

魏永惠



南滿鐵道

概目

第一篇	總論
第二篇	南滿鐵道之歷史
第三篇	南滿鐵道之外交
第四篇	南滿鐵道之地理
第五篇	南滿鐵道之產業
第六篇	南滿鐵道之工業
第七篇	滿鐵會社之組織
第八篇	滿鐵會社之會計
第九篇	南滿鐵道之運轉
第十篇	南滿鐵道之運輸
第十一篇	結論

上海圖書館藏書



208529

細目

第一篇 總論

第二篇 南滿鐵道之歷史

第一章 建築前之沿革

第二章 日俄戰爭後之沿革

第三章 支線之沿革

第一節 安東支線

第二節 營口支線

第三節 撫順支線

第四節 金福支線

第四章 最近之沿革

第五章 推論

第三篇 南滿鐵道之外交

第一章 中俄對於南滿鐵道之外交

第一節 自中日之戰以至俄國革命



第二章

中日對於南滿鐵道外交

第一節

自中日之戰以至歐戰激發

第二節

自對德宣戰以至田中內閣成立

第三節

自田中內閣成立以至田中死去

第四節

自漢口內閣以至現在

第三章

列強對於南滿鐵道之外交

第一節

自中日之戰以至日俄之戰

第二節

自日俄戰後自俄國革命

第三節

自俄國革命以至日俄協定

第四節

自日俄協定成立以至現在

第四章

推論

第四編

南滿鐵道之地理

第一章

鐵道線上之位置及各站

第二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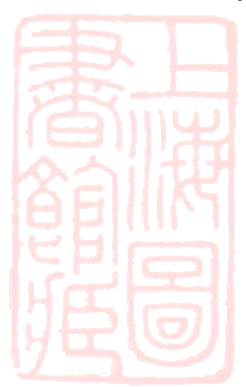
鐵道線上之輻近地勢

第三章

鐵道線上之各人口

第四章

鐵道線上之氣候



第五章 推論

第五節 滿鐵線上之產業

第一章 產業之總說

第一節 農業

第二節 碾業

第三節 井業

第四節 牧畜業

第五節 水產業

第二章 農業

第一節 稻米

第二節 各場所所在地

第三節 各場內之情形

第三章 碾業

第一節 沿革

第二節 煤鐵碾之種類

第三節 煤鐵碾之設施



第四章

林業

第一節

天然之林業

第二節

人造之林業

第五章

牧畜業

第一節

對於農業上發生關係之畜牧業

第二節

農事試驗場對於牧畜業

第三節

獸疫研究所

第六章

水產業

第七章

推論

第六編

荷鐵線上之事業

第一章

工業設施

第一節

沿革

第二節

電氣工廠

第三節

製造工廠

第二章

商業施設

第一節

沿革



第一章

貿易

第二章

商業機關

第三章

地方設施

第四章

鐵道附屬地概說

第五章

地方經營

第六章

市街經營

第七章

推論

第八章

新鐵會社之組織

第九章

沿革

第十章

會社之理想

第十一章

會社之監督

第十二章

監督之實際

第十三章

監督者

第十四章

監督者之變更

第十五章

各主管在任年限之沿革

第十六章

歷任鐵會社社長之履歷及成績



第四章

会社之駭判

第五章

員司

第一節

員司之任用

第二節

員司之養成

第三節

員司之待遇

第六章

推論

第八編

滿鐵會社之會計

第一章

資本金

第一節

股金

第二節

社債

第二章

資本金支出之收入

第一節

預算

第二節

興業費

第三節

鐵道建設費

第四節

興業收支及利益分配

第五節

統計



第六節

第三章

第一節

第二節

第三節

第四節

第五節

第六節

第四章

第九編

第一章

第一節

第二節

第三章

第一節

第二節

今年滿鐵之收入

中國各路對於滿鐵之借款

北平鐵路

吉長鐵路

吉敦鐵路

四洮鐵路

張昂鐵路

天國鐵路

推論

南滿鐵道之管理

工程管理

路線方面

車站方面

機械管理

車輛之種類

車輛之檢查



第一章

車輛所用之油類

第二章

檢車區

第三章

給水

第四章

消火器

第五章

枕木車之裝置

第六章

行李管理

第七章

概說

第八章

鐵路之車輛

第九章

列車

第十章

吳誌

第十一章

站內之表牌

第十二章

各站及孔缺形式

第十四章

倉庫管理

第十五章

倉庫保養

第十六章

營業

第十七章

倉庫營業站



第四節

倉庫費率

第五節

保險費

第六節

工場管理

第七節

沙河工場

第八節

遼陽工場

第九節

人事管理

第十節

合作社之職員

第十一節

站長

第十二節

司事

第十三節

車守

第十四節

吸煙員

第十五節

清車夫

第十六節

清道夫及工人

第十七節

脚夫

第十八節

卷煙管理

第十九節

大運送



第二章

安车范

第三章

昔口卷

第八章

旅館管理

第一章

目的

第二章

設施

第三章

附屬事業

第九章

推論

第十編

南洋鐵道之運輸

第一章

運輸

第二章

車路

第三章

聯運

第四章

運費

第五章

本路

第六章

聯運

第七章

票據

第四章

雜項



第五卷

第十一編

推論

結論



南滿鐵路

第一篇

總論

南滿鐵路由遼寧省遼東半島之大連港築起寧曲向北一直達到吉林省之長春縣在日俄戰前東三省之一切經濟之事業全屬俄國因操持經濟之工具之鐵路在俄國手裏自中日戰後日本懷恨俄國並視東三省之一切富源第一先不能不施展野心而急欲侵略

他之野心之侵略首先奪取南滿鐵路有即南滿鐵路當然其他之一切權力經濟方面自然會慢慢之得到手裏然後他再像英國對於印度侵略之方法漸漸的干涉政治方面所以醞釀而成之日俄戰後俄國將鐵路和東三省之一切經營事業全盤讓給日本但日本得後尤覺未足遂於民國四年五月在歐戰各國無暇東顧及遠東袁世凱欲稱帝時日本才進一步之約求二十一條款矣

日本在東三省最高之統治機關是閩東廳但閩於經營進展東三省之權力則為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該社內最主要之部分則為南滿鐵道之一切事務

滿鐵會社(即南滿鐵道之簡稱)成立於一九〇七年(清光緒三十三年)四月一日迄今一九三〇年(民國十九年)已為二十三週年

在此二十三年來東三省之所有經濟方面——交通·產業·礦產·牧畜·森林

和文化方面——學校教育文化宣傳完全因為有此一條南滿鐵道而操縱著矣

就經濟方面言日本人鈴木大秀幹說開發滿洲可分三期第一期為建設開發的基礎時代以交通居處之設備及調查研究之事業為主第二期則以第一期所得之調查研究的基礎著手開發及經營的實行時代亦即開發完成時代至第三期享用第二期開發所得之福利為完全的活用時期現在已入第二期時代關於滿洲的調查事項研究資料計劃開發實業已極充分

今觀南滿鐵道之沿綫高大之建築整繁之市街農工商各業之發達真令余等忿恨而驚服然而促成此種個實業之成功究竟是什麼——南滿鐵道如果無有南滿鐵道那中國之財富始終不會像如此樣之跑到外國——日本不但此並為南滿鐵道之助的港灣支路——中東·吉長·四洮·洮昂·瀋海·等路及河流帮忙而造東三省受最大壓迫之一個大動脈矣

現在討論南滿鐵道我自己覺得最重要的有兩點——南滿鐵道是我們中國之一個致命傷將我們中國之東三省之一切財富全盤開發運送到他們日本國去使東三省發生巨烈之經濟壓迫此為我們不能不去研究設法去敵禦他——南滿鐵道之組織和管理之良善真令我們中國鐵道思想不到望塵莫及的此又為使我們不能不去研究參考去仿效他學生為中

國的一同胞為東省人民的一份子不能坐視在中國最富之區的東三省沉
倫到仇敵似的日本帝國統治之下並且我們交通界人應當負有發展改
我們本國鐵的責任還希望我國內弟兄們能繼續更進一步的去研
究南鐵道問題使東三省得出由黑淵之中使中國交通上得一光明的曙
光照耀前程

第二編 南滿鐵道之歷史

第一章 南滿鐵道建築前之沿革

南滿鐵路在中日戰後俄國侵略東三省之一切經濟之工具而建築等列先緒三十一年日俄媾和訂約其第六條所載俄方允將長春至旅順之鐵道及其一切支線並附屬一切權利特權財政和礦產等，全盤讓與日本這是已經由於我清政府承諾翌年日本政府設立南滿鐵路株式會社改造南滿鐵道於是南滿鐵道之建築成功在述南滿鐵道歷史之先當知與南滿鐵道有連帶密切之關係之東三省歷史

東三省自有史以來已經過三千餘年之歷史的興亡變遷各民族之起伏盤拒爭奪權威者相繼而起因此方有今日之東三省之地勢情形及今之造成南滿鐵路為戰爭上之便利之一大原因也

由肅慎、濊貊、扶餘之古代民族此等民族當時很振威之在北方各處後來變為高麗、渤海、遼、金、元、明清諸族之興亡隆替之地了自從成了清朝發祥之地以後名始顯著然當時不過為滿人、民族之天地並不像現在吾國人之可以隨意雜居至後清朝統一中國因組織禁軍八旗遣至中國中國之本部此時滿人盡走一空利用此種機會內省人民才移民於東三省了可是封禁之地不許移住永年然彼時長春附近之郭爾羅斯之領

地私自內省漢人引入這時知之但亦無可如何了從此遂允許八旗從事於耕作之事因清朝多事無暇東顧於是東三省各民族雜居了

在東三省有野心之民族甚多恰清朝之一大警鐘者就是俄國之東來與英國之北進繼續之日本西來並仍有朝鮮之民族也從事參加因此東三省變為如此眾多民族之一個大競爭場這些民族之一個大殖民地這時我們中國之人民與政府去想一想東三省是否重要

俄國自尼布楚 *Nerchinsk* 條約以來那怪傑母拉羅弗做了東部西伯利亞總督於是哥薩克之馬蹄就踏到東三省境界來了並同時請求東三省之經營策未幾英國由南而來根據一八五八年之中英條約要求牛莊（即今之營口）為國際貿易港因此將中國之最良港被外人奪去當時日本已奪我遼東半島以至英俄引德法二區出來干涉日本無耐才安然退出然遼東半島為中國之半島遼東半島之權力亦屬中國之權力然奪我遼東半島為外人而干涉交還遼東半島亦為外人然此時我國則默然視之此非吾中國之極弱吾中國之奇辱還是什麼觀此情形能不令人痛心

東三省與國際上之接觸雖然在西曆一六八九年——康熙二八年之清俄羅納金斯克條約締結之先然而國際上接觸最鮮明之事蹟為西曆一八九八——光緒十九年所締結喀希尼清俄同盟密約和建築東清鐵路條約以

後俄國根據此等條約開始東方經略傾注全力圖謀野心之實現最終之目的想建築能操一切經濟權力大動脈——大連長春間之南滿鐵路

在一八九八年租借旅順大連敷設中東鐵道光緒二十六年團匪事件勃發俄國與日本漸將侵略東三省之行動顯露出來等列光緒二十八年四月俄國進兵遼東日東亦同時發兵前來這時東三省將中立國之中國土地——東三省作他們兩國作戰之犧牲了這真是有史以來之奇恥大辱時為光緒三十年日俄之戰發端矣

第二章 南滿鐵道在日俄戰後之沿革

在日俄戰爭之始日本在我國境內擅築輕便鐵路專為運輸軍械糧秣為目的由野戰鐵道提理部建築歸陸軍省管轄完全為軍用專設之路三十年日俄媾和此乃依據日本之西曆一九〇五年九月調印的撲次貝茅斯 *Porkhianusk* 條約日本明治三十九年一月之日清善後條約日清滿洲協定四十二年九月之日清滿洲協約等此時我中國之自己權力又被野心之日本奪去了

日本將南滿鐵路奪得之第二年——前清光緒三十一年由日政府設立一南滿鐵道株式會社其意為仿效俄國利用商業公司為其本國政府之前驅也是師法英國以印度公司而侵略印度之政策一樣

南滿鐵道株式會社設於大連分設東京其「株式會社」之意即公司之

意首任此公司委員長者為陸軍大將子爵兒玉源太郎兒玉旋即逝世改命陸軍大臣子爵寺內正毅繼其任其先後任命軍員充鐵路總裁之原故就是打算像俄國一樣之想以先用鐵路而後侵涉我國之政治了

第三章 南滿鐵道支線之沿革

第一節 安奉支線

在日俄戰時日本為便利軍運起見由鴨綠江左岸之安東縣起敷設一狹軌鐵路直達奉天迨日俄戰事告終自應撤去或由我國收買不意日本竟以強暴手段迫清政府將該路載明於中日滿洲善後協約之附約一為先緒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所訂此約內允將該鐵路改為工業鐵路仍歸日本經營除日本運兵回國耽延十二個月不計外以二年為改良竣工之期再展至十五年民國十二年屆期將建至各物估價售與中國其改良辦法應由日本承辦人員與中國特派人員妥實商議所有辦理該路事務中國政府援照中東鐵路合同派員查察經理此成於三十一年冬則著手改良應在三十一年冬是冬以前應與我國協商辦法乃日本不此之顧暗中進行改良事業竟延至光緒三十四年夏間尚不向清政府提出直至我國兩宮大行北京政之時突然提其交涉其用心概可想見清政府既無餘力對之乃命郵傳部派委員與日本委員勘新路線大旨依日委員預定者勘定之日本

旋要求實行收買地基外務部與郵傳部各避責任遂此問題委東三省總督錫良辦理錫良只知熱心收回利權不顧事勢之程度如何極力主張該路公事只得依舊路改良不許擴張軌道尤不許更正路線（舊線即彎曲又多山川工事極難進行）且要求日本撤退該路守備兵與警察日本恃北京附約第二條之規定南滿鐵道守備兵準北滿洲俄國之例辦理根據日錫良為不法之提議六月二十一日政府忽向外務部發出最後通牒至此日本亦不依中國協力本條約上之權利取自由行動云云同時命南滿鐵道公司即行起工且海陸軍一時皆有警備其勢洶洶蓋此通牒即斷絕國交之宣戰書此等自由行動即蔑視主權之開戰行為也我國政府遂陷於非常苦境二十一日致書日公使大旨謂清政府不欲日本對於滿洲再擴張軍事故警察守兵欲為自任然亦不固執成見關於更正線路仍由兩國派委員協商日公使覆稱日政府依曩日兩國委員勘查線路改築已無須再派委員商議云云我政府接此覆文為長文之辯駁書向各國發以彰日本對中國之橫暴然於事無濟我國無已遂於二十八日向日使承認其一切要求仍命錫良與奉天巡撫程德全於七月四日與日本領事小池締結協約如下

一、中國確承認前次兩國委員勘定之線路陳相屯至奉天之一段由兩國再
協議決定

(二) 道軌與京奉鐵路同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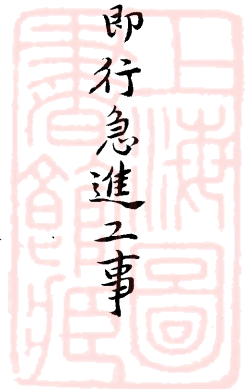
(三) 此約調印之翌日即協議購買土地及一切細目並即行急進工事

(四) 沿鐵路之地方官關於施行工事應妥照料

條約締結後該路工事進行甚速至翌年九月全部告竣復費若許金錢於鴨綠江上建設鐵橋以與朝鮮之新義州鐵路接焉於是該路之形勢益形重大設一旦日本與中國有事則運其極大陸軍由朝鮮釜山登岸於二十四小時可直趨瀋陽就經濟方面言之日本於鐵橋落成後強迫中國承認如對俄陸路減稅例我國此項閩稅損失每年蓋不可以道里計矣吾國民讀該路之痛史或吾鐵路界之同胞們讀之不知作何想也

第二節 營口支線

光緒二十五年中俄中東鐵路公司第一增補條約第四款規定為築造南滿鐵道線路（本線）使輸送一切材料便利起見中國準公司得設營口支線使與諸港聯絡但南滿鐵道落成之後由中國政府之要求將該支路撤去云云俄國規定營口支線異日必撤除者蓋恐營口奪大連之繁榮也營口支線既以此條件築成其後主權雖歸屬日本而此條件之性質毫不變更日本勢必遵守也無疑孰意我國於南滿鐵路完成之日依據條約明文要求日本撤去該支線而日本不但不履行條約反要求該支路之經營管理完全



歸屬日本我政府以國力微弱不能強與爭衡只有聽其自便會宣統元年安奉鐵路發生問題雖強要扶中國與彼結滿洲五案協約其第二款規定中國政府允日本國將大石橋至營口支路俟南滿洲鐵道期限滿了之時一律交還中國並允將該支線末端延長至營新市街於是該支線遂非我有完成入於日人掌握中矣惟當時條約所允許者只限於南滿幹線同時交還為期僅二十一年方以為屆期定可完璧歸趙孰意民國四年日本忽迫以二十一條強迫中國將南滿鐵路本支各線交還期限均展至十九年於是該支路遂同南滿幹線成日本獨自佔有之勢至何時歸還前途茫茫殊難料也條約何足憑武力乃定恃最後勝力約在吾今後之努力為何如也

第三節 撫順支線

日本於滿洲五案協約迫得撫順煤礦開採權後竭力經營產額日增為運煤起見恃強建築該支線我國拒絕無效祇有俯首聽命而已

第四節 金福支線

金福鐵路公司經營公司成立於民國十四年十月十日資本定為日金四百萬元因貔子窩地方一帶產鹽最富欲吸收此項運費乃敷設金福支線該路全線在金州半島租界區內未向中國提議即獨自計劃中雖有中國以

許商股名曰中日合辦然實權操諸日人該路於民國十五年秋季開工越年
春季全路告成正通車由南滿鐵路借與車輛第一年少有虧損第二年
成績頗佳並日本有延長此線至安東之計劃但恐中國反對故未建築想
日後當必以武力施行其手段也

第四章

南滿鐵道最近之沿革

南滿鐵道幹線從俄國手裏又令日本奪去此為中國政府完全承認其關於
原訂合同之効力自本無所變更原應查照中東合同在開車日起三十六年——民國
二十七年我國可備價收回或八十年後——民國七十一年無價歸還至安東原來
與日本訂定以十五年為限——民國十二年由我國給價贖回但日本政府於民國
四年以強硬手段提出二十一條要求南滿安奉兩路期限展為九十九年備價贖
回之議安奉至民國九十六年期滿因此無價歸還既非最短期限可待而備
價收回一節更成泡影了

當日本從俄國接管南滿鐵道之後很願將此路賣給美國所以美國之鐵路
大王哈利滿氏在一九〇五年曾到日本和內閣總理桂太郎接洽訂立收買南滿
單約但其國人民大加反對並被小村侯盡力作梗以至此路仍歸日本所有

在一九〇七年英商泡淋克以英國之勢作背景想敷設法庫門鐵道中國
未加許可而日本出來抗議又中止了

在一九〇五年之哈利滿—Harriman 滿鐵路收買計劃雖已失敗法庫門鐵路之權利參加雖未能如願以償然美國野心仍未死虎視眈眈以待機會之到來果然科臘克 Rockwell 國務卿之滿洲諸鐵路中立問題方科臘克之背後尚有奉天總領事石塔特 Straight 其人哈利滿之滿鐵收買事件出於路塞外 Rockwell 大總統時代繼路氏者為塔復特 Rockwell 科臘克即塔復特之國務卿其政策當然詔述路塞外之政策無疑石塔特為極心欲發展美勢力於滿洲之人故彼二人相呼應造成之鐵路中立問題其居心可得而知

鐵路中立問題本與錦愛鐵路有關係其美之居心不一定專為一路其意在滿洲諸路皆視同一體早欲發展於東三省之美勢力好能即刻實現此問題已喧傳於一九〇九年夏但當時計劃之進行嚴守秘密其公然出現於表面者為鐵路中立案了

中立案之提議對英俄同為一九〇九年十一月六日獨對日遲至十二月十八日始提市時期即差一月以上內容當然不同日政府素重秘密故其提案不得而知僅對英之提案見於 Thomas F. Millard, Our Eastern Question 其對各國提案內容差可於科臘克一九〇一年一月六日所發表宣言書見之茲揭其大要如下

(一) 美國之傳統政策為中國領土保全及機會均等主義之實現為此泰西諸強國須協力一致以防互相之侵軋

(二) 美國最近已決定供給中國二大鐵路(按指川漢及奧漢)之建築費加入英法德三國財團不外實行上記理想其結果得使中國領土保全之實舉嗣後廢止釐金增加商稅貨幣改革整理財政諸端亦可由四國財團協力以助厥成美國對於資金材料人物之供給於是有參加四分之一之權利矣

(三) 美國之提案滿洲鐵路中立不外實現中國領土保全機會均等比諸加入三國財團尚有重要意義其結果可使

甲 諸鐵路立於經濟的及無私的支配之下

乙 在滿洲之中國主權可以確立

丙 各國貿易上可享機會上之均等

丁 日俄亦可藉此免去煩瑣義務責任及無用經費至其實行必須左開條件具備

甲 滿洲各鐵路統由中國收買之

乙 中國收買鐵路所要經費由希望參加及保證機會均等各國供給之

丙 在借款期中鐵路之經營及材料供給資金供給國有優先權利

丁 實行此政策非獨必須中國同意在滿洲已有廣汎鐵路權利之日

俄尤須徵得其同意合作

(四)近時中國與英美兩國財團代表間已成立綿愛鐵路經營及敷設之覽書乘此機會美國擬

①對英國提議滿洲諸鐵路中立案該國已主義上贊同

②俄國中國確信其忠心贊成

③德國亦必無異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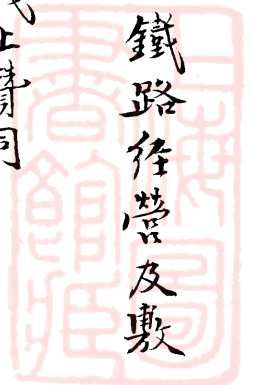
④據 *Japan Mail* 之論說日本亦有贊同之可論此美國提案之大要也

以上為美國自動提案對於英德俄日諸國今將各國對於此滿洲鐵路中立案之態度述之於下

一九〇九年十一月六日駐英美大使奉政府令交英政府公文

“英美資本家協力包辦錦州——齊、哈爾——愛琿之鐵路業已得清政府密諭批准簽字美政府極願與貴英政府協力外交的援助中國之進步及商業之發展及中國所希望且為商業上機會均等及領土保全事項美國莫希望參加至於或種程度然美國於本件(按指錦愛路)進行以前欲以下述代案當然是合理的請求貴英政府之一考

第一 欲使中國在滿享有完全政權及適用門戶解放及機會均



等並促進滿洲之發達其最適當手段為開放滿洲各鐵路用一定方法置於最經濟的最科學的公正無私之管理下所謂一定之方法者令希望參加利害關係各國供給資金將各路所有權全歸中國但此借款非有理論之確實還償之一定期間及足以誘引銀行家或投資家諸條件俱備不可借款參加國在借款期內管理鐵路供給材料人材立於平等地位對第三國有優先權為實行上記提案中國及日俄無論即錦愛鐵路當事者英美二國亦須加入協力本提案於日俄兩國有利自無疑義該二國素稱滿洲門戶開放及機會均等之忠實擁護者並保障中國主權其能擺脫為擁護商業及其他利益所負義務責任費用依賴各國之公式正減少經費自必竭力歡迎美國深信此案在俄尤表歡迎而美國資本家亦樂其參加也

第二 第一案如全盤不能實行然後我們可以講到錦愛線英美兩政府應外交之支持計畫并好意的引誘列國完成滿洲商業的中立建設錦愛路或今後隨商業發達應行添加之路至於現有鐵路之能包入前記鐵路系統內現有主顧意提供時中國所須收買資金統可由關係列國供給之也

美政府對於上記兩案主意懇請貴英政府贊同銀行家如與中國政府直接交涉易起之意見乖離亦可因此緩和清政府所懸望之財政貨幣改革並可藉此易辦實為創造一實質的中國以實利之團體關係極其重大云云

美之對英提案竊期英國之贊同但此點甚欠明瞭緣科臘克發表之宣言中於此點幾不提及僅於末政微一聲明英國對於主義已表贊同一語當時真相各方均嚴守秘密無由知其究極以上之公文乃由美國發表之外交公文書得到至於英國之態度當然與美所思想者完全反對

(一)英國之態度——並不贊成

英政府更由駐英美大使回答美政府之一九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公文如下

“准本月九日貴商聲稱使中國享有滿洲政權實行門戶開放機會均等兩案二案見教敬謹誦悉我政府於貴政府提議二案中第一案之一般原則全然贊同但本政府以為現在湖廣借款尚未解決以前另起他國幣借款認為非其時機至貴政府第二案容許利害關係各國加入本政府甚為滿足本政府於第一步當設法要請中政府允許利害關係最切之日本加入錦愛路若夫附加線之中政府收買所需資金之供給容當再行考慮”云云

(二)德國之態度——心中贊成表面又願各方面表示好感

美國對於德國之贊同冀望最深因德國毫不損一天一箭可以參入滿洲之權利事實德國心中亦甚贊成故各報紙論說亦大勢慫恿俄國贊同無如德人至慧預知此事必不能實現何必徒令日本之深忌耶因日本當然不肯俄亦未必遽爾拋棄極東已成之勢力且資金之募集亦不易是驅歐洲之資力於滿

洲而美國本身徐收其利不知美國之意不外與日本為難過事積極徒取怨於日本於事無益然德國深欲美日發生衝突故德國對美又必表示熱感在此進退維谷之際故一先未有出而答覆日後方用公文回答

此事發生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上德皇威廉第二之奏札其意即謂此事不能成功但同時必仍得其美合作而威廉亦主張如此故德國政府方面對於美國說帖最初未以書面回答其後因應美國方面之希望乃於二月二十日持用公文答覆其中有云“德意志帝國政府對於說帖中所列普通原則極願表示同意蓋因此種原則實與德國政府所採中國門戶開放政策完全相符故也”

(三) 法國之態度——係取靜待

法國報紙對於美國政府所提滿洲鐵路國際化之條陳曾屢次加以討論至於法國政府方面對於美國建議所採之態度據各報所述大概係取靜待態度

Jampis (法報) 首將依照美國建議解決滿洲鐵路問題不免發生之種、巨大困難先行論列一遍然後乃言法國對於此項問題並不特別直接注意彼所最為擊念者惟保持中國領土完全以及維持東亞方面俄日英三國同盟兩事而矣蓋此項同盟最足以保證法國安南領地安全故也不過法國方面如遇必要時却亦願投資參加

此外 de Sade (法報) 之論調亦與上面所述相似該報以為法國態度將以

彼等盟友俄羅斯其日本盟友英吉利之態度為轉移假如美國條陳將來
果然造成一種國際經濟組合則法國決計一如從前對於(西亞) *By Asia* 地
方鐵路問題所要求換言之即允許法國資本參加之額至少必與其他最惠
國家相等

最後 *Paris Pression* (法報) 乃言法國當其未知英俄日三國對於美國條
陳所抱態度之前決不先行定計云云

(四) 俄國之態度——完全拒絕

美國所以預期俄國必定贊成中立案者其理由有三(一)為俄外相 *Rokotov*
曾內允哈利滿德意俄帝將中東鐵路售與美國(二)為當時德國報紙盛唱俄
國將拋棄中東鐵路之說如 *Preussens Nachrichten* 曾謂俄國因經營中東鐵
路之故年須損失二千三百萬魯布俄國現市不堪其負擔欲將對外中心點
由遠東移至近東云(三)為一九〇七年八月成立英俄協約是年七月成立第一回日
俄協約皆不外中止東方侵略之徵兆職是之故美政府意中謂俄必肯允
從美國之提案也

然而事實則反是俄於一九〇一年一月二十一日回復美國之文則完全嚴詞峻絕雖
有一二輿論認為此舉可以隔離日俄俾免戰事再發贊成中立然政府方針仍
以確保東方既得權為責務不肯稍行放鬆也

(五) 日本之態度——其俄國商議設詞拒絕

日本自始至終即極端反對毋庸贅言即美國亦早預料之矣日本猶恐獨立不足以拒之緣事前再三與俄國接洽妥當於一九一〇年一月二十一日與俄國同日答覆美國以事關重要譯其全文如下

小村大臣致駐日美國大使書

接准上月十八日照會關於滿洲諸鐵路國際管理一節帝國政府當經慎重審議謹將政府意見開陳如下

帝國政府確信美國提案出於公正無私之精神且其惟一動機為增進中國最大利益帝國政府忠心希望中國之領土保全及機會均等故美國提案果能得預期效果自勉竭力贊成援助其實現此敢鄭重聲明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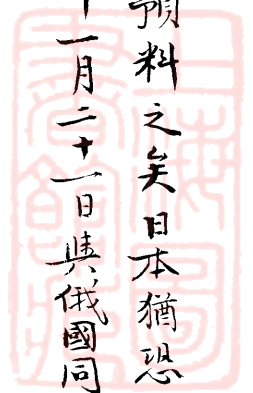
日美兩國友誼素篤互有理解此種友誼及互相信賴不許任何事情足以破壞之此兩國之所以希望也因此帝國政府雖將不能支持美國提案之理由明白開陳確信不致因此生何等誤解也

日本答覆書面上之文字甚長故今將其主要點述之於下

① 不贊成理由：

(甲) 本案違反樸質茅斯條約

(乙) 獨於滿洲施行國際管理制甚不合理因並非獨是滿洲中國主權被



侵犯也

(丙) 滿洲諸鐵路有樸質茅斯條約第七條之保障機會均等主義之適用更為明瞭

(丁) 鐵路國際管理反為不便等

(三) 副理由之中以日本撤退後日本投下資本無從保護為最大理由

日本之反對以違反樸質茅斯條約為最大理由俄國之反對以侵犯歐俄與極東之聯絡為理由皆事前互有接洽也

(六) 美之提案真相

美國提案真相實不得不溯數十年前以前該國東方政策美自加入列國逐鹿東方以後在朝鮮以隱然扶植有極大之勢力此項勢力非藉海軍力以成實藉宣教師之力基根甚深韓國官民均甚信賴之其宣教師之一人竟得有最高政治顧問之資格後為駐韓之公使馬一時勢力迥超出於日英中俄以上自中日日俄兩戰以來勢力漸次失墜 *Rossell* 有鑒於此其幹施日俄和約使啖哈利滿收買滿鐵無非欲挽回已失韓滿一帶勢力而作更進一步之經濟的發展 *下* 案不外此傳統政策之再接再厲之一步而已

(七) 中國之態度

中國對此案之態度並無遠大主義徒欲利各國間之傾軋思從中居利一



種以夷制夷之策耳自己不能努力專賴外援決無成功之理觀歷史之種情
形皆如是而今中立案之結果亦復爾。吾中國吾中國不亦可憫乎

在一九二二年關於東洋九國之華盛頓條約及四年四月十四日哈定之協定廢
棄於是日本驟然在東三省之鐵路及一切獨佔其權了而吾國視之若為外土
吾之政府吾之人民豈不趕緊努力奮起而保持生存之一席

南滿鐵道株式會社在光緒三十三年開始營業經過種。變遷直到如
今則所有關於鐵路之運輸沿線之礦產工業電報電話電燈煤氣及附
屬鐵道上之警察醫院學校市場旅館和為該路之助的海上運輸大連商
港及所有一切之交通教育農工商和此路線之附近各項事業無一不歸此社
經營權力範圍之內故今之情形凡經行此路旅居沿線附屬地內者幾乎
不知是在我們中國之國內了唉

推論

鐵路之起始是由於 *Turnpike* 要錢之大道運行私人之車輛而發生變態的在西歷一五〇〇年德國在哈滋地方 (*Harz*) 之礦山因運礦不便方製了礦山車道至到一六六〇年英國紐卡司安坦礦山才易石軌為木軌一七六六年英國北境之煤礦因木軌磨損太甚遂用薄鐵釘於木軌之上去行車此為礦中拉煤車軌一七六七年英人雷乃德 (*Regnolds*) 因欲銷鐵遂由石路木路而改為鐵路不過那時鐵軌為凹形一七七六年英人阿大木石密斯 (*Adam Smith*) 著有一本原富論 (*Wealth of nations*) 主張自由貿易分工作事英國一時受了一個重大之打激商業大變彼時正為工業革命時期所以商務愈發達貿易愈繁盛貿易愈繁盛運輸愈需要方生出築路改造之發起了一七八九年賈賽堡 (*N. Jessop*) 因築路之急須才發明凸形路軌一八〇一年英國開始平地車道一八二五年英國起始築路所以最早之築路國家為英國次的為美國以後才為法比德俄奧西班牙瑞典義等國當時人民反對甚利政府國會亦全想禁止英國在一八三〇年由滿前斯特 (*Manchester*) 至利烏堡 (*Liverpool*) 築路一條當時行開車之大典禮壯觀非常

美國最早之一條路在麻色求色州 (*Massachusetts*) 之一八二六年之伸塞鐵路 (*Quincy Railway*)

中國在一八六六年——同治五年至一八七六年——光緒二年即有淞滬鐵路之發生自上海至吳淞口長九英里

日本還後於淞滬設軌四年才開始築路

當時中國築路政府亦如外國一樣反對然終於光緒七年創造唐胥鐵路二十華里之成功日後漸漸建築他路成今之情中國鐵路之情形我國鐵路建設不謂晚然而發達如此之速者只因辦理之不得法也

凡一種事情他人耗無數之心血腦筋及相當之時間而走到獲得相當之成績我國一下得來不廢一息氣力而收效相等此不算不良現象今之鐵路之復如是他國經多少年之研究改革而得到今日之成績中國止用數月建成一路其運輸方面毫無異樣故今之我國即不能發明亦無須發明只能仿效盡力作去亦不至在世界無立足之地了



第三編 南滿鐵道之外交

第一章 中俄對於南滿鐵道之外交

第一節 自中日之戰以至俄國革命

俄國為世界之大國在歐洲得芬蘭灣及克里末亞及黑海北岸地方並與土耳其其戰欲得黑海咽喉之博斯波羅及韃靼雷斯兩海峽此時俄國一時凶極力張曠其權此時英國忌之已深戰端屢起遂聯法國及奧匈等國而終繫退於俄國在歐洲一切之武力了這時俄國無法才向東方最弱之我中國土地發展了

先攫中東路後再租我旅順大連及至中日戰後俄國才起始侵佔東三省之築路權了至後才有南滿鐵路之築成此路之築引起各國之注目引起無數之糾紛締結種種之條約提起種種之外交今將關於南滿鐵路者條約詳錄之於下

1 喀希尼密約

中日甲午之戰後光緒二十一年派李鴻章為全權大臣使議和於日本李鴻章於事前先有所商於各國公使當時俄國公使喀希尼言“我俄國能以大力反抗日本保全中國之領土惟中國當以軍防上及鐵路交通上之便利與我以為報酬”李鴻章與喀希尼之和約遂種其根了

列國在中國土地內投資築路者則此約為開其先河也其密約中國於鐵路之條項述之於下



① 近以俄國之西伯利亞火車道竣工在即中國允准俄國將該火車道一由俄國海參威埠續造至中國吉林琿春城又向西北續至吉林省城止一由俄國境某城之火車站續造至中國黑龍江之愛琿城又向西北續至齊齊哈爾省城又至吉林伯都訥地方又向東續造至吉林省城止

② 凡續造進中國境內黑龍江及吉林各火車道均由俄國自行籌備資本其車道一切章程亦均依俄國火車章程中國不得其聞至其管理之權亦暫行均歸俄國以三十年為期過期後准由中國籌備資本估價將該火車道並一切火車機器廠房屋等贖回惟如何贖法容後再行妥酌

③ 中國現有火車路擬自山海關續造至奉天盛京城由盛京城接續吉林倘中國日後不便即時造此鐵路者准由俄國備資由吉林城代造以十年為期贖回至鐵路應由何路起造均造中國已甚力定之道接續至盛京並牛莊等處地方止

④ 中國所擬續造之火車道自奉天至山海關至牛莊至蓋平至金州至旅順口以及至大連灣等地方均應仿照俄國大車道以期中俄彼此來往通商之便

⑤ 以上俄國自造之火車道所經各地方應得中國文武官員照常保護

並應優待火車道各站之俄漢文武各官以及一切工匠人等惟由該火車道所經之地大半荒僻猶恐中國官員不能隨時保護周詳應准俄國專派馬步各兵數隊駐紮各要站以期妥護商務

⑥自造成各火車道後兩國彼此運進之貨其納稅章程均惟同治元年二月初四日中俄陸路通商條約完納

(餘條款不備載)

乙 巴布羅福條約

在喀希尼條約一後視海參威軍港結冰期久不能利用遂命西伯利亞艦駛入旅順港以防禦他國侵犯為辭當時援例要求租借旅大二港及築造從哈爾濱至旅大之鐵路權我國清朝不敢抗拒在光緒二十四年——一八九年三月初三日命李鴻章張蔭桓與駐京俄公使巴布羅締結旅大租借及築鐵路商洽辦法條約九條今將有關鐵路者述之於下

第八條 中國在一八九六年准設鐵路一條經亞細亞鐵軌道接至大連灣現准即行開辦所有築造詳細情形遵照中國滿洲鐵路章程並准添造支路從營口鴨綠江中間接至海濱方便之處其如何築造及勘定地址悉由中國使臣在俄京聖彼得堡與東方鐵路公司督辦會商妥協惟俄國築造鐵路不准格外侵佔中國地方(此條為俄國建築自哈爾濱至旅大支路

之根據條文中稱一八九六年已允許築造一節則指喀希尼密約第四條
而言)

翌年三月二十八日又締結勘與旅大租界條約文與上二約略同故不贅述
但從已布羅福條約訂立以後俄更築中東鐵路之支路南延至旅大一
方使中國本線橫行東三省之北部一方復利用其哈爾濱至大連之支
線深到我們東三省之腹地並在同年——光緒二十五年八月間將遼
東租借地改建為閩東省以旅順為首府置總督以治之這時完全認
為俄之領土了

3 拳亂時之中俄密約

甲午役後外人勢力愈大於是天主教更為擅作威福凌虐平民怨毒之
深一觸即發這時遂有拳匪者乘機而起此為庚子年也拳匪一起近
至東省而當地之上匪遂焚毀火藥庫一時雖經將軍增祺鎮定然未
幾奉清廷宣戰詔書之故彼時奉省副都統晉昌即率兵燒天主堂毀
鐵嶺鐵道尋又攻遼陽鐵道此時俄鐵路技師長遂下命凡南滿鐵道
員各退開東省及哈爾濱一時大戰又起俄兵遂佔南滿各國志之於光
緒二十六年八月二十五日俄不得已對外宣言「後滿洲秩序恢復後俄國
即撤兵不意斷無佔領滿洲之意」當時俄想締結特別條約於是

先提議八國聯軍撤兵北京以弄清廷之歡心而收滿洲之利益在光緒二十七年北京和議開始在一月十六日英報發表中俄密約全文此為奉天將軍增祺與俄國閩東總督之代理科羅斯多威梯訂立其密約之文有關於錄之於下

第一條 增將軍於奉天盛京治安之事處置辦理及建築鐵路工事均當幫助俄國 (餘不錄)

4 中俄滿洲密約

此約俄國始終不敢承認恐被他國壓迫然英國倫敦太晤士報又揭載駐俄中國公使楊儒興俄國外務大臣拉穆斯多福締結第二次滿洲密約第十條 若滿洲鐵路公司有何損害須中國政府與該公司議定

(餘不備載)

5 滿洲撤兵條約

光緒二十八年正月間定立英日同盟以抵制俄國俄國無耐才於同年三月初一日由雷薩丹與慶親王王文韶締結滿洲撤兵條約

第四條 丙項 自後南滿洲鐵道延長或敷設支線或營口建築鐵橋或山海關鐵道終點有遷移之計劃時由中俄兩國協商辦理

(餘不錄)

第二章 中日對南滿鐵道之外交

第一節 自中日之戰以至歐戰勃發

1 中俄以前等之密約一直到滿洲善後協約及附約締結一後中日關於東三省之懸案層出不窮其主要之懸案關於鐵路問題者有五關於森林問題者有一關於礦產問題者有三關於土地問題者有一現在只將關於鐵路問題對於南滿鐵道線者詳錄於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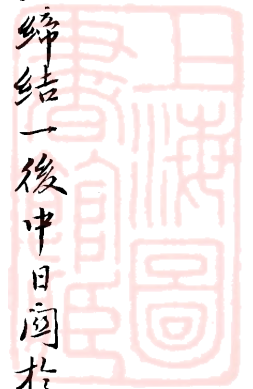
(二) 安奉鐵路問題——安奉鐵道築於日俄戰爭時為一狹軌之專用鐵道在中日滿洲附約中規定改為工商鐵道限二年為改良期乃日本迄未改良遂成懸案

(七) 營口大石橋支線問題——此線本由我國許中東鐵路暫時敷設以為運輸之用八年之後即須折去及日俄戰後南滿鐵道歸日本所有日本同時佔領營大支線我國約求遵約折去日本不允遂成為懸案

乙 安奉鐵路問題

宣統元年六月二十日日本對於安奉鐵路取自由行動建築之手段於是發出通牒“自由行動”一方面日本駐滬總領事向外人發表宣言自由行動之主旨云

“中國恃其素著之阻撓的拖延之政策以避日本之正當要求而且關於鐵路



線內之駐警權及護路兵隊之撤退多所向難必欲使一九〇五年之協定(指滿洲善後協約及附約)完全失效而後已對於兩國委員已勘定之路線亦有廢棄之勢處此情形之下帝國政府不得不採取自由行動已不待中國政府之協力逕依兩國委員會勘之路線開始於改築該路之必要工程矣云云

同時命南滿鐵道會社即行起工且命海陸軍皆作準備有用武力解決之趨勢於清廷不得已仍命錫良曾同奉天巡撫程德全悉依日本之約求于宣統元年七月初四日與駐奉日本總領事小池締結安奉鐵道協約要旨如左

① 中國承認前次兩國委員勘定之路線陳相屯至奉天之路線由兩國再行協議決定

② 安奉軌道與京奉鐵道同樣

③ 此約調印之日即須協議購買土地及一切細目翌日即行急進工事

④ 沿鐵道之中國地方官對於施行工事應妥為照料

此約締結後該路工事進行甚速至翌年九月全部竣工

3 滿洲五業協約

在安奉鐵路問題中日本於宣統元年六月二十一日提出之通牒中除自由

行動外仍言。其他懸案希望同時以妥協之精神解決之。這時日本看中國之無力遂想利用這個時機去解決。決定立滿洲善後附約後之中日滿洲懸案宣統元年七月二十日派外務部會辦梁敦彥與日本公使伊集院吉訂立滿洲五案協約其有關於南滿鐵道之條款述之於下

第二條 中國政府允日本將大石橋至營口之支路俟南滿鐵道期滿時一律交還中國並允將該支路之末端延長至營口新市街

第四條 安奉鐵路沿線及南滿鐵道幹線沿線之礦務除撫順煙台外應案照光緒三十三年即明治四十年東省督撫與日本駐奉總領事議定大綱由中日兩國人合辦所有細則屆時仍由督撫與日本駐奉總領事商定。

至此中日關於滿洲之重要懸案皆以日本之自由行動而解決矣

4 二十一條之約束及中日條約之訂立

① 二十一條之提出

自從民國以來日本在我東三省之勢力日漸鞏固其所以在東三省有如此之根基者首為南滿安奉二路線此二路線則根據東清鐵路公司合同至三十六年後中國政府有收買之權而安奉鐵路則根據滿洲善後協約至十五年後中國亦可買回日本在南滿方面之勢力當然動搖所以他之前途不能不謀永久霸持之政策於是日本才對吾中國提出二十一條要

求之動機矣民國三年八月歐戰突起日本以對德宣戰為名遂佔領青島
並又兼袁世凱有帝制之謀乃於民國四年一月十八日由日本駐華公使日
置益打破國際慣例逕向袁世凱提出要求二十一條三件分五號第二號
關於滿洲今將第二號關於南滿鐵道者錄之於下

第二號

第一款 兩定約國約定將旅順大連租界期限並南滿安奉兩鐵路期
限均展至九十九年為期

第五款 中國政府應允左開各項先經日本政府同意然後辦理

(甲項) 在南滿洲及東部內蒙古允准他國人建造鐵路向他國借款
之時

第二號要求之談判

本年二月二日袁世凱命外交總長陸徵祥與日置益開始談判幾經辯論
日本才於四月二十六日提出修正案二十四條關於東三省之南滿鐵道列下

二、關於東三省者 中國承認

(一) 將旅順大連及南滿安奉兩路租借期展至九十九年

(五) 東三省南部鐵路及課稅借款權

上項修正案我國於五月七日下午三時最後通牒之故屈服應允遂在五月二

十五日俄日置益簽立二十一條結果之中日條約及照會如下
中日條約及照會

條約二 關於南滿洲之南滿鐵道者

第一條 兩締約國約定將旅順大連租借期限並南滿安奉兩路之
期限均展至十九年為期

關於旅大南滿安奉租借期展長中國外交總長陸徵祥之照會

本日畫押關於南滿洲內第一條所規定旅順大連租借期限展至民國
八十六年即西歷一九九七年為滿期南滿鐵道交還期限展至民國九十
一年即西歷二〇〇二年為滿期其原合同第十二條所載自開車之日起
三十六年後中國政府可給假收回一節毋庸置議安奉鐵道期限展至
民國九十六年即西歷二〇〇七年為滿期

三 二十條中第二號之現狀

民國七年歐戰告終我國以參戰國之資格遂派代表加入巴黎和會請求
取消民國四年五月二十五日之中日條約及換文聲明但未能成功等到民
國十年華盛頓會議時我國又主張二十一條當時日本代表始宣言如下

(一)日本預備將讓與日本資本獨享之權先商議中國於(一)建築南滿洲
及東部內蒙古鐵道借款及(二)以該地租稅為担保之借款者開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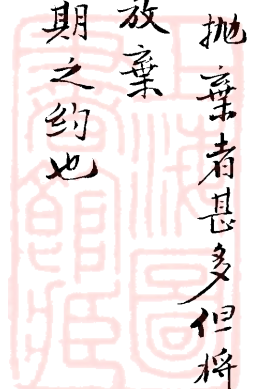


二十條之宣言中日本將其他各項之優先權自動拋棄者甚多但將各條歸併者亦不少今下列之一條日本始終未能放棄

①關於旅順大連租借地及南滿鐵道之九十九年期之約也

5 鄭家屯事件

鄭家屯東部內蒙古哲里本盟境地民國二年時始改為遼源縣據中日滿洲善後協約中附約之規定日本於南滿鐵道附近有駐紮守路兵之權惟鄭家屯即非南滿又不屬鐵道附近日本在民四遂駐兵鄭家屯並又暗助清室宗社黨徒勾引蒙匪數千乘隙佔據滿洲但終被奉天二十八師馮麟閣之軍隊擊退日本之陰謀遂告失敗乃急遣大尉福生田至二十八師聲明南滿鐵道附近不能開戰蓋欲阻止二十八師軍隊之進擊蒙匪同年八月間日本小販與二十八師之兵士有衝突因此遂釀成中日兵士之爭遂命遼源知事將二十八師之軍隊完全退出中國本來急弱軍隊完全退出日本軍隊突拘禁遼源知事而八面城、公主嶺、及鐵嶺之地之兵士一千五百名先後至鄭家屯將遼源鎮守使署及中國各營房全行佔領同時告示宣佈由鄭家屯至四平街三十里內不准華人入境並日本公使于九月二日向我外交部提出要求八在此項八條對於鐵路無甚關係故不詳載後於民國六年一月二十二日由兩國全權委員交換照會以為解決照



會中多為申斥處罰中國方面但照會中雖未提及日本在鄭家屯設置
警察署而實際上則日本突然在南滿路綫之營口、遼陽、鐵嶺、長春、
安東等地密佈警察署此為日本設警察於南滿鐵道各站之先河也

6 新奉與吉長對於南滿鐵道之關係問題

光緒三十三年三月初三日派那桐、瞿鴻禨、唐紹儀與日本公使林權助締結新
奉及吉長兩鐵道借款契約此約雖立原為新奉吉長二路但與南滿鐵道
有關係故今並述之於下

① 中國政府現因收買日本國所造由新民府至奉天省城鐵道議定售價日本
金一百六十六萬元交付天津正金銀行此鐵路由中國政府為自造鐵路允將
遼河以東所需款項向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籌借一半之數

② 現中國政府自辦吉林省城至長春府鐵路允將所需款項之半數允向南
滿鐵道株式會社籌借

③ 第一條及第二條所載之條件除還清期限外其餘一切倣照山海關內外鐵
路借款合同辦理其主要事項開列如左

(甲) 借款還清期限關於新奉鐵路遼河以東者定為十八年吉長鐵路定為
二十五年在各期限未滿以前均不得還清全款

(乙) 新奉鐵路遼河以東向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所借之款即以該段鐵

道產業及進款作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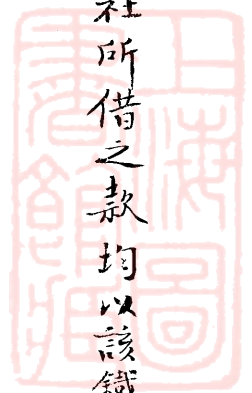
吉長鐵路局自籌之商股及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所借之款均以該鐵路產業及進款作保

中國政府於借款未清以前凡他項借款不得以上所指鐵路產業及進款作保

中國政府於借款期內應將遼河以東之鐵路及吉長鐵路之房屋、工廠、車輛、地段、物產等經理妥善并隨時增添車輛務令運輸等事敷用無缺倘事後吉長鐵路添造枝路或再接展其建築之事應歸中國自辦如有不敷之款項應向會社籌借除所指之鐵路外如中國自行籌款建造他路與南滿鐵道株式會社無所干涉

(丙) 借款本息均由中國政府作保如付息還本到期爽約會社即知照中國政府應按所需之數代還公司倘中國政府於會社知照後未能照所短本息籌還應將所指之路及一切產業交會社暫代管理俟本息還清仍交還鐵路局管理倘所缺本息為數無多可通融展期惟不得逾三箇月之久

(丁) 在借款期內總工程師應用日本人至鐵路辦事人員倘華人不敷用並可參用日人倘有時須更換總工程師應與社會商明方可派委並添派職員帳房一員須具幹練之才於鐵路各賬務均有全責其監督收發事直



應商同鐵路總辦辦理

(戊) 所指定各路係屬中國政府官路如遇軍務賬務政府在各路運送兵丁糧食均不給賃

(己) 指明各路所有一切進款應存日本國銀行至如何存儲俟訂立借款合同時彼此商定

(四) 中國政府收買現有之新奉鐵路後應從速與南滿洲鐵路公司訂立關於遼河以東之借款合同又派令中國工程師會同日本工程師履勘吉長鐵路以憑估計該路需款完畢後應於六個月內與會社定立借款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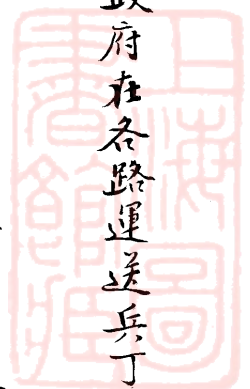
(五) 中國所辦之新奉及吉長鐵路均應與南滿洲鐵道聯絡至一切章程由津榆鐵路局與南滿洲鐵道會社另派委員商定

上約以光緒三十三年三月七日畫押翌年十月二十九日更由梁士貽與日使館書記官阿部守訂新奉吉長兩路續約如下

(一) 中國政府按新奉及吉長鐵路條約第一條及第二條允將京奉鐵路遼河以東路段需款項目之半數即日本貨幣三十二萬元及吉長鐵路所需款項之半數即日本貨幣二百十五萬元向南滿鐵道會社籌借

(二) 借款利息常年五厘

(三) 借款實收每百按九三扣付



(四) 在借款期內京奉鐵路遼河以東路工總工程司應用日本人
(五) 中國政府允遼河以東線路之每月收入額存放南滿鐵道會社所指定在中國之日本銀行又允將京奉鐵路全線之月底收支計算書及年底決算賬目之英文報告書按月送交南滿鐵道會社閱看

(六) 吉長鐵路總工程司及司賬人應用日本人

右即為新奉吉長兩路續約之大概自上述兩約締結後新奉及吉長兩路借款問題遂完全結決惟新奉吉長第一次條約第三條乙項中有“嗣後吉長鐵路添造枝路或再展款項應向南滿會社籌借”一語實為以後日本敷設吉會鐵路之張本至間島協約中則竟公然要求敷設吉會路矣

第二節 自對德宣戰以至田中內閣成立

1 吉長鐵路之借款問題

歐戰時德國行無限制潛艇政策我國當時有一半主持與宣戰一部不贊成以至秩成國會解散之舉國會之解散不合法故一部份起而反對時為黎元洪為總統段祺瑞為國務總理反對者為孫總理唐紹儀及岑春煊等兩廣遂即通電自主段氏即主張以武力解決此時日本深欲中國內亂遂大借款於段氏以借款告成多與南滿洲鐵道會社有關係今將對華大借款中之關於南滿鐵路公司者分述於下

(一) 吉長鐵路借款

②條 以本鐵道之財產及收入為擔保如不能償還時即將本鐵路一切財產交付南滿洲鐵道會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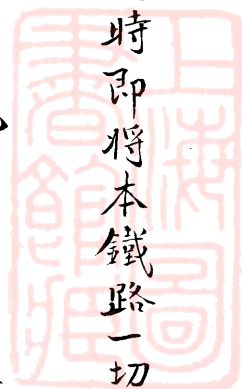
③條 本鐵路之管權雖屬於中國政府但借款期限內委託南滿洲鐵道會社代為管理經營並得分受二成純利

④條 中國政府得任命局長一名監督本路全部之業務但公務運輸會計三主任皆由南滿洲鐵道會社選任之

又 中日軍事協定

民國七年二月俄受德壓迫各國見俄不能自顧故各國遂欲共同出兵於西伯利亞日本久欲侵此今日一見正中下懷遂於此說傳出之時日本即於同年三月二十五日由外務大臣本野一郎與我國駐日公使章宗祥在東京交換共同防敵之公文條於同年五月十六日由日本陸軍委員與我國陸軍委員長靳雲鵬在北京締結中日兩國陸軍軍事協定此協定中只有一條關於南滿鐵道者

第四條 由南滿鐵道運送之中國軍隊及軍需品由中國自行運至大連營口或奉天此後至長春之運輸由日本担任之日本軍一部由庫倫進貝爾自行運至大連營或奉天此後至長春之運輸由日本担任之日本軍一部由庫倫進貝爾方面時該軍、隊及軍需由日本運至大連奉天或奉天此後之運輸由中



國担任之

3 長春事件

民國八年夏間吉林省軍官高士儺等為吉林督軍孟恩遠調入京內用事高等集兵長春意圖反抗以致發生中日兵士衝突事件先是吉林風潮緊張時吉林省之軍隊陸續向長春方面開拔至七月中旬有旅長高俊峯所部一團到長春維時南嶺已有吉軍駐紮故暫以二道溝俄操場曠地幕營十九日忽有日本南滿鐵路長春站之夫船津因被吉軍阻止由幕營內經過船津出言不遜以至發生互毆但船津受微傷此事日本駐長春守備團遂派兵與吉軍開始攻擊結果我國高俊峯與日本領事館之員馳往勸阻方中止爭鬪事後經高旅與日領事議暫時辦法六條然皆關於華軍撤退問題但至同年九月八日駐京日本公使小幡氏奉本國政府訓令更到我國外交部提出要求六條內有一條關於長春站之事項至此之後南滿鐵道沿線之各站遂不許中國軍隊無事入境矣其第五條之規定如下

(五) 中國因整頓軍事或軍事行動而經過長春時須先行通知日本領事

4 吉敦鐵路問題

吉敦鐵路之建築實源於民國十五年一月一日時報所載之吉敦墊款單約該單約係滿鐵聯合葉恭綽張作霖而訂其內容如下



中華民國政府因修築吉林至敦化間之鐵路與日本南滿鐵路公司為將來締結借款契約起見雙方暫定草約如下

第一條 中國速將本路建築費及其餘必須款項數目定妥徵求南滿路公司之同意南滿路公司按前項確定款項發行中華民國政府金貨公債行
息五分

第二條 本公債期限為四十年自公債發行日起第十一年開始償還按照分年償還辦法

第三條 中國政府一面締結吉敦路借款一面應將該路工事進行計劃與南滿路公司協定

第四條 中國政府為担保本息償還提出下之担保現在及將來屬於本路一切財產及收入非得南滿路公司之允諾不得更作其他借款之担保

第五條 吉敦路金貨公債發行之價格利息及政府用錢依發行時狀況務予中國政府方面以有利益之條件

第六條 凡以上各條未規定各條件由中日雙方協定

第七條 吉敦路正約應以本草約為基礎成立後四箇月以內締定之

第八條 本草約成立時南滿路公司即交中國墊款一千八百萬元此項墊款應免回扣

第九條 本墊款年行利息八分即日金每百元應付日金八圓

第十條 本墊款交付方法係由中國政府發行國庫證券南滿路公司承認
貼規

第十一條 前項國庫證券每年發行一次每次中政府應還南滿路公司半年
之利息

第十二條 中政府俟吉敦路借款正合同簽字即以本借款之資金儘先立即
償還前項墊款

第十三條 本墊款之交付償還及還息一切手續應在日本東京施行
此條約之成立不異將吉敦路作為南滿路之附屬物而已中國借款築路之
可嘆日本侵握我東三省鐵路權之惡毒手段我國民衆還不努力奮鬥耶

第三節 自田中內閣成立以至田中死去

1 東方會議與南滿鐵道

日本田中內閣既經成立田中對我中國取積極政策因此有東方會議之召
集但日本在東三省負行政上之責任者最主要者為南滿鐵路公司及田中召
集東方會議後決計將南滿鐵路公司改為在滿行政最高機關故東方會
議閉幕後田中“滿鐵第一”之聲浪高唱入雲然為政在人其人存則其政舉
人亡則政息故田中於滿鐵第一之義決定後即諷安 滿鐵社長辭職而

以其爪牙山本條太郎繼任山本即任滿鐵社長對於社中事務則積極改革對於添設鐵路計劃則積極進行了

2 大連會議

東方會議後中日間之種々問題旋即中止其所以中止者因有大連會議之舉行大連會議者日本計劃實施東方會議中規定之會議也初擬在大連舉行後改在旅順舉行故又有旅順會議之名於民國十六年八月十五日假兒玉閣東長官邸開會出席者有兒玉閣東長官芳澤公使吉田駐奉總領事等皆駐華重要官吏會議中極行秘密但其會議中不外東方會議之窠臼查東方會議即對東三者取積極政策其積極政策有四五端其中最要者為鐵路問題故日本即根據舊約繼續約束延長吉敦以至吉會路之實行修築并反對中國自築打通奉海兩路之違反協定故此次會議雖頭緒紛繁大致亦不過如此也

3 五路建築問題

民國十六年八月十六日大連會議告竣後日使芳澤即入北京訪張作霖將東方及大連兩次會議之內容略為說明催促立時解決中日間之各問題及懸案張作霖即委楊宇霆當談判之任楊宇霆乃於八月二十七日代表張作霖往晤芳澤談判一切談判中未臻妥洽當時承八月二十三日日本溪湖日兵慘殺之後民氣

激昂排日運動遍於各地九月四日瀋陽有四萬人游行示威之事楊宇霆目擊
民衆如此激昂不敢負責進行日政府乃電令芳澤向張作霖嚴重交涉芳澤
因於九月五日往訪張氏而談多為禁止民衆運動問題九月七日芳澤又訪張氏
則似談及具體之鐵道問題張氏表示不允芳澤乃約楊宇霆細商一切楊氏
乃於九月九日至芳澤處談判鐵路問題芳澤表示對中國之自修之奉海打
通兩路堅決反對楊氏嘗謂“中國不能不顧自己之主權日本不應反對且引
南滿路不運華兵之舊案為確切之證據”吉黑兩省之軍隊將來無論如何必須
不經日人所辦之南滿鐵道而能達到京奉路此次中國自築奉海打通兩路
最大之希望即基於此”云云是日楊去後芳澤又接東京電訓令抗議反日運動
芳澤即向張作霖抗議反日運動問題於此五路交涉則暫時擱置以避我國民
衆之指摘 日政府即變更計劃命山本滿鐵社長與張作霖進行交涉表面上
則山本全非外交官而實則仍負外交官同等之使命日政府之陰謀可謂狡矣
山本既受命即於十月十日至北京十一月訪晤張作霖要求張作霖立此五路之敷
設權如下

吉會線——吉林至會寧

長大線——長春至大賚

洮扶線——洮南至扶餘

通海線——通遼至海龍

昂齊線——昂溪至齊齊哈爾

張作霖即委交通部航政司、長趙鎮辦理一切當時國民軍北進張作霖即欲脫離北京時為民國十七年五月間在同年五月十七日政府對張氏提出重要覺書張作霖乃於五月二十日與張作霖會商一切而滿鐵方面則為町野及江藤盡力交涉但張作霖以臨走不能使國人責罵為詞決對反對日方雖無向趙鎮壓迫進行此時國民軍已至張作霖於六月三日逃出北平故日方一為怨恨張作霖之不簽字五路協定一為張作霖一旦身死則東三省立刻即在日人掌握之中於是方發生皇姑屯之被炸案在張氏離京後町野已返華再與潘復同去北平途中天津下車轉赴大連在大連潘復與滿鐵副社長松岡簽定關於上述五路之細目協定但此事究竟極形秘密無人確知其詳細按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二日之新聞報、據東京報知新聞轉載刊出謂張作霖亦簽字而潘復如上所述之大連簽字細目協定此為日人之宣傳又有謂張作霖之簽字即為趙鎮之代簽也但無論如何日本給東三省之鐵路留下一惡劣之深刻印像

4 皇姑屯之大慘案

皇姑屯站為北寧路之一站而發生慘案之地在皇姑屯西之中國與日本



租界地之交界處此處正為北寧路與南滿路之交叉處當張作霖回遼之前數十日此地即有日人禁止中國人由此通行在張氏回遼前數日南滿全線之日本軍隊完全武裝起來警備甚嚴及至張作霖於六月

日回遼行至此地時忽有地雷兩箇爆發聲震全城列車紛飛空際附近之甯線及房屋俱全被毀鐵軌機車爆損無餘此種慘狀目不忍睹張氏即時過難而日兵際此因由遂令南滿全線武力維持以時之危險東三省漁乎被日人佔據瀋陽城屢次發生日人無故衝突以備弄起事端而南滿線除瀋陽外之最烈者為海城詎海城為南滿線之中點有天然淵勢戰爭上之要隘故日本軍當張氏被炸之日即全部由海城日租界內出發奪上久不許人民臨登之海城，墻馬兵則馳驅於城內大街之中炮兵則在城外鳴炮勢威而在東北城角上高懸於日本旗子當時海城人心惶惶不知將來能至何種地步而前線正為戰爭之際張學良留居山海關故此時日人以為東三省一有內亂則奪取東三省之事實不難實現而解決然張學良籌備有方急由山海關回瀋先通知各軍之張作霖稍受微傷各軍當安心維持自安也我中國軍隊心安而日軍又無隙可乘所以張氏遇難之第三日海城日軍方撤退而瀋陽日本軍隊一月後方退清日後張學良見大勢稍定人民軍心亦安才

發表張氏之逝世也此事之發生東三省之人民止受虛驚日本毫無懷利而中國全國則大起反對以至日本全國人民深訴田中對華積極政策之不良田中之死亦即因此

5 對滿蒙會議

日本在民國十七年關於五路敷設嚴重交涉過五月時亦立協定故於民國十八年三月間要求張學良應允日本即刻興築但張學良深知萬一允許日本以項興築之權必貽將來無窮之禍故日本提出要求後即嚴辭拒絕日方認東三省此舉有意與日本為難決以武力為對付手段故在事前亦必計劃一切在民國十八年四月九日午後三時日本政府又在外務次官時召集對滿蒙策大會議列席者有吉田、森、格、兩外務次官植原、參事官有田、近、細、田、局長林、駐東三省之總領事木下、內、東、廳、長、官、山、本、滿鐵社長二宮、參謀本部及第二課長等討論內容據聞於六會長大兩鐵道之敷設決以武力脅迫張學良承認不惜邦交當執行重大覺悟云、議至下午五時散會遂與張學良嚴重交涉但當時全國學界政界及東三省之各業民衆奪起反對並同時宣傳對日經濟絕交及所有一切反感因此日人見勢頭不佳轉換方針並日本國內之一部反對田中之政策不得法因此五路建築遂遲緩下去然當時日本國內遂大起

爭端攻擊田中田中自心忿恨苦悶以至一病身死而瀕口繼焉

第四節 自瀕口內閣以至現在

1 日本鐵道部會議

討逐(周馥等)成功後蔣介石(中正)招張學良至南京慶祝及參加國民會議在張學良至京後遂有興鐵道部孫部長交涉東三省築路之發公債事項之提議孫部長當時允許此事被南滿鐵道社長聞知即刻派人回東京與政府磋商如何對付之策因此南滿鐵道有莫大之關係其差商會議之結果為對提出抗議收張學良自南京北歸時未有積極進行此事者亦因受此打擊也

2 日滿運輸會議

前日本與中東路要求運貨率劃一問題故舉行日滿運輸會議但經數次之集會意見不一墮際已成僵局因中東及烏蘇里鐵之代表反對日本劃一中東路南段及東段運貨率之要求苟各代表不能獲得協定則會議將決裂而滿洲運費率之戰將趨於猛烈此會議在今年(三十年)一月二十八日日滿貨物連絡會議二十八日因運輸協定問題意見互異行將討論其次之問題東鐵烏鐵兩代表堅持運費問題最關重大如不決定則不必續行開會之議因此會議未成而中止



第三章 列強對於南滿鐵道之外交

第一節 自中日之戰以至日俄之戰

1 樸資茅斯媾和條約

光緒三十年二月日俄交戰後於翌年六月下旬由美國大總統勸告中止戰爭後雙方皆應其勸而停戰日本政府派小村為全權俄國政府派微德為全權先後抵美會商於美國樸資茅斯地方旋由小村提出媾和條件要求俄國借讓遼東半島哈爾濱以南之鐵道割庫頁島及償金等款俄國對於轉讓在滿洲之利益皆表首肯惟償金割地兩款則竭力拒絕雙方幾經談判俄國始承認將以前在滿洲之利益轉讓於日本而本國則除庫頁島割與日本一半外並無若何損失即庫頁島亦本為我國之領地徒以清廷不知邊防之故遂於不知不覺之間為俄國所占然則俄國未嘗受損亦非過言也雙方既經談判妥洽遂於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年五月五日訂立樸資茅斯媾和條約摘錄其關於滿洲條文如次

(三) 日俄五約左之各事

- (甲) 遼東半島租界權効力以外之滿洲地域全盤同時撤兵
- (乙) 遼東半島租界地域外現時日俄兩國軍隊佔領之滿洲全部還付中國全屬中國行政俄國於滿洲侵害中國之權及妨礙機會均等主義之領土利益又優先權及專屬之讓與等權利概不得有



(四) 中國因使滿洲高工業發達為各國共通一般之設置時日俄兩國互不阻礙
(五) 俄國以中國政府之承認將旅順大連及附近領地領水之租界權與聯租界
權及租成一部之一切權利特權及讓與又租界權効力所及地域之一切公
共房屋財產均讓與日本但在該地域內俄國臣民之財產權受安全之
尊重

(六) 俄國以中國之承認將長春旅順間之鐵路及其支線並同地方附屬一切
權利特權及財產與其所一切經營之煤礦無條件讓與日本

(七) 日俄兩國於滿洲各自之鐵道相約限於高工業之目的經營決不為軍略
上之目的經營但遼東半島租界地域之鐵道不在此限

(八) 日俄兩國為增進交通運輸且使便宜為目的使滿洲之鐵道相繼續另
定別約規定接續業務

右媾和業之外另於附約中規定“兩締約國為保護滿洲鐵道於每致罹
未突得置二十五名之守備兵”云

自日俄戰爭以後日本在南滿之勢力始劃然確止

第二節 自日俄戰後自俄國革命

1 各國對南滿鐵路之競爭

光緒二十九年之中美日等商約各處間為商埠清廷恐日俄壟斷東三省

之勢力因之清廷對於東三省乃大事開放於是英美等國乃試其大好身于角逐於東三省之舞台最烈者厥維鐵路問題有南滿鐵道者述之於下

(一) 滿洲鐵路條約

先是俄國因庚子年拳亂之故乘機佔據吾滿洲以後與清廷締結種種密約將滿洲實行壟斷其時美國以俄國佔據滿洲後必有損害本國商業之處乃以聯絡日本入手以圖抵制俄國惟時日本雖有經營滿洲之志而以國庫如洗之故終無經營之力美國大資本家哈利滿氏乃與日本伊藤博文侯爵私定條約將南滿鐵道及其附近之森林礦山等歸日美兩國共同經營及日俄之役以後日本突然反對取消前約哈利滿向日政府詰問則謂「該約與樸資茅斯和約相抵觸不能使其存在」並全國人民反對乃至南滿鐵路仍歸日本所有蓋樸資茅斯和約中規定南滿路讓度日本日本若承認前與哈利滿之私約則南滿鐵路當然由日美共同經營顧日本陰謀壟斷滿洲方熱豈肯容美國之揜足也

(二) 新法鐵道問題

新法鐵道者新民屯至法庫門之鐵道也清廷為抵制日本壟斷滿洲計乃與英國公司之泡琳克訂立合同敷設新民屯至法庫門五十英里之鐵路乃日本即出而抗議謂「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年中日條約聲明中

國不能在滿洲築造與南滿鐵路之平行線（一九〇九年十月英國康太波報中論中日在滿洲之新地位一文中謂一九〇五年中日條約規定凡中國一日不贖回南滿路即一日不能在其旁近建築他路又謂東督錫良與其日本定立草約聲明此後中國於滿洲不得與築鐵路云）即有礙與南滿路利益者亦在捨棄之列新法路違約是以不能築造云我國應之日現築之新法鐵路非與南滿路平行且其密適南滿路之點相距猶三十英里焉能謂其有礙我國造此抗議終無効力當時英國外務部堅守祖日政策放棄本國商人之權利新法鐵路遂作罷論

三 滿洲鐵路中立問題

美國自受日本滿鐵路條約之愚後憤日本之壟斷滿洲也乃由國務卿科臘克 Roosevelt 於宣統元年——一九〇九年十二月提出滿洲鐵路中立之議略謂滿洲當歸中國領土保全滿洲鐵路當各國享受機會均等此議於日本最有影響蓋果於此議實行則不獨日本優勝之地位將見奪於人即昔日戰勝強俄而得利權亦化為烏有且不特無利於日本而亦有害於俄國蓋滿洲鐵路全權日與俄各得其半故美之提此議後即遭日俄之劇烈反對美國中立之議又告失敗

乙 日俄第二次協約

美國於一九〇九年提出滿洲鐵路中立之議，雙方始知若不再謀進一步之聯絡，則雙方在滿不可勝數之權利有根本動搖之危。故美國“滿鐵中立之議”提出，反促成日俄第二次協約之締結。日俄第二次協約訂於一九一〇年七月四日，由日本駐俄公使本野一即與俄外務大臣伊贊渥布斯克締結於俄京聖彼得堡。其文有關於南滿鐵道者述之如下：

（一）兩締約國為保全各國交通便利商業發達起見，相互協力改善滿洲之鐵道及整備該鐵道之聯絡，決不為妨害此目的之一切競爭事務。其餘之二條亦皆為兩國共同維持滿洲之一切現狀也。

第三節 自俄國革命以至日俄協定

1 銀行團問題

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年，英法德三國組織銀行團，日後美國亦表示同情，遂變為英法德美四國銀行團。其後日俄二國之銀行亦加入之，遂成六國銀行團。民國二年，美國以國際共同行同之名之大借款，遂退出。此時為五國銀行團。民國三年，歐戰勃發，德國被逐，此團之外，俄國亦起革命，其餘三國因大戰而停止活動。民國七年五月，美提議投資中國，與英國法國日本三國協商於巴黎。時為民國八年五月十二日也。日本提議滿洲地方不在新銀行團範圍之內，但美英具皆反對。後經磋商

始於民國九年——一九二〇年五月十一日協定調解辦法關於南滿鐵路者述之於下

(甲) 南滿鐵路其現有之支路連同為鐵路附屬品之礦產不列入新銀行

團鐵路範圍之內

乙 巴黎和會及華府會議

(一) 巴黎和會

民國八年一月十三日在巴黎開休戰和會十八日大會正式開幕我國提出約求平和會議中廢除民國四年五月二十五日中日條約及換文事但議長法國總理克勒蒙梭答謂“聯盟共同領袖各國最高會議權限之內解決擬請萬國聯合行政部能行使職權時請其注意”云云

(二) 華盛頓會議

華盛頓會議繼巴黎和會而起以美英日法中五國為主體於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二日開幕內有關於討論二十一條者今將有關於南滿鐵路者述之於下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四日我國代表王寵惠將二十一條提出遠東問題總委員會但本代表反對在大會討論遂將此問題延期直至民國十一年一月十七日美代表許士有請修正之表示日本又堅決反對至二月二日日本見各方面空氣惡劣知非讓步不可方將二十一條稍加修正其關於鐵道者錄下

日本預備將讓與日本資本獨享之儘先商議權中關於建築南滿洲及東部



以上五路非為日本軍事有閱即為南滿輔助之支線其重蓋可知也故日本積極計畫建築各路之建築費亦預算如下

吉會線——二千五百二十萬日金

長大線——一千五百八十萬日金

吉五線——一千二百六十萬日金

洮索線——一千二百萬日金

延海線——二千九百六十萬日金

以上諸鉅款豈日本一時所能籌集故想與美借債以利進行社長山本輾轉思維決定向美國之摩根銀行借款其向美國借款厥有二故其一則歐洲各國之財政類皆困乏而美國則大腹便便腰纏萬貫其二則日本在滿蒙有所舉措恒遭美國之反對若利用美國之財團以辦滿洲之鐵路則以後日本在東三省方面有所舉動而美國抗議時日本即可以借款問題箱制美國政府之口誠一舉兩得也計劃即定乃即向美國摩根銀行代表拉門德商議借款三千萬金表面上則謂此款與政治無涉與日本東三省之經濟活動方面亦無涉即而山本社長商議借款條件定借款三千萬九七扣付六厘起息期限三十年或三十五年為誘惑拉門德計且謂“本國內債僅五厘半起息今為優待美國計利率定為六厘兩增雖僅半厘然以三千萬之本金算之則誠為極高之利率矣”云云美之拉門德果受其計即欲代表



內蒙古鐵道借款

(四) 南滿鐵道株式會社侵佔中東路之陰謀

田中內閣成立而山本修太郎任職南滿鐵道會社長以來即欲擴其勢力先
前不過奪取本路之勢力不能被他人侵佔今則更進一步而干涉吞食北滿之中東
路矣其意即將中東路完全由滿鐵收買日本計劃既定即派後藤及久原於
民國十六年八月間赴俄洽商中東路讓與日本之事且在莫斯科開正式會議由
俄國外部提議開始交涉四項其有關於南滿鐵路最切者有一

(一) 南滿鐵道與中東路及烏蘇里路之一般經濟的並運價政策之協調
第四節 自日俄協定成立以至現在

1. 日本之滿洲鐵道網計劃與對美借款問題

日本自田中內閣成立以來對於滿蒙鐵道網之敷設頗為積極在鐵道網計
劃中者有所謂六大鐵路也五大鐵路也等名稱而尤着眼下列五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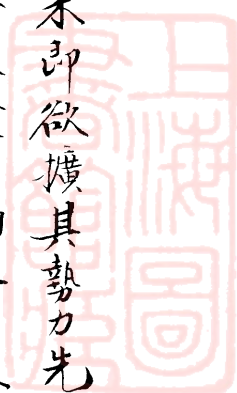
吉會線——由敦化過滿鮮境界至圖們江會寧長一百四十哩

長大線——由長春起經扶餘至大賚長一百三十哩

吉五線——由吉林至五常長一百五十哩

洮索線——由洮南至索倫長一百四十哩

延海線——由延吉經中東路哈綏段之海林長一百六十二哩



摩根銀行而與日方代表滿元簽字乃事聞於我國遂由前外交部長伍朝樞於民國十六年(當年)十二月一日照會美國國務卿向洛格 Frank Kellogg 提出抗議。美國於日本提出之二十一條素表同情於華今若借款於滿鐵是反與日本以鞏固其支配南滿之資料華人對美政府根本變更對華態度深滋疑慮然國民政府則固深信美國決不致拋棄美人民一向親善之政策而允許此項借款之成功焉。美國國務院果如伍氏所言未將日美借款條件批准卒之日美借款未得成立。

又南滿鐵路收買中東路之情形

擴充滿鐵之勢力於北滿中東地方久為日本之蓄志至田中內閣成立而山本修太郎任職南滿鐵道會社社長以來更積極進行山本於民國十六年八月間赴大連就任社長前即擬定侵吞中東路即派後藤及久原於是年(民十六)八月間赴俄洽商中東路讓與日本之事且在莫斯科開正式會議協商東三省之間題由俄國外部提議開始交涉四項只錄第一項於下其他則無何關係也。

(一) 滿鐵與中東路及烏蘇里路之一般故經濟的并運價政策上之協調

其會議內幕詳細不得而知十月十二日東鐵俄副局長更赴大連與日本滿鐵會社方面接洽出讓中東路條件訂立草約八條其關於南滿路者述之於下

(一) 日政府令南滿社辦理中東路

(三) 南滿社准俄兵保護中東路數限五千名

(四) 中東路及烏蘇里鐵路優待日貨運輸

(五) 中東路先將松花江南岸讓與南滿社須年內決定
餘不錄

以上草約至十五日始由新聞報宣佈至十一月中旬申報又為登出惟第三五條已經日俄雙方易為

(三) 南滿社准俄國派兵保護中東路北段但以五千六百人為限

(五) 中東路先將松花江南岸讓與日本南滿社決一年內實行

其餘各條無大出入

草約外日本出讓與代價四千萬日金表面上作為借款由滿鐵直接付與蘇俄云。後美先知繼而中國亦曉同時反對日俄之結合方為失敗後日俄又開日滿運輸會議日本欲將中東路之運貨車與南滿路劃一。然後來俄國認為重大協定破裂矣。此為最近之日俄對於東三省之鐵路問題交涉也。



推論

鐵路發生外交者莫過於中國而中國鐵路與外國發生外交最要關係者則莫過於借款一事不能謂之不對在中國之貧乏如此欲辦事業振興國家非借款不為功然而借款一事固無問題不過最要者為所借之款去用於何地如能借款為鐵路建設則鐵路自然起色然而即算借款用於其他但在中國之今日有幾分使外人不致相信中國故在借款之先當恢復中國鐵路之名譽將中國各路能使外人有相信之可能則借款一事自無問題矣

中國鐵路每次與外人有交涉時則中國必受損失不是路權被外人奪取即將營利被外人收領此為中國之一大辱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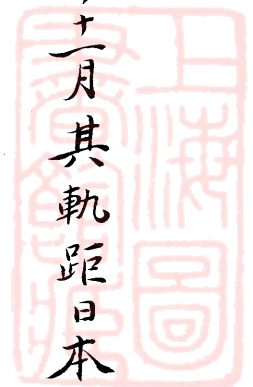
故中國鐵路發展建設第一要借款借款則必先恢復名譽恢復名譽則必由整理鐵路之一切管理運輸及路政始也

第四編 南滿鐵道之地理

第一章 南滿鐵道綫之位置及各站

南滿鐵道起工於民國前六年五月竣工民國二年十一月其軌距日本後改為四尺八寸半

南滿鐵道由大連向西北再轉向西南直達旅順自大連北之第二站周水子與向旅順支線分歧向東北至大房身而向正北至二十里堡再向東北至瓦房店又向正北達松樹入向東北止一站萬家嶺則轉向西北至九秦遼逐步向東北到大石橋向正西分支路於營口由大石橋再向東北就是海城海城為南滿鐵道南段之中點並軍事上之要隘由海城再向東北至煙台由煙台分支路於煙台炭坑從煙台遂轉向正北至蘇家屯分支路於安東先由東南到本溪湖由此又向正南至連山關再由連山關向東南劉家河轉向西南達鷄寇山由雞寇山彎曲向東南而到安東了由蘇家屯之北一站渾河向正東分支路於撫順由渾河而至遼寧省有城（日本呼為奉天）瀋陽了由瀋陽向東北至虎石台由虎石台向正北至新城子由新城子彎曲向東北一直到開原遂向西北而到金溝子這時一直向東北達於長春了這是南滿鐵道綫大概方向至於幹線之各總站為七十三站安東支路共二十七站旅順支線共四站撫順支線共四站營口支線一站



煙台炭坑支線共一站共總站數為一百一十站外有金福支線共十二站由金州至貔子窩之北方城子疇

今錄南滿鐵道及支線沿線車站列表於下

車 站 名 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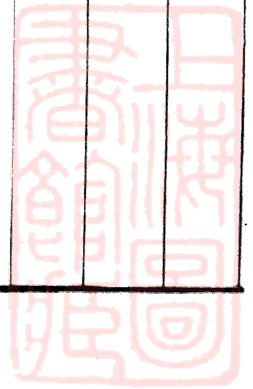
瓦房店	田家	普蘭店	石河	三十里堡	二十里台	金州	大房身 柳樹台	南關嶺	周水子 夏永河子 膺城子 龍頭 旅順	沙河子	大連	幹綫支
-----	----	-----	----	------	------	----	------------	-----	--------------------------------	-----	----	-----

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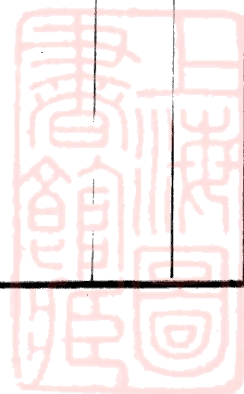


湯 崗 子	南 台	海 城	他 山	分 水	大 石 橋	太 平 山	蓋 平	沙 蘭	蘆 家 屯	態 岳 城	九 寨	許 家 屯	萬 家 嶺	松 樹	得 利 寺	王 家
-------------	--------	--------	--------	--------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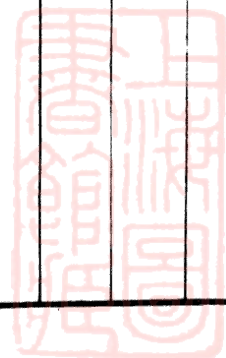
營口



虎 石 台	文 官 屯	奉 天	渾 河	蘇 家 坡	沙 河	十 里 河	煙 台	張 台 子	遼 陽	首 山	立 山	鞍 山	千 山
			孤家子 深井子 李石寨 撫順	吳家屯 陳相屯 姚千戶屯 石橋子 火連寨 木溪湖 福金 橋頭 南坎 下馬塘 連山瀾 祁家堡 草河口 通遠堡 劉家河 秋木莊 鷄冠山 四台子 鳳凰城 高麗門 湯山城 五龍脊 蛤蟆塘 沙河鎮 安東			煙台炭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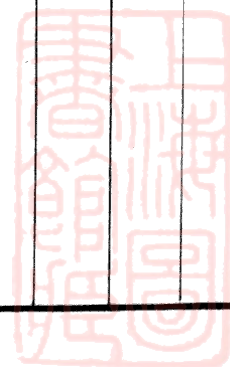
四 平 街	蛇 牛 哨	桓 勾 子	双 城 子	泉 頭	滿 井	昌 圖	馬 仲 河	金 溝 子	南 原	中 固	平 頂 堡	鐵 嶺	得 勝 台	亂 石 山	新 台 子	新 城 子
-------------	-------------	-------------	-------------	--------	--------	--------	-------------	-------------	--------	--------	-------------	--------	-------------	-------------	-------------	-------------



長春	孟家屯	大屯	范家屯	陶家屯	劉房子	公主嶺	大榆樹	蔡家	郭家店	十家堡	楊木林

南滿鐵道幹線及支線之里數

線路		線路起訖點	路線里數
幹線	旅順支線	大連至長春	四三八·四哩
支線	周水子至旅順		二八九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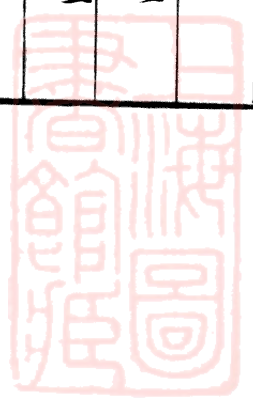
第二章 南滿鐵道之輻近地勢

營口支線	大石橋至營口	一三·九哩
煙台支線	煙台至煙台炭坑	九·七哩
柳樹屯支線	大房身至柳樹屯	三·五哩
撫順支線	蘊家屯至撫順	三〇·九哩
安東線	奉天至安東	一六·七哩
金福支線	金州至貔子窩	三六·一哩

南滿鐵道輻近與此作同一方向之河流者有遼河在南滿鐵道之安東支線之終點與朝鮮作一天然之界線者有鴨綠江及圖江在鐵路之北有黑龍江淞花江嫩江洮兒河等之支流這全是南滿鐵道運輸之一大補助東有長白山西有陰山北有小興安嶺向南為一大平原直至南方渤海山不甚高而產料極豐這又有南滿鐵道之第二個大補助所以南滿鐵道之運輸發達日新月異這是天然地勢使牠如此的

東三省之面積共計約三八二八六九方英里

東三省的自熱形勢可以分作二大部一為北滿洲一吉林的北部和黑龍江之全部一為南滿洲吉林之南部和遼寧之全部北滿洲即黑龍流域之地面積雖闊森林雖多而人口甚稀至於南滿面積稍小但富有耕地



人口較多土地很肥這是南滿洲的地勢至於南滿洲與北滿洲地界之區分點和時期詳述之於下

在日俄甲辰之一戰他們雙方才締結了樸資茅斯 *Potsdam* 媾和條約規定之長春以南之滿洲鐵道割讓給日本這顯然長春是南北滿的分界之點了這是第一次南滿洲之地界被外人之劃分等到第二次民國元年的日俄密約則把南北滿由長春為界分得很清楚了

除上項兩部外還有閩東洲是日本認為帝國國有領土之遼東半島閩東洲就是遼寧省南角半島及附近的島嶼本來此地全是金洲之割讓地——旅順、大連、貔子窩、金洲澳前清光緒二十四年俄租旅大將金洲一併劃在租界地內日俄甲辰一戰後俄國勢力消滅則被日本奪去了

閩東洲之地位在北緯三十八度四十三分老鉄山高角之南端起北至三十九度三十分之碧流河河口止西至東經一百二十一度五十分鳩嶺之南角起東至一百二十二度三十三分之碧流河河口止

今將東三省之面積分述於下

(列表於後)

地名	面積	附屬島數
遼寧省 <small>關東洲亦在內</small>	六二八四方英里	
吉林省	七八九六三	
黑龍江省	二九七三二	
關東洲	二〇三	一八
長山列島	九	一七
五島	七	五
共計	三二八八五	四〇

第三章 南滿鐵道線各站之人口

在述南滿鐵道各站人民的多寡之先我們要知道東三省的人究竟有多少和日人居住在東三省的究竟有多少朝鮮人居住在東三省的有多少以後就知道我們中國在東三省居住的人民是很危險的然而日人藤岡啟氏仍言吾日人在東三省的殖民是太少這可見日本之凶惡劣中國人民所意想不到但是中國政府方面毫末加以注意

今將東三省在各省之人民數列表於下

(表列於後)



藤岡啟氏”又言滿洲雖然再加上三四千萬人也是極不要緊的事我國發展滿洲已竟經過二十多年但是移民還不足二十萬人真是一場很失敗的事往曾聲言送二百萬移民的後藤子爵見著這種現像也有無限的感慨“

觀畢上段之藤岡啟氏之言我國人民與政府當作何想東三省之人民

省名	人
遼寧省	一三、四七二、〇〇〇
吉林省	六、四二九、〇〇〇
黑龍江省	三、五五八、〇〇〇
共計	二三、四五九、〇〇〇

日本人及朝鮮人在東三省殖民數列表於下

國名	人口
日本	一八四、八〇七
朝鮮	八九七、〇〇〇
共計	一、〇八一、八〇七



共總不過二三四五九。〇。〇。人而日本和朝鮮人已佔有。〇。八。八。七。人數現在佔有我們東三省之人民二十分之一這種現像繼續下去恐怕再等幾年之後在東三省之人民自然會天然淘汰而日本無須乎用凶暴之帝國武力浸畧東三省的一切富源而自得了

今將南滿鐵道線各站之人口及戶數列表於下

站名	人口
大連	二六〇,〇〇〇
安東	一一〇,六九一
營口	七五,六四〇
長春	六八,〇〇〇
撫順	六七,〇〇〇
遼陽	五一,五五七
鉄嶺	三八,七九〇
開原	三一,七六一
昌圖	二五,二一五
蓋平	二四,〇四〇
范綸	二〇,四〇〇
本溪湖	二〇,〇〇〇
綏東	一八,〇〇〇
鉄開原	一七,七六四
鳳凰城	一六,〇四〇
公主嶺	一一,九〇〇
海城	一〇,〇〇〇
大石橋	一〇,〇〇〇
鞍山	一〇,〇〇〇
熊岳城	六,九〇〇
普蘭店	五,九〇〇

瓦房店	五,〇六五
周水子	三,三〇〇
立山	三,一七六
橋頭	二,八〇〇
水師營	二,八〇〇
連山	二,〇〇〇
火連寨	一,八四三
草家口	一,四〇〇
鉄昌圖	一,四〇〇
連山關	一,三六〇
松樹	一,三四〇
新台子	一,三〇〇
蘇家屯	一,二一七
双庙子	一,一九四
煙台	一,〇〇〇
四平街	一,〇〇〇
共計	九三一,七四八

戶數	一八七,七三二
----	---------

第四章 南滿鐵道之氣候

南滿鐵道之氣候即所謂大陸氣候冬夏晝夜氣溫相差很大夏季南北兩部全有相當之高溫在偏僻之地方最高的時候為攝氏四十度和南洋有相似之處雨量夏季很足不過六百耗內外除六七月之氣候外降雨甚少蒸發量很大并很乾燥常有好些月似雨而無雨之天氣冬季最冷時降為零下四十度暖冷較裏省稍烈冬日冷時風勢最勵然不與北平之天氣忽冷忽熱之驟然冬季風甚肌骨大雪每冬必降二三次在旅順大連溫度時降下至二十度春秋之時期甚短夏季也并不長最熱時也較北平之熱度為低但是冬季雖與北平冷度相差無幾然風雪太大所以東三省之土地而尤為南滿鐵道線之附近真是乾燥地農業之沃野相連

今將南滿鐵道線各站之平均溫度列表於下

地名	緯度	經度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年
營口	四〇四〇	一〇〇	七八	〇三	八五	一五八	二二三	二四六	二四四	一八二	〇九	〇九	七〇	八三	
大連	三六五四	四九	三七	一九	九二	一五三	二〇三	二二六	二四七	一九八	一三九	五二	二〇	一〇三	
旅順	三八四七	四三	三一	一五	八五	一四三	一九三	二二九	二四二	一九六	一四二	五七	一五	一〇一	

奉天	四一四八	一三三三	一〇〇〇	一三三	八四	一五六	二二四	二四七	二三五	一六五	九三	一五	一〇四	六九
長春	四三五五	一七一	九	四七	六一	一四一	一九五	二三四	二二八	一四三	六四	四五	一四五	四三
公主嶺	四三三一	一六〇	一九	一二	八四	一六六	二二一	二五四	二四〇	一七四	九八	二三	一一〇	六七
熊岳城	四〇二三	八七	六七	一四	九四	一六七	二二九	二五五	二四七	一七八	二九	二四	六二	九三
鄭家屯	四三四〇	一六〇	一〇三	一七	七九	一四六	二二二	二四六	二三二	一五七	七八	四二	三〇	五八

(註) 表中公主嶺熊岳城鄭家屯是用一日一回午前十時觀之平均其則為一日六次觀測之平均

推論

鐵路之發達最要在初時調查路線使鐵路由此線經過後則於鐵路之營業發展秘切於國家民衆俱得幸福故鐵路之經過某城或某產業區當必詳秘研究方能着手建築

在建築雖線路大至看定然建築由何處轉灣何處直線亦同時重要因最要者為築時經濟而收效相同一路之建設當研究者甚多今略舉數端

一、運輸量之估算——運輸量之估算甚難在估算策畫中之鐵路所能吸收客貨運輸之量然必視其限於本路或聯運并視其有海運否之便利故以限本路而言欲知其客貨運額之概數必先調查沿路之人口及農工商狀況並取已成鐵路情形類似者之客貨運額以為比例在美國鐵路學者威靈敦氏 (Wellington) 曾立一普通運輸之數量估算之通例其說曰“一路之運額與沿路可供應居民人數之平方為比例”此說於事實上頗為切近

二、寬軌與窄軌——寬路及窄路之選擇以路線之重要與否為準其影響於建築費者則窄路之廉於寬路不軌路材料而在土方及橋樑窄軌之道碴較少軌枕較短此項材料所省甚多窄路之半徑可以縮小則土方大減重要之橋樑亦可減少所省之建設費極大至於營業費用則寬路與

窄路所差甚微故運輸量重者應用寬路其運額之數足供寬路之建設運輸量輕者則不妨用窄軌

三、單線與雙線——一路通車之始恒無建設之雙線之必要必使運務發達單線之能力不足而所加收入又足抵償雙線之設置費方為雙線之設置但為日後雙線之預備必須於開始之時先購入雙線之路幅此為近年來國內鐵路界所爭論之點贊成購用雙線路幅者則謂交通便利則鐵路兩旁之地價日以長苟不先為收購雙線所用之路幅則日後購用或為地價所限制或為兩旁已建房屋所束縛即欲收購為費浩繁反對之者則以本國情形各路在長年期中尚無設置雙線之必要徒耗資本兩者之選擇當視一路將來運務發達如何及目前沿途豐瘠情形定之

四、半徑及坡度——主要幹路之曲度半徑不宜小於500公尺若同時有頗大之坡度或在極長隧道之中則宜大於500公尺蓋隧道內恒潮溼生動輪與軌面之黏結力甚小則轉身較難主要幹路之坡度不宜大於1%最多亦不過1.5%若大至3%則必有特殊情形矣

一路築成仍必隨時修養方能一路之工作健全其修養之法可分為二部

一、修養之事務及方法

二、材料之分配

一、修養之事務及方法

a. 地界——鐵路購地每於界址立石以為標識故於界石之缺失當必時時注意

b. 路基——路基首重防水凡足以蓄水或阻水者均須設法除去之

c. 道渣——道渣經用久則逐漸研碎土質充塞滲水性薄弱應時

而剔淨之普通用篩一具其篩孔之大小等於所規定最小塊道渣之大小

d. 路線——路線之軌路之高度有下陷者須用墊擠之法逐層升

起之軌路之高度在急峻之傾度上甚為重要如預定之傾度為限制坡度

若一部分之軌條再下陷則傾度更大行車困難曲線及漸曲線均須依然

公式以修正之

e. 軌枕——枕木之破斷或腐蝕或有裂紋者皆須即時更換枕木

上之道釘鬆動者則必另換新孔尤有枕木外觀完好而內已腐爛者欲驗知之可以錘輕擊而察其聲浮則內部已枯

f. 軌條——軌條頭部磨蝕破裂或彎曲即須抽換損蝕過甚則車

輪之摺緣或致與軌條聯援端處之魚尾鉸接觸即應更換更換時之新軌

與舊軌之聯援端處不當使左右有凸凹之弊

g. 魚尾鉸——魚尾鉸之磨蝕使魚尾鉸及道釘孔之腐蝕鬆動則因

係於軌距甚為重大故必用粗大之道釘使之緊固如釘孔處損蝕過甚則惟有換用魚尾鉸

五、螺旋道釘——螺旋道釘之消蝕有在在螺旋紋之部者有在無螺旋紋之部者有螺旋紋之部其消蝕多因酸性作用而無螺旋紋之部多因車輪之橫力由軌條而施於道釘所致故道釘之損蝕以曲線之內部為尤著故舊釘一壞新釘即換

六、圪工橋樑——橋樑上所用之石料常有凍裂之性橋台及橋墩其高度有無變動堅勢有無變更及其橋孔有無亂石堆塞發現時當即修改故在新築橋時一二年後當詳細察看

七、鐵工橋梁——鐵工橋梁易致銹蝕應每年查驗橋之卸釘雖一枚之鬆動亦不可疎忽長橋多安設轆轤常有壓扁而失其橋體漲縮時之功用當即更換橋上恒有設於橋上行躲避台之設當視其堅固否

八、平交路——平交路之經過人車常將護軌撞毀而改變其真正軌之距離此距離過小則阻礙車輪之摺緣而易生危險過大則於大道上車馬為不便故護軌間當以舊枕木或道查鋪平不可任其破損

九、分道岔及交通岔——凡關於尖軌及號誌各件每日須檢查一次軌枕道釘之檢查宜較他處為勤蓋道岔常為肇事之原因冬令雪降軌面由

雪凝冰在軌面者有過於油滑之虞在軌旁有充塞輪緣過道及妨礙轍叉動作之虞故在雪季至宜注意於此

m. 護路工程——路堤兩側常植樹以堅固土質但不能離列車過近免機車上之火星灼及枝葉而成災曲線內之樹不宜過高高則障礙視線

二、材料之分配

a. 道碴——路上常有開鑿石礦以便就近取石用作道碴或有二處堆存道碴之場用時再由車運送

b. 枕木——枕木不用時或新枕木未用時可逐層堆上最下層用三根舊枕木作墊然後橫一層豎一層堆起之並必常防其被竊到須抽換之時則以平車載送之

c. 軌条及其附屬品——轍叉、魚尾鉸、螺拴、道釘、墊板、尖軌、擊手桿等均當存於倉庫內有相當之儲備以資臨時取用在每一公里內至少須儲備軌條一根每一道夫隊須至少四根其放法先立三根豎桿於路旁使軌条橫架於其上以免潮溼如換時即抽換之

d. 保安方法——修路時必在修路之一段外一公里之處設置臨時號誌日間旗夜間為燈

七、管理方法——監工應鎮日在路上步行巡視隨時考查道夫是否

稱職段長亦須至少每日出巡一次每日更須作詳細之報告凡日常之修養之達於何處臨時修養之為何種抽換軌枕及道釘之處及數量皆一一記載段長亦應於每月將工程情形及使用材料清單彙報於主管

以上種種建築鐵路時及建築鐵路定成後之不可不注意也

第五編 南滿鐵道之產業

第一章 南滿鐵道線上產業之總說

南滿鐵道之每年運輸增加皆因幹支線及其被幹支線所能吸收之各地產物豐富 農業 礦業 林業 牧畜業 水產業之日日增加之日日發展使南滿鐵道之營業進款較中國鐵道之發達者此其第一之因也今述其概說於下

第一節 南滿鐵道農業

① 地質

一、耕地之大部分是由第四紀層而成洪積層多在瀋陽以北沖積層多在瀋陽以南

二、由太古層古成層中州層而成之耕地其分布不甚廣擴限於閩東州管內安奉線之一部其他限於北之山地帶

三、農地之土性大半屬於殖土尤為洪積層之瀋陽北部之土壤差不多為全部同種之土壤而成壤土砂土多在遼寧南部而砂土則限河岸山麓之地礫質土多見於河岸山麓之一部分安奉線之一部以及閩東州之傾斜等處

四、可溶性鹽分甚多在春季乾燥期所謂鹼性斑物出見於各地又

依然之鹼土壤可於營口、白旗堡方面滿鉄滿道沿線之一部及蒙古東部等處見之。就中營口、白旗堡方面是鹽水物湯崗子地方由硫酸鹽而成。內蒙古碳酸鹽及鹽化物而成。

五、土壤反應是微鹼基性不是酸性土壤

六、有機物及窒素含有量頗少

七、含水量少而吸濕力及養分吸收力甚大

八、不容解於鹽酸鑛物質含量甚多

九、石炭含量頗少

十、苦土曹達含甚多

十一、磷酸豐富

十二、加里豐富

② 氣候

一、氣溫之差甚大

二、雨量缺少之緣故空氣乾燥

三、栽培期間短少

以上為東三省氣候之缺點。然自他方面觀之。亦有如下列可以補足之數

種優點



一、因為寒氣嚴冷可以防害蟲之發生地上之結冰亦可為自然之深耕之作用

二、乾燥地最適於農業

三、栽培期間雖短但因溫度高故長成甚速

四、二百十日二百二十日等對於作物之開花成熟期無暴風雨之厄

五、秋季因為少雨對於脫穀調製貯藏等甚便利

③ 農產物

一、食料作物 高粱、粟、玉蜀黍、黍、大麥、小麥、陸稻、稗、水稻

二、菽豆類 大豆、小豆、莫頭、綠頭、菜頭、

三、蔬菜類 白菜、葱、芹菜、韭、蕹蕪、以胡蕹蕪、茄子、

馬鈴薯、甜薯、南瓜、胡瓜、瓠瓜、蒜、山芋、甘薯、

四、特用作物 大麻、苧麻、荏、蓖麻、落花生、胡麻、煙草、

棉花、苧麻、瓜子（亞麻、甜菜）

五、果樹 梨、葡萄、蘋果、棗、杏、桃、

以下述其農產物在東三省之產額

一、大豆之產額為世界第一



據蒐集各地之錢糧 我國公署農會商會日本領事館國際運
送等機關所得之調查統計在民國十四年其大豆之出產地之
面積及收穫量如下

出產地面積 四一六、五九二、〇〇〇畝

收穫量 二二、四九六、〇〇〇石

其輸出量 二二、四二五、五八二石

二、高粱 為東三省穀產中之霸王

出產地面積 三八三、五五三、六〇〇畝

收穫量 二六、九七六、八〇〇石

輸出量 六四〇、一四二九石

三、玉蜀黍

出產地面積 一七七、三九六、八〇〇畝

收穫量 一六六、八〇〇石

輸出量 三、三七九、〇三石

四、粟

出產地面積 三〇八、一九六、八〇〇畝

收穫量 二四、八八八、六〇〇石



輸 出 量

四、四四二九三五石

五、小麥

出產地面積

一四、三四八八。畝

收 獲 量

七、三二七。〇〇〇石

輸 出 量

四、〇七一石

六、水稻

出產地面積

一七、八七六八。畝

收 獲 量

一、八七七、八〇〇石

七、綿花

出產地面積

一、二八〇。〇〇畝

收 獲 量

八〇。〇〇〇。〇〇石

④ 農產物之各站

一、產穀類之各站

產額最多者

海城站、蓋平、大石橋、

產額稍次者

遼陽、鉄嶺、昌圖、

產額又次者

四平街、長春、

二、產小麥之各站

公主嶺、



三、產水稻之各站 奉天、撫順、大連、熊岳城、長春、鐵嶺、五龍脊

四、產棉花之各站 奉天、遼陽、鐵嶺、

五、產煙草之各站 鳳凰城、得利寺、吉林、

六、產蠶業之各站 旅順、貔子窩、鞍山、

七、以上之外其他農產物各處亦有不能備載而製取豆油之大規模

著名之站則為大連、營口、安東、

第二節 南滿鐵道之礦業

① 礦產物

一、金屬礦產物

金、砂金、銀、銅、鐵、錳、亞鉛、鉛、硫化鐵礦、

二、非金屬之礦產物

煤、菱苦土礦、白雲石、矽石、粘土、石棉、螢石、

滑石、長石、曹達、

② 礦產物之各站

一、產鐵礦之各站 安東、本溪湖、湯岡子、

其他之各地產鐵者 橫桃園、王家堡子、大孤山、閻門山、



小嶺子、鐵石山、白家堡子、一擔山、新西門、
二、產煤之各站 撫順、烟台、瓦房店、本溪湖、千金寨、

陶家屯、長春、烟台炭坑

其他各地產煤者 楊白堡、老虎台、新屯、龍鳳、古城子、
東鄉、大山、塔連、石碑嶺、炸子窰、

三、產金礦之各站 關東州內

四、產滑石之各站 海城、蓋平、

五、產苦土石之各站 大石橋

六、產石綿之各站 海城、金州、太平山、分水、

七、產矽石之各站 旅順、大孤山

八、產黏土之各站 海城、復州、

第三節 南滿鐵道之林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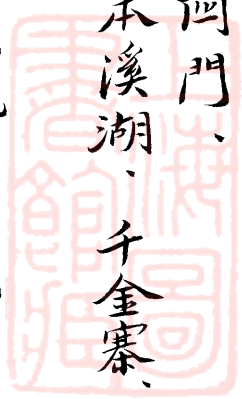
① 森林之種類

森林之種類已知者有三百餘種今將三百餘種分成二大部

一、針葉樹

二、闊葉樹

針葉樹中如朝鮮松、滿洲松、杉松、落葉松、森松、



潤葉樹中如山榆、黃檗、白樺、色木、槐木、

② 森林之各站 萬家嶺、旅順線、奉溪湖、安東、撫順、

鞍山、大石橋、其他森林產地詳述於下

森林地帶 森林面積(以畝為單位) 木材富積量(以千名為單位)

三姓地方 八二、三三八、三二二 一、三九五、六一〇、

松花江流域 二二、四九五、一五二 九三七、六九〇、

東鐵東部沿線 三七、四二一、〇八八 八〇、二〇、二〇、

東鐵西部沿線 三三、〇七六、八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鴨綠江沿岸 一四、四五一、〇五六 四四五、九五〇、

牡丹江流域 五、五六五、九五二 二六四、六八〇、

圖們江流域 三、四二四、九二〇 一一三、一五〇、

合計 一九八、八二四、〇八〇 四、四五九、一〇〇、

③ 森林最近輸出輸入額

一、輸出額

民國十一年 五、四六二、〇一七 海關兩

民國十二年 一三、二六〇、〇〇〇

民國十三年 四、六九三、三四七



民國十四年

三三五六、三二二

民國十五年

四八三四、五二八

二、輸入額

民國十一年

一二四五、一七九

民國十二年

一三九三、二〇六

民國十三年

一三八八、五三四

民國十四年

一九八〇、八二八

民國十五年

二一七三、二六五

第四節 南滿鐵道之牧畜業

① 研究牧畜之各站

一、公主嶺 熊岳城

② 畜產物輸出額

種類	數量	金額
家畜	一六一二九頭	一八八、一九一海關兩
家禽	八三九五七隻	六、四二
獸骨	二六二二七担	四二五、五七八
皮革		一三五、六五九



此為民國十五年之東三省三港主要產畜物輸出額也其共計為四五一五二五七海關兩
 此外對俄之輸出有九七九〇〇海關兩

其他之毛	一一七二一担	五一五二五二
羊毛	二一八五八担	三七一〇四二
豚毛	九六二四担	一六二三四三
角牙	九〇八担	五三〇九
獸指	一〇六二担	二〇〇三九
鷄卵	三〇〇〇個	三七九二

第五節 南滿鐵道之水產業

① 水產之種類

一、魚類

二、食鹽

② 水產業之各站

一、產魚處 南滿沿海魚場則依地勢及交通上之關係可分三大區域

(一) 由安東經莊河以至貔子窩之沿岸及公海一帶

(二) 由閩東州至熊岳城沿岸及公海一帶

(三) 緊接遼東第一帶



以上三區第二區為最有希望

其漁業之根據地如下 大連、老虎灘、旅順、營城子

二、產食鹽之各站

(一) 遼寧省產鹽之情形及產據民國六年之調查如下

道別縣別 場別 產量

營口 營蓋 二六八一九三担

錦絲 錦絲 七六六七〇六担

興城 興綏 三一六五九三担

北鎮 北鎮 二七三六七八担

盤山 盤山 六六五七二六担

復縣 復縣 一九四二八七五担

河莊 安 四一八四八二担

共計 六五五二二四三

(二) 日租內東州內之產鹽情形

(1) 旅順 生產額 一一〇五八一〇八〇(斤)

(2) 大連 生產額 一三三四一六〇〇

(3) 金州 生產額 九七八五八二〇



(山) 魏子窩 生產額 一六八、三三八、八八〇。
 (乙) 普蘭店 生產額 一二六、四五八、九四〇。

共計

四一六、五〇三、三二〇。

二、農業

(甲) 沿革

鐵路能為農業之發展而農業亦為鐵路之一大補助。處女地、東三省之間發助長農業之發達。有關於鐵路者為最。除工商之外。南滿鐵路自成立以來。為鞏固該公司營業基礎起見。即以開發東三省地面地下之產業為第一要義。凡農業上之調查研究改良等。無不著。進行近更不惜鉅資積極設施。其始尚因經費及時向之關係。僅從事於各項調查與徵集各方意見。以為實施之準備。至後調查研究進行之結果。立於該鐵道沿線主要地方。設置產業試驗場。計劃然亦未有具體之辦法。迨民國二年始延聘專門人才。担任一切進行事宜。同時滿鐵總社之地方部特設農務股。以專責成。於公主嶺。開設農事試驗場。圖科學農業之助長發達。自民國八年該股改稱勸業課。隸屬地方部。對於一班產業為統一設施。除掌理農務設施外。兼任商工事宜。民國十一年後。由勸業課分離專設農務課。凡關於農務上之設施均歸其



辦理民國十二年該社改正職制之結果將農務課及農事試驗場等統移於興業部管轄以迄今日該課為農務設施之中心總管因於農業之助長暨獎勵事項并統轄各農業機關即所謂農事試驗場農事試作場補助試作場苗圃原種田圃及採種田圃等處也

(乙) 各場所在地

(一) 本社農務課有一 大連

(二) 農事試驗場有二 公主嶺 熊岳城

(三) 農事試作場有五 熊岳城 鄭家屯 湯岡子 鳳凰城 得利寺

(四) 補助試作場有一 一面坡

(五) 苗圃有二十處 大連有二處 撫順有四處(以下皆為一處) 熊岳城

大石橋 鞍山 遼陽 瀋陽 本溪湖 安東 鉄嶺 開原 鄭家屯

四平街 公主嶺 大屯

(六) 原種田圃及採種田圃有九 熊岳城 安東 瀋陽 鉄嶺 開原

鄭家屯 大榆樹 公主嶺 大屯

(甲) 開原原種圃 大豆

(乙) 大屯原種圃 大豆

(丙) 公主嶺原種圃 大豆

丁 大榆樹採種圃

水稻

戊 瀋陽採種圃

水稻

己 熊岳城採種圃

水稻

(七) 農業學校有二

熊岳城 公主嶺

此外尚農業試驗見習

(丙) 各場內之情形

(一) 農業試驗場

民國二年一月九日三月四月滿鉄會社於公主嶺設農

事試驗場本年於同年於熊岳城設農事試驗分場本場設種藝農

藝化學病理昆蟲畜產之四科分場置園藝養蠶種藝林藝之

四科今將畜產及林產在下另為詳述外其餘各科分別述之於下至於

其進行各種試驗其結果將優良種苗分配一般農家此等設施費至

現在事業資金約百十萬元總經費超過二百萬元年費三十萬元

之經常費其規模事業為東三省唯一之模範試驗場公主嶺本場

現在之用地約三百六十餘萬方尺熊岳城分場現在之用地約八十四萬餘方

尺今將兩場之重要事業述之於下

甲 公主嶺農事試驗場 此場規模既大設備當周於場長之下分設

種藝農藝化學昆蟲畜產四科及一庶務股此場對於農產第一

著手於大豆之改良即因東三省特產之大豆品質較劣為本地及各



國所不樂用，亦不知用。日本因侵略東三省，及增加南滿鐵道運輸起見，不能特別注意。大豆之產額，為世界之最，而豆內之油質，特多。今之世界，油之需要甚夥，故滿鐵有見於此，因之改良試驗，不遺餘力。其結果，只數年，油之含量增加，改良種之育成，成功遂速。實行由南滿鐵道運至大連，再由大連運至他國，而因運輸手續繁雜，多有不便。因此，實行一種「混和保管」混合保管者，即大連將貨物或大豆儲藏甚多，以有商人欲由長春經過大連而至他地者，即可打一電報，大連即時代為運出，免去現由長春運大豆過此路線費時向此之久。至大連後，方能再為運出也。此「混和保管」之大概情形也。後經以此辦者數年，大豆之功用顯著於歐美矣。因之東三省之產豆，日日改良，而其產額亦日日豐富。南滿鐵道運輸此項之進款，亦不可勝數焉。

今日之此品種，年約三百萬石，分布於南滿鐵道線附近農家。家亦多喜種之，而東三省現在農作面積普及，此品種時年額可以增加五千萬元。現今大豆之產額二千五百萬石，即以此試驗之結果。其他小麥、陸稻品種之改良，自民國四年起始，已得良好成績。至甜菜品種改良，促進製糖社「瀋陽及鉄嶺有南滿州製糖株式會社」之勃興及其他一般作物之改良，農法、農實、土性、土壤、肥料等之改

良試驗及病理昆蟲各種研究及防禦以備促成農產額之增富也
乙熊岳城農事試驗場 此場先努力於水稻品種之改良育種
及一般水田業者東三省現在水田之面積八二五〇〇天地收穫約百
八十萬石將來不難至八四〇〇〇〇天地以上之水田開拔其次注意於
果樹今將果林略之在下另為詳述再其次棉花之栽培及蔬菜
花卉養苗家蠶等每年輸出額亦不少也

(二) 農事試作場 查南滿鐵道農事試作場計有八處其目的在
補助農事試驗場以謀農業之發達也

甲) 鄭家屯 農事試作場

乙) 湯岡子 阿爾加里試驗地

丙) 鳳凰城 烟草試作場

丁) 得利寺 烟草試作場

戊) 興安嶺 農事試作場

己) 遼陽 苗圃

庚) 鐵嶺 苗圃

辛) 安東 苗圃

壬) 委託試驗地 以上之外仍有將各種農產委託之以相當之補助及指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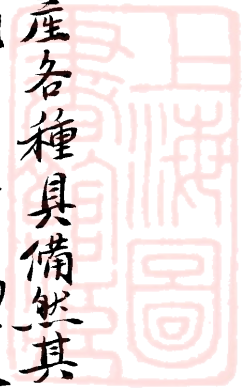
三、礦業

甲、沿革

礦業亦為鐵路運輸上之大一原素東三省之礦產各種具備然其最著者為煤鐵其產煤鐵最著者則產煤站為撫順產鐵站為安東而此二處之設備亦甚完善故今在此礦業上之一段洵於此兩站情形較為詳述矣南滿鐵道沿線之礦產既豐又加河採之努力改良故每年貨運之增加較中國內地各路為多者此其因也今述產煤之各種情形及產煤鐵最著之二站之沿革於下

撫順產煤之沿革 光緒二十七年——一九〇一年候選府徑丞王德堯

與候選知府翁壽及候選區長顏之樂者經奉天將軍增祺許可同時於撫順千金寨地方開採煤礦及日俄戰役前始俄國以兵力佔領該區為軍事用煤之採掘至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六年日軍奉天大會戰俄軍一敗塗地日軍佔此礦區始著手於新礦之開掘及舊礦之整理並知不獨為軍事之利對於本路之營業亦有關係第二年——一九〇七年四月滿鐵會社創立日政府為出資財產之一部交付滿鐵而開掘之至後盡力改良設備及至今日東三省之用滿鐵線路之用及供給中國之一部皆為該路之撫順站及千金寨所得之成績也



鞍山產鐵之沿革 於一九〇九年八月滿鐵地質調查課偕同南滿鐵道湯園子站西方之一小丘名鐵石山惹起調查之興味結果發見鐵礦之存在至歐戰起時南滿鐵道總裁中村雄次郎中村并派人各處詳加調查於發見鞍山一帶之鐵礦矣民國五年南滿鐵道特設鞍山製鐵所籌備所並先利用中人于冲漢等組織振興公司名為中日合辦實則皆為南滿鐵道社所出也五年三月中國農商部批准六部設臨時工程第七年鑄鐵爐一台成功八年四月二十九日第一塊爐開工五月一日遂出鐵民國九年三月第二塊之鑄鐵爐亦完成十年春又特聘 *Yimura Jiro* 大學專門技術家五人研究改善之方并於鐵場設於南滿鐵道最近故運輸甚為便利也

(乙) 產煤鐵礦之產額

產煤量

以民國十六年之調查觀之其各處產煤量如下

一、撫順 六、四二四、千英噸

二、烟台 一、三六

民國十七年

一、撫順 六、八三九

二) 烟台 一三四

民國十七年每日平均噸數

一) 撫順 二十一噸

二) 烟台 四四五噸

其他各處之每日產額

一) 千金寨 三五六八噸

二) 楊柏堡 九三八四噸

三) 老虎台 三三五七噸

產鐵量

一) 鞍山 八八三三噸

民國十七年以來每日出產額為二百噸

丙) 採煤鐵之設施

採煤鐵之設施 該路線煤礦最多者莫過於撫順而撫順之產煤最初開採方法不良設備更簡故所採之煤亦甚少自民國十二年採煤設大加改革并用薩利哈恩式截煤用電氣穿孔採斃力省而生產多也

各礦之主要設施 動力、通氣、排水、運煤、注沙、選煤、燈火、



洗煤場等之設施也此其小焉者而其主要者為機械工廠、電氣、鐵道、瓦斯、煖房、倉庫、木工場、病院及其他之事務所

採鉄之設施 製鉄之設施 初亦甚簡并經費亦低自後各種工場添設方較完備今述其最要之設備如下

選礦工場 洗鉄工場 骸炭工場 副產物工廠 水道擴張設備 動力設備 修理工場 窯業工場 運搬設備等

四、林業

甲、天然之林業

林業之重要表面觀無多大關係然詳加調查其利非淺鐵路之最主要而每年必增加或減少者莫過於枕木而世界可作枕木之材料者除美國之美松外則為滿州松了每年中國所有鐵路枕木之更換不知凡幾而所購者皆由日本費鉅資運至我國抑知日本之枕木仍由吾本國之土地採取伐製後用大價又賣給吾國也吾國東三省之森林廣擴為世界著名而中國政府不知注意坐視被外人盜也其次則為果樹之研究亦不遺餘力故每年由該路運出者逐年增加今為該路運輸之主要亦為東三省各路運輸之一大助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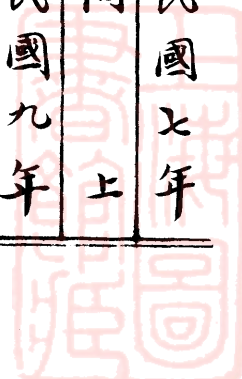
採木公司 東三省之採木公司不下三十餘處其投資者有單獨日本

有名為中日合辦其實完全日人操縱投資之數不四五千萬元之霍每
 每年運輸各地及該路自用并輸送他國今將採木公司之名稱年代
 及投資額列表於下

地名	投資額	投資形式	投資者	投資年代
奉天	二〇〇〇 <small>單位千元</small>	日本	東亞勸業株式會社	民國十二年
安東	三〇〇〇	同上	滿鮮礦木株式會社	民國九年
東鉄海林附近	四七〇〇	中日合辦	東拓會社	民國八年
東鉄免渡河附近	五〇〇〇	同上	滿鉄會社	民國十一年
牡丹江下流三道河	三五〇〇	同上	三井物產社	民國八年
方正縣	三〇〇	同上	鴨綠江採木公司	民國九年
牡丹江附近	三〇〇	同上	植田一夫及裕寧公司	不詳
鴨綠江流域	三〇〇〇	同上	鴨綠江採木公司	不詳
敦化附近及嫩江上流	五〇〇	同上	大西庫治與趙某共出資	民國八年
吉林省	六一六	華人出名	日華木材公司	民國七年
同上	四一三	同上	興林公司	民國八年
同上	一〇三四	同上	富寧公司	民國七年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二一三一	二八九一	三九〇	五〇	三〇〇	八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二〇〇	五〇〇	七〇〇	七〇	六九	四五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黃川公司	華森公司	吉林木材會社	吉林採木公司	三井會社	三菱會社	日華合資	石光洋行	鴨綠江製材公司	內垣實衛	吉林日本木商	滿鐵會社	東拓會社	同	滿洲製材會社
民國七年	同	民國九年	同	民國七年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民國十三年	民國九年	民國十三年	民國七年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江上流	江上流	江上流	江上流	江上流	江上流	江上流	江上流	江上流	江上流	江上流	江上流	江上流	江上流	江上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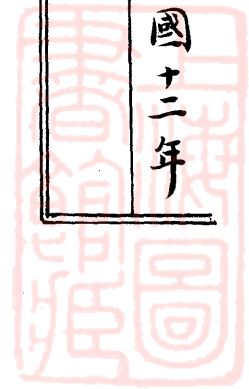


哈爾濱	六〇〇〇大銀元中日俄合辦	中日俄合辦扎克採木公司	民國十二年
總額	五六五五七		

(乙) 人造林業

滿鉄自成立後以涵養水源增加風景又補助衛生等之關係即樹之造林計劃其第一步凡車站學校社宅病院墓地水源地公園道路等調圍或空地廣為培植其第二部自民國六年以還對於鐵路用地着手造通來如該線之萬家嶺以南旅順線之大部安奉線之安東本溪湖之大部分均已完竣因又供給採礦用之坑木起見於撫順安山大石橋安東等處特設大規模之林區凡此等所需用之樹苗自民國六年迄民國十年之間達四千七百萬株之多

南滿路線林業即已完成故又對果樹栽培事業盡力改造然經數年未見發達其後經滿鉄之熊岳城農事試驗分場及閩東廳農事試驗場分別試驗之結果南滿各地均適於蘋果梨葡萄等之栽培通來日人多在南滿線內及中國人民各地徑手從事成績甚佳并有輸出之勢民國十六年終調查此等果樹之面積約三千五百垧民國十二年又專設專門技師指導一切並設專門學校以培養此種



人材日人之對於南滿經營實非吾人所可及也

熊岳城農事試驗分場內分有園藝科及林業科

園藝科內分(一)菓樹試驗(二)蔬菜試驗(三)花卉採種試驗
(四)罐頭製造試驗(五)種子樹苗之發賣(六)其他事業
林業科內分(一)關於林業之試驗(二)種苗之發售(三)其他各項試驗

五、牧畜業

發達鐵路最要使該路綫上之工商業發達工商業發達之原素則為原料而牧畜業即佔生產原料之一部也

(甲)對於工業上發生關係之牧畜業

- ① 羊毛 為毛製品最好之製造
- ② 皮革 為各種皮革器之製造
- ③ 獸骨 為工業上各種之製造
- ④ 畜類之排洩物 可作肥料

(乙)農事試驗場之對於牧畜

① 公主嶺農事試驗場 此場內有產畜科此科之目的在於改良各種家畜獸疫之調查研究飼料栽培之試驗又試料之適否及其價值之試驗茲將其試驗與調查之項目列次

一、綿羊毛質毛量之改良試驗

二、綿羊屠殺試驗

三、仔羊毛皮之改良試驗

四、豚之改良試驗

五、獸疫之試驗

六、飼料栽培之試驗

③ 熊岳城農事試驗場

此場內有種羊種豚之科為改良羊豚之種子生產力及身體上之所有之發育

丙 獸疫研究所

東三省之牛馬豬羊其數雖達二千萬頭之巨實為一大資源然無衛生之設備因疫而死者損失約二十萬元南滿鐵道社為防疫起見故於民國十四年投二十五萬元之資設獸疫研究所於瀋陽以研究及事業分為二科以仿獸疫

六、水產業

水產物為魚類 食鹽 曹達亦佔南滿鐵道運輸之一部而有闕於南滿鐵道經濟方面亦非淺鮮也



推論

鐵道與生產物有連帶關係物產無鐵路運輸則無以銷售而鐵道無生產物之運輸則鐵道營業上受一極重大之損失不但鐵路為然其他運輸亦如是今述其運輸與產業之關係

一、物價

在鐵道未發明時生產物之市場甚狹所謂需要供給亦僅於極狹之範圍以內求其滿足較遠之區即無交易之便故其物價常以地方之關係而定日本維新以前其東北部之物價迥異於西部東京為消費之中心而其物價遠高於京阪其稍得平準者鐵路開通以後之事也中古之世倫敦之五穀食料其價高於他處者約一成半今倫敦已為世界貿易中心而其價反較他處為廉此無他運輸之便利為之也

故鐵路運輸之有關於國民經濟影響甚鉅貨物在生產之區其價極至微譬如木材森林之區倍拾即是業主所得無幾然在無森林之區其價格有倍於林區者有數倍十數倍於林區者行銷愈遠則運費愈鉅物價亦隨而愈高鐵道既興運費之低運輸之速產量縮短程而短之一地生產過賤之量得由鐵路輸出於遠地一地產過於供其不足之量亦得由鐵路輸入以供其用於是消費地之物價因受生產地之物價之影響較為低廉生產地之

物價亦以消費地物價之影響較為提高兩者之間遂得保持其均衡之度不復懸隔

一 地物品需供之關係既因運輸之進步而保持其均衡之度即或一時物價偶漲亦得由他處供給其所需之物品以緩和之商人及生產者同時得以周知世界之商況輸送其物品於價格較高之區而於將來出貨之多寡亦可預為之地故一市場之物價須視世界之情況而定決定物價之地方的原因固是失其勢力物價高下之差因是亦不致甚遠鐵道運輸之影響於物價者可推見其大概

二 市場

在昔物品難運而費巨需供之範圍亦囿於一小區域以內今則雖販運於遠隔之地尚有餘利可得故生產者常推銷其產品於世界重要之貨物遂成為世界的高品而其中尤可注意者則為價廉而體笨之物品亦得藉運輸之進步輸送於遠隔之地是也人生必需之品如五穀如煤鐵莫非價廉而體笨在昔不易行銷及遠今則無遠弗屆矣若夫製造之品物精而價貴運送距離更遠且得在國外市場互相競爭大凡一國產品受外貨之競爭者甚巨其生產條件若有不利即易為外貨所壓倒於是遂以關稅政策保護本國物產對於外貨輸入予以人為的妨害此國人之所習知

然產業發達諸國之情況不甘自足於國內之供給而以國外市場為目的抑
亦世界之趨勢

交通未備之時貨物交易限於一地供給其地以外不復有其他之需要生
產數量因是亦有制限消費者亦與其地自然狀態文化程度相應僅享用
其固有之生產物而自足運輸便利以後生產者與消費者皆以域外為目的
其結果遂致各地各產其最適宜之物品而彼此互易其所有此即所謂地
方分業地方分業之風不僅國內為然今已推而至於國際之間生產之組織
生產之經營因是亦發生劇烈之變化

三、產物

在產物交易限於一地時農產亦不得不受其影響以供給其地之
需要為限菲恩吉氏嘗於其所著孤立國一書中暗示其意見曰今使有一
土地及道路於此絕無輸出輸入而以其中心為消費之區（即都會）則
環此中心而經營之農業必漸遠而漸衰最外一層必致隣於荒廢此
說是否得當固屬別一問題然在交通阻塞之時農業必受地域之限
制不難以此推知

鐵道水運之發達遂使農產品運送較易價格較廉之農產更可
推銷及遠不僅供給國內之市場美國加拿大澳洲南美洲及印度之小

麥得以運銷歐洲我國南方及安南印度之大米得以運銷外國各地東三省之大豆得以運銷至歐美農業遂亦為世界的商品且不僅米麥然也即如青菜鮮果亦可運銷外埠是以生產地與銷費地之互相接近今已不成為必要條件而新興國之糧食往往壓迫舊國之農業穀物關稅說之發生其原由實在於此是故鐵路之於產業之關係豈淺鮮哉

第六篇 南滿鐵道之事業

第一章 工業設施

第一節 沿革

日本即由俄手奪取南滿鐵道遂於管理運輸方面着力進行然鐵道之發達其否視延路之事業如何反之即事業之發達如何亦賴鐵路之維持焉故南滿鐵道被日本併吞後即致力於滿鐵線上之工業故其二十餘年苦心經營造成雄厚之勢力在東三省之大企業多由滿鐵產生並皆設於滿鐵線上故東三省之利權之被其掠奪不易動搖我國直接間接所受之大損失實甚深大而吾國人民尚酣睡而不醒也痛哉至宣統二年南滿鐵路社由閩東都督府所辦之中央試驗所繼承過來民國六年分為分析應用化學製絲蠶業釀酒衛生電氣化學七科後以製絲染色等試驗已完該業經付託他公司經營蠶業工廠亦已獨立成今日之大連蠶業會社釀造又已廢止故現在僅分試驗研究二科專從事學理研究也然閩於滿鐵線上之一切電氣製造各事業仍為南滿鐵路所經營故有電氣工場及製造工場之設立而其內部甚繁故今日之滿鐵綫之發達為吾人所夢想不及也

第二節 電氣工廠



(一) 第一電氣所

撫順煤礦開發之根本計劃即定其原動主要為電力一九〇八年於大山礦南方之地設發電所先供給各礦及街市之電燈次及動力

發電設備初設“基羅瓦特” kilowatt 發電機二台民國元年增設一

千基羅瓦特二台民國三年更增設一千五百基羅瓦特機一台

發電機之電壓初定二千二百“勿爾特” Volt 其後因煤礦發展並上昇送電改定電動機二百——二百二十，四百二十——四百四十及二千一百——二千二百“勿爾特”

(二) 第二發電所

撫順煤室素量豐富百分中平均含有一、六%稱為“勃大”雜煤含有二、二%因此滿鐵着眼於瓦斯製造副產物硫酸阿摩尼亞之回收視為利益遂設立“模恩特”瓦斯發生裝置並第二發電所計劃

該發電所設立計劃先送撫順煤於英德兩國試驗瓦斯發生之適否結果成績頗良因由英德美三國購入瓦斯發生爐(十爐)蒸汽罐千五百基羅瓦特“發電機”二台四百“基羅瓦特”“電動發電機”三台其他附帶機械一式於大山礦之北方民國三年起工民國四年竣工民國五年開始營業其後逐漸擴張至民國九年完成一萬二千“基羅瓦特”

(三) 第三發電所

電力之需要逐年增加遂於民國八年設立第三發電所原來煤礦出產多量之考煤以之消費於發電而販賣良煤是為得策第二發電所之設計即本此目的第三發電所亦本此目的但研究之結果直接於汽罐燃燒採用蒸汽他比恩運轉方式又鑑於第二發電所不能利用粉煤更採用最新之「厚路培資雇」粉煤燃式

發電機採用高汽壓過熱蒸汽之大型第一期先設置一萬二千五百基羅瓦特發電機一台並汽罐六基其他設備第二期增設之工業未定民國十二年七月試行運轉同年十一月送電開始

四 電燈電力電話

電燈事業為煤礦之附帶事業大部分供給事業用從事員社宅用現在占總燈數之二十七%一九〇八年營業開始以來逐漸增加民國元年擴充至中國市街於民國二年於老虎灘並塔連各中國村落供給開始電力供給以煤礦(煤山水道電鐵其他)為主社外供給則為塔連煤礦、撫順製磚會社、撫順黨業會社、等大宗需要及其他一般小宗需要此外更送電至瀋陽、遼陽

電話設備原為野戰鐵道時代之創設當時僅單式標準百人交換機一台線路十六公里六六滿鐵會社承繼後因煤礦發展年々增設採

用電池式現在總線路巨長七萬一千四百八十七公尺延長達一百四十九萬八千三百八十六公尺交換機十三台

第三節 製造工場

① 硫酸工場

“摸恩託”瓦斯發生裝置之建設因硫酸阿摩尼亞之製造用多量之硫酸同時定硫酸工場新設之目的民國六年四月起工同年十月第一工場完成十一月製造開始第二工場於民國七年着手民國九年一月竣工

第一工場置英國式焚礦爐七十基第二工場於英國式焚礦爐十八基外設備亞鉛焙燒爐六基民國十一年歐戰影響將亞鉛焙燒撤廢於民國十三年及民國十四年增設英國式礦爐五十基及迴燒爐（粉礦焙燒用）一基

硫酸工場之規模標準於“摸恩託”瓦斯發生裝置及硫酸阿摩尼亞製造需要硫酸而設計鉛室硫酸一日製取百匹（一斤六六七為一匹）凡為製造強硫酸備置結爐二基其製造產量供給鞍山製鐵所及社外賣強硫酸原料礦石則皆來自日本內地近來安奉線林家台附近亦產出使用

② 煤乾溜工場



一、骸炭製造

民國四年一月以撫順煤製造骸炭試驗之結果設置骸炭製造試驗所。該爐一基於三十六時向內裝填煤十噸因之採取副產物之硫酸阿摩尼亞及煤黑油等又置煤黑油蒸溜釜二基及青藍結晶槽等附屬器。民國六年電氣化學工業株式會社於撫順附近設工場一日需要骸炭四十噸之供給民國七年改置“比哈伊布”式骸炭爐並附屬簡易選煤場。民國八年四月完成二十四基之工事同年五月又四十基起工九月竣工。

民國九年六月又著手設“哥資巴斯”骸炭爐三十基及附屬洗煤場之工事建設但民國十年夏電氣化學工業株式會社工場倒閉骸炭需要大減同年十月工事中止至民國十一年因煤礦填砂之結果煤多與砂混雜品質不良而且粉煤過多利用煤低溫乾溜而成為優良煤復著手於該工事之洗煤工場建築同年八月完成開始洗煤骸炭爐亦同年十二月完成。

二、煤低溫乾溜

煤低溫乾溜為最近燃界之問題其生產品“曼拉伊託”為木炭之代用品及輕重油液體燃料實為日本產業上及國防上所重視者滿鐵於此工業尚屬試驗時代於民國十年先將撫順煤送往英國依

“託雜”低溫乾溜法試驗結果成績頗良證明製品“哥拉伊託”適當家庭用無煙燃料因利用“哥資巴斯”骸炭爐之一部改造試行乾溜試驗必要裝置民國十二年先用五爐開始成績尚好其後需要漸增現在有五爐之製出量供給東三省內之需要

此外低溫煤焦油蒸溜製造重油及“比資氣”等以為木材防腐使用初只供給於蘇家屯木材防腐工廠及周水子煉煤工廠其後販賣於朝鮮山東方面並輸出日本內地

③ 酸水素工場

煤礦內災變時使用之救命器及機械工場熔接作業時之酸素(養氣)從來皆由日本內地供給但感於距離較遠價格昂貴之困難乃設立酸水素(氣)製造工場由英國購入酸水素九十九、八〇、水素九十九、九〇社内之各地工場醫院勿論即社外吉長鐵路其他會社及鐵道沿線之需要頗多

④ 鹽酸加里工場

鹽酸加里工場為大連福昌公司所經營民國九年製品之市價低落經營困難種々交涉之結果民國十二年五月滿鐵會社將該工場收買管理繕修整備十三年四月開始製造

⑤ 頁岩油工業

油母頁岩可製造各種煤油及煤油製品等為撫順將來實現之一大工業現在滿鐵會社所計劃者為頁岩二千噸之處理工場由理想推測即少則十年後亦可擴張十部而其理由為於茲數年後在現在進行計劃實行中大露天掘採之煤一日約可剝離頁岩二萬噸

今日之撫順油母頁岩工業產量特豐故滿鐵努力進行以為南滿鐵路之一助

(六) 電氣事業

滿鐵社成立以來經營電氣事業於該線之終點站之大連其他各站如奉天、撫順等站皆設電氣作業所以供給點燈及工業用之電力又大連經營之電車延長二十二英里有餘其他各處之電氣事業多由本路經營但亦有少數之他公司辦理共計投資一千五百萬元民國十五年五月滿洲電氣公司成立則與南滿鐵路經營之下方分離矣

(七) 瓦斯事業

在民國初年滿鐵社為利用撫順煤之一法創瓦斯事業於大連且能製造硫酸及阿摩尼亞等副產物其後滿鐵線上之各大站如鞍山、奉天、安東、長春等處亦設立之民國十四年七月方與滿鐵社分離而獨立一公司焉

(八) 窯業工場

窯業工場本為中央試驗所之一科民國九年與南滿鐵道株式會社分離名為窯業試驗工場平板玻璃之製作於民國十四年歸併昌光玻璃公司辦理改名窯業工場由試驗一變而為營業專造火磚及玻璃器原有之陶磁器工場亦獨立而為大華窯業公司此為民國九年之時也又玻璃工場亦獨立而與旭工場合作昌光硝子株式會社矣窯業工場亦與大連窯業株式會社矣其在滿鐵直營時代所投資本統計為一百五十五萬元

⑨ 中央試驗所

一九〇八年時遼東都督府設立中央試驗所一九一〇年移歸滿鐵會社於東三省確立學術之研究富源之開發及事業計劃之基礎現在之中央試驗研究所分析應用化學製絲窯業釀造衛生雷氣化學之七科對於一般鑑定供給之便宜民國二年以來支出諸設備費八十萬元及諸經費一百八十五萬元

今述上四項南滿鐵路投資之數額於下

- ① 雷氣事業 —— 二二,〇〇〇,〇〇〇元
- ② 瓦斯事業 —— 九,三〇〇,〇〇〇元
- ③ 窯業事業 —— 一,二〇〇,〇〇〇元
- ④ 中央試驗所 —— 一,八五〇,〇〇〇元

⑩ 其他南滿鐵道綫上之工業

工業會社列表於下

會社名	所在地	創立年月	資本金
瓦房店電燈株式會社	瓦房店	民國四年十月	五〇,〇〇〇元
大石橋	大石橋	民國六年七月	五〇,〇〇〇
營口水道電氣	營口	宣統元年八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
遼陽電燈公司	遼陽	民國二年四月	二〇〇,〇〇〇
海城電燈廠	海城	民國十五年五月	五〇,〇〇〇
鐵嶺電燈局	鐵嶺	宣統二年十一月	一五〇,〇〇〇
四平街電燈株式會社	四平街	民國七年四月	三五〇,〇〇〇
公主嶺	公主嶺	民國六年八月	二五〇,〇〇〇
范家屯	范家屯	民國十年十月	五〇,〇〇〇
大連油脂工業	大連	民國六年四月	二五〇,〇〇〇
昌光硝子	本店東京 工場大連	民國十五年四月	三,〇〇〇,〇〇〇
滿蒙毛織	奉天	民國八年十月	三,〇〇〇,〇〇〇
滿蒙紡織	遼陽	民國十三年三月	五,〇〇〇,〇〇〇
大連工業	大連	民國八年四月	五〇〇,〇〇〇
南滿洲製糖	奉天	民國六年十二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滿洲船渠	本店大連 支店旅順	民國十三年四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
滿洲礦山藥	安東	民國九年四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
南滿礦業	大連	民國八年四月	三〇五,〇〇〇



第二章 商業設施

第一節 沿革

交通既便利農工業辦之以興商業而發達歐戰時東西各國競設商號於東三省當時滿鐵社知為鐵道發展最要者莫過於工商於是民國七年該社特置勸業課越十年更分設商工課以掌其事務矣因之滿鐵之營業大見起色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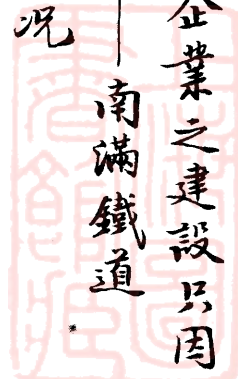
第二節 貿易

南滿鐵道之貿易繁盛其收入較中國鐵路為多者一因滿鐵線上之商業發達一因貿易便利之滿鐵線終點大連之良好商港
今將南滿鐵道與吾國鐵路之進款純利列表於下

路別	中國國有鐵路	南滿鐵道
進款	二八,五二,二六二,五二銀元	九七,三九,五二七,五五日元
純利	五二,一三二,八六七,九一	五八,五九四,五五六,七七

東三省貿易之增加。農產之繁殖。銀行之發達。各種企業之建設。只因交通便利而有一為東三省對外貿易最重要之中心點——南滿鐵道。下表為民國成立後十五年内滿鐵對外貿易增加之概況。

年 別	入 口	出 口	總 計
民國三年	一一二,〇三三,一六八 海關兩	一一九,九三一,八一五 海關兩	二二五,九六五,九八三 海關兩
“ 四 ”	一一二,四〇九,九八一	一〇八,八七三,九三六	二二〇,二八三,九一七
“ 五 ”	一〇八,一一一,六四六	一三〇,〇八四,五〇二	二三八,一九六,一四八
“ 六 ”	一二九,五四五,八七二	一三〇,八〇七,一三九	二六〇,二五三,〇〇〇
“ 七 ”	一五八,八六三,〇一〇	一六一,一一〇,五九二	三一九,六八三,五一一
“ 八 ”	一七七,二一九,一五六	一七七,八五六,一六六	三四五,〇七五,三二二
“ 九 ”	二三一,三〇三,九五三	二一二,〇〇八,七六二	四四三,三一三,七一五
“ 十 ”	二〇五,一一九,四五二	二二五,九三一,四一九	四三一,〇六〇,八八五
“ 十一 ”	二一八,一八七,六七四	二三四,四〇七,八九二	四五二,五九五,五六六
“ 十二 ”	一九六,四三三,〇七〇	二七四,六六一,九〇六	四七一,〇九三,九七六
“ 十三 ”	二〇七,〇五五,二二八	二九三,九二八,九四〇	五〇〇,九八四,一六八
“ 十四 ”	二〇〇,六四八,四七〇	二六九,〇〇八,〇八二	四六九,六五六,五五二
“ 十五 ”	二四四,七二一,五五五	三一二,三六八,一九四	五五七,〇八九,六九九
“ 十六 ”	二七七,四三三,五二六	三〇〇,一四九,四九一	六四七,五八三,〇一七



觀上者可知民國三年之出入口貿易總數約為一八四,〇〇〇,〇〇〇海關兩至民國十六年竟漲至約六四八,〇〇〇,〇〇〇海關兩換言之即十五年內東三省貿易竟增加三倍餘按近數年來政局不穩錢法毛荒種之問題均足以阻礙商家之發展故南滿鐵路運輸較前幾年稍有減少也

東三省之貿易由南滿鐵道運輸之調查多為出口超過入口並出口多為外國所需要東三省之原料及食品按經濟原理說原料決禁止外運故中國之受外人操縱者此一因也而入口多為洋貨故南滿鐵道一日不收回而中國東三省一日不能脫離鐵蹄之下然在民國十六年之出口竟超過入口有九二,〇〇〇,〇〇〇海關兩之多而其多者亦即日貨入口之增加也

東三省之商業發展如是之速者即因有南滿鐵路而南滿鐵道之所以發達者其因固多然有大連營口安東及大東溝各港亦其因之一也

今特述大連之商港與滿鐵之關係

交通便利為民衆之幸福而鐵道亦為交通事業之一然鐵路對陸地之運輸固為其正當責任不過範圍太狹並為今之世界交通事業方面所不取故必聯合世界上之各種交通事業而合作之然鐵路之第一之合作即為水路水路自有水路運輸鐵路由何而合作之則有陸路及水路之聯絡商鎖一港是也港者亦即如西繩連之以環也故南滿鐵路之發展

如此之速固因內地之產物豐富及其他諸端而大連港日佔南滿鐵道運輸發達之最優越地位也

東三省之高港有數處然為首屈一指之重要通商口岸則首推大連在一九二六年之大連貿易數約佔東三省貿易百分之五十六且大連不僅為滿洲之第一貿易中心點即在中國海商收入中亦佔重要之地位在民國六年之中國主要通商口岸為上海、漢口、廣州、天津、大連至民國九年當歐戰方終時大連忽超過漢口、廣州、天津之上而居中國通商口岸之第二位以後又因天津、漢口貿易驟然增加大連遂降至第四位但自大連現在貿易發達速率觀之將來必有極大之發展民國元年大連之入口船隻只有一九六八艘總計二九九四八噸至民國十六年入口之船隻竟有三七四六艘總計合九九二七四八噸矣

今再將南滿鐵路之三港自民國十一年至民國十六年之收入稅款列表於下

年別	大連	營口	安東
其民國十六年總貿易額	百分之五六	百分之二四	百分之二四
民國十六年	三六二,三二五,三四六	九二,一四九,九五二	九四,一七五,二〇九
民國十五年	三〇四,九〇九,七四二	九二,七一九,六二七	八六,七二九,三六六
民國十四年	二六三,九六八,八四三	六四,三八五,九八七	六七,四二四,七八九
民國十三年	二五九,九五九,六九二	八六,六五〇,八二八	八八,一八〇,一八三
民國十二年	二四九,〇四一,一七七	七二,五〇九,九四四	七三,七二二,〇八三
民國十一年	一四一,二九三,二二三	六九,九〇七,一八五	六五,三四九,四七六

大連與各國貿易之重要情形可自下表所載民國元年及民國十六年各國入口船隻總目及噸數見之

國別	民國元年		民國十六年	
	船數	噸數	船數	噸數
本國	一、三九五	一、〇六三、〇九五	九五九	八三〇、〇一八
日本	五〇八	一、〇六〇、二五四	二、四八六	六、六二五、四〇〇
歐洲	八	四〇、〇九二	四四二	二、一三四、〇二六
美洲	一	一	五三	三、一八、四五九
其他	七〇	一一三、四四六	六	一一、八〇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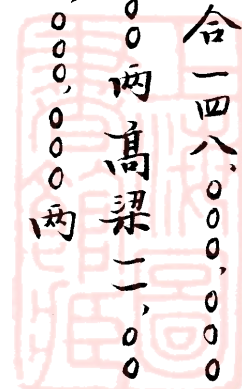


東三省商業之重要可藉其出入口之大宗貨物以分析之據統計所載東三省出口貨運至日本及其他各國者多為關係重大之食料大丰為大豆及小麥按實際言東三省之大豆貿易異常重要素日有“大豆地”之稱民國十六

年大豆、豆餅、豆油貿易佔東三省總出口百分之四十九總數約合一四八,〇〇〇,〇〇〇
 兩其次者為煤總數超過三五,〇〇〇,〇〇〇兩麥子二三,〇〇〇,〇〇〇兩高粱一,〇〇〇,〇〇〇
 兩生絲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兩玉米九,〇〇〇,〇〇〇兩及其他豆產七,〇〇〇,〇〇〇兩

下表為民國十六年東三省之重要出口貨

出 口 貨	元 數
豆 餅	七,九二六,五一七
大 豆	四七,三一三,八三〇
煤	三五,二〇一,六九四
豆 油	二七,八七五,五五九
麥 子	二三,五四九,〇四一
高 粱	一一,九五九,九〇五
生 絲	一〇,四九三,九一五
玉 米	九,四一三,九三五
其 他 豆 產	七,一五四,八三〇
木 料 及 竹	二,八三四,五二八
鐵 及 鐵 製 造 物	四,六一〇,六五五
藥 品 及 類 似 物 品	一,九六九,五八九
芝 蔴	一,二八八,六八八
蠶 繭	八九三,〇二〇
其 他 物 品	四,三二九,七六四



鋼條	四二八, 四一三擔
鐵筒及鐵管	六三, 五八〇
路軌	五八二, 五五六
鋼鐵片及鋼鐵板	一三三, 二六四
電化鐵片	三一, 三三二
紡織機	一八七, 四二〇兩
其他機器	一, 六一六, 七六六
火車頭及車輛	一, 〇八〇, 二五六
鐵路貨車	一, 七〇〇, 〇八二
電料品及裝具	二, 二七五, 九九八
襯衣布	三九三, 一一六件
斜文布	八八, 三四七
帶色綿布	二三七, 五五九
衣帽等物	九五五, 九七七兩
煤油	六, 九八九, 六〇六加倫
機器油	一, 八二〇, 一〇八
汽油 噴進油 石腦油	一, 七六六, 〇九五
紙	一三三, 一一五擔
蘇打	一六八, 〇二五
烟絲	六五, 二二九
魚及魚製造物	二〇九, 五三〇
麵粉	一, 五二二, 一一九
石腦藥	六〇, 四〇〇
文具	五四三, 九四五
家庭用具	八二二, 二二八
香烟	八〇一, 八二七密里
大米五穀類	一二七, 九五七擔
糖	二八九, 二三四

東三省之重要入口貨為機械及其他鐵具鋼之製造物此蓋以最近實業發達之故下表為民國十六年自大連登岸之入口貨

上表所列之貨車車輛、機頭及鋼軌佔大部份東三省之鐵路上之各部份俱買自日本即我國內地鐵路上所用之器具亦多購自外洋而外洋尤其是日本賣吾國之器具皆為前數十年之舊貨雖可用而不適直吾中國鐵路不欲發達則已如欲發達首要鐵路本身立機廠而製造之也

第三節

商務機關

① 調查機關

滿鐵會社業務開始即設立調查部先由經濟方面及滿蒙舊歷之習慣着手調查光緒三十三年十二月改調查部為調查課作為本社經濟調查之中樞後於東京支社內復社東亞經濟調查局不獨滿蒙一隅且廣事東亞各國經濟事情之調查又以俄國之情一變北滿經濟事情更形複雜於是於哈爾濱事務所特設調查課主當該方面之調查現在調查機關可分為三大系統不獨為公司事務之參考且應公眾之質問並應各方面調查之依賴也

此外屬於科學的有地質研究所、中央試驗所、黨業試驗場、衛生試驗所、獸醫研究所及其他病院、學校工場附屬之研究室等機關也

各該調查研究機關有互相連絡之必要故自民國十四年起每年召集各機關之担当者於本社協議大小調查事務以期統一而求敏捷茲略述本社調查課、東亞經濟調查局、哈爾濱事務所調查課、地質調查所等

③ 受託經營事業

受託經營事業則為吉長鐵路鐵道事業根據民六吉長改約合同於民七月一日接管由公司派運輸工務會計各主任一名及社員五十名前往襄助其餘從業員仍用華人受託期限為三十年以淨利二成為報酬

③ 中央試驗所

宣統元年閩東都督府設立中央試驗所宣統三年移歸南滿會社商於東三省確立學術之研究富源之開發及事業計劃之基礎現在之中央試驗所研究分析應用化學製絲、蠶業釀造、衛生、電氣化學之七科對於一般鑑定供給之便宜民國二年以來支出諸設備費八十萬元及諸經費一百二十五萬元

④ 商品陳列所

① 長春商品陳列所

初於長春車站之一隅設一小規模日本商品類之陳列室以供一般人之參考以予中俄貿易之便宜民國七年移歸於長春地方事務所管理其內稍充實民國十年十月日本御大典紀念館落成移於樓上稱參考品陳列所

② 滿蒙物質參考館

滿鐵會社本向來地質調查研究所蒐集滿蒙之地質及各種標本其撫順鞍山及礦之生產物更蒐集滿蒙農林畜產及加工品等之資料陳列一

堂供一般研究家之研究並助長工商業之發達以大連醫院之一部設立滿蒙物質參考館

③ 鐵嶺商品陳列館

一九〇六年閩東都督府於鐵嶺設商品陳列所民國三年改歸南滿會社以企張日本商品之販路但現已撤消

⑤ 助長機關

滿鐵會社於必要機關直接經營外更助長一般產業機關且予以補助金及指導之方針

① 商業會議所

滿鐵線內日人之業工商者皆設立商業會議所滿鐵會社對於此種機關予以援助自民國五年於大連商業會議所年給五千元補助之民國八年於奉天商業會議所民國九年於安東長春商業會議所民國十二年於營口哈爾濱商業會議所民國十三年於鐵嶺商業會議所等繼續每年支出補助金予以援助

② 商務會

吾國人操商工業者久住南滿鐵道附近之附屬地內亦與日本商業會議所組織同樣團體助長工業目的外亦為社會上之有力機關



長春、公主嶺、開原之鐵道附屬地內久有商務會對於此等商工業之機關認為有引力之必要於民國十三年制定附屬地商務會通則定商務會公務會等名稱沿線有商務會地方為長春、范家屯、公主嶺、四平街、雙廟子、開原、昌圖、奉天、海城、熊岳城、草河口、安東、大連、各處

③ 博覽會其他

南滿會社創業以來即努力將滿蒙產業界之狀況介紹於一般之人宣統三年——一九一〇年倫敦開英日博覽會共進會等之機會滿鐵則極力勸誘在東三省實業家之參加且予以補助之便宜而復年：於各地開博覽會展覽會共進會等介紹東三省之產業出品前後二十八回經費達六十四萬元因此日本內地商工業者對於東三省及蒙古產業狀況俱有充分之理解民國十五年大連第一次勸業博覽會滿鐵會社予以莫大之援助更自民國十三年開始調查關於實際特產貿易運輸以資一般輸出業之振興

④ 出資助成

滿鐵會社創業當時鑒於滿蒙有望企業甚少而於東三省事情多未周知並東三省之企業家亦嘗感於資本通融之困難且金融機關之設備多不完全認為有援助及誘導之必要予以少數之投資而金融機關以漸整頓一般世人亦熟知東三省之事情因是滿鐵會社從來執行“株式”之繼承資金借貸之方針

亦逐漸完成自民國十三年以來年々增加產業助成費茲將滿鐵會社部
分投資主要事業會社之數目之如下

信託會社——五

電氣及瓦斯會社——十

工業會社——十四

商事會社——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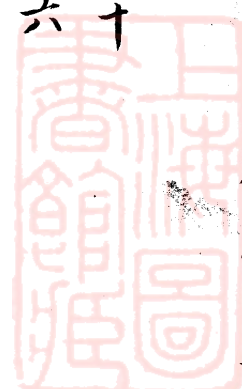
共計——三十五

⑥ 助成會社

滿鐵會社創始以來對於東三省之間發設施不遺餘力並猶投資於一
般會社援助指導圖其事業之發展進步茲述其主要者如下

分 離 會 社

會社名	所在地	創立年月	資本金	會社投資額
南滿洲瓦斯株式會社	本店大連 支店奉天長春 安東鞍山	民國十五年 七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元	九,三〇〇,〇〇〇 元
南滿洲電氣株式會社	本店大連 支店奉天長春 安東鞍山連山 閩	民國十六年 五月	二五,〇〇〇,〇〇〇	二三,〇〇〇,〇〇〇
大連窯業株式會社	大 連	民國十五年 七月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一般助成會社

種別	會社名	所在地	創立年月	資本金
商	奉天取引所信託株式會社	奉天	民國十一年七月	八五,000 <small>日金元</small>
	開原取引所信託株式會社	開原	民國五年十月	二,000,000
	四平街取引所信託株式會社	四平街	民國九年八月	五00,000
	公主嶺取引所信託株式會社	公主嶺	民國九年八月	五00,000
	長春取引所信託株式會社	長春	民國六年三月	一,000,000
	市場會社			
	滿洲市場株式會社	奉天	民國六年八月	四00,000
	撫順市場株式會社	撫順	民國八年五月	一00,000
	長春市場株式會社	長春	民國七年五月	五0,000
	吉林倉庫金融株式會社	吉林	民國八年八月	四八,000
業	大連大災海上保險株式會社	大連	民國十二年七月	二,000,000
	撫順炭販株式會社	安東	民國十三年四月	三,000,000
	東亞土木企業株式會社	大連	民國十年一月	五,000,000
	福昌華工株式會社	大連	民國十六年十一月	一,八00,000
其他雜業	湯崗子溫泉株式會社	湯崗子	民國十年	二,000,000
	今特將其他之交通業述之於下			
	大連汽船株式會社	大連	民國五年一月	一0,000,000
交通業	溪城鐵路公司	本溪湖	民國三年	五五0,000
	朝鮮鐵道株式會社	京城	民國六年四月	五四,五00,000
共計	十七處			八四,三四三,000

第三章 地方設施

第一節 鐵道附屬地概說

一八九六年九月清政府與清俄銀行締結關於東清鐵路建設及經營

條約束清鐵路公司享有鐵路經營之特權又同年十二月東清鐵路公司條例有“清政府負担無論何時對於襲擊鐵路及鐵路從事員之安全保護責任而鐵路及其附屬物之地所內秩序安寧之保護公司可委任警察(第八條)之規定所謂鐵道附屬地即始於此時

滿鐵會社鐵道附屬地之權利即根據於一八九八年七月清政府與東清鐵路公司締結關於東清鐵道南滿支線條約日俄戰後由俄國讓給日本得清政府之承認

安奉沿線係根據清日滿洲善後條約附屬協定其第六條“關於安東鐵道事項準於東清鐵道條約之規定”所以安奉沿線附屬地之性質亦與他鐵道附屬地性質同樣解釋

警察權則置於關東都督權限內其他一般行政權由滿鐵會社負擔即日本政府命令書第五條“關於土木、教育、衛生等之必要設施”而會社負有此公共設施之權利及義務

所謂鐵道附屬地即大連長春間四百三十八餘哩奉天安東間百六十一餘哩其他旅順線營口線烟台線撫順線柳樹屯線等蜿蜒約七百餘哩鐵道用地及鐵道附屬之市街用地其面積百九十九平方哩有餘鐵道沿線附屬地之境界除關東洲外鐵道之兩側大抵合為三四間——南滿鐵道最廣二

百三十五間最狹二十三間半安奉線最廣二十間最狹九間（一間合中國五六八一八尺）其他各地因特殊情形而有廣狹之別東三省之大都邑除哈爾濱吉林外其餘多存在於南滿鐵道沿線實化東三省經濟界之中樞地帶

第二節 地方經營

（一）組織

（一）地方部 滿鐵會社業務開始因不明瞭各地之狀況及住民之詳情而地方經營業務為一時從權之使法於當時閩東都督府令組織之瓦房店大石橋遼陽奉天公主嶺撫順等之居留民會內暫設滿鐵機關處理地方公共事務一九〇七年七月附屬地內居住者規約作成附屬地在任者之遵守根本規定同年十月居留民會撤廢滿鐵於瓦房店大石橋遼陽奉天鐵嶺公主嶺長春之七處設會社出張所處理會社之事務且由居住中者指定委員製定咨向機關之制度同時出張所所在地及大連撫順開始公費課賦制度

一九〇八年十二月滿鐵會社組織變更地方部改稱地方課出張所改稱經理係而本溪湖及安東市設置經理係爾來地方之發展事務之進步更有組織變更之必要民國四年五月地方部設地方衛生二課分設土木教育警備勸業等如一般地方事務由地方課掌管衛生事務由衛生課處理之其

後民國五年十月經理係改稱地方事務所

民國九年七月地方部分庶務、學務、勸業、衛生四課。民國十二年一月成立庶務、學務、農務、衛生、土木五課。而民國十三年四月地方部之組織改正，將農務課移歸興業部，而加以建築課。民國十四年三月庶務課又分庶務、地方二課。現在共成為庶務、地方、土木、建築、學務、衛生六課。管理鐵道附屬地內土木、教育、衛生等之必要設施。

(二) 地方事務所 隸屬於地方部，純粹辦理地方上之行政事務，並管理學校、醫院、圖書館。其他一般之事，直其在地方為瓦房店、大石橋、營口、鞍山、遼陽、奉天、鐵嶺、開原、四平街、公主嶺、長春、本溪湖、安東之十三處。而地方事務所派出所則有松樹、熊岳城、城蓋、平海城、昌圖、雙廟子、郭家店、范家屯、橋頭、連山、閭、雞、遼山之十一處。所在地。

此外撫順、沙河、工場地及遼東洲內滿鐵直轄地之各地方事務，由撫順、煤礦、庶務課、沙河、工場、庶務課及滿鐵本社地方部地方課管理之。而哈爾濱、吉林、及鄭家屯、閭於教育事項，地方事務由哈爾濱事務所及吉林公所、鄭家屯公所管理之。

(三) 地方委員會 前述一九〇七年十月以來，設地方咨問委員會，為閭於地方事務咨問機關。因地方居住者之政治思想，與時代並進及尊重民意，認

為有組織變更之必要民國十二年七月變更從來之組織改稱地方委員會

② 經費

地方經營所需要之費用如為公共設備之興業費則由滿鐵會社負擔其維持修繕並地方之衛生教育警備等之必要經常費則由各地方居住者分擔其不足時由會社補助但附屬地內不盡如此附屬地內分公費賦課區及中間區二種公共設備比較完全居住者之經濟能力充分地方稱為公費賦課區賦課公費而人口稀少未達到公共制度設施地方稱中間區不課賦公費完全由於會社負擔

(一) 地方興業費 滿鐵會社自創立以來鐵道附屬地內公共設備及其他地方經營之興業費如下(民國十五年未至民國十九年)

醫院

一四、五二四、九五五圓

學校

一二、三六三、二五三圓

圖書館

四八三、七〇三圓

衛生所

六八六、八八六圓

消防所

三八八、九一二圓

中央試驗所

八二一、三八四圓

農業試驗場

五四八、七〇三圓

種羊場	一六、二三二圓
種豚場	六、三一五圓
獸醫研究所	二四四、三八六圓
衛生研究所	一六九、八二三圓
公共建物	九八、七一九圓
貸付家屋	八、八七二、四四一圓
事務所	三八四、五五三圓
工務機器	九七二、七五五圓
市街地	二七、三三七、一二五圓
耕地	一、八九二、〇七七圓
山林	六四九、〇五八圓
總計	七〇、四五二、二八〇圓

(二) 地方費之收支 滿鐵會社業務開始以來地方費之收支累計收入四千一百二十六萬八千五百四十二元支出一億五百十三萬九千七百八十一元相差六千三百八十七萬一千二百三十九元完全由滿鐵會社擔負其中最多額為醫院費其次為地方補給費教育費等茲將其收支費列表如下(圓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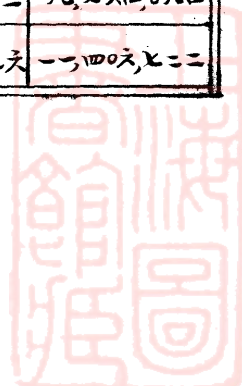


(三) 公費 公費區及中間區共四十二區內公費之課賦者二十五區據民國十五年度各區公費員負擔之狀況總額七十七萬九千二百二十六元總戶數平均一戶十五元八十錢五厘賦課戶數一戶平均三十五元四十五錢六厘

(三) 土地及建物

年 度	收 入	支		
		事 務 費	地方事務費	醫 院 費
民國十年	三,九九〇,六〇四	二九五,一八二	五九,三三八	三,三二六,四三四
民國十一年	三,九五四,四六三	三一三,六五〇	五九,〇六六	三,〇二〇,七四六
民國十二年	三,九九五,二四九	三六八,二〇五	五八,四六八	三,一三一,三九一
民國十三年	四,五三三,五五九	四〇九,八三六	六四,四七三	三,五五九,一八七
民國十四年	四,三六三,〇三九	五三三,五四七	七〇,九八六	三,六一六,三三八
民國十五年	四,五二一,四七四	八一,一四七	一,〇四一,四四四	四,四一九,八六九

出				滿鐵負擔額
學 校 費	地方補給費	其 他	計	
八五九,六六八	一,八三三,七二五	三,五五八,三三三	一〇,一五〇,二二二	六,一五九,六六八
八七一,六六〇	一,九三〇,五二四	三,六五九,一六五	一〇,三八六,〇〇二	六,四三一,五三九
一,〇一三,八八八	一,六九〇,八五五	四,〇四二,四五五	一〇,八三一,六九九	六,八三六,四一〇
一,一〇五,〇五三	一,八四三,〇〇八	五,四三〇,五二〇	一三,八二一,三三六	八,二九四,八八〇
一,四八五,七九	三,三三三,二九〇	五,四四七,七九四	一四,一三六,一三三	九,七六四,〇九四
二,四四五,五八〇	三,八二五,四五六	四,五六四,四〇〇	一五,九三三,一九六	一,一四〇,七二二



(一) 土地

一九〇七年四月一日滿鐵會社承繼日本帝國政府交付之土地亘遼東州內外合計約一億四千九百六十八萬五千九百餘平方公尺(四千五百二十八萬餘坪)但內中包含安東線路及撫順線路之一部而未收買之佔領地未確定及爭執中之土地其從來因中俄兩國官民財產交還之交涉續出附屬地內之鏡界區劃整理頗困難然滿鐵會社基於陸軍交付之圖書俄國之地圖及其他各種材料努力整理派遣社員從事全線土地之調查及測量漸次判定未收買地及未確定地面積於是根據各種證憑書類及調查從事於交涉之解決交還者交還收買者收買大體確定土地之狀態一九一〇年二月更著手實地測量民國四年二月漸次完成同時設立附屬地境界之標準專心努力於土地之整理

從來爭執地交還外國官民者遼陽三十六萬三千六百三十六平方公尺(十一萬坪)奉天約七十二萬七千二百七十二平方公尺(二十二萬坪)但滿鐵會社因適於各方面之需要而行土地之收買長春附屬地約四百九十五萬八千六百七十七平方公尺(百五十萬坪)撫順煤礦及市街用地約六百六十一萬一千五百七十七平方公尺(二百萬坪)安奉線用地約二千五百六十五萬二千八百九十一平方公尺(七百七十六萬坪)本溪湖並南坂附屬地追加收買約三十三萬五百七十八平方公尺

(十萬坪)周水子操車場用地約二百三十八萬百六十五平方公尺(七十二萬坪)蘇家屯附屬地約九十九萬千七百三十五平方公尺(三萬餘坪)其他之星個浦、營口、陽崗子、鞍山、遼陽、奉天、鄭家屯、洮南、吉林及其他各處等要地均有土地收買

以上之外會社於必要處借用閩東廳及閩東軍地亦不少其現在合計約一千八十七萬八千四百七十二平方公尺(三百二十萬餘坪)內大連、星個浦約九十二萬五千六百十九平方公尺(二十八萬餘坪)沙河口水場用地約百八十七萬一千七十四平方公尺(五十六萬餘坪)安東水道用地約六十九萬四千二百十四平方公尺(二十一萬餘坪)老虎灘社用地約百三十五萬五千三百七十一平方公尺(四十一萬餘坪)周水子、南崗嶺操車用地六十六萬一千一百五十七平方公尺(二十萬餘坪)

要之滿鐵會社在民國十六年三月末所屬之土地實在面積閩東州內七百六十五萬坪閩東州外約九千八百三十萬坪合計約一億五百九十五萬坪(三億一千七百八十五萬平方公尺)茲特述其用途如下

鐵道用地

三四,二三〇,〇〇〇坪

市街用地

一四,二八九,〇〇〇坪

煤礦用地

一六,九五七,〇〇〇坪

製鐵用地

二,四八三,〇〇〇坪

耕地其他

三七、八九一、〇〇〇坪

計

一〇五、九五〇、〇〇〇坪

(三坪約一平方公尺)

(二) 建物(房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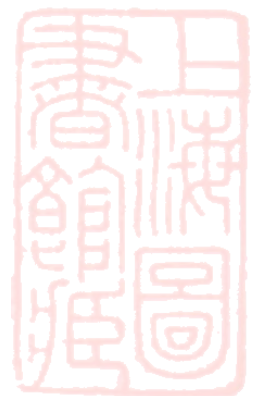
滿鐵會社承繼日政府交付當時之建物閩東州內外不過四千九百八十一棟其建物面積七十萬八千三百七十平方公尺(二十一萬四千二百八十二坪)其後因會社事業之發展並各種營業用諸建物及公共營造物社宅其他之建物逐漸增加至一九二五年末現在滿鐵會社所有之建物一萬六千八百六十一棟建物面積二百二十九萬五千九百三十平方公尺(約六十九萬六千坪)此外滿鐵會社借用閩東廳及閩東軍之建物約六十五棟其面積一萬七千八百七十一平方公尺(五千四百六坪)

第三節

市街經營

(一) 概說

鐵道附屬地在俄國經營時除大連外，只遼陽、鐵嶺、公主嶺、之停車場附近之一小部分稍具市街體裁，自滿鐵會社承繼以來，苦心集思，所謂商工業之文明都市建設，市街區劃之設計，道路堤防、護岸、橋樑、溝渠等之建築，上下水道、公園、市場、墓地、火葬場、屠獸場等之



設備其他之修築等一切工事緩急先後建築進行之程序一九〇七年未始大體確定

市街之上水道與鐵道給水兼用現在有十八處之市街給水民國十五年給水量約達七百萬立方公尺(三百七十五萬石)其他下水道、橋樑、護岸、堤防、市場、墓地、大葬場、屠獸場等沿鐵道及撫順安奉線之主要驛大都完成至一九二五年度市街之經營興業費約達二千七百三十三萬八千元(日金)

今將南滿鐵道線上最重要之市街經營之梗概述之於下

③各地設施

大連

戶數	三七,四八七戶(大連市)
人口	二六〇,九七二人(大連市)
面積	五二,三〇三,五八平方公尺(大連市)
市街出租面積	三,六〇一,五八三平方公尺(滿鐵直轄地)
滿鐵投資額	一四,九七八,八六八圓

南滿鐵道直入大連市內鐵道之北部置官衙區鐵道之南部大別為行政區商業區市民區及中國人街道路工事先自官衙區始以次及於商

業區市民區及其他道路滿鐵由俄承繼後經營甚屬並於鐵道之一部
用水在大連市內設施鐵管並築港灣此外則有新建設之公園圖書館
旅館試驗所、研究所、遊園等、

瓦房店

戶數

一、二一九戶

人口

五、〇六五人(內日本人一、八四三人)

面積

二、四四九、五六三平方公尺

市街出租面積

一、〇八五、四二五平方公尺

滿鐵投資額

一、〇七五、六三一圓

瓦房店距大連六十七哩負山面河東清鐵路會社時此地豫定為南
部線三大站之一滿鐵會社承繼後市街經營計劃至鐵道之東西設置
公共及住宅地域於東部商業地域於西部設備市甚完美排水道、醫
院、學校、圖書館、衛生所、消防所、公園等、

熊岳城

面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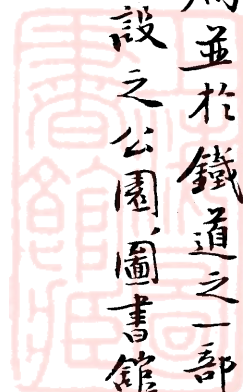
四、四六八、五三八平方公尺

市街出租面積

二、三四八、五三一平方公尺

滿鐵投資額

四四〇、〇〇〇圓



熊岳城距大連百二十哩東方山岳重疊西方一帶平原距渤海二哩臨瀋海灣有數魚場並此城地適直於果木之栽培水稻之經營其城之河有溫泉欲使浴客之增加必使浴客得種，便利故敷設輕便馬車鐵道於民國十四年又增設溫泉公園及溫泉游泳場其他之設備學校消防所……等亦與大連之地方設備相似

大石橋

面積

三、一三二、五一六平方公尺

市街出租面積

一、一三五、一七三平方公尺

滿鐵投資額

一、二〇四、〇〇〇圓

大石橋距大連百五十哩營口支線之分歧點跨鐵道線路而設市街其地方之設備亦與大連相似

營口

面積

一、二四八、六二一平方公尺

市街出租面積

二、六九、一五九平方公尺

滿鐵投資額

七、九八、四二三圓

營口距大連百六十四哩此地市街大部份為居留民團所經營民國十三年十月移歸滿鐵會社經營此地有水道漕氣株式會社經營水道其

電氣滿鐵僅為部分之投資其他設備亦與大連相似

鞍山

面積

二〇,一四九,二五五平方公尺

市街出租面積

一,三七四,三七〇平方公尺

滿鐵投資額

五,二九八,七八五圓

鞍山距大連百九十二哩市街經營為製鐵所之附帶事業民國十年四月由製鐵所脫離移歸於地方部經營從前之計劃依鐵道線路分為東西兩部以避免工場之煤煙位於停車場之中心並豫定以百萬噸製鐵計劃實現於一大工業都市然自民國十年以來一般事業不振市街發展之豫想未能實現也其他地方設備亦與大連相似

遼陽

面積

六,一〇六,三一六平方公尺

市街出租面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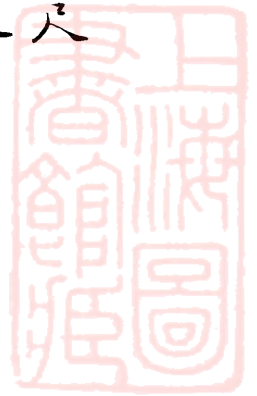
二,一六五,八六四平方公尺

滿鐵投資額

二,四二六,〇〇〇圓

遼陽距大連二百八哩滿鐵承繼於俄後即着手建設不遺餘力其他地方設備亦與大連相似

瀋陽



面積

七、一〇七、三四五平方公尺

市街出租面積

一、八〇四、八八五平方公尺

滿鐵投資額

一三、四二四、七六四圓

瀋陽距大連二百四十八哩東三省之首府極要之地帶車站之建設租界地之經營為中國北部之都市所未有其他地方設備與大連相同

鐵嶺

面積

六、二二〇、二六六平方公尺

市街出租面積

三〇七、九三〇平方公尺

滿鐵投資額

一、八二〇、〇〇〇圓

鐵嶺距大連二百九六哩東負山北臨柴河東清鐵道時於此建停車場附近一帶之沼澤或埋填或築堤建築兵舍驛舍等日俄戰時日軍於此地達西方馬蜂溝敷設輕便鐵道聯絡營口與遼河之水運滿鐵承繼後方着手於各方面之新建設也其他地方之設備亦與大連相似

開原

面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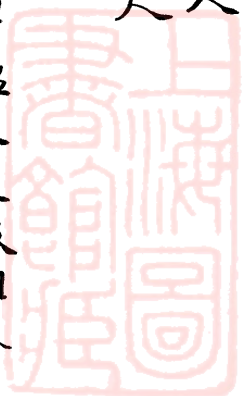
六、〇六七、九六六平方公尺

市街出租面積

二、二一八、九六九平方公尺

滿鐵投資額

二、五九一、三五六圓



開原距大連三百十三哩距開原城約三哩為東三省特產物大豆之
一大產地海龍西豐等地物產均由此輸出滿鐵承繼時為一小村近來因
物產之運輸中日人來往者亦增加過於鐵嶺其發展之速實稱沿線第一
其他地方之設備亦與大連設備相似

四平街

面積

五、三四二、二五七平方公尺

市街出租面積

二、一二八、三六九平方公尺

滿鐵投資額

一、三〇八、〇〇〇圓

四平街距大連三百六十五哩四洮鐵路之分歧點俄治時代站舍兵舍之外
無他建築物與開原同屬一帶荒涼村落但為大豆之產地直控梨樹八面城
遼源，民國六年中國政府於此地定四洮鐵路之起點逐漸發展民國十一年通
遼遼源間通車並行繁盛近來日本滿鐵尤加設施故四平街之今日亦為一
大都市也其他之地方設備亦與大連相似

公主嶺

面積

六、六五九、三二二平方公尺

市街出租面積

九三九、二二八平方公尺

滿鐵投資額

二、一六二、四六六圓

公主嶺距大連三百六十九哩此地當東清鐵路時代皆與遼陽瓦房店為一等站軍事上重要之地点有停車場機向車庫鐵道工場及其他病院兵舍等及至滿鐵承繼後又多加敷設關於糧棧及農業試驗設備更周其他之地方設施與大連相似

長春

面積

五〇五一·六二九平方公里

市街出租面積

一·三〇一·一五三平方公里

滿鐵投資額

三·三五四·二九〇圓

長春距大連四百三十七哩南滿鐵道之終點中東吉長兩鐵路之聯絡點故設備地面較他處完美至於其他之地方設施亦與大連相類似

本溪湖

面積

九五四·四四五平方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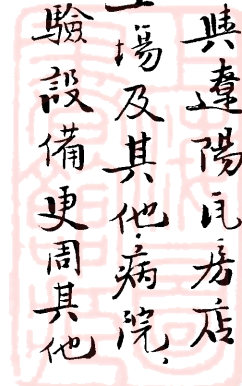
市街出租面積

七九·二〇三平方公里

滿鐵投資額

一·二二六·九二八圓

本溪湖距大連二百九十五哩其地之西南有中日合辦之煤鐵公司一九〇九年安奉改築工事著手遂依形式而發展之也其他之地方設施亦與大連相似然其地之盛衰當以本溪湖煤鐵公司為轉移也



安東

面積

九、一三〇、〇〇六平方公尺

市街出租面積

三、五二〇、三〇五平方公尺

滿鐵投資額

三、八四四、〇〇〇圓

安東距大連四百十九哩當安奉線之終點與朝鮮線連接鴨綠江有水運之利益此地鐵道附屬地為百二十四萬七千坪自安奉線築成後遂設立市街計劃告成矣其他之設施亦與大連相同

撫順

面積

五二、二〇二、二五二平方公尺

市街出租面積

五八、〇一三平方公尺

滿鐵投資額

二、三三五、六九六圓

撫順距大連二百六十八哩六滿鐵會社於一九〇七年承繼後經營之此地最著之事業為煤礦故此地亦以煤產之盛衰為轉移也其他設施亦與大連相似其他

以上沿南滿線主要地方外復有三十里堡、松樹、蓋平、海城、蘇家屯、新台子、昌圖、雙廟子、郭家店、范家屯、橋頭、連山崗、雞冠山、鳳凰城等之比較之必要地方以滿鐵之經過而諸設施完備商工業逐年增加而繁盛矣



③ 教育設施

滿鐵會社對於鐵道附屬地內教育之設施係依日本政府之命令滿鐵業務開始以來即圖著著振興除直轄經營外且補助公私團體其於經營者為日人子弟設置小學校二十八分教場五補助學校一每實業補習學校三十二分教場一屬於女子補習教育者有家政女學校十一屬於幼兒保育者有幼稚園二十五分園二補助經營五屬於社會教育者有圖書館二十屬於中國人教育者有公學十補助經營二日語學堂一同種補助學校六中學校一商業學校二農業學校二礦山學校一鮮人教育之學校五日本人中等學校四高等女學校四商業學校一屬於專門教育南滿醫科學堂南滿洲工業專門學校滿洲醫科大學滿洲教育專門學校之四校更有教育研究所一茲將滿鐵會社經營學校自創業自民國十五年度支出之興業費述之於下

幼稚園

一四七,〇四二圓(日金)

小學校

四,四一五,四八四圓

公學及日語學堂

四,六四,〇九四圓

實業補習學校

五,一〇五圓

家政女學校

三,一,三七九圓

中等學校

四,〇四三,〇九一圓



專門學校

三、二一九、一九九圓

補助學校

三五、一九九圓

其他

二、一六五圓

合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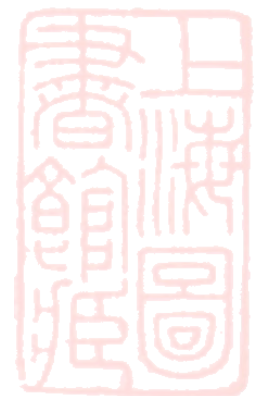
一、二、三六三、二五三圓

(一) 幼兒保育

幼稚園所在地——大連北公園，及日出町，及沙河口，瓦房店，熊岳城，蓋平，大石橋，海城，鞍山，遼陽，瀋陽，鐵嶺，開原，四平街，公主嶺，長春，吉林，本溪湖，橋頭，雞冠山，安東，撫順，千金塞，永安台，等站而大連之伏見台，南沙河口，南山麓，及星個浦，五營口，當地有志者經營之幼稚園，滿鐵補助經費，並派助保母五名加以保育。

(二) 初等教育

日本人初等教育——小學校之設置，現在鐵道沿線，每二十哩有一校，更設兒童寄宿舍，通學兒童無乘車義務，教育大抵完成於今，尋常高等小學校在南滿道線上者之設置，有瓦房店，熊岳城，大石橋，營口，海城，鞍山，遼陽，瀋陽，鐵嶺，開原，昌圖，四平街，公主嶺，長春，本溪湖，連山，崗，雞冠山，安東，撫順，千金塞，永安台，鄭家屯，吉林等處，尋常小學校之設置，有瀋陽及其城內，長春，橋頭，安東之五處，此外蓋平，烟台，蘇家屯，范家屯，鳳凰城，各地設有分場也。



朝鮮人教育——朝鮮人移東三省日增故於各處亦設學校由滿鐵會社補助經費有下列之各學校一、奉天普通學校補助金中金一萬四千元二、鐵嶺育英學校補助金中金一萬二千七百四十一元三、掬鹿東山學校補助費二千三百十元四、長春普通學校補助費五千二百七十二元五、撫順普通學校補助費三千元

中國人初等教育——兒童無學費得免票乘車現在公學堂之設置有瓦房店、松樹、熊岳城、蓋平、瀋陽、開原、四平街、公主嶺、長春、撫順之十處並於鐵嶺設日語學堂日後滿鐵會社為日本語之普及自民國二年度於瀋陽同文商業學校及遼陽日語學校民國三年度於安東中日懇親學堂及吉林同文商業學校民國十六年度於海城東語學舍等年，補助多額經費此外私立鞍山公學堂、安東華商公立小學校及熊岳城女子小學校等亦予以補助

(三) 補習教育

實業補習學校——為沿線各地住在青年與一般修養機會而設五一實業學校現在實業補習學校之設置有大連同埠頭同沙河口、金州、普蘭店、旅順、瓦房店、熊岳城、蓋平、大石橋、營口、海城、鞍山、遼陽、蘇家屯、瀋陽、鐵嶺、開原、昌圖、雙廟子、四平街、鄭家屯、郭家店、公主嶺、范家屯、長春、本

溪湖、橋頭、連山、閭、雞崗山、鳳凰城、安東、撫順之三十三處。其教授科目各種俱備。國語、算術、幾何、代數、理科、地理、歷史、法制、經濟、土木、建築、機械、電氣、圖畫、簿記、商業、農業、日語、英語、中國語、俄語、蒙古語等。由此畢業者在滿鐵服務甚多。

家政女學校——其設施之地有瓦房店、大石橋、鞍山、遼陽、瀋陽、鐵嶺、公主嶺、長春、本溪湖、安東之十一處。

(四) 中等教育

日本人教育——其所在地為鞍山中學校、奉天、撫順、安東、等中學校、長春商業學校、奉天高等女學校、長春高等女學校、安東高等女學校、撫順高等女學校、九處。

中國人教育——滿鐵對於中國人中等教育不收學費，設宿舍以收容大多數之學生，而農業學生且給與食費補助。全學生在滿鐵線內歸家或旅行皆予以半票乘車之權利。畢業後量其學向之善劣而錄用之。或滿鐵本線或他處其學校之名稱及所在地如下：奉天南滿中學校、撫順礦山學校、營口商業學校、遼陽商業學校、熊岳城農業學校、公主嶺農業學校等六處。

(五) 高等教育

高等教育為造就專門人才有瀋陽之南滿醫學堂、大連之南滿洲工業大學內、部學科甚多並附設職業教育部瀋陽之滿洲教育專門學校、瀋陽之滿洲醫科大學等四處

(六) 教育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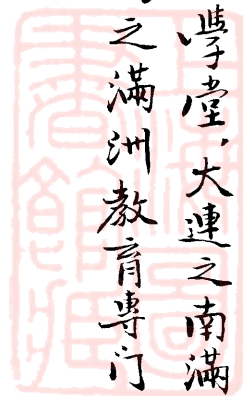
於民國三年成立此所於大連民國十六年又遷至瀋陽為教授南滿線各學校之良善起見故必經此研究所研究後方派赴各校

(七) 社會教育

滿鐵於一九〇七年於大連一九一〇年於瀋陽始各設置參考圖書館漸次普及於沿線主要地帶設置通俗圖書館備置新聞雜誌並各科之圖書現在設置通俗圖書館之地者有大連、沙河、瓦房店、大石橋、營口、鞍山、遼陽、鐵嶺、開原、四平街、公主嶺、長春、本溪湖、安東、撫順、哈爾濱之二十處

(四) 衛生設施

(一) 醫院——滿鐵對於本線之衛生特別注意除閩東洲外其餘之一切衛生皆歸滿鐵管理故醫院一事於南滿鐵道線設立甚多今將其所在地錄之於下瓦房店、大石橋、營口、鞍山、遼陽、瀋陽、鐵嶺、開原、四平街、公主嶺、長春、本溪湖、安東、撫順、及吉林之十五處其他之熊岳城、蘇家屯、昌圖



郭家店、范家屯、橋頭、雞冠山、大連市內日出町等處

(二) 衛生——關於滿鐵直接管理者有以下諸端

一、警察衛生——關於管理醫務及衛生試驗等

二、污物掃出——關於滿鐵所屬之建築物及場所車站屬地之清潔維持

三、飲料水檢查——關於滿鐵會社每月派中央試驗所員檢查一次

四、防疫——遇有瘟疫流行時滿鐵線上遂實行隔離方法並於車上尤持

別注意所發現之患疫者即令之入滿鐵醫院

五、社員保健——每年一次於全社員行健康之診斷以免重症之發生

及衛生之指導更注意於家族之傷病及妊婦初生兒之衛

六、現業衛生——自民國九年關於本路線之鐵道工場、礦山衛生調查

之研究由衛生課担任設置專門技術者從事於鐵道工場、礦山現業員傷

病調查而對於現業員衛生之設施指定宿所配置救急等以謀現業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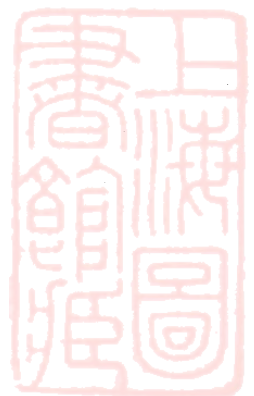
健康

七、衛生研究所——民國八年成立專研究血清痘苗之製造並分配以防止傳

染病以免路線上發生巨大之瘟疫

(五) 警察設施

南滿鐵道之設警察一為想維持路上之自安一為想干涉中國地面之



一切事務並現在日本警察仍依然在滿鐵線內執行職權而已其警察可分為二種一為消防一為警戒消防初設時於大連瀋陽長春之沿線及撫順沙河等處其後沿線各地漸次增加其消防之功作甚佳雖日人懷野心而欲侵我國之地方政治其在租界地內的雖辦理較我國妥善而警戒方面即為滿鐵會社之鐵道線之完全自衛計也初設於大連撫順昌圖設置巡查並車上增加武裝警察維持南滿路線其後因事業擴張屬地居住增加因之各地亦增設日機關於一九〇八年巡查改為夜警其軍隊互相聯絡防止賊難火災及其他危險當時維持甚佳自後關於車上之巡查漸次撤消至今車上亦平安無事租界地內亦太平安適故今之登南滿車一望能令發生感想者二為南滿鐵路之紀律嚴肅坐客安適不能發生日外令吾人所敬服一為日人之壓制中國人能如此之降服曷日人之慘棘手段為吾人所痛惜而吾同胞不能自強必受外人制之深為吾中國人之國民性之一大恥也

推論

鐵路之於工商之關係最要能使工商各業發達而鐵路本身亦賴工商業之運輸物品而存在焉今稍述其關係

一、工業

運輸便利以後大規模之工業遂日趨於發達且運費既形低廉原料易於運送工業地不必接近原料地之產業而集中於易得勞力資本或隣近信用市場之區工業之集中於大都會此其主因也

二、商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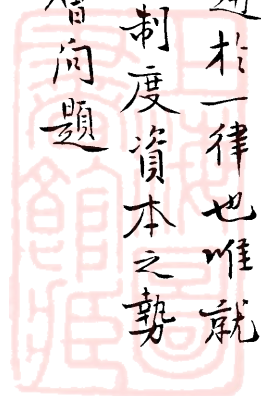
運輸進步可使商業之危險減少同時益趨於大規模之組織就商業之範圍言無論販運物品之質量販運地域之距離皆較此為擴張一方又因通信及貨運皆較前此為便生產者與消費者易於直接交易商業之形體遂亦發生變化前此所謂市商業及中間商業地遂日趨於衰落矣運費低廉運期迅速俾商人得利用各地之商況即在消費者方面亦有利此交通未發達時所不能望見者也

三、分配

運輸業發達而後產業之狀態企業之組織因之大變企業所得之分配遂亦大受影響蓋地產價格受農產物價之影響漸：民其貴



賤之別利息及工資亦因資本及勞工之移動自由各地漸趨於一律也唯就
另一方面觀則運輸之便利適足以助長大企業及資本制度資本之勢
足以壓倒一切關於所得之分配遂引起舉世注目之社會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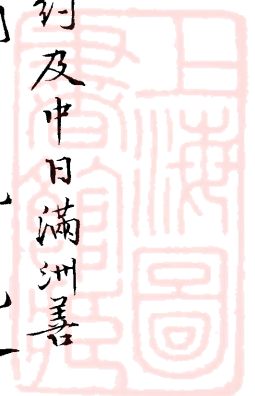


第七篇 滿鐵會社之組織

第一章 沿革

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年日俄戰後日本依撲資茅斯條約及中日滿洲善後條約並附屬協定之妥協承繼自長春以南之鐵道及撫順烟台其他炭坑之經營並安奉線之改築其經營在光緒三十一年六月編野戰鐵道投理部於東京派赴滿洲逐次以五英尺之廣軌改為三英尺六寸之窄軌以運輸軍用列車光緒三十一年——明治三十八年九月五日在美國玻麻司埠而簽日俄講和之條約日本本政府獲得經營南滿洲鐵道之權利當時或主張國家經營或主張組織公司議論紛紜卒以敕令組織株式會社矣然又就會社之性質互相爭論或稱商事會社或稱殖民會社又或稱株式國家俟岡松法學博士發表「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之性質」一名著羣疑悉釋因之此會社之性質及責任乃顯然遂定名為南滿鐵道株式會社

南滿鐵道株式會社之設立依據光緒二十八年——明治三十三年九月發布之法律第八十七條（明治三十三年九月發布之法律第八十七條）帝國臣民ニシテ外國ニ於テ鐵道ヲ敷設シ運輸業ヲ營又ム為ニ帝國内ニ於テ設立スル會社ニ付テハ敕令ヲ以テ特別ノ規ルルヲ得ル件也於光緒三十一年——明治二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在北京成立之中日會議東三省事直正約其協定項下關於經營長春以南



之鐵路及撫順煙台等之煤礦並改築安奉線等事得吾清政府之承認以日本政府為擔當此等事業之機關於光緒三十二年——明治三十九年六月七日敕令第百四十二號將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設立公布採官商合辦制七月十三任命創委員八十名其初本任兒玉大將為創設委員長因該氏於同月二十四日逝世二十五日由寺內大將繼任八月一日外務大臣藏財政遞信交通各大臣交付關於設立會社之命令設立委員乃依據勅令及命令書辦理籌備事務同月十八日會社規程得遞信大臣的認可自九月十日至十月五日第一次招股告終十一月一日得遞信省設立之許可證二十六日開創之總會二十七日在東京設立本社由創設委員長將一切事務及財產目錄交付會社十二月七日登記手續完畢其後四個月間從事開始事業之準備至光緒三十三年——一九〇七年四月一日始承受野戰鐵道提理部移交之鐵道及其他一切事務乃設本社於大連將東京本社改為支社同時開始營業

第二章

會社之規章

第一節 日本政府勅令關於設立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經營滿洲地方鐵道運輸業務

茲將日本政府勅令第四三號公佈組織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各條文列下
光緒三十二年——明治三十九年——西歷一九〇六年六月七日日本政府勅令第四百十三號公佈

第一條 政府使設立株式會社於滿洲地方名為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以

營鐵路運輸事業

第二條 本會社為有限公司悉為記名股票限於中日兩國政府及中日兩國人得有之 此條於大正六年(一九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勅令第八九號改正原文見後

第三條 日本政府以在滿洲之鐵路及其附屬財產並煤礦得充作資本

第四條 會社新招股份其股份總數可分數回招集第一回招股須足總股數五分之一以上

第五條 第一回所繳股本金得減至額面以下十分之一

第六條 本社司置本社於大連市置支社於東京市

第七條 本社置社長一人副社長一人理事四人以上監事自三人至五人 此條係大

正六年(一九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勅令第八九號及大正八年(一九一九年)四月十日勅令第一〇四號改正
本年六月間又改福社長副社長為總裁副總裁

第八條 社長為代表會社以總理其事務副社長於社長有事故時得代理

其職務社長離職時得行其職務社長及副社長皆有事故時政府命理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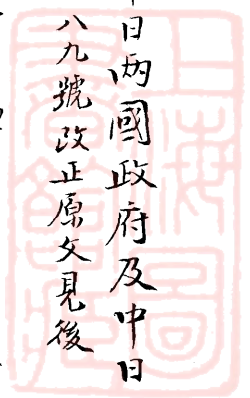
一人代理社長職務副社長及理事輔助社長且分掌該社之業務 改正同上

監事監察會社一般之業務

第九條 社長副社長經勅裁以政府命之其任期為五個年 改正同上

理事以有五十股以上之股東中由政府命之其任期為四個年監事由股東

中於股東大會時選任之其任期為三個年



第十條 社長副社長及理事之酬勞及津貼之類由政府定之

大正六年八月
分別改正

第十一條 社長副社長及理事在任中無論何等名義不得就他項職務亦不得從事於商業但得政府認可時不在此限

第十二條之二本會社以一年定為營業年度之時若能確信該營業年度之分

紅有把握之際則將營業年度應分紅利之半數提前給予政府以外之股東但以一回為限

但此辦法須由上期滾存金內提取且對於已納股本百分之三以內者為限

大正十年十一月五日勅令第四三〇號改正

依前項之規定於兩分紅利作為未經分紅利仍係會社財產論無論股東

有何變動將來依其應得數目向政府以外豫領支紅利之股東而扣出之

第十三條之三 會社招募社債時得分數期以納款社債總額得至已納款股本

總數之二倍但不得超過資本總數

明治四十三年追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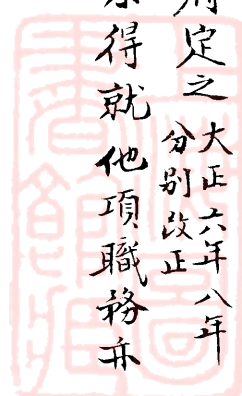
第十四條之四 招募社債及變更會社章程須由總股本半數以上之股東出席

而有過半數之議決權以決之

第十二條 政府置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監理官以監視會社之業務

監理無論何時得監查事業之設施檢查會社之金庫賬簿及一切文書物

件



監理官認為必要時無論何時得命會社以營業上諸般計算及狀況以報告之

監理官於股東大會及其他各項會議時得出席以陳述意見但不得加議決之數

第十三條 政府關於會社之事業得發布監督上必要之命令

關東軍司令官於會社之業務關於軍事上認為有必要時得以指令之大正八年（一九一九年）以次令第一〇四號追加

第十四條 會社議決之件又掌管之行為有違反法律命令及會社之目的時又妨害公益時又不執行監督官廳所命之事項時政府得取消其議決權又斥撤該掌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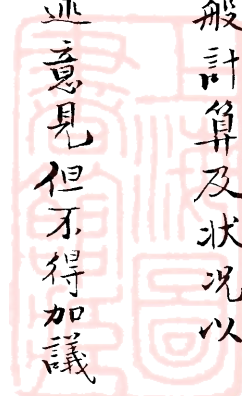
第十五條 政府認為有必要時關於帝國內鐵各法令之規定該公司得適用之

前項之條文政府以可適用之法令事項須預告於會社

第十六條 本令無特定照文者適用商法及附屬法令之規定

第十七條 明治三十三年——光緒二十六年第三百六十六號之勅令本命令所設之會社不適用之

附則



第十八條 政府置設立委員關於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之設立以使
之處理一切事務

第十九條 設立委員草創章程須經政府認可後以招募第一回股份

第二十條 設立委員須於第一回招股終了後以認股證據彙報於政
府請政府許可該會社之成立

第二十一條 得前條之許可時設立委員使各股東速將第一期股款繳納
有前項之繳款時設立委員速應招集成立大會

第二十二條 成立大會既終設立委員以其事務移交於南滿洲鐵道株式
會社

設立委員 是年七月十三日兒玉參謀總長任命為設立委員長是月二十四
日兒玉設立委員長軫逝次日改命寺內陸軍大臣繼其後任八月一日遞信(交
通)大藏(財政)外務三大臣以命令書交之

命令書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設立委員長 寺內正毅

外務員八名

關於管理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一切事務特頒命令如下

遞信大臣 山縣伊三郎

大藏大臣法學博士 阪谷芳郎

外務大臣子爵 林 董

第一條 該社據明治三十八年(明治三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簽押之商於滿洲之中日條約附屬協約以應營左列之鐵路運輸事業

一、大連長春間鐵路

二、南閩嶺旅順間鐵路

三、大房身柳樹屯間鐵路 按此線亦已不開車但有小車 Trolly 通行

四、大石橋營口間鐵路

五、烟台(奉天遼陽屬)烟台炭坑間鐵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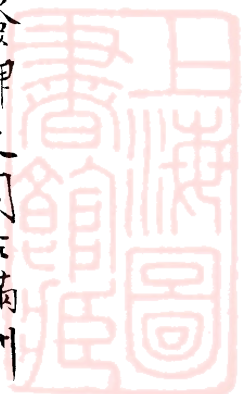
六、蘇家屯撫順間鐵路

七、奉天安東縣間鐵路

第二條 前記之各鐵路自公司營業開始之日起於滿三年以內須改為四英尺八寸半之寬軌路

大連長春間鐵路其中大連至蘇家屯一段須修作雙軌

第三條 該會社於沿線各大站須設備旅客食宿及存儲貨物等事
線路達於港灣之處須有水陸聯運之設備



第四條

該會社為鐵路便利計得營下開之附帶事業

一、礦業（指撫順及烟台之煤礦）

二、水運業

三、電氣業

四、倉庫業

五、在鐵路附屬地經營土地及家屋事

六、其他受政府許可之營業

第五條

該會社受政府許可於鐵路及附帶事業之用地內關於土

木教育衛生等須為必要之設施

第六條

對於前項之經費該會社受政府許可得對鐵路及附屬事

用地內之居住民徵收手數費及分賦他項必要之費用

第七條

該會社總資本為四萬四千萬元其中二萬二千萬元由帝

國政府出資

大正九年（民國十年）三月二十日及九月八日以總理大臣命令改正（增資）

各股票每股一百元

大正四年（民國五年）十二月一日以內閣總理大臣命令改正

第八條

前項政府出資之一萬元以左之財產而成之 大正九年改正

一、既成鐵路

二、附屬於該鐵路之一切財產但除租借地內之財產而徑政府指定者



三、撫順及煙台之煤礦

第八條之二 政府依大正九年第三十四號法律於是年十二月一日接收該公司股票一萬二千萬元 大正九年追加

第九條 政府於現在所使用之車輛並奉天安東縣間輕便鐵路之鐵軌及附屬品以相當之價賣於該社

第十條 政府所有官股以外之股份將由中日兩國人招募之

大正九年兩次改正

中華民國政府希望入股時該會社應承認之

第十一條 每營業年度其該社之分配紅對於中日兩國政府以外之股東（以下簡稱股東）照所繳股款數目給以年利六分之官利其不足時政府由設立登記之日起限於十五年（一年分二期營業年度時則為三十營業年度間）以補足之但其補給金雖至如何之時對於股東已繳股款不得超過六分之率

第十二條 於每營業年度該會社之分配紅對於股東不足年六分之率時政府之官股不分配紅利

中華民國政府之官股以帝國政府所有之官股為準

第十三條 該會社或因政築鐵路或經營附帶事業時而發行之社債又整理社債之必要時而發行之社債政府有保證其利息之事且於必要時並可保證其償還本金

政府將為保證之社債額在已繳股款之二倍以內且不超過於總股本之數
大正九年改正

第一項之社債自募債之日起於二十五年以內償還之

第十四條

對於前記第一項之發行社債政府補給該社之社債利息相

當之金額

明治三十九年(光緒三十二年)八月二十四日以外務、大藏、遞信三大臣命令改正

股東已納股款所得紅利超過年六厘時其超過之款儘先充作社債之利息於此時而將前項補給金扣除墊款以付之

第十五條

該社之利益除付前條利息外尚有餘時即以其所餘按總股份之數不論中日兩國政府之官股或兩國人之認之股一律平均分紅但

官股如達年利四厘三毫時對於已繳之商股如不超年利四厘之範圍內則不另為第二次分之
大正三年(民國四年)四月十五日以總理大臣命令追加大正八年四月五日及九年九月八日又加改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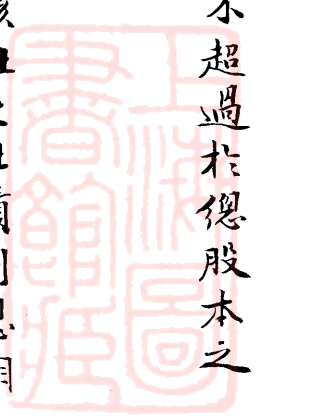
對於前項但書所載中日兩國官股之分紅率自大正十二年四月一日以後之營業年度或可增其分紅率
大正九年九月八日內閣總理大臣命令追加

第十六條

照第十一條及第十四條所規定政府所出之補給金按年六厘以

以計算會社對於政府而每年加其數於本金以負其債務

該社對於總股本之分紅如超過年利一分時其所超過額須充作前項債務之償還
大正九年三月三十日及九月八日以內閣總理大臣命令改正



第十七條 照第十三條所規定之社債已付款內所有餘時須存於大藏省預金部

第十八條 該會社須定應收之股款乃招募社債之豫算債券額面發行價格利率發行日期發行條件等應呈請政府之認可

第十九條 該公司須規定關於會計及營業之章程呈請政府認可
改變前項之規定及公司之章程時亦如之

第二十條 每年營業年度之事業計劃及事業費營業收支之豫算決算並分紅率須呈請政府之認可欲改變之時亦如之

第二十一條 該會社依政府之指定須報告左列之事項

- 一、 事業費及營業收支之現況
- 二、 一般事業之實況

第二十二條 該會社非得政府之許可不得處分重要之權利及財產亦不得抵押之

第二十三條 於政府認為必要時遇有特別事情可命其低減運費

第二十四條 於政府認為必要時關於該會社之事業可命其新營或變更之

第二十五條 該會社依政府所指定無論何時以鐵路土地及其他之物件

負供給政府使用之義務

第二十六條 本命令書中關於政府之補給及保證事項經帝國
 議會之協贊而確定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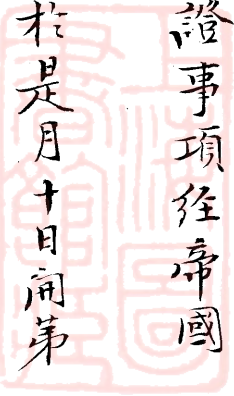
明治三十九年八月七日由遞信大臣指令處理事務之手續旋於是月十日開第

一次委員總會於事務章程草案及委員會議事細則草案均經可決並
 得遞信大臣之認可。是日委員長據各項事務章程指定常務委員為定
 款調查委員翌日指定工費概算調查委員各委員會議數次以審議調查
 之十八日由遞信大臣將章程及工費概算原案認可

九月十日第一次招股自十月二日起七日止對各認股人發送認股書

是月十三日任命男爵後藤新平為總裁及副總裁理事等二十六日開成立
 大會選任監事

- | | | | |
|----|-------|-----|--------|
| 總裁 | 後藤新平 | 副總裁 | 中村是公 |
| 理事 | 國澤新兵衛 | 理事 | 久保田清周 |
| 理事 | 犬塚信太郎 | 理事 | 久保田勝美 |
| 理事 | 田中清次郎 | 理事 | 野野村金五郎 |
| 理事 | 清野長太郎 | | |
| 監事 | 中橋德五郎 | 監事 | 河上謹一 |
| 監事 | 龍兵右衛門 | 監事 | 馬越恭平 |



監事

岩下清周

十一月二十七日日本社設於東京麻布狸穴町創立委員岡宗喜代寺內創立
委員長中村副總裁代後藤總裁會昭於創立事務而接收一切事務
及財產目錄畢十二月七日會社註冊於是東京之本社成立至光緒三十三年方
將東京之本社移於大連矣

第二節 滿鐵會社章程

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年十一月十三日日本政府許准南滿鐵道株式會社
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社稱為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依據明治三十九年勅令

第一百四十二號遵奉日本帝國政府命令設立之

第二條 本社股東責任以股票面金額為限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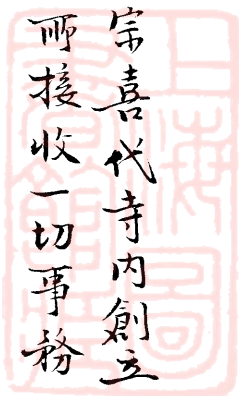
第三條 本會社設本社於大連設支社於東京 此係明治四十年改正

第四條 本社之目的如左

(甲) 在滿洲經營左記鐵路運輸

一、大連長春間鐵路

二、南崗嶺旅順間鐵路



三 大房身柳樹屯間鐵路

四 大石橋營口間鐵路

五 煙台煤台煤礦鐵路

六 蘇家屯撫順間鐵路

七 奉天安東縣間鐵路

(乙) 為鐵路便宜起見經營左記附帶事業

一 礦業尤注重撫順及煙台煤礦

二 水運業

三 雷氣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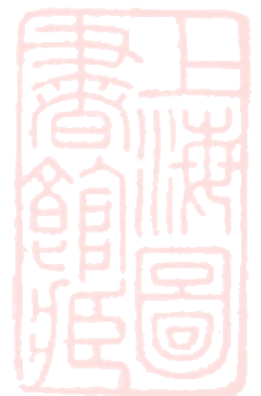
四 倉庫業

五 在鐵路附屬地方土地房產業

六 其他得政府許可之營業

第五條 本社資本定為金四億四千萬元但第一次招股除日本帝國政府官股外先募二十萬元第二次以後過需要依股東總會之決議逐漸招募之
民九改正

第六條 本社一切公告在本社所在地以遼東廳揭載公告之報紙揭載之在支社所在地以所轄裁判所揭載公告之報紙揭載之
一九〇七年一九一九年兩次改正



第二章 股票

第七條

本社股票一概作為記名式每股票面為金百元民國四

第八條

本社股票分為左開七種

一股票、五股票、十股票、五十股票、一百股票、一千股票、一萬股票、

第九條

本社股票載有社名登記年月日資本總額每股金額

招募次數繳納金額及號碼由社長簽字蓋章為證

民國六、八、九三次
改正

第十條

股票之繳納應事業之必要由社長決定繳納期限至

少於六十日前通告各股東

民國元、四、六、八及九五次改正

第十一條

至繳納期日尚不繳納時對其應繳額每金百圓課以日

息金四錢作為延滯利息

第十二條

第一次繳納期日後經過十五日尚不繳納時即出催告令

其於三十日內完納如至期不繳即失去本社股東之權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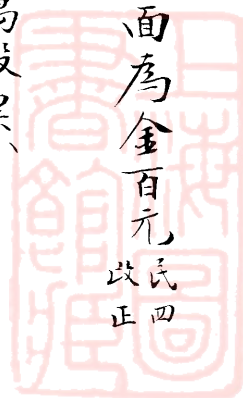
照前項所載失去權利時其預繳保證金並不退還

第十三條

第二次繳納期日復經過十五日尚不繳納當發通知催

其於三十日內完繳如期不繳即失股東權利

照前項失去權利時本社對於各希望轉戶人催告於十五日內補繳其最先繳納者當得轉戶權利如希望轉戶人不來繳納公司即



將股票拍賣如拍賣所得款不足滯納金額時會社當令原股東賠償如原股東不於十四日以内賠償會社即令轉戶人賠償之

第十四條 前條所載轉戶人之責任自轉戶登記股東名簿後經過二年後消滅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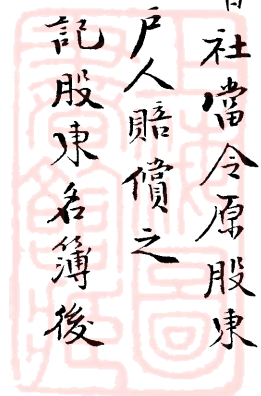
第十五條 公司及其他公私法人購買本會社股票時舉其代表姓名登入本社股東名簿中

數人共有之股票須規定執行股東權利者一人共有者須連帶負繳納股款之義務

第十六條 股票過戶時須依本社所定格式當事者連名用文件向本社請求換寫股票其因遺言或審判結果繼承或權利轉移時併須連同戶籍史之證明書或本社認為必要之證據文件提出請求之

股票之轉戶時非登載過戶人之姓名住址於股東名簿且將其姓名登載股票之後對於本社不發生何等効力

第十七條 股票毀損遺失時該股東須將其情由詳記由二人以上之保人連名用書面向本社請求新股東之再給其屬遺失者并須以請求者之費用登報聲明經過六十日無人前來陳述異議時方可交



新票

第十八條

欲變更股票種類時須連同原股票用請求書向本社請

求之

第十九條

換寫股票名義及交付新票變更股票種類照收本社規

定手續費

第二十條

本社開定期總會前三十日以內及每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起至十二月一日止之十日間停止更換股東名義

民元民九兩次改正

第三章

股東

第二十一條

本社股東限於中日兩國政府及兩國人民

民六改正

第二十二條

日本帝國政府出資左開財產本社對其財產價格金一億圓交付股票一百萬股

民四改正

一、

既成鐵路(除現在使用車輛及安奉間輕便鐵路鐵軌及

附屬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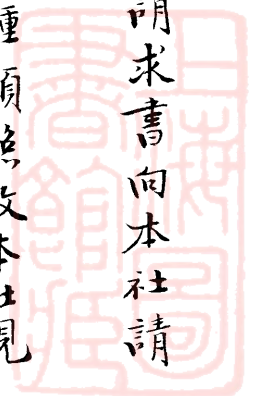
二、

附述上記鐵路之一切財產但財產中政府定者除外之

三、

撫順及烟台煤礦

日本帝國政府出資除前記外依大正九年法律第三十四號於大正九年十二月一日認股一億二千萬圓本社對此交付股票一



百二十萬股 民九追加改正

日本帝國政府於認股之日承繼本社發行英磅社債額面一千二百萬鎊之還本發息義務以充股款一億一千七百十五萬六千元之繳納 民九追加



第二十三條 各股東每一股有一議決權

第二十四條 股東或定代理人於取得股票時須將其住址姓名及印鑑通告本社其變更時亦同 民九追加

第四章 總會

第二十五條 定期總會於每年六月舉行之臨時總會遇社長或監

事認為必要時及總股數十分之一以上之各股東用書面載明總會之目的及召集理由提出請求開會時由社長召集之由股東提議

請求召集總會時社長須於十四日以內辦理召集手續 民九民六民八三次改正

第二十六條 總會上程議事不得涉及豫通知以外之事 民九改正

第二十七條 總會時期及地點由社長規定至少於二星期以前通知股東 民九一九〇七年一九一七年一九一九年三次改正

第二十八條 總會議長由社長執行之 民六民八兩次改正

第二十九條 股東得委託代理出席但代理人限本社股東其委任狀

須提出社

第三十條

總會議長不妨使行其股東之議決權

第三十一條

總會決議須有出席股東議決權之過半可不同數時

由議長決定之

第三十二條

社債之募集及定款之變更須有總資本半數以上之股東

出席以議決權之過半數通過始生效力

一九〇七年改正

遇前項事情時出席股滿定數時有議決權之過半數通過可認為權
行議決將議決事項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以內再行招集第二次總會

民九
改正

以第二次總會出席股東議決權之過半數決定權行議決事項之可否

第三十三條

總會議事要領記載總會議事錄議長與出席總會之董

監事連同簽字蓋章

第三十四條

總會議長得延長會議並變更會場但延長會議時其議事

不得涉及初會議未議了以外之事

第五章

幹部

按日文稱為「役員」指會社中普通職員以上之主腦人物相當我國公司
董監事但包含正副社長在內今譯稱「幹部」



第三十五條

本社幹部規定如左

民六八
兩次改正

社長 一人

副社長 一人

理事 四人以上

監事 三人至五人

第三十六條

社長副社長之任期定為五年經勅裁由政府任命之

民六八
改正

理事任期定為四年於執有五十股以上股東中政府任命之

監事任期定為三年由股東中於股東總會選任之

第三十七條

社長副社長之酬謝津貼由政府規定之

民六八
改正

監事酬謝由股東總會決議規定之

第三十八條

理事在任中應將其股票五十股存放監理處退任時非經總會

承認該理事於任內辦理事務妥善不得退還

第三十九條

監事遇缺員時由臨時總會補選之令其繼續前任者殘於任

期但非至監事人員僅存二名以下不另開會補選即於下次定期總會時補

選之

第四十條

社長代表本社總理業務

民六八
改正

副社長遇社長有事故時代理其職務社長缺員時執行其職務

民六八
改正



社長副社長有事故時政府令理事一人代理社長職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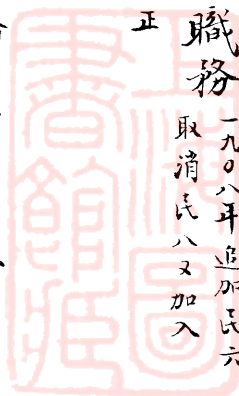
一九〇八年追加
民國六

副社長及理事輔助社長分掌職務

民國六
八改正

監事監查會社業務

民國六
取消
民國八
又加入



第四十一條 社長副社長及理事非得政府認可在任中不論用何名義不得

從事他職務或商業

民國六
八改正

第四十二條 社長應置備定款及總會之決議錄於本社及支社置備股東名

簿及社債原簿於本社

民國六
八改正

第四十三條 社長須於定期總會開會七日前將左開各項文件提交監事

民國六
八改正

一、財產目錄

二、貸借對照表

三、事業報告書

四、損益計算書

五、準備金及分給紅利之議案

第四十四條 社長須於定期總會開會前將前條所載文件及監事報告書備

存本社

民國六
八改正

第四十五條 社長應將第四十三條所載之各項文件提出定期總會要求承認

民國六
八改正

社長得前項承認後應將貸借對照表公表之

民國六
八改正

第四十六條

監事應查核社長提出各項文件并具意見報告總會

民六八改正

第四十七條

監事無論何時得向社長要求提出營業報告或調查會社業務及會社財產狀況

民六八改正

第六章 監理官

第四十八條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監理官無論何時得監查會社之施設檢查其金庫賬簿及各項案卷文件

監理認為必要時無論何時得命會社報告營業上各項計算及狀況

監理官得出席股東總會及其他各項會議并陳意見但不得加入決議之數

第七章 會計

第四十九條

會社司會計年度始自四月一日終至次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元改正

第五十條

會社每次分給紅利時提出利益二十分之一作為準備金公積之至達資本金之四分之一而止

前項以外準備金之公債由總會決議公定之

第五十一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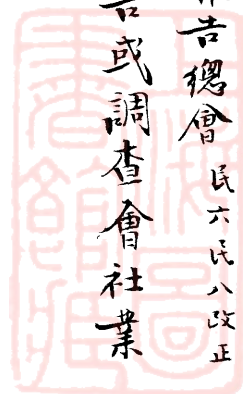
股東紅利照六月一日現在股東名簿交付之

民元改正

第五十二條

每營業年度之分紅不達中日政府官股以外之股東（下同稱股東）繳納金六厘時由設立登記之日起十五年内由日本帝國政府補助之但補助額無論何時不得超過股東繳納金之六厘以上

民元民六兩次改正



第五條之二 本會社要準該營業年度確有紅利可分在該營業年度終了前以一次為限得時官股以外股東按其已繳股款分給一半紅利但該項款額須在前營業年度撥款之內且不得超過以繳股三分之一以上 民元追加民六民八兩次改正

按照前二項規定付給之紅利在該營業年度會社帳上作為會社財產財計算定期總會時即據計算決議紅利官股紅利不論股東有無異動除去第一項規定紅利交付殘額 民元追加民六民十兩次改正

第五十三條 每營業年度對股東紅利不達已繳股款六厘時對日本帝國政府官股可不分紅利

中國政府官股比照日本帝國政府官股辦理 民六改正

第五十四條 為建築鐵路或經營附帶事業發行社債或為整理償還社債另發行社債時由日本帝國政府担保發息過必要時並得擔保還本由日本帝國政府担保之社債總額應在已繳股款二倍以內不得超過資本總額 一九一〇年改正

第一項社債自起債之日起應在二十五年内還清

第五十五條 依據前條第一項旨趣所發行社債由日本帝國政府補助相當社債利息之補助金

對股東分紅既已超過已繳股款之六厘時其超過額應儘先撥充社債利息此時前項補助金即扣除本社自行付息尚有殘餘時應分中日兩國政府官股紅利

民六改正

但中日官股紅利達年息四厘三毫時對股東已繳股款在按年四厘之範圍內得分第二次紅利

民三追加 民八 民九改正

第五十七條 第五十二條及第五十五條規定之日本帝國政府補助金應付

以按年六厘之利息每年加入本金作為本社對日本帝國政府之債務

民二改正 民九四月及九月均改正

第五十八條 設立費用

前項款額其係政府墊款應還納政府

附則

第五十九條 本會社資本中依大正九年（民國十年）四月十六日

臨時股東總會決議增加者其中五千萬元即股票五十萬股得以票面上價格發售但得分數次招募之

民九臨時總會決議

第六十條 剷除

民九四月追加 九月剷出

第三章 會社之監督

第一節 監督者之官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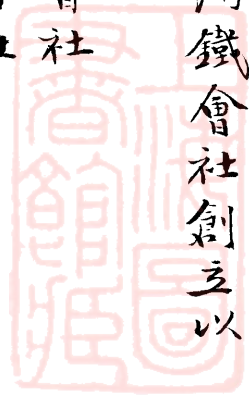
關於會社之事項當其成立時屬於遞信大臣之管轄
大臣之監督之其監督之事項經遞信大臣之指令如下



- 一、關於事務計劃之事項
- 二、關於決算之事項
- 三、關於分紅率之事項
- 四、關於規定章程之事項
- 五、關於補給金之事項
- 六、關於社債之事項
- 七、關於主管之事項
- 八、關於監理官之事項
- 九、關於命令書第二十二條之事項
- 十、關於他之業務及會計之事項
- 十一、關於此外鐵路運輸業及附帶事業之事項

以上艦舉事項然有關於外交之事時外務大臣管理之進至明治四十二年十二月移於內閣總理大臣管理之內閣東都督並受內閣總理大臣之監督其後監督會社之補任機關為鐵道院或拓殖局其變遷之複雜殆如斯也其後關於鐵路航務

又移於鐵道大臣之管轄於是又受鐵道大臣之監督今將滿鐵會社創立以來監督變遷之關係錄之於下



一九〇八年	內閣總理大臣	鐵道院	閩東都督	會社
一九一二年	內閣總理大臣	拓殖局	閩東都督	會社
一九一三年	內閣總理大臣	拓殖局 鐵道院	閩東都督	會社
一九一三年	內閣總理大臣	鐵道院	閩東都督	會社
一九一七年	內閣總理大臣	拓殖局	閩東都督	會社業務之統裁
一九一九年	內閣總理大臣	拓殖局	閩東長官	會社

現在監督之系統如下

內閣總理大臣(鐵道及航路之業務以外)——拓殖局
 鐵道大臣(鐵道及航路之業務)——
 外務大臣(關於外交事項)——
 閩東長官——會社

第二節 監理官

滿鐵會社監理官以任監督會社之責得出席於股東大會及其他諸項會議以陳述意見且無論何時得監查事業之設施檢查會社之金庫賬目及諸般之文書與物件關於營業事得令會社報告諸項計算及狀況又就會社其他之諸事項得具意見書於管領大臣

第三節 主管者之變更

滿鐵會社成立後就第一任總裁之職者為後藤子爵當時此人為台灣總督府民政長官最初人選向題難得其人由兒玉參謀總長之保薦致其人辭不就職後經內閣總理大臣勸說遂於八月一日就職因受閩東都督監督之下同時兼充都督府之顧問又以受外務大臣監督之下故無難辦之虞

會社之主管自會社成立以來至大正六年七月止總裁副總裁各一人理事四人以上監事三人至五人是年七月三十一日廢總裁副總裁置理事長八年四月十一日廢理事長置社長副社長各一人以迄於今日

社長副社長經勅裁而由政府命之其任期為四年監事由股東中於股東大會選任之其額數為五人

第四節 各主管在任年限之沿革

後藤新平 明治三十九年任總裁越二年退任

申村是公 明治三十九年任副總裁四十年升任總裁大正二年退任

國澤新兵衛 明治三十九年任理事四十年升任副總裁大正六年任理事長八年退任

清野長太郎 明治三十九年任理事大正二年退任

久保田勝美 明治三十九年任理事大正二年退任

犬塚信次郎 明治三十九年任理事大正三年退任

田中清次郎

明治三十九年任理事大正三年退任

野村金五郎

明治三十九年任理事大正三年退任

久保田政周

明治三十九年任理事大正三年退任

岡松參太郎

明治四十年任理事大正三年退任

沼田政二郎

明治四十四年任理事大正三年退任

野村龍太郎

大正二年任總裁三年退任八年復任社長十年退任

伊藤大人

大正二年任副總裁三年退任

川上俊彦

大正二年任理事九年退任

佃一豫

大正二年任理事九年退任

藤田虎力

大正三年任理事六年退任

改野耕造

大正三年任理事八年退任

樺山資英

大正三年任理事八年退任

中村雄次郎

大正三年任總裁六年退任

龍居頼三

大正六年任理事十年退任

川村御次郎

大正六年任理事九年退任

久保要藏

大正六年任理事十二年退任

中西清一

大正八年任副社長十年退任



松木 庶治

大正八年任理事十年升任副社長十年退任

片山 義勝

大正十年任理事是年退任

島安 次郎

大正十年任理事十二年護理社長十二年退任

中川 健藏

大正八年任理事十二年退任

杉浦 儉一

大正九年任理事十一年退任

早川 千吉郎

大正十年任社長十一年在任逝世

松岡 洋右

大正十年任理事十五年退任

大藏 公望

大正十年任理事

赤羽 克己

大正十年任理事十四年退任

森 俊六郎

大正十年任理事

川村 竹治

大正十年任社長十二年退任

安藤 又三郎

大正十二年任理事昭和二年退任

入江 海平

大正十二年任理事

梅野 實

大正十二年任理事

安廣 伴一郎

大正十二年任社長

太平 駒植

大正十二年任副社長

岡虎 太郎

大正十二年任理事



藤根壽吉

昭和二年任理事

中橋徳五郎

明治三十九年任監事大正五年退任

河上謹一

明治三十九年任監事大正十四年退任

馬越恭平

明治三十九年任監事大正十四年退任

岩下清周

明治三十九年任監事大正四年退任

瀧兵右衛門

明治三十九年任監事大正元年退任

大橋新太郎

大正元年任監事

小山健三

大正四年任監事十二年在任逝世

佐木勇之助

大正六年任監事十年退任

永田仁助

大正十三年任監事昭和二年在任逝世

原富太郎

大正十四年任監事

第三節

歷任滿鐵社長之履歷及成績

第一任

滿鐵社長為後藤新平明治三十九年——一九〇六年十一月十三日總裁

任命一九〇八年七月十四日退任

履歷

日本東北地方一貧家之子畢業於福島醫學校任愛知縣、立病

院長兼醫學校、長留學德國歸國後任內務省衛生局長甲午役充臨時

陸軍檢疫事務官長戰後任台灣總督府民政長官一九〇六年任滿鐵總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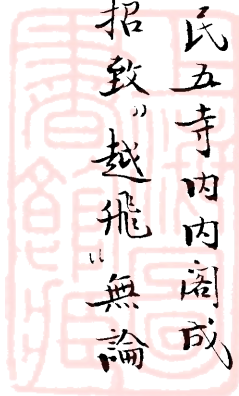
在職一年八月後轉遞信大臣第三次任內閣時又任遞信大臣民五寺內內閣成立任內務大臣曾充鐵道院總裁東京市長復興院總裁又招致“越飛”無論在朝在野為國家謀策甚多

成績 一切開辦事業設立大規模調查機關赴北京謁西太后及光緒視察沿線赴俄京謁俄皇規劃改築路線修築港灣經營撫順煙台二礦設立倉庫開辦海運等一億元事業計劃整理冗員等事

第二任 中村是公明治三十九年——一九〇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任總裁民國三年十二月十八日退任

履歷 一八九三年畢業於東京帝大法科歷任大藏省試補秋田縣收稅長台灣總督府事務官參事官財政局長滿鐵副總裁鐵道院副總裁東京市長等職

成績 第一次職制改革安奉線改築開辦急行列車及上海航路進行築港工事改良海陸聯運之貨物運搬事宜所有港灣倉庫貨物運搬均歸為滿鐵直營設立豆餅混合保管制度於撫順煤礦施行填沙法採煤設立瓦斯事業電車事業改良地方地務遍設小學校公學堂開辦工業學堂醫學堂創設東亞經濟調查局中央試驗廠南滿事業基礎之大成實出於中村之力



第三任 野春龍太郎 一九二二年十二月十九日任總裁 民國二年七月十五日退任

月十五日退任

履歷 一八八二年畢業於東京帝大土木工程學科任東京府辦事員鐵

道一等技士鐵道技正遞信省技正赴歐美各國視察歸國後得工學博士學位一九〇六年任臨時鐵道國有準備局技正次年任鐵道廳之技正嗣升技監鐵道院副總裁民國二年就滿鐵總裁職在任僅七閱月即免退職後任帝國鐵道協會副會長民國八年再任第一次滿鐵社長

成績 當時政友會欲將滿鐵作為黨之外府野僅供傀儡而已一切事業悉由副總裁伊藤大八處理而辦事業惟將前此理事會議制改為分掌制後即因此內部決裂而正副總裁辭任焉

第四任 中村雄次郎 民國二年一月九日任總裁 民國六年七月三十一日退任

履歷 一八四七年任中尉累進至中將一九〇二年以陸軍次官兼軍務局長轉任八幡製鐵所長一九〇四年勅選為貴族院議員民國三年就任滿鐵總裁 民國六年任閩東都督退職後曾任宮內大臣樞密院議長等職

成績 中村時代正值歐洲內外多事所辦之事甚多其重要者為鞍山製鐵所之新設四鄭鐵路之建築於哈爾濱開設公所將朝鮮鐵路改為滿鐵

委託經營民國六年寺內內閣成立滿鐵歸閩東都督指揮遂廢總裁副總裁僅置一理事長辦理事務中村出為都督而以副總裁國澤為理事長焉

第五任 國澤新兵衛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年任理事長民國八年——一九

一九年四月十二日退任

履歷 一八八九年帝大工科出身一身以鐵道工程始終日本內地各路大

半為氏所設計後藤任總裁即以為首席理事兼管技術方面改俄國式

廣軌為標準式皆出國澤之手 中村是公繼後藤推薦為副總裁第四任中

村雄次郎就任又為副總裁至中村轉閩東都督廢正副總裁即升理事長

此時代滿鐵一切事務均受閩東都督之節制國澤在滿鐵前後有十餘年之久

成績 置業務研究所委派吉長代表改良綿羊種統一地方行政公廨

圖書館皆為國澤理事長時代之事業

第六任 野村龍太郎民國八年——一九一九年四月十二日任社長民國十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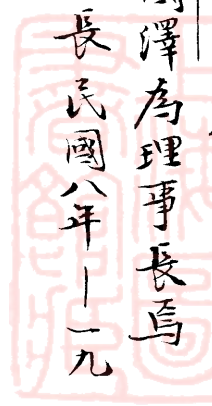
——一九二二年五月三十日辭任

履歷 見前

成績 滿鐵主腦初稱總裁繼改理事長受閩東都督節制民國九

年都督制廢滿鐵理事長改為社長不復受閩東廳之指揮後藤為改革

後第一任社長野村任社長二年一月而去職所經手事業頗多但多出於副社



長中西清一之籌謀野村不過擁虛位而已此時代所辦重要事業為優遇社員設立消費組合改良運輸實施混合保管改正運價將南滿朝鮮兩路運率作為同一制又將黨業事業分離作為一獨立公司民國九年增加從前二億二千萬圓之資本為四億四千萬圓新設運輸事務所及旅館事務所廢止興業部等。

野村社長時代有二大事件不可不特書者一為淘汰社員職工至九千名之多致沙河上工場有同監反抗之舉二為塔連炭礦事件野村一任總裁一任社長皆出於政友會欲以滿鐵為外府之計於是種醜聞不可勝計而塔連炭礦為尤著初此礦屬華人以六百元售與日人石丸某石丸以三百萬售政友會代議士森某號稱買價十一萬元組織公司定名東洋炭礦株式會社以二百二十萬元售與滿鐵充作黨費事發中西副社長以背任罪被訴初審有罪控訴得免滿鐵為各政黨所爭奪於此可見

第七任 早川千吉郎 民國十年——一九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任社長 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年一月十四日逝去

履歷 一八八八年畢業於帝大法科入大藏省充秘書官陞參事後入三井洋行為該行之重鎮嗣新社務以至今日之三井由原敬之懇請初長滿鐵成績 早村為滿鐵首腦人物中最提倡中日親善門戶開放之人頗

注重文化方面擴充圖書館招致中國碩學惜在職僅半年死於任其抱負未能充分發揮無特大成績

第八任

川村竹治 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年十月二十四日任社長 民國十三年

六月二十二日辭職

履歷

一八九七年畢業於帝大法科高等文官考試及第入遞信省任事務官兼書記得水練太郎之知過入內務省任書記官陞參事官轉任台灣總督府內務局長回本國歷任各縣知事政友會組閣時代曾任警保局長拓殖局長陞內務次官以水野之推挽出任滿鐵社長

成績

川村時代成績之大者有二(一)油母頁岩(Oil Shale)之發見(二)

鞍山製鐵所之貧礦(Poor grade)處理法之發見此二事足以解決日本所缺煤油及鐵之問題於日本國家生存上固於極為重要至於洮昂路之締結亦屬川村所辦川村時代有所謂機密費友出事件亦足以觀日本政黨之腐敗

第九任

安廣伴一郎 民國十四年——一九二四年六月二十二日任社長 民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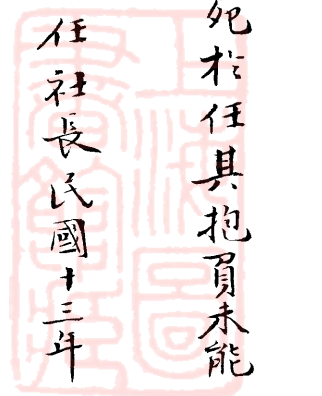
十七年七月十九日去職

履歷

一八七九年畢業於慶應義塾留學香港二年北京二年一八八

五年入英國劍橋大學(Cambridge University)一八八七年畢業歸國後歷任

內閣書記官長內務省遞信省參事法制局長恩給局長等一八九〇年列入貴族院



議員民國五年充樞密院顧問官

成績 以緊縮為方針就任後即將滿鐵關係之公司百餘大加整頓僅留六十又將電氣瓦斯窯業玻璃四事業與滿鐵分離為二各作為獨立公司解除朝鮮鐵路之委託經營完成洮昂路敷設吉敦及金福鐵路對內則淘汰社員至一千數百名之多減少家族津貼出差旅費等大事節者

第十任 山本條太郎 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年七月十九日任社長民國十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改稱總裁民國十八年八月十四日辭職

履歷 完全實業家並未學歷一八八二年入三井洋行一八八四年被擢為上海分行經理一八九八年歸國任大報支店副經理一九〇〇年起歐美視察歸國任三井理事兼各商係公司理事民國三年坐西門子事件下獄開釋後暫不問世田中內閣出舉為滿鐵社長

成績 以滿鐵經營法陷於官僚式為憾主倡辦事經濟化及實務化一九二八年預算減消六百萬元是年盈利增加一千萬元實行附屬事業之分離整理財產一億四千萬更更換社債一億二千萬元設立大連農事日滿倉庫等公司於製鐵製油及肥料製造尤為注意計劃去實現而去職於海運購入貨船八新造運煤船六於甘井子營口另加新設備在日本內地收買鶴見大板地皮建築碼頭以圖貨物由滿運日之便利曾向張作霖要求四路速成訂立吉會

之敷設契約

第十一任

仙百貢民國十八年——一九二九年八月十四日任總裁

履歷

一八七八年帝大理科畢業入遞信省充工程師嗣陞鐵道局管

理局長轉運局長未幾辭官任九州筑豐鐵道株式會社社長一九〇八年被選為
衆議院之議員民國三年任鐵道院總裁民國十三年憲政黨內閣出現任鐵道
省大臣

成績

到任日期不多尚無成績可言不過受日政府之使命使會社內

之理事木村現在與東三省之鐵路當局交涉滿蒙築路問題及中滿運價平衡
問題近數日將入具體之交涉矣

第四章 會社之職制

會社之用人職制各掌其事務局下分部、下分課以理事分掌一部之職務使於處理而收統一之效所謂部制度也此為一九〇七年四月所制定其規定之職制分掌如下

總局

總務部——分庶務、會計、用度、監查、土木五課

調查部

運輸部——分營業、運輸、建設、港務、工作五課

鑛業部——分地質、販賣、二課

地方部——分庶務、衛生、二課

一九〇八年——明治四十二年三月改制廢部置課長為其主任受理事之指揮監督共策會社之事務所謂會議事務也其分課制度共分八課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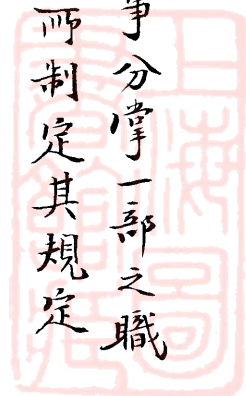
庶務 (一) 調查 (二)

會計 (三) 用度 (四)

工業 (五) 運輸 (六)

鑛業 (七) 地方 (八)

民國三年——大正三年五月又廢會議制度於各課之上復置各部以分担事



務受總裁之統率所謂分部制度也其分掌如下

總局

總務部

— 事務局 —

庶務課、調查課

— 交涉局 —

第一課、第二課

— 技術局 —

保線課、土木課、建築課

運輸部

營業課、運輸課

計里部

會計課、用度課

鑛業部

礦務課、販賣課

地方部

地方課、衛生課

此後屢有變動而存重役(主管)部長制民國十一年——大正十一年一月採用社員部長制及重役(主管)會議制其分掌之事務規定如下

社長室

— 文書課、外事課、人事課、社會課、調查課、交通課、建築課、

秘書役

運輸部

— 庶務課、旅客課、貨物課、運轉課、線路課、機械課

地方部

— 庶務課、土木課、學務課、衛生課、農務課

興業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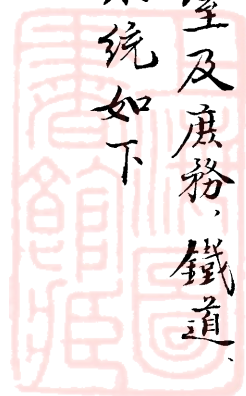
— 鑛務課、商工課、販賣課

經理部

— 主計課、會計課、用度課



民國十二年四月會社事務分掌規程改為本社社長室及庶務、鐵道、地方、興業、經理五部設置所屬分掌事務以呈現在其系統如下



社長室

- 文書課
- 人事課
- 審查役
- 監查員
- 秘書役
- 育成學校

庶務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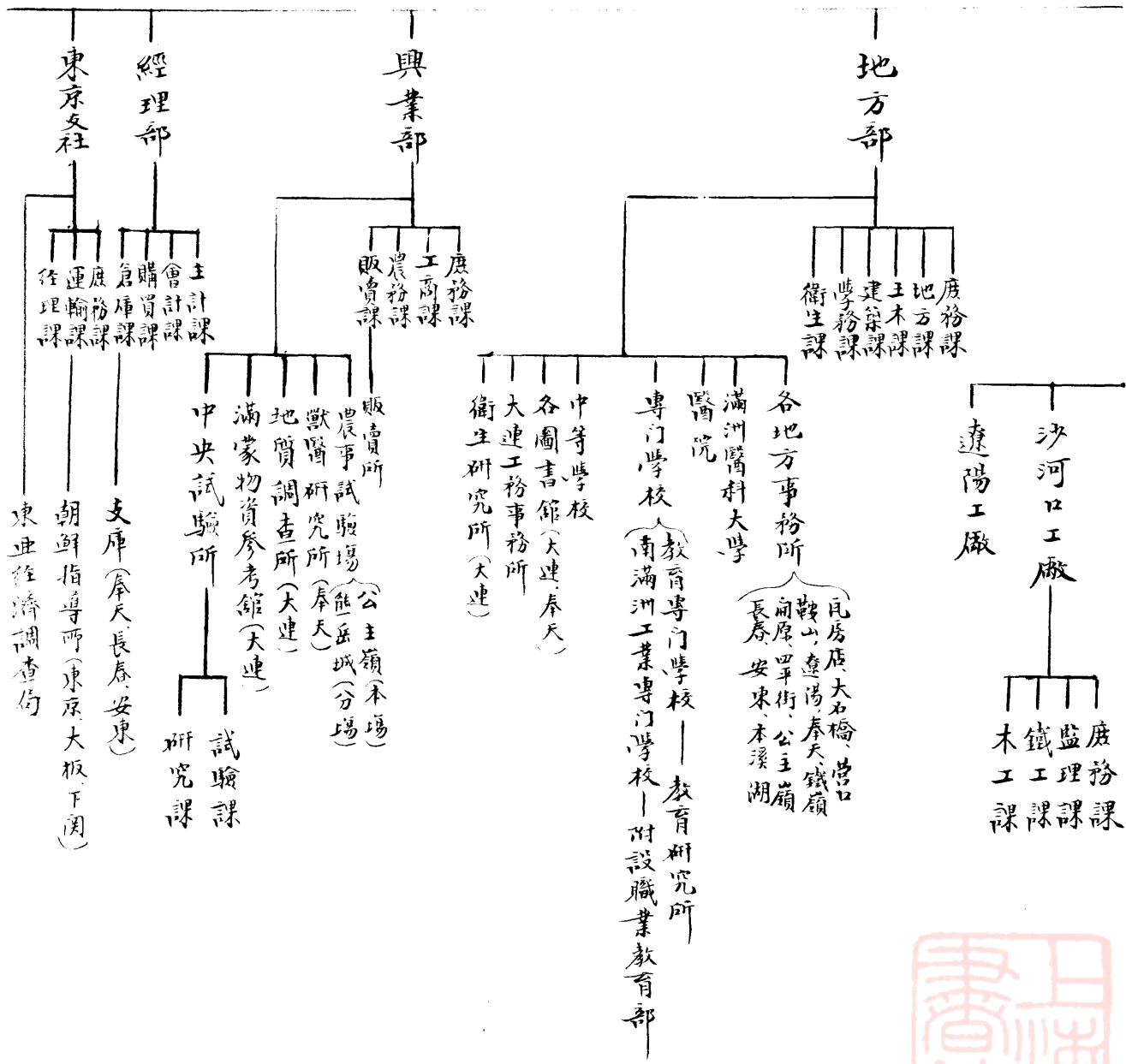
- 庶務課
- 社會課
- 調查課
- 能率係
- 各事務所 (紐約、上海)
- 各公所 (北平、奉天、吉林、鄭家屯、洮南、齊齊哈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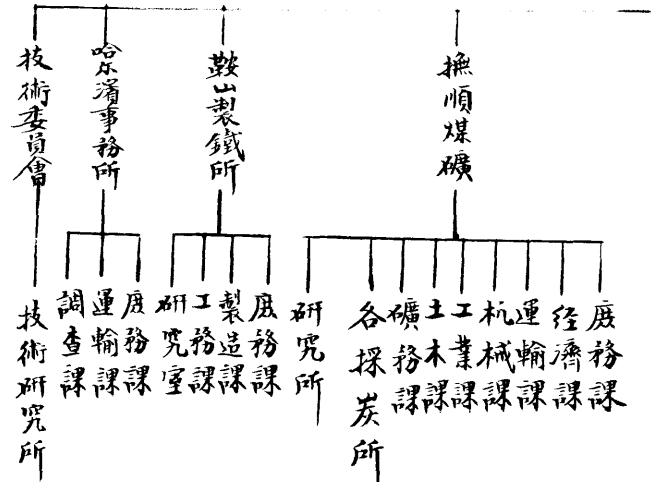
鐵道部

- 庶務課
- 任各課
- 旅客課
- 貨物課
- 運轉課
- 計劃課
- 保潔課
- 機械課
- 鐵道教習所
- 大連電氣修繕場
- 蘇家屯木坊磨場
- 各鐵道事務所 (大連、長春)
- 各列中區
- 各機回區
- 各檢車區
- 各保險區
- 各通信區

本社

- 大和旅館 (大連、星洲、浦旅順、奉天、長春)
- 食堂車事務所
- 埠頭事務所
- 庶務課
- 陸運課
- 海運課
- 車務課
- 工務課





第五章 員司

第一節 員司

(一) 社員制

會社初成立時仿官廳制度其員司之名稱悉按官制為秘書役調查役書記技師技手雇員等之名役其後一九〇九年又改別為職員傭人(傭人薪工以日計)民國四年——大正四年五月又分為職員雇員(職員有定額、外者為雇員額似中國鐵路之課員以外有辦事員之類)及傭人民國八年——大正八年傭人改稱傭員民國十三年三月全部雇員改為職員而廢雇員民國十四年八月另提升職員中之高級

者稱為參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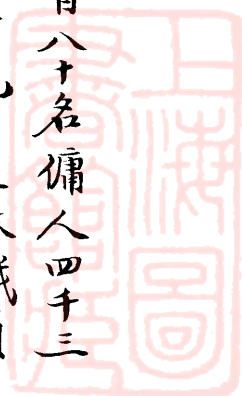
(二) 員司之增減

當鐵道提理部交付會社之初員司之數不過職員二千一百八十八名傭人四千三百三十九名自後事業發展員司增加民國十五年——大正十五年九月之數職員八千八百四十五名囑託一百五十三名日本人傭員一萬一千六百零九名中國人傭員一萬四千三百八十四名合計三萬四千九百九十一名

其間經幾次裁員在民國九年——大正九年六月時裁汰職員僱員百分之十二傭人百分之十五對於被裁者其以最高率之退職慰勞金及歸國旅費也

(三) 定制員

先是會社職員無定額於是有人浮於事之憾會社有鑒於此故不得不有定額民國九年六月之裁汰冗員即以九月之職員數為標準作為定額其後調查而研究之遂於民國十三年——大正十三年三月制定員之規則茲將社員所屬別一覽表列下



社員所屬列舉一覽表 (昭和二年三月末)

箇所別	職 員			傭 員			總 計
	職員	囑託	共 計	日本人	中國人	共 計	
社長室	一九七人	一人	二一四人	七一人	一人	七二人	二八六人
庶務部	二四七	三二	三〇六	一五九	六八	二二四	五三〇
鐵道部	四八二	一五	四九七	六四七	六六二	一三〇八	一、〇、〇、五
地方部	二〇三六	七	二、〇、四、三	一、七、四、一	一、二、八、一	三、〇、二、二	五、一、二、九
興業部	三二八	八	三三六	一四六	一	一四七	五八三
經理部	二七七	一	二七八	二一四	二三六	四五〇	七二七
東京支社	六六	四	七〇	四〇	一	四一	一一〇
撫順煤礦	六九八	三	七〇一	三〇〇六	四三三三	六三三九	一、〇、〇、四、〇
鞍山製鐵所	二二三	二	二二五	一、一、一	一、一、八	二、二、九	二、六、七、四
哈爾濱事務所	五三	一	五四	二八	一四	四二	九五
其 他	二一	一	二二	二一	一	二二	四二
共 計	八、八、四、五	一、五、三	一〇、三、九、八	一、一、〇、〇、九	一、四、三、八、四	二、五、三、九、三	三、四、九、九、一



第二節 員司之養成

(一) 鐵道教習所

會社設鐵道教習所於大連授之以普通學及鐵路之各種智識以養成員司之人才分本科別科及講習科以六個月至一年為修業

(二) 育成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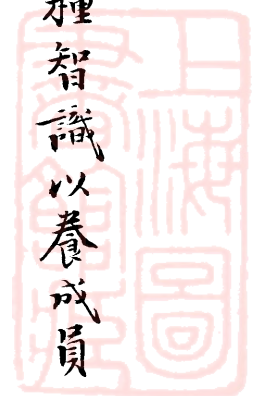
會社之培植員司以司教育而得將來有用之材為目的自一九〇七年——明治四十年七月創立以來盡則見習夜學業民國十二年——大正十二年八月改為晝間學校——育成學校修業年限為四年六個月分兩班各半日輪替四年間修業主科六個月實務練習此外對於員司之養成有撫順煤礦內係員養成所、沙河口職工見習養成所、看護婦速成所等

(三) 給費學生

民國七年——大正七年員司中有借學費以修學之制由員司中拔選優秀者借以學費入學畢業後以一定時間供職而免其還學費十五年八月改為給費學生由服務一年以上之員司受有專門學校或同等教育每年指派十名以內入校修學畢業後照求學年限加倍在會社服務

(四) 海外派遣給費學生

會社選社員中之優秀者派往海外習學與以向學之機然必在社



內任事二年以上之員司方有資格參加此制在民國七年頒定每年五名以內由車務、技術、教育、醫院各方面選拔之

(五) 東亞同文書院及日俄協會學校給費學生

自民國九年任事一年以上之中等學校畢業程度之員司及在滿洲中學甲種商業學校學生並由校長之推薦者派遣東亞同文書院五名以內日俄協會學校三名以內

(六) 北平留學生

民國十一年——大正十一年末員司服務一年以上曾在專門學校以上之學校畢業者並經語學試驗華語在二等合格者經會社認為必要時每年送五名以內於北平以研究華語及中國事情

(七) 新員司之講習會

民國十三年——大正十三年以後之新員司曾畢業於專門以上之學校者於每年度之初請各專門家擔任講演以知會社事務之概畧又入會社之一年內每日二小時練習華語

(八) 職員資格試驗

民國十四年制定職員資格試驗規程關於職員之資格及提陞標準頗難照定故會社規定凡服務滿二年以上之傭員由所屬之個所長之推薦得



有受試驗資格以誘其向上心

(九) 員司表彰

民國十年——大正十一年八月定社員表彰規則對於應給表彰之人或給表彰狀或給公績狀或其償金或其賞詞凡得有以下諸條之一者皆得表彰

(一) 員司中操行職務成績皆可為一班之模範者

(二) 操行成績皆佳且多年服務者

(三) 關於會社業務有防護及救濟災害事故而有功勞者

(四) 對於會社業務為之改良或發明者

(五) 其他功勞者

(六) 篤行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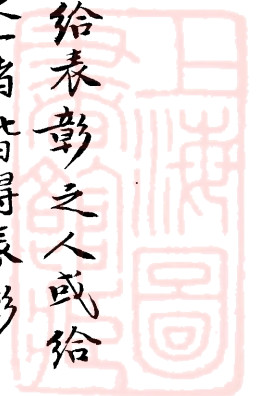
(十) 非役及待命

非役員者不直接屬於會社以從事於業務若豫備員又若派遣員民國十年——大正十一年定社員非役規則

待命者於退職員司特別優待其以一個年以內之待命仍給在職時同等之收入以免陷於失職之苦民國十年——大正十一年定社員待命規則

第三節 員司之待遇

(一) 薪水津貼及獎勵金



員司待遇除給一定俸給之外尚有津貼及會社住宅以給之更有每年二次獎勵金此定例也至歐戰以來物價騰貴員司之生活頗感困難曾由會社給以臨時津貼以減輕其困難民國八年十月對於全體員司一律加薪貼又給以特別津貼照原薪百分之一五至百分之五十

對於員司之家族亦設津貼之制優待之就員司之資格及家族人數以定或以日計或以月計屆時給之十四年以後限於薪水未滿一百五十元者得適用之

八年對於行車事務員亦給以行車服務之津貼自此遂有數種服務津貼之制定然會社內對於日本員司服務津貼之制度有加減八年始劃一制度也對於中國人下級人員夫役按其實際生活以斟酌其相當之數八年以後金價跌落改用銀建折合小洋以給之然未幾銀價又跌落故無法遂在十年特給以臨時津貼嗣因中國亦用金票如一洋折扣小洋反為不便有時需換金票故此後改為三分之一給金票以三分之二折合小洋十四年八月以後定以小洋折合金票數而加申水以給之

(二) 退職慰勞金

明治四十五年四月及大正九年五月兩次修改退職慰勞金之制其慰勞金之數以其最終俸給額為標準至十一年定以專章矣

(三) 語學獎勵金

民國十一年制定語學獎勵金之規程關於華語俄語日語三項每年施行考試及格者給之以獎金

(四) 假期

除例假外又定特別休假內規之公假每年十二天以資休養省親掃墓等事而對於女社員特給以產前產後假定有出產前後規程丁憂及喪假定有社員守制內規等之規定也

(五) 撫卹金

員司因公身死或受傷者給以撫卹金定有專章民國四年定社員共濟章程十年又修整之如員司傷病死亡及退職之津貼對於從事危險服務之員司俾無後顧之憂中國人之下級人員夫役其退職及死傷津貼與日人同級者一律待遇之此民國十四年八月之改正章程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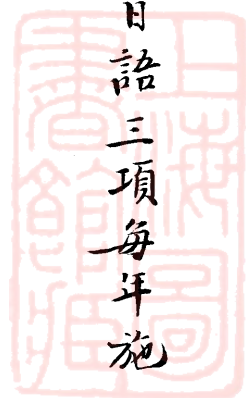
(六) 儲金制度

會社希員司儲蓄起見特別獎勵之

(一) 隨意存儲優給利息

(二) 身元保証金於每月收入各項中強制之以存儲優給利息

(三) 共濟制度有相助扶持之性質即以員司贖金中而對於下列十二項



1. 治療費
2. 入院院費
3. 扶助金
4. 特症津貼
5. 特症旅費
6. 病傷救濟金
7. 吊慰金
8. 恤災金
9. 年功金
10. 家族治病費
11. 家族入院院費
12. 家族葬祭費

民國十四年終共加入共濟之員司一萬九千四百九十六名，贖金數七十三萬六千六百四十六元。是年救濟件數一萬三千八百四十四件，救濟金八十五萬四千二百六十五元。

前第一項會社於百元內附日息二錢二厘之獎勵，此為一九〇七年所規定之儲金規程也。

前第二項有身元保證金規程，至一定之金額為止，由每月俸給並賞與金中積存會社，現在於百元付日息二錢四厘。

前第三項有制定之社員共濟規程，至於中國人員司之共濟制度，有中國人傭員共濟互助規程，然初無規定。至民國十四年冬始規定實行。今之中國人之員司及下級人員夫役等全體加入（鞍山製鐵所之中國人亦加入之）所。贖金之數一面由會社照數補助，即以之為基本金，並所生利息一律充共濟事業員司夫役人等（除因公受傷者另由公家辦理外）。凡有病傷者以代填其損害。民國十四年共濟加入人員總數一萬二千六百零一名，贖金二萬零三百五十三元，給與件數九百零五件，給與金一萬三千二百一十一元。



(七) 會社住宅

會社承繼政府交之住宅大小共計不過一千四百四十六所並於大連、瓦房店、大石橋、遼陽、公主嶺尤多俄國式之建築而員司有六千四百一十九人不足分配自後路務繁盛路員增加住宅亦遂之擴充現在全線設施之獨身住宅及家族社長共計七千三百三十所然仍不足用於是有給以房金之制在外散宿或租住者予以住宅費

對於無家屬之員司則專有住宅宿舍以營共同生活民國十五年度對於此種住宅共有五十三所共有二千三百十六名

(八) 教化慰藉事業

滿鐵會社之對於社員之教化安慰特別注意故會社有“慰藉係”之設即為使會員之愉快且含有教育普及為目的會社之員司服務終日不能不有慰安及增長智識之方法在會社間辦之初即為注意於是設有講演會講習會夏期大學之組織為智育上之補助又組織滿鐵讀書會刊行雜誌每月一次以資社員研究學問之修養於民國十二年於大連設家庭研究所對於員司之家族以講習學術及常識使之增長智識於民國十一年設慰安車之制度為沿線中間小驛之設員並家庭慰安之目的車內特別加以裝飾及娛樂機關夜間映演活動電影更設置消費組合之販賣店以圖購買之方便

並隨時演活動寫真又設兒童遊園老人安慰會更闢於音樂寫真園藝等之各種會合更設人事相談所以謀家庭結婚住宅生計等之進步

(九) 社員俱樂部

為會員相互親睦之修養娛樂機關會員百名以上之地域與以建物及設備現在大連十所撫順十四所其他各地合計五十二所此外沿線中間驛所在地有集會堂

(十) 滿鐵婦人協會

此會與俱樂部組織相同以備相互親善為目的於講習、講演、體育、運動、見學、旅行等活動外刊行雜誌以謀心身兩方面之發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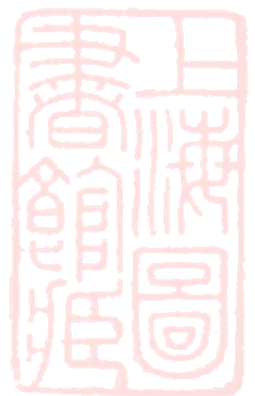
(十一) 運動設施

會社對於會員之身體健康特別注重故於大連組織滿鐵運動會本部其於各地方事務所，在地更設支部而本支部置陸上競技、柔道、劍道、弓道、野球、庭球、蹴球、水泳、冰涓、馬術、漕艇之各部每年於各地開陸上運動會社員之外亦予以一般市民之便宜

(十二) 消費組合

滿鐵沿線各地為供給社員日用品之便利民國九年設消費組合當時為會社之附屬機關民國十五年獨立變更為社員自治之組織其組合員總

數約二萬五千人合家族數約七萬人



推論

各國鐵路成立之時代仿效之根據各有不同即其本國政體鐵路性質亦均有互殊之並組織自然不能一致然管理真意不外才具精神二事則固未嘗因情形之殊而有或異者也吾國鐵路多數成於外資其最初組織亦多出投資者之支配自然以各本國所得之經驗為標準因而同在一國之內其組織已不一致歷歲迭經上官之整飭近已稍趨重畫一而內部細情以歷史地理之關係終不能彼此酷肖者其勢然也以故各國鐵路組織雖專書易地不能完全適用各國各路於編制通之外仍須逐路另訂編制專章而通則專章要亦僅具輪廓於內部細情仍不能一一致詳也

第八篇 滿鐵會社之會計

第一章 資金

第一節 股金

滿鐵會社初成立時之資金為二億圓股份為一百萬股每股二百圓內有一億圓為日本政府出資其餘之一億圓為中國政府及中日兩國人之募集而依民國五年——一九一五年之第十四次定時股東大會之決議同年十二月每股二百元改為一百元總股額為二百萬股內有日政府一百萬股然民國十年——一九二〇年臨時股東大會之決議會社之資金增至四億四千萬圓(增資二億四千萬元)其所加之資金半額一億二千萬元由日本政府担負餘額一億二千萬元及增資前未募集之二千萬圓共合一億四千萬元發行新股由一班人募集今述其民國十六年——一九二六年度發行股數已募集額及未募集股數示之如下

資本金總數 四百四十萬股(每股二百元) 四億四千萬圓

日政府所有股數 二百二十萬股 二億二千萬圓

一般募集股數 二百二十萬股 二億二千萬圓

第一次募集——二十萬股——二千萬圓

第二次募集——四十萬股——四千萬圓

已募集股數——第三次募集——二十萬股——二千萬圓



未募集股數

第四次募集	八十萬股	八千萬圓
共計	一百六十萬股	一億六千萬圓
共計	六十萬股	六千萬圓



已入股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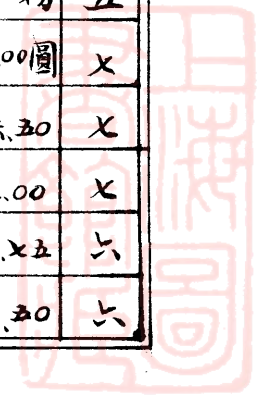
日本政府所有股	二億千七百十五萬六千萬圓
第一次募集股	二千萬圓
第二次募集股	四千萬圓
第三次募集股	二千萬圓
第四次募集股	四千萬圓
共計	三億三千七百十五萬六千萬圓
日本政府股	二百八十四萬四千圓
第四次募集股	四千萬圓
共計	四千二百八十四萬四千圓

未入股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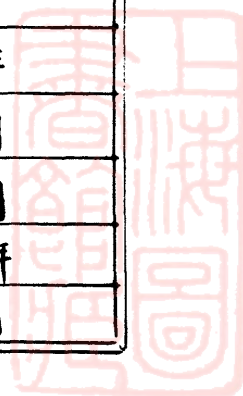
第二節 社債

滿鐵會社之成立首注重資金問題因鐵道之改築及其他諸般之設備無一事仰賴於資金因此遂有發行之社債之方針發行內外社債共二十四次其中內債發行總額三億四千五百萬元外債為英磅千八百萬磅除償還外現社債內債二億二千萬元外債四百萬磅今示社債一覽表如下以茲參考

種別	募集之日	募集地	發行總額	發行價格	年利率
第一次	一九〇〇年七月十九日	英國	四,000,000磅	英幣-00磅 付九八磅	五分
二	一九〇八、六、一	同	二,000,000	同 九八	五
三	同、一三、一九	同	二,000,000	同 九七、五	五
四	一九一一、一、三	同	六,000,000	同 九八	四五
五	一九一七、八、一	日本	五,000,000圓	金-00圓 付-00,00圓	六
六	同、一〇、二	同	四,500,000	同 九一、五〇	五
七	一九一八、五、五	同	九,800,000	同 九六、五〇	六
八	一九一九、七、二一	同	二〇,000,000	同 九三、五〇	六
九	同、一三、一五	同	三〇,000,000	同 (現金應募 九七、五〇 英債兌換 九七、五〇)	六
十	一九二〇、三、一	同	一〇,000,000	同 九七、〇〇	六
十一	同、八、二〇	同	一五,000,000	同 九五、〇〇	七
十二	同、九、三〇	同	一〇,000,000	同 九五、〇〇	七
十三	同、一一、一〇	同	一五,000,000	金-00圓 付九五、〇〇	七
十四	一九二一、二、二〇	同	二五,000,000	同 九六、〇〇	七
十五	同、八、一	同	三〇,000,000	同 九七、〇〇	七
十六	一九二二、九、一五	同	二〇,000,000	同 九六、五〇	七
十七	同、一一、一	同	三〇,000,000	同 九四、五〇	七
十八	一九二二、八、一	同	二〇,000,000	同 (現金應募 九五、〇〇 第一、二、三次兌換 九四、五〇)	七
十九	同、七、一九	英國	四,000,000磅	-00磅 付八、八磅	五
二十	一九二四、四、一	日本	一五,000,000磅	金-00圓 付九五、〇〇圓	七
二十一	同、一一、一一	同	二〇,000,000	同 九六、五〇	七
二十二	一九二五、三、一〇	同	一五,000,000	同 九七、〇〇	七
二十三	同、九、五	同	三五,000,000	同 九三、七五	六
二十四	一九二六、四、一五	同	一五,000,000	同 九三、五〇	六



種 別	利 息 之 出 日	償 還 期 限	距 離 期 間
第一次	每年 月 日 月 日 二、五—八、五	年 月 日 一九三二、七、一九	一〇年
二、	同 六、一—二、一	一九〇一、六、一	三 年
三、	同 二、五—八、五	一九三二、七、二三	八年七個月
四、	同 一、一—七、一	一九三六、一、一	一〇年
五、	同 三、一—九、一	一九三二、八、一	五 年
六、	同 四、二—一〇、二	一九四七、一〇、二二	一〇年
七、	同 三、一—九、一	一九三三、五、一五	五 年
八、	同 六、一—二、一	一九三四、七、二一	同
九、	同 六、一—二、一	一九三二、二、一	一 年
一〇、	同 六、一—二、一	一九三三、八、三一	同
一一、	同 二、二〇—八、一〇	同 八、二〇	同
一二、	同 三、一—九、一	同 九、一	同
一三、	同 六、一—二、一	一九三四、一、一〇	同
一四、	同 二、二〇—八、二〇	一九三六、二、二〇	同
一五、	同 二、一—八、一	一九三八、八、一	同
一六、	同 三、一—九、一	一九三五、九、一五	同
一七、	同 五、一—一、一	一九三七、五、一	同
一八、	同 二、一—八、一	一九三九、八、一	同
一九、	同 一、一—七、一	一九四八、七、一五	一〇年
二〇、	同 四、一—一〇、一	一九三九、四、一	一 年
二一、	同 五、一—一、一	一九三〇、五、一	同
二二、	同 三、一—九、一	一九三一、三、一〇	同
二三、	同 三、一—九、一	一九三七、九、五	二 年
二四、	同 四、一—九、一	一九四〇、四、一五	同



第二章 資金支出與收

第一節 預算

滿鐵會社初創時資金為二億圓當時工事上之預算為一億圓計

金二千八百萬圓 本線及支線改良及車輛新調製費

金五百萬圓 大連港修築費

金九百六十萬圓 大連蘇家屯間複線敷設費

金四百萬圓 撫順煙台煤礦支金

金八百萬圓 土地及倉庫經營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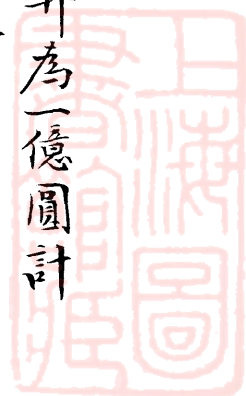
金一千萬圓 水運業支金

金二千二百萬圓 安奉線改良費

金千三百四十萬圓 預備費

共計 金一億圓

但在營業之後一億圓之資本金之範圍已不可能在一九〇八年未興業費為一億二千萬圓其後一九一〇年度預算增加金八千萬圓然政府只承認半額之增加至民國二年度支出興業費及備款合計金一億六千五百三十四萬餘元自民國三年以來預定十年之計劃民國十年之增資及社債發行及利益金以期資金之充實



第二節 興業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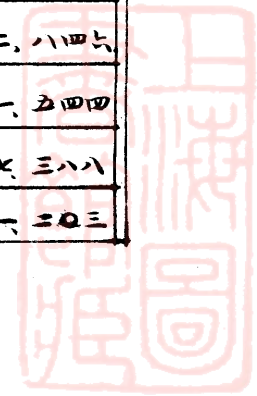
今將民國十五年度之最近調查興業費事業決算額列表於下

興業事業	年度(民十五)	投資額	政府出資財產整頓額	共計
鐵道	九,三三一,七七二	一九五,〇六八,九六八	二五,〇一九,八五六	二二〇,七八八,八六四
工場	二〇九,七六五	一一,六七九,九六一	三三二,二一六	一一〇,二一,一七六
船舶	六四二,五二五	四,三七八,〇二〇	—	四,三八七,〇二〇
港灣	三,〇三三,五二〇	四〇,四七八,〇八九	六,〇〇六,一三四	四六,六八四,二二四
礦山	三,二七三,一六二	八二,三二八,二九二	四六,〇一三,八九二	二八,四〇二,一八四
鞍山製鐵所	五,一〇六,六〇〇	四五,三三〇,八八五	—	四五,三三〇,八八五
電氣	一,四九三,七〇七	一九,八七五,二二六	三六,三六四〇	二〇,三二八,八七五
瓦斯	減七,八三〇,四五四	—	—	—
窯業	減二,五三三,一一二	—	—	—
旅館	一一七,八九四	二,七七三,一四六	一三,五三九	二,九八六,四七三
地方設施	一〇,三二八,九一五	六四五,二〇五五	五,九三九,二二四	一〇,四四五,二九四
雜設施	一,三四二,四七三	三九,四七四,〇九六	八,一八八,八四六	四〇,六六三,九四三
共計	二五,四三三,七二五	五〇五,九四八,四〇四	九二,七七〇,三八六	五九四,一四三,九一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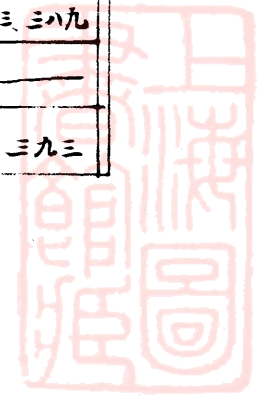


第三節 鐵道建築費

線別	科目	民國八年之建築費	自創辦至民國八年之建築費	
本 路 費	土工費	圓 四七三,四八七,九〇六	圓 八,九五二,五四八,〇七一	
	橋樑費	九三〇,五二二,九三〇	一五,四四九,一五九,三五三	
	伏樞費	二,八八四,〇七〇	五七,九二一,四二四	
	隧道費	—	—	
	建物費	五九,六七一,七八九	五五九,四五八,五一二	
	軌道費	五,五五五,五三五,〇一五	二七,〇三三,八一五,五九〇	
	機器費	減 四九〇,五二二,五五二	—	
	計	六,八五二,五七九,一五八	五二,〇五〇,二〇二,九五〇	
	停車場費	建物費	一,四四六,九四〇,八四六	六,四一〇,四六九,七八四
		設備費	四八三,五四九,九二八	三,二〇八,七四八,二八四
		機器費	一四三,〇四〇,四二五	二八二,〇六九,八三六
		計	二,〇七三,五三一,一九九	九,九〇一,二八七,九〇四
	通信費	通信機費	四一,九三一,六八八	一六四,二五六,六八六
		信號機費	八九,三六九,六九五	三四一,八四一,七六七
		電線路費	一〇二,四七五,六〇三	一,一八四,九三九,〇〇二
建物費		二三,一〇〇,六六八	八四,八八一,二四三	
器具費		五,七八五,一一九	一八,〇七二,八四六	
計		二五一,一六九,五三四	一,七九三,九九一,五四四	
線	機關車費	九,五〇九,九二一,九一一	二〇,二〇四,一〇〇,三八八	
	客車費	七八九,〇八五,六五七	四,八三六,六六一,二〇三	



車 輛 費	貨車費	三、X六-六六、X0一	一四、三六八、五〇九、一五八
	車掌車費	一一〇、一一三、X〇五	五三七、四四一、〇四六
	杭器費	二五、九五三、六九〇	一一八、六五四、〇四三
	覆布費	三〇〇、五-七、九四四	四〇八、一三三、四八〇
	計	一四、四九X、二〇九、五九X	四〇、四六八、五七六、三一八
工 場 費	建物費	二六七、六三八、〇九三	四一-二〇、六九六、九一三
	杭器費	六〇〇、三六三、二三三	四、三-五、七六〇、四六五
	土工費	——	一一〇、六X〇、X五二
	溝渠費	六、二八四、二五九	四八、〇四六、三八五
	給水費	二九、六-四、五X三	四-〇、四-八、七-五
計	九〇三、九〇〇、一五八	九、〇〇五、五九二、二三〇	
合 計	二四、五七八、三八九、六四六	一一三、二一九、六五-、九四六	
線 路 費	土工費	一三五、〇-九、四六四	五、四九五、五六-、三四八
	橋樑費	二九四、一九六、五三四	六、九三九、X七三、三二二
	伏植費	X X X、X〇-	一五六、X九-、三X八
	隧道費	——	三、X八九、九四八、X〇三
	建物費	三一、X三三、三-X	二三九、八〇三、二五三
	軌道費	六七X、六四四、〇六X	五、四四五、四九三、三九八
	杭器費	二九、二X八、三X X	——
計	一、一一〇、〇九二、七〇六	二二、〇六X、三X〇、三九三	



停車場費	建物費	二五三,三四三,七八七	一,〇四六,四二一,五六三
	設備費	四五,五八六,一八六	六三五,四二九,一九六
	機器費	三,一七九,六七一	一〇,三九五,七九一
	計	三〇二,〇四六,六四四	一,六九二,二四六,五五〇
通信信號機費	通信器費	一,一〇一	一一,四五三,六八二
	信號机費	五,一八一,三五五	九〇,四三一,四〇二
	電線路費	二六,八六〇,九三五	三三二,四九四,九八九
	建物費	一〇,六二九,四七四	二〇,七〇五,〇六〇
	器具費	—	五,三一〇
	計	八八,六七三,五六五	四五五,〇九一,七四三
車輛費	杭閩車費	三,〇七五,九一三	九〇〇,六〇八,二八七
	客車費	一九九,六三七	九四九,九〇九,四一〇
	貨車費	六五三,八七〇,八八七	一,六三〇,〇七九,二六二
	車掌車費	—	一七,三二〇,一七六
	機器費	五六三,八二七	一五,七八九,六七九
	覆布費	六〇,四五六,六五五	一一五,八八〇,五五二
	計	一,一八,一六六,九九	三,六二九,六四七,三七五
合計	二,二一八,九七九,八三四	二七,八四四,三五六,〇六一	
共計	二六,七九七,三六九,四一〇	一四一,〇六四,〇〇八,〇〇七	



民國八年主要貨物運輸之噸數

大豆	一、八三八、五〇七噸
高粱	二四三、九二一
豆粕	三七〇、六五二
小麥	一三八、九七四
鹽	一七九、三九四
石炭	二〇五、一九六
木材	三一一、三六三
石材	一一七、八四一
金屬原料	一一五、一五四
粟	一八〇、八四一
豆油	五五、五九八
茶	四、六四六
菜果	六四、九一四
酒	一三、二五四
繭	一五、〇九六
生絲	二、〇九八



紙 皮 藥 品 革

二六、五四〇
六、六九八
一、三三四

第四節

營業收支及利益處分

自創業始至民國十五年各年度營業收支及利益處分之

方法分別示之如下

① 各種營業收支累年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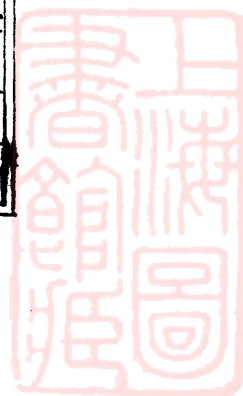
年 度	收 入	支 出	損 益
一九〇七年	一、五四三、一一六	一、五二六、五三一	二、〇一六、五八五
一九〇八	一、七、六、五、六八三	一、五、五〇二、一〇一	二、一一三、五八二
一九〇九	二、三、一一三、九三九	一、七、三四二、二三四	五、七七一、六九九
一九一〇	二、四、〇、七、六八五	二、一、〇、六、九、三六八	三、七〇八、三一七
一九一一	二、八、一、五、五、〇、一、〇	二、四、四、八、七、六、五二	三、六、六、七、四、二八
一九一二	三、三、五、四、六、四、七、七	二、八、六、二、〇、四、三、三	四、九、九、四、〇、四、五
一九一三	四、二、四、一、七、一、二、三	三、五、二、四、九、一、四、四	七、一、六、七、二、七、九
一九一四	四、四、六、七、〇、六、一、六	三、八、一、二、九、五、五、五	七、五、四、〇、九、七、七
一九一五	四、三、七、八、六、〇、二、五	三、五、〇、〇、五、五、二、六	八、〇、八、〇、四、九、九
一九一六	五、二、四、〇、三、四、〇、八	四、三、二、九、四、八、〇、一	一、〇、一、〇、七、六、〇、八
一九一七	六、九、四、九、二、五、二	五、四、五、〇、三、六、一、〇	一、四、九、九、八、九、一、二
一九一八	九、六、二、五、七、八、七、八	七、四、〇、六、四、七、〇、六	二、二、一、九、三、一、七、一
一九一九	一、五、三、一、三、三、三、八、七	一、二、八、七、五、八、四、三、二	二、四、三、七、四、九、六、四
一九二〇	一、四、〇、七、三、八、二、八、七	一、四、七、三、四、五、三、〇、三	二、七、三、九、一、九、八、五
一九二一	一、四、七、一、〇、〇、六、〇、三	一、五、七、一、四、四、六、四	三、一、三、八、五、一、三、九
一九二二	一、六、九、九、五、六、六、四、六	一、三、四、八、七、六、四、〇、二	三、五、〇、八、〇、二、四、四
一九二三	一、八、五、六、九、八、三、三、四	一、五、〇、九、〇、二、七、三、二	三、四、七、九、五、五、九、二
一九二四	一、九、四、一、八、一、七、八、五	一、五、九、六、二、八、八、七、二	三、四、五、五、二、九、一、四
一九二五	二、〇、一、五、九、八、三、〇、九	一、六、六、七、三、三、〇、九	三、四、八、六、五、二、一、〇



(二) 利益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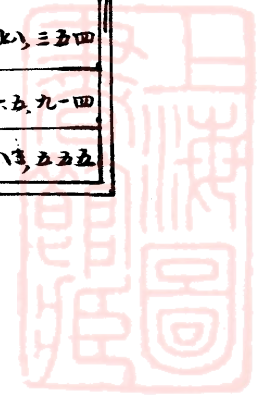
每年之利益金列表於下

年 度	利 益 金	前年度利益金	共 計
營業開始前	四五四,一一八	——	四五四,一一八
一九〇七	二,〇一六,五八五	三八三,七四一	二,四〇〇,三二六
一九〇八	二,一一三,五八二	一,六〇二,四九七	三,七一六,〇七八
一九〇九	五,四七一,六九九	一,八〇三,三九九	七,二八〇,〇九八
一九一〇	三,七〇八,三一六	二,三三六,五二二	六,〇四四,八三九
一九一一	三,六六五,四二八	二,四六五,四一四	六,一三〇,八四一
一九一二	四,九一六,〇四五	二,三一一,四七〇	七,二二七,五二五
一九一三	七,一六七,二七九	二,一五二,二二二	九,三一九,五〇一
一九一四	七,五四一,〇九一	二,六二五,二九六	一〇,一六六,三八七
一九一五	八,〇八〇,四九九	二,五九〇,九九九	一〇,六七一,四九八
一九一六	一〇,一〇六,六〇八	二,八五七,四七三	一三,〇六四,〇八一
一九一七	一四,九二五,六四三	四,七五九,七〇一	一九,六八五,三四三
一九一八	二二,一九三,一七一	七,九〇五,七二八	三〇,〇九八,八九九
一九一九	二四,三七四,九六四	七,八一九,二四一	三二,一九四,二〇五
一九二〇	二七,三九一,九八五	八,一四八,七九〇	三五,五四〇,七七五
一九二一	三一,三八六,一三九	七,一八七,六〇二	三八,五七三,七四一
一九二二	三五,〇八〇,二四四	五,七〇一,四三五	四〇,七八一,九六九
一九二三	三四,七九五,五九二	六,八四〇,二四九	四一,六三五,八四一
一九二四	三四,五五三,九一四	六,九七八,三五四	四一,五三二,二六八
一九二五	三四,八六五,二八〇	七,〇六五,九一四	四一,九三一,一九四



每年利益分配表列下 (一九〇七年—一九二五年)

法定積金	特別積金	償還社債積金	福利退職給與積金	政府分配金	股東分配金	同業均解金	交倫費其他	翌年度盈金
二,七六〇	—	—	—	—	% 四七六七	—	—	三,八三,七四一
-〇〇,八一九	四〇〇,〇〇〇	—	—	—	n 六-二,〇〇〇	—	-XX,〇〇〇	二,六〇三,四九七
-〇五,六七九	-一,五〇〇,〇〇〇	—	—	—	n -二〇,〇〇〇	—	-八七,〇〇〇	二,八〇三,三九九
二八,五八五	二,〇〇〇,〇〇〇	—	—	二,五〇〇,〇〇〇	n -二〇,〇〇〇	—	三五〇,〇〇〇	二,三六,五-三
-八五,四六	-一,五〇〇,〇〇〇	—	—	-一,五〇〇,〇〇〇	n -二〇,〇〇〇	—	二五〇,〇〇〇	二,四六五,四一四
-八三,三三一	-一,五〇〇,〇〇〇	—	—	-一,八〇〇,〇〇〇	n -二〇,〇〇〇	—	二八,〇〇〇	二,三一一,四七〇
二四,六三二	二,〇〇〇,〇〇〇	—	—	二,〇〇〇,〇〇〇	n 四五〇,〇〇〇	—	三〇〇,〇〇〇	二,一五,一一二
三五,三六四	二,〇〇〇,〇〇〇	—	—	二,五〇〇,〇〇〇	n 三〇五,四七二	-% 一七,四〇五	六〇〇,〇〇〇	二,六二五,二九四
三三,〇五五	二,五〇〇,〇〇〇	—	—	二,五〇〇,〇〇〇	n -一四=〇,〇〇〇	% 四七三三三	六五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九九九
四四,〇二五	二,五〇〇,〇〇〇	—	—	二,五〇〇,〇〇〇	n -一五,五〇〇,〇〇〇	n 五=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二,八五七,四七三
五〇五,三二〇	二,五〇〇,〇〇〇	—	—	二,五〇〇,〇〇〇	n -一,一〇〇,〇〇〇	n 六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四七九,七-〇
七六四,二八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	—	二,五〇〇,〇〇〇	n 三=一〇,〇〇〇	n 七九三,三三三	九〇〇,〇〇〇	七,九〇五,七二八
-一,〇九,六五九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	三,五〇〇,〇〇〇	n 三=二〇,〇〇〇	% 三〇,一〇〇,〇〇〇	四七〇,〇〇〇	七,八一七,二四一
-一,二一,七四八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	三,五〇〇,〇〇〇	n 三九,九〇〇,〇〇〇	n 三六五,六六五	七-〇,〇〇〇	八,一四八,九九〇
-一,三九,五九九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	五,四四九,九三	n 五三三,三六三	n 三三三,六八	六五〇,〇〇〇	七,一八七,六〇二
-一,五九,三〇七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	九,三三,七〇八	n 五=〇,〇〇〇	n 三六,一〇〇,〇〇〇	七六五,〇〇〇	五,七〇一,七二五
-一,七四,〇-二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	九,三三,七〇八	n 七=-〇,〇〇〇	n 四〇,一〇〇,〇〇〇	六五〇,〇〇〇	六,八四〇,二四九
-一,七九,七八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九,三三,七〇八	n 七=四〇,〇〇〇	n 四一六,〇〇〇	六八〇,〇〇〇	六,九七三,三五四
-一,七三,六六六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九,三三,七〇八	n 七=一〇〇,〇〇〇	n 四一六,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七,〇六五,九一四
-一,七四,三六四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九,三三,七〇八	n 七=一〇〇,〇〇〇	n 四一六,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七,一八五,五五五



(三) 鐵道營業收支之累年比較表 (於民國元年至民國八年)

線別	年 度	收 入	支 出	損 益
本 線	民國元年	一八,六二三,〇一八	六,六四四,六三七	一一,九七五,三八一
	" " 二 "	二〇,四七九,四四五	六,七二五,〇二九	一三,七五四,四一六
	" " 三 "	二一,四九八,七三四	七,一三三,九〇四	一四,三六四,八二九
	" " 四 "	二一,九〇四,三三一	六,九一四,三七四	一四,九八九,九五六
	" " 五 "	二五,四〇三,三一七	七,一八二,〇六七	一八,二二〇,二四九
	" " 六 "	三一,一九八,四一八	九,一七二,六六八	二二,〇二五,七五〇
	" " 七 "	四〇,二五二,八〇一	一四,四九二,九六二	二五,七五九,八三八
	" " 八 "	五九,六一五,六七八	二六,三三一,四三八	三三,二八四,二四〇
安 奉 線	民國元年	一,二四八,四三三	一,一九九,二八五	八五,一五一
	" " 二 "	一,七九五,六八六	一,一八八,九一八	六〇六,七六七
	" " 三 "	一,七一七,九八六	一,二一一,三八一	五〇六,六〇五
	" " 四 "	一,九八九,八七二	一,二六一,一四五	七二九,七一七
	" " 五 "	二,四一三,〇三一	一,二五三,八七一	一,一五九,一五九
	" " 六 "	三,二五九,五〇四	一,六八六,〇六五	一,五七三,四三八
	" " 七 "	四,七四〇,〇七〇	二,五七八,一九三	二,一六一,八七六
	" " 八 "	七,四四二,一四一	四,一八七,四九九	三,二五七,五四二
共 計	民國元年	一九,九〇七,四五六	七,八四六,九二二	一二,〇六〇,五三三
	" " 二 "	二二,二七五,一三二	七,九一三,九四八	一四,三六一,一八三
	" " 三 "	二三,二一六,七二一	八,三三四,二八六	一四,八八二,四三五
	" " 四 "	二三,八九四,二〇三	八,一七四,五二〇	一五,七一〇,六八三
	" " 五 "	二七,八一五,三三八	八,四三三,九三九	一九,三八一,四四九
	" " 六 "	三四,四九七,九二二	一〇,八五八,七三四	二三,五九九,一八八
	" " 七 "	四四,九九三,八七一	一〇,〇三三,一五六	二七,九五九,八二一
	" " 八 "	六七,〇六〇,七二〇	三〇,五二八,九三七	三六,五三一,七八二

客 運

線別	年 度	年度末營業哩	平均營業哩數	營業定日數	乘車人數	客車收入	貨物噸數
本 線	民國四年	五二一	五二一	一九一,〇三三	三,二〇〇,五五七	四,三八四,〇五七	五,四〇四,五五七
	五	五二一	五二一	一九〇,四六八	三,八二六,一一五	五,四一九,六〇一	五,六二六,〇五〇
	六	五二一	五二一	一九〇,四六八	五,〇七〇,四九九	五,二四四,四八九	六,五四九,九六四
	七	五二一	五二一	一九〇,四六八	六,四六七,一三〇	九,五八〇,八三三	七,五八四,五六五
	八	五二四	五二二	一九一,三二〇	八,〇四四,八三二	一三,四五一,四〇四	九,三一一,二四〇
安 奉 線	民國四年	一四〇	一四〇	六三,四九九	五九七,九七九	四九八,二八〇	一,二四一,七三〇
	五	一四〇	一四〇	六三,三四二	八九九,一一一	六二〇,八六一	一,四一三,三三八
	六	一四〇	一四〇	六三,三四二	九七六,九五二	九一三,二一七	一,六七六,六五四
	七	一四〇	一四〇	六三,三四二	一,三三三,八六五	一,三三〇,五四四	一,九七八,八四一
	八	一七一	一七一	六三,五七六	一,四六四,五八	一,七九三,三八五	二,三三九,〇〇〇
共 計	民國四年	六八七	六八七	二五二,五八九	三,七〇八,一六五	四,八四三,三三八	五,八六〇,七六一
	五	六八七	六八七	二五〇,八二八	四,四一〇,八一六	六,〇四〇,四五三	五,二二九,七五七
	六	六八七	六八七	二五〇,八二八	五,八四四,九五九	八,一三六,九〇九	七,二七四,九七九
	七	六八七	六八七	二五〇,八二八	七,四九一,九四六	一〇,九一一,三八二	八,三三四,〇八四
	八	六八六	六八六	二五二,三九五	九,二四四,一一四	一四,二四三,七八九	一〇,〇九六,六七二



貨 運

線別	年度	貸車收入	倉庫收入	雜項收入		計	一日平均	一哩平均	一日一哩平均
				手數費	其他				
本 線	民國四年	一五,八六四.五	二四,四四七.七	五七九.三	一四七,六三九.八	二,五四九,五九八	五八,八八八	四一,二九〇	一一二
	五	一八,五五,八八	三,三六八.五	六,五九,九八三	七三一,一五九	二,五四〇,三三	六九,五九五	四八,六八二	一三三
	六	二,六九,四六九	五〇,五〇三	八,四〇六.一	九五,八九四	三,五九八,四一	八五,四七五	五九,七八九	一六三
	七	二,五二,九九三	一〇,三一,一三七	九,七三,五二	一,四三三,〇一〇	四,〇二二,八〇	一一〇,二八一	七,一四二	二一一
安 奉 線	民國四年	一三,九六,三	二,二八九	七五,五二四	四九九,九三	一,九八,五九	五,四一六	一,六〇	三一
	五	一,六三〇,五八	一,五〇三	九,五四一	六四,六	二,四三〇,三一	六,六一一	一四,一七	三八
	六	二,〇九,五八	一,七四五	一三,一四八	一一,四六九	三,二五九,五〇	八,九三〇	一,九〇,六三	五二
	七	三,一四,六八	六,九二六	一五,三四七	一一,五六二	四,四〇,〇	一三,九八六	二,七五二	七六
共 計	民國四年	一五,八六,六五	二四,四四,五	六五,〇一二	一五,三三五	二,五三三,一	六四,二九五	三四,二三八	九三
	五	一九,一三,四七	三,二,一八九	七,一,四〇〇	七九,八三〇	二,一,三三,一	七六,二〇六	四〇,四七六	一一〇
	六	二,七九,〇五	五,三,二四八	九,四,五四六	一〇,〇,三六四	三,四,四,九二	九四,四〇五	五〇,一四二	一三
	七	三,〇,五八一	一〇,〇,〇一四	一,三,〇,九九	一,五,〇,六四三	四,四,九,一七	一一三,二六八	五,四,四	一七九
八	四,三,〇,七	一,五,八,七四二	三,五,八,一七	三,三,三,一一	六,〇,〇,〇	一八,三,二六	九,七,二八	二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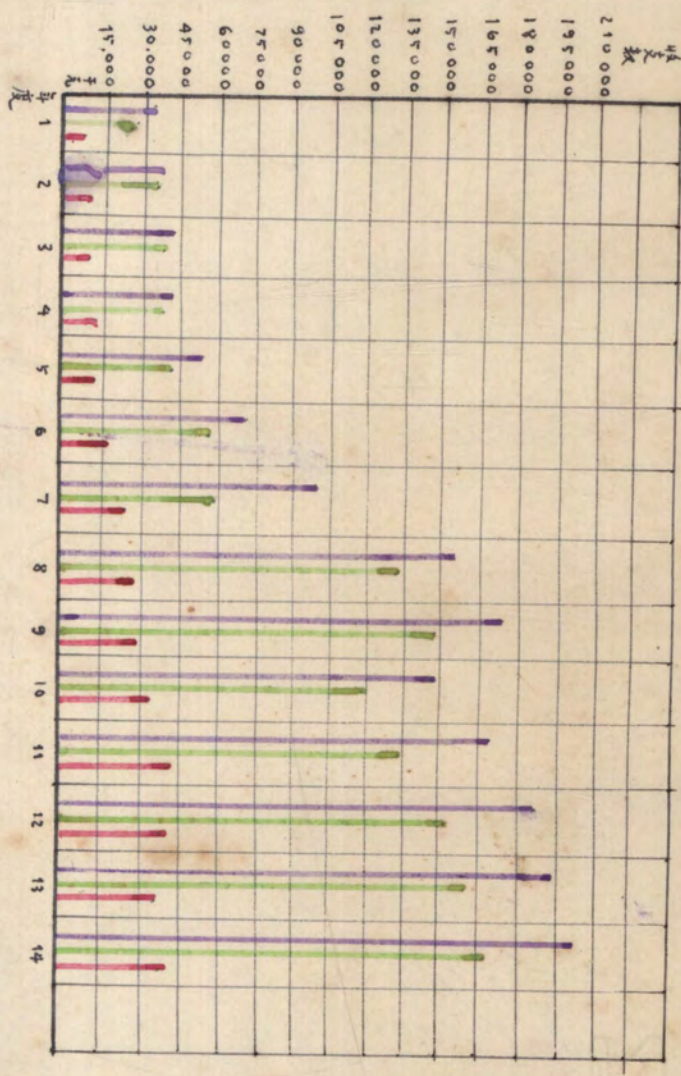


第五節 統計圖

觀下圖即知南滿鐵道營業收支、客運及貨運之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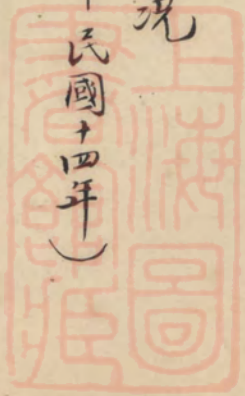
今繪五圖以表明之 (一) 營業收支累年比較 (民國元年—民國十四年)

- (二) 營業收支比例圖
- (三) 興業費事業比例圖
- (四) 各站旅客通過數量圖
- (五) 各站貨物通過數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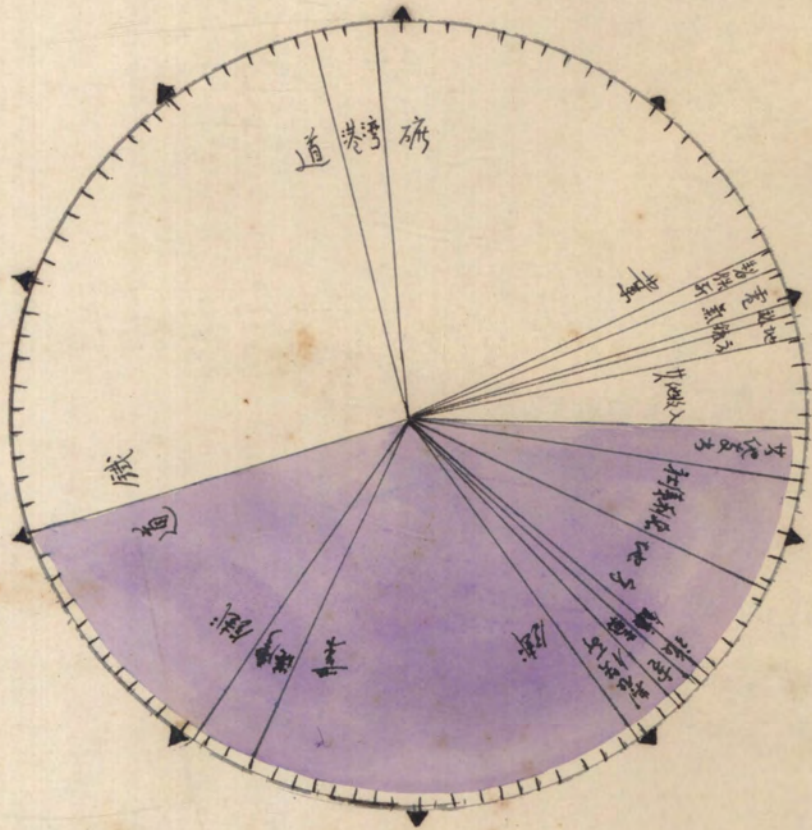


(一) 營業收支累年比較

收入
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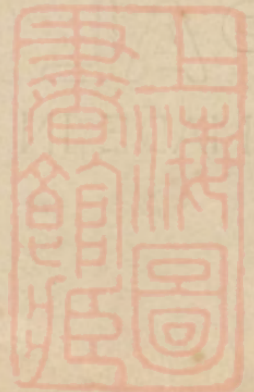


(二) 營業收支比較圖
(大正十四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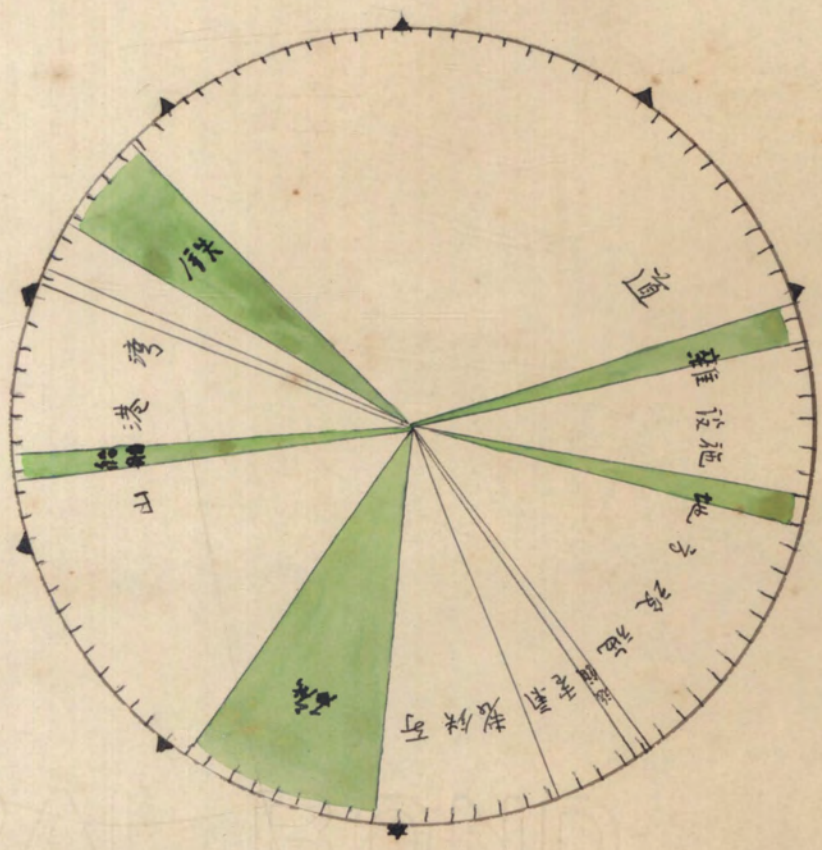
□ 收入

■ 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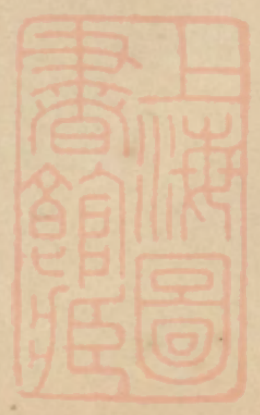
(三) 興業費事業別比例④

明治四十年——大正十四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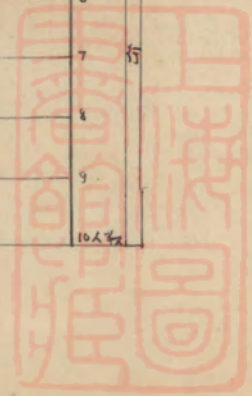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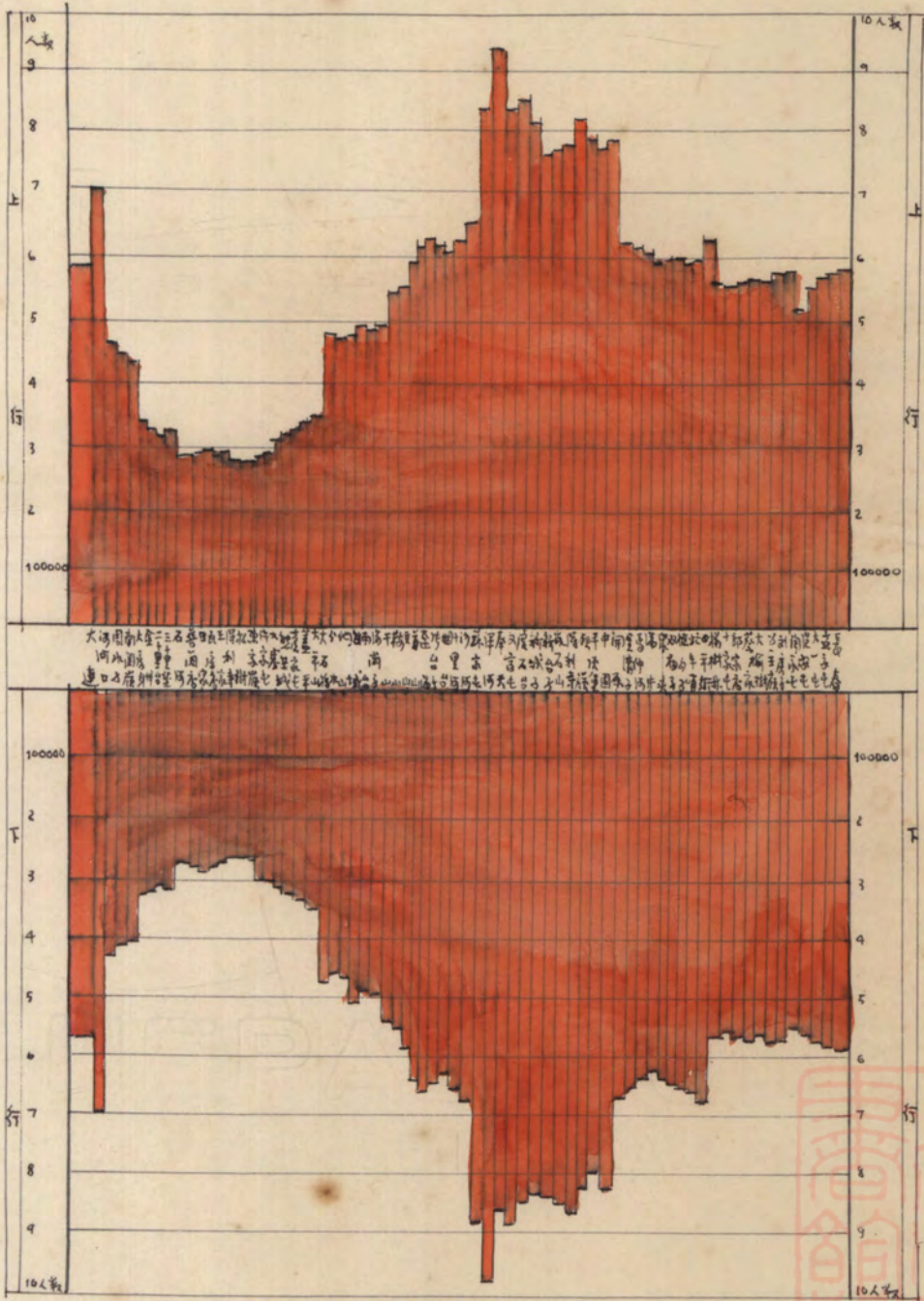


政府出資財產
評價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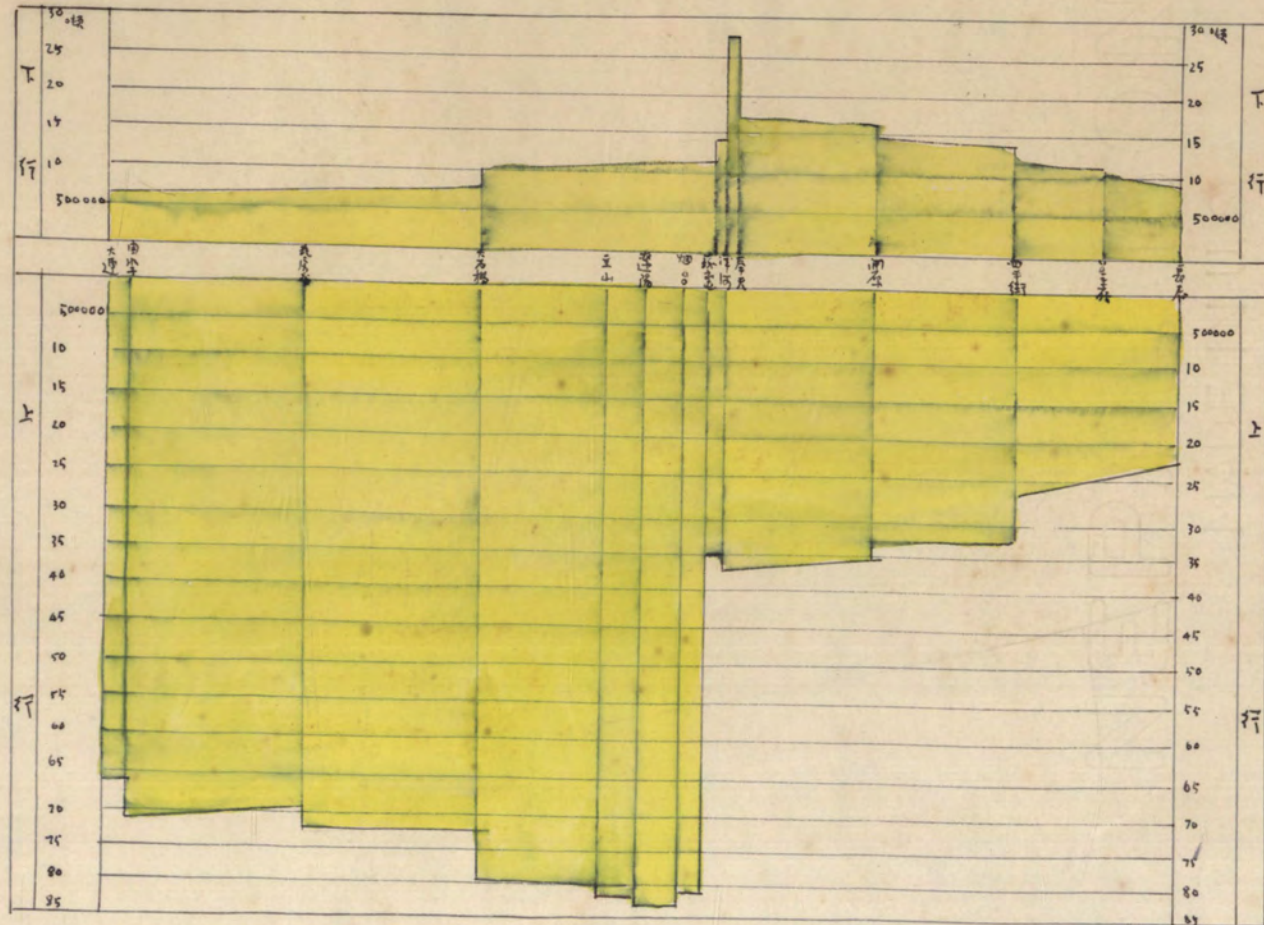
純投資額



(四) 各站旅客通过数量图 (民国十四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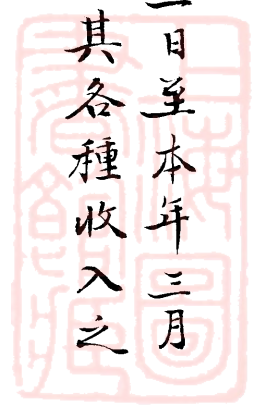


(五) 各站通过数量图 (民国十四年)



第六節 今年滿鐵之收入

自去年(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底止滿鐵會社自去年四月一日至本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鐵道收入較常年減少達二千二百六十萬元今將其各種收入之數詳錄於下



(一) 客運收入 九,〇七四,三〇〇圓(日金)

(二) 貨運收入 五三,四二二,五五一圓

(三) 倉庫及其他收入 二,六八五,八九〇圓

合計 六五,一八二,七三一圓

就上表觀之收入計共六千五百十八萬二千七百三十一元以與上年度同期比較實減二千二百六十六萬四千二百零五元之巨額今將其分別揭明其增減數列之於下

(一) 客運收入減 四,一二二,七八四圓

(二) 貨運收入減 一八,七〇七,六二一圓

(三) 倉庫及其他收入增 一六六,二〇〇圓

免除減收 二二,六六四,二〇五圓

第三章 中國各路對於滿鐵之借款

第一節 北寧鐵路

日俄戰時日本建一軍事狹軌鐵路自新民至瀋陽共長三十七哩戰後即由中國收買定價為日金一百六十六萬圓然此路因係臨時軍用故買後必待修改當時收買之條件謂此項築費半額為日金三十二萬元此款須向南滿鐵道株式會社息借光緒三十三年——一九〇七年四月十七日我國政府特派那桐瞿鴻禨唐紹儀與滿鐵會社訂立遼河以東路線借款契約借款額為日金三十二萬圓期限為十八年在借款未清期內須由滿鐵指派技師長一人常駐瀋陽實行監督之權借款用途限於改築前述一段路線以本段之財產與收入作擔保今據借款期限推算民國十六年九月十四日為本借款償還終期、前已由京奉局償還十九萬五千餘元在常蔭槐長交部時特呈政府擬定於到期以前——即於十六年——一九二七年九月十三日將餘款全數付清在償清期前滿鐵會社所派技師長為山嶺真今已債務償清此為北寧路之借款沿革也

第二節 吉長鐵路

一九〇二年中俄間已有建設吉長鐵路預備條約但我國仍擬自修迨一九〇五年將軍達貴奏請由度支部撥八十萬兩吉林省自籌七十萬兩着手興工會日俄媾和發生和約附帶之中日協約商擊則修築此路須由中日共同出資於是中日兩國全權大臣議決由中國政府自行籌款建築

不足之數向日本借款以半數為限定二十五年為分償期限光緒三十三年——一九〇七年四月十五日中日間締結新奉路條約而吉長鐵路協約亦同時成立約載修築吉長路時其建築經費之半數須向南滿鐵路會社借款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年十月十九日由梁士貽續訂條約七條吉長借款定為日金二百十五萬元年息五厘由中國政府派用日人充總工程司及司帳人然條約雖立并未實行開始迨宣統元年——一九〇九年八月十八日由郵傳部奏准開工設局派盧祖華向滿鐵會社議定鐵路借款細目定建築費為五百三十萬元半額計日金二百五十五萬元由會社供給餘額由中國政府自籌借款年息五厘每百元交九十三元即一百九十九萬九千五百元定於五年後開始償還限二十年内分四十期清償依期推算將在民國二十三年——一九三四年九月十五日償清此項借款用途限於修築吉長鐵路以本路之財產及收入作擔保在借款期內技師長及會計主任須用日人鐵路收入須存於長春之正金銀行每年盈餘須儘先將借款全年兩期應還之本息扣除如尚有餘始可撥付中國政府然當時吉省人民組織公民保路會以反對日人之侵我權利但終無效於是滿鐵即於是年——一九〇九年著手建築矣

民國六年十月根據民國四年日本要挾中國最慘苦之二十一條約之第七

條而改訂借款合同共二十五條定建築資金總額為日金六百五十萬元年息五厘其中扣出一百九十八萬八千七百五十元作為抵消前次築路借款未清償餘數外淨交四百五十一萬一千二百五十元由第十一年起開始還本限定三十年為還償之期在期限未滿以前不得全部還清此三十年期內該路業務委託滿鐵會社代為經營矣

租借滿鐵各種車輛之租金錄之於下

機車——自民國十三年至十七年共計五年共租九十九輛機車其租金共計七八〇九八七二圓

客車——自民國十五年至十六年共計二年共租四六四〇次其租金共計七四六二七〇〇圓(直通租金)

貨車——自民國十三年至十七年共計五年共租二一九五三輛貨車其租金共計為四九〇五一五〇圓(直通租金)

客車——自民國十五年至十七年共計三年共租三百三十八輛客車其租金共計三一〇五〇六二圓(租用租金)

貨車——自民國十三年至十四年共計二年共租二百九十六輛貨車其租金共計為一七三五八六〇圓(租用租金)

五年間合計各租車租共費去三十二萬二千八百餘元其修理尚在外至

於租金算法機車平均每輛每日約日金四十元直通客車一二等合造車每英里租費一角七分其他每輛每英里九分長期租用客車每日每輛一二等合造車日金二十四元六角四分三等十五元八角七分行李守車十三元九角二分直通貨車在二十四小時內者免費超過二十四小時者三十噸車每車每十二小時租金一元五十噸車一元五角租用貨車均係三十噸棚車每日每輛租費日金二元二角三分

滿鐵所得吉長路利益之分配

在每營業期間由鐵路淨利內除去償還本借款之本利並依第八條第二項政府墊款本利及同條第三項由會社借入款之本利必要金額外以其盈餘之二成分配於會社是本路每年於償還借款本息以外苟有盈餘尚須以淨利二成分配於滿鐵會社故會社雖未出資本而吉長鐵路股東之資格

民國十五年六月本路又致函滿鐵會社請其撥借日金一百萬元以為換軌之費

第三節 吉敦鐵路

吉敦鐵路之建築共借日金二千四百萬元於民國十四年十月二十四日由交通總長葉恭綽與滿鐵會社訂結吉敦鐵路借款契約債額一千八百萬元後因工程浩大遂於民國十五年續借日金六百萬元共借日金二千四百萬元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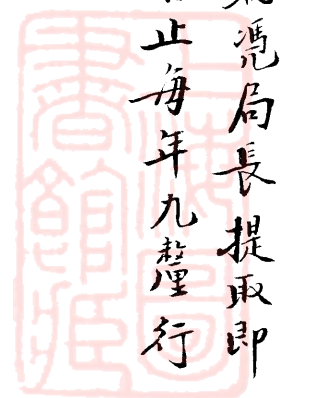
於建築本路各工程及備置車輛一切用費須由會社備足聽憑局長提取即行墊支此項墊款自各段工竣清算之日起至還清之日止每年九釐行息即日金每一百圓行息九元

第四節 洮鐵路

第一次之借款於正金銀行發行公債借款五百萬元民國七年又作第二次之短期借款為二百六十萬元及至民國八年九月八日方與滿鐵會社締結借款契約由會社發行公債四百五十萬元會日本財政恐慌公債難以出售故改發公債而由社直接通融辦法民國九年三月五日與滿鐵會社協定洮鐵路短期借款契約金額定為一千萬元回扣百分之二年利七厘五以民國十年——一九二一年五月三十日為償還之期次年到期之時向日本要求展限改契約上之金額為一千二百五十萬元年利九厘五期限一年但其後又經改定於是借款金額為一千三百七十萬元其後繼續延期至民國十三年末之計算此項借款金額已為二千八百四十萬元此路之借款條件之壓迫在滿鐵會社下者此路為最

第五節 洮昂鐵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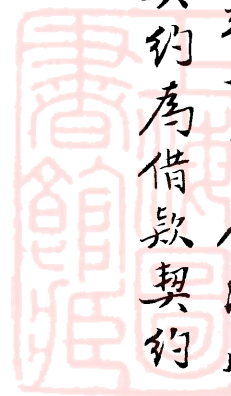
民國十三年九月該路興工當時東省當局與滿鐵代表松岡理事議定承包建契約其建築費為一千三百萬元外加購買車輛費二百五十萬



元合計利息共一千八百萬元根據承包契約須於本路竣工之日付清此款但以六個月為限逾期不清則據預先所約改包工契約為借款契約也

第六節 天圖鐵路

此線係吉林當局與日本假託之私人飯田延太郎合辦者由日本大藏省及東方拓殖會社出款九百萬元而建築現聞滿鐵會社已與大藏省及東方拓殖會社接洽妥協以一千萬元接收也



推論

鐵道會計為一路之財政情形之統計故其鐵路財政與其他之普通財政決對不同因其鐵路財政俱有其特殊之性質今其研究略述於下

一、鐵路事業必須有固定鉅額資本以供其運用非普通行政尋常預算所能容且所指定之資本以完成其事業為目的與普通財政以年度為本位者不同

二、鐵路者以營業收益為目的故凡有可以增加收入之方法必出以全力積極進行不能如普通行政為消極的量入為出

三、鐵路為獨立之事務其財政須有絕對的獨立之地位不能受任何方面之牽制為一般社會所信賴始有吸收鉅大資金之能力

四、鐵路又具有公共之性質不但貨運客運之價目須臻平允不得壟斷專利貽害商民倘於政治上文化上國民經濟上有關係者不惜投鉅資以圖改良擴充或於運輸規章特設專價減價或免價之條以實行其公共目的之義務

五、以鐵路之收入供鐵路之支出如有盈餘則經營長其線路或提前還債倘有虧折則依法舉債或暫行借貸恒有一定用途不能為他方面所挪用

六、鐵路財政須求其靈便與敏活故有合於經濟原則者儘可任意擴充改良加添築線路增加資產經營附屬事業亦可應機處置如以一鐵路一部份出租於他人或與路合辦及以鐵路抵押謀資本之充祿或借債償債避重就輕以減息額

七、鐵路財政須與國家普通財政絕對分離方能成為偉大之事業若與普通財政混合而為一則各方面均可干涉摧殘已成之路且有破產之虞未成之路更無投資之望

以上數種之外仍有特別會計之可研究特別會計者專以之應付一切官營事業脫離一般會計自為收支於總預算決算案中另立特別系統且準將每年度結餘或未用之款為繼續之支用以圖該事業之完成及發展如歲計收支確有盈餘仍可撥充國家其他政費其現金仍歸國庫管理預算咨財政部交國令通過決算須經審計院審查是其不同之點惟在現金及進款應用於鐵路自身範圍以內不得移作他用一事此為鐵道最要之一事也

第九篇 南滿鐵道之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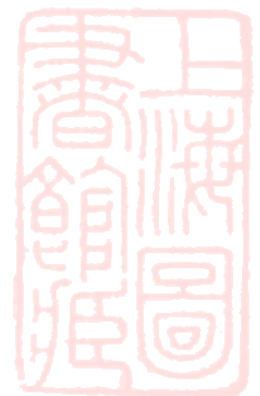
第一章 工程管理

第一節 路線方面

① 軌道

沿革

在述軌道管理之前將滿鐵道改良之沿革先述於下因其沿革與軌道之管理及運輸之發達有連帶關係在東清鐵道時代之軌距為五呎日軍佔領後遂改為三呎六吋而安奉則為二呎六吋之輕便鐵道自會社繼承後方依明治三十九年八月之政府命令自開始營業之日起限三年內改為四呎八吋半之寬軌並於大連蘇家屯間一段之二百三十八哩改為雙軌而於明治四十年安奉線加寬軌道間工自後營業日見發達於是年十一月大連旅順一段奉天鐵嶺一段鐵嶺公主嶺一段公主嶺長春西寬城子一段遂漸改修至明治四十一年四月三十日驗工試行始全線改築寬軌翌年五月三十日全線間通矣安奉線於明治四十年四月一日由野戰鐵道授理部接收本線事務明治四十二年一月中國派東三省總督錫良與日本定安奉線之協議條約矣遂於是年八月興工因福全嶺隧道及其前後之土工之艱難築造故於十一月奉天石橋子一段始通車矣並同時由安東縣北修安東縣至雞冠



山一段明治四十三年十一月竣工而南行之石橋子本溪湖一段於四十四年一月十五日竣工試行通車安奉線最難之工程為雞冠山至本溪湖一段經二年零三個月全線開通

寬軌已改築完畢然營業之運輸過繁遂於大正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着手於蘇家屯奉天一段之雙軌工程於七年——一九一八年民國七年十一月二十日通車而大連蘇家屯間之雙軌已於一九〇九年十月通車矣民國八年——一九一九年更為奉天長春間建築雙軌先開始新城子新台子間之工程民國十年十一月奉天鐵嶺間雙軌通車鐵嶺以北之鐵嶺間原昌圖滿井間及孟屯長春間橋樑土工已為部分之完成蘇家屯撫順間之雙軌於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年五月開始建築民國十四年十一月通車安奉線蘇家屯吳家屯間雙軌民國十年間工民國十二年九月竣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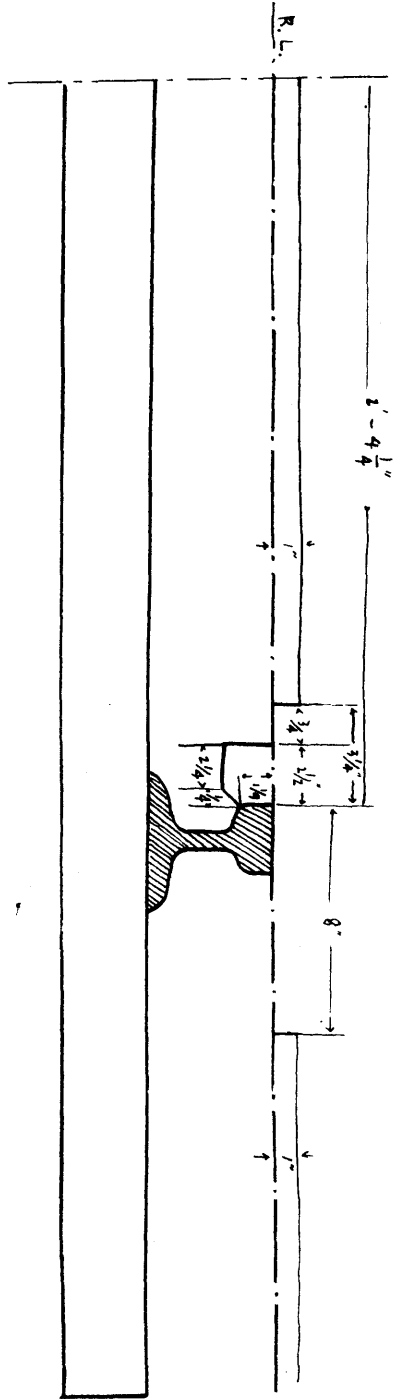
軌條之重量——鐵路運輸繁盛機車馬大必強而車次亦必增多同時軌條所受之壓力亦大故軌條之重量當隨之增加故滿鐵屢經更換先於六十四磅改為六十七磅半繼而改為八十磅至民國八年將奉天大連間之幹線數換百磅之鋼軌民國十五年未全線完全換竣

軌條之傾斜及彎度——該路建設之初因經濟上及地勢上之關係而其路線或有傾斜並其半徑之彎度過大近來因客貨運之增加貨列車

之重長客列車之急快等情形昔之路線構造有改築之必要故於民國八年——一九一九年起將大連長春間之急傾斜度及急彎度之軌道改為緩和矣

軌道之距離——兩軌道之距離即兩軌道中心間之距離必在十三呎以上此停車場外之軌道距離停車場之兩道中心間之距離必在十四呎以上軌道之負擔力——列車行動時軌條所受之重力一軸為十八噸之重量軌距離及兩軌條之高度——兩軌條中心起點相隔之距離為四呎八吋半分兩軌條之高度相等在曲線時外軌必按彎度之大小而提高之轉轍器及轍尖——轉轍器之轍尖必在三吋半以上之展開護軌之距離——護軌之距離在一吋又八分之七以下

(軌道建築 ⑤)



② 坡度

停車場內本線之最急坡度為 $\frac{1}{100}$ 分之 $\frac{1}{10}$ 然亦有 $\frac{1}{100}$ 分之 $\frac{1}{10}$ 車場外本線之最急坡度為 $\frac{1}{100}$ 分之 $\frac{1}{10}$ 然在特別情形之下者有 $\frac{1}{100}$ 分之 $\frac{1}{10}$

③ 路堤

路堤之寬由軌道之中心向外最低要八呎以上

④ 排水及路基

路線之排水必要流通路基之事由地面至枕木下要在七吋以上如有須增加必要時可逐時規定

⑤ 避難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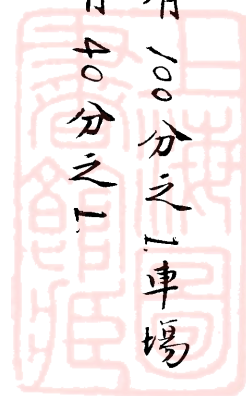
本路線之 $\frac{1}{100}$ 分之 $\frac{1}{10}$ 之坡度必有撥車線以備車輛撥入之用

⑥ 停車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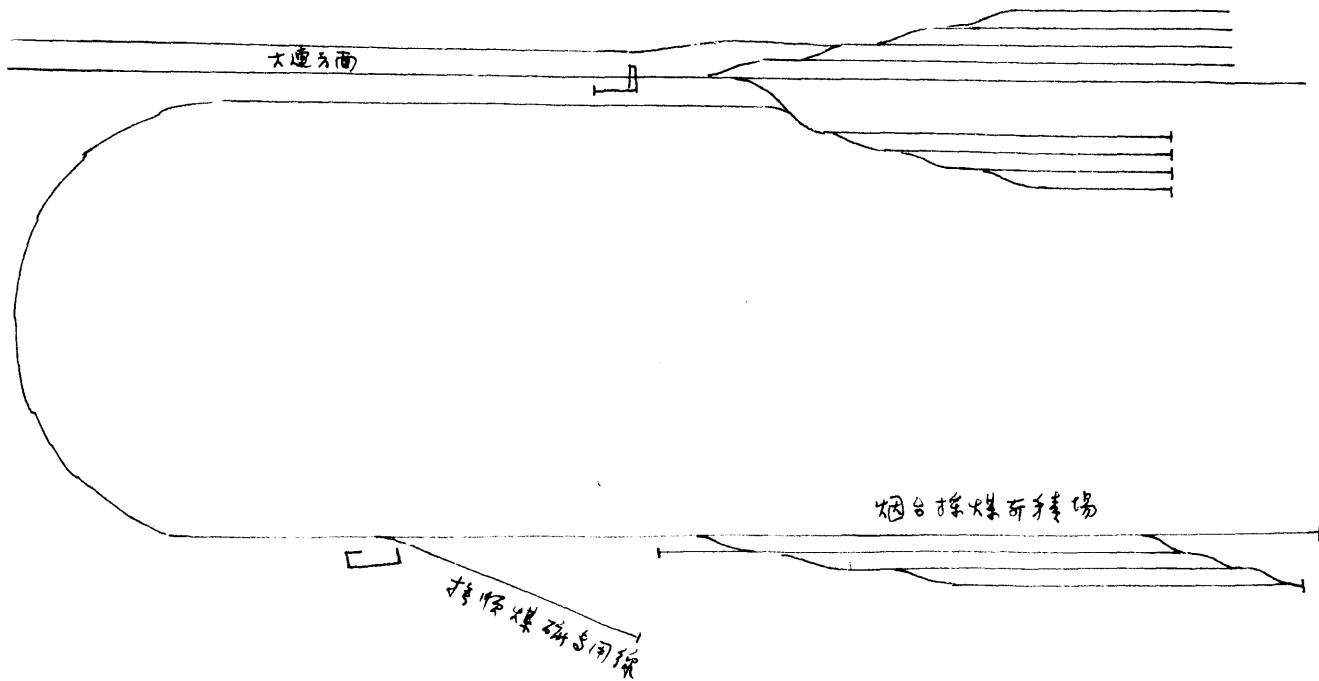
車場為停放列車之用其長度必在 1000 呎以上如在必要時亦可按運轉之列車之長短為增減

車場建造圖——煙台礦區、安東、大連等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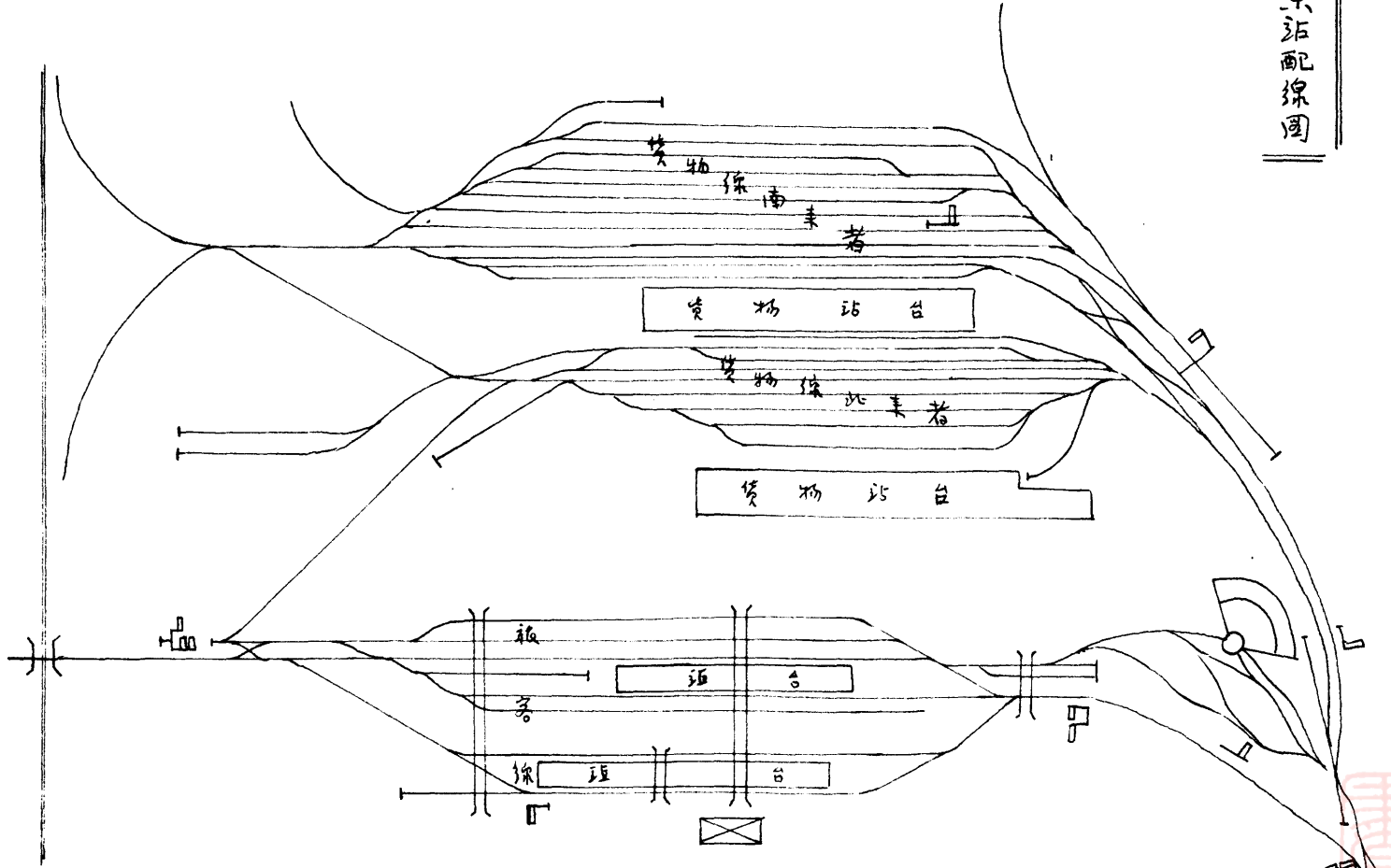
(煙台炭坑車場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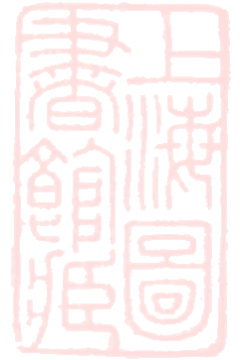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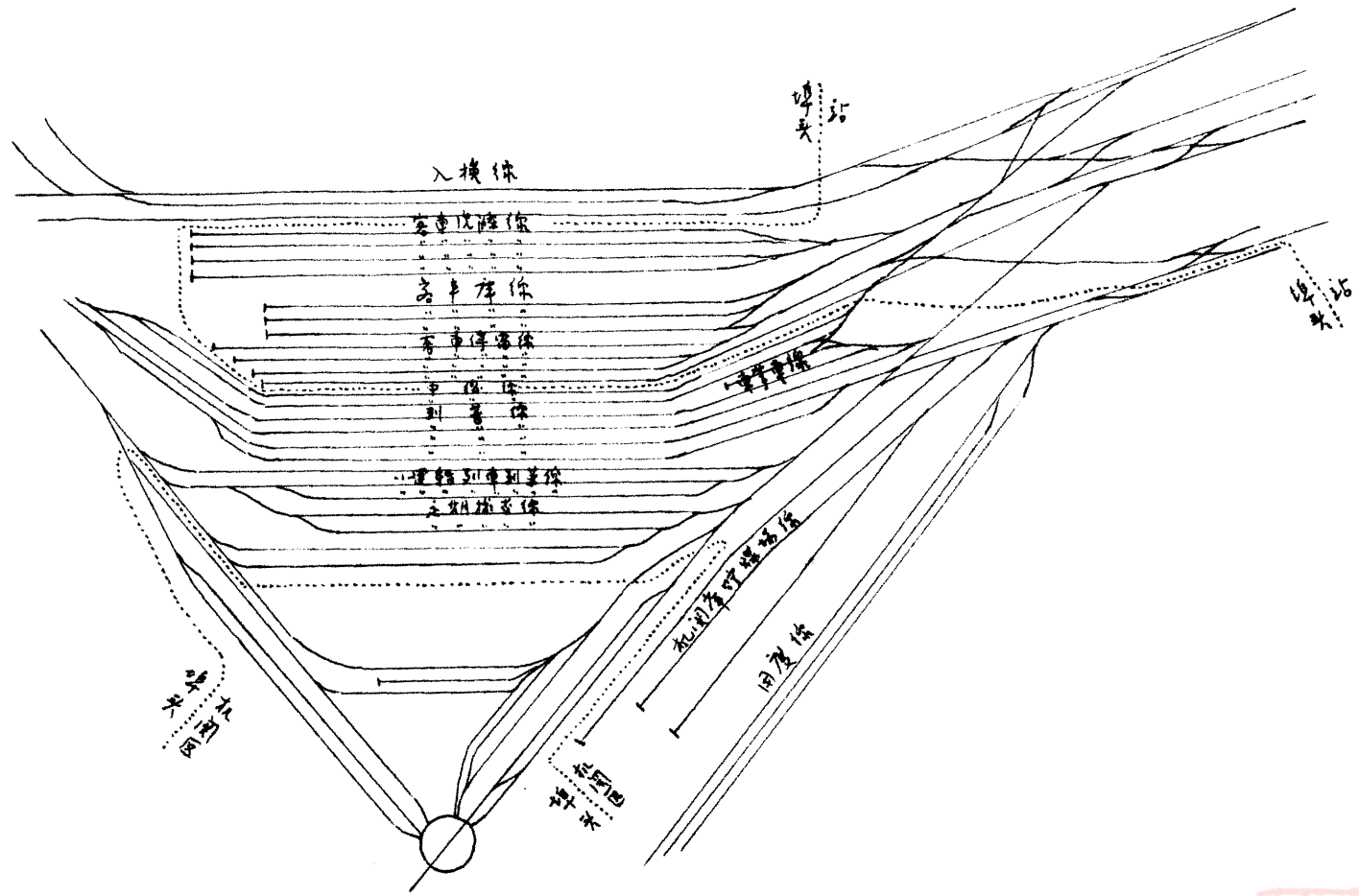
烟台炭坑車場④



安東站配線圖



大连埠头站机内车场内境界图



路基之建築最初時之高度為十五種(約五寸)後因運輸之加增及地方上之水雨等情勢必增加其高度遂於十五種又加十五種改為三十種(約一尺)其上之道碴多為沿線之各地採集並時常沖洗路基兩側則有野草並有流水溝渠故一路沿線之路基之管理與保護真合於標準之鐵路工程即車中之便溺亦有規章不許在停車時便溺此即為保護站上路線之清潔也

④ 枕木

枕木必用堅固之法從前疎而今改密於民國九年各線枕木之數為十四根後改為十八根今則為二十一根矣於民國十四年各線增設完畢

枕木防腐工廠——會社每年所用之枕木超過四十萬根然此種材料必需而價又昂於是會社以撫順煤礦及鞍山製鐵所副產之碘油(煤黑油之一種)注射木材中以防其腐於民國五年——大正五年設木材防腐工廠於蘇家屯民國七年七月開始作業並於雷桿坑木等市附帶注射防腐矣

⑤ 號誌

最初號誌甚不完備而轉轍器等之布置亦僅於車站所屬地內有之而回答號誌多以手示至四十二年以後方用遠誌號誌或用聯銷裝置而地牌號誌為調車用者亦用最新式路籤亦用電氣故至完全完備並

號誌之管理靈敏至於其他之有聲號誌尤為完備

⑨ 橋樑與山洞

橋樑及山洞之建築尤為適宜而堅固橋之種上吊下吊翼橋皆有
而山洞之間築經濟內中之管理良善安設燈籠並種之設備皆合於新式

⑩ 養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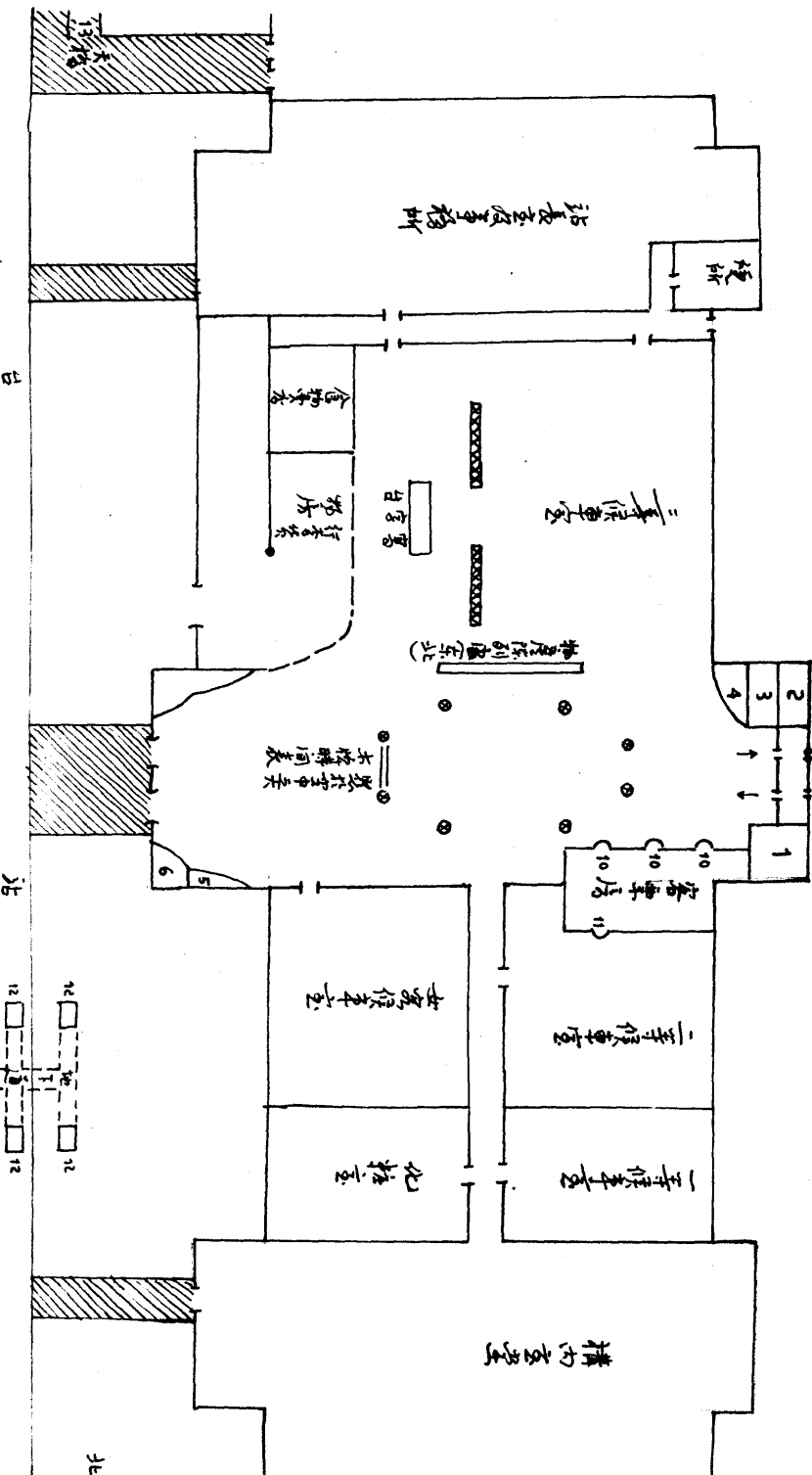
初無根據一定之法規而管理之自一九〇九年方設路線檢閱規程即
關於養路之一切事務之管理舖軌養路及檢閱路線等事具有專章矣
而養路工段之段長每年於四月及十月執行兩回檢閱自民國二年改為每年
一次成績最優者授與優勝旗及其他之獎勵收效甚著於民國八年以下
關於路線之行車振動表等亦依春秋二季隨時檢查至各養路分段以
查路線而重職守

第二節 車站方面

① 車站

最初之車站為俄式並極卑陋自後全部改築其各站之建築
形式不一車站之美觀與否其運輸上有關係車站之形式不一其運輸尤
有關係旅客在旅途中易起煩燥之性然使其其眼賺接觸之一切建築
使之發生美感則能減其煩燥性而車站之形式不一更能使其快活旅客一得

舒適在旅途不覺困苦則與旅行者自必增加客運方面遂受其利矣而南滿各站不但外形建築宏壯美麗而內部之建築尤合於車站之建設今略述其大站站房內之建設站門為兩層入門則為向事處過向事處則為客票房客票房之對面即為行李房而行李房前設有寫字台近臨此房即為普通候車室至於二等候車室食堂等一切之設備甚完善下圖即為滿鐵線上之中點奉天站



〔圖例〕

兩層 欄

一—二尺高之捲梯

門 柱子

樓上為天溝形

(1) 向事處 (2) 行李房

(3) 售票處

(4) 一等候車室

(5) 二等候車室

(6) 行李房

(7) 售票處

(8) 一等候車室

(9) 二等候車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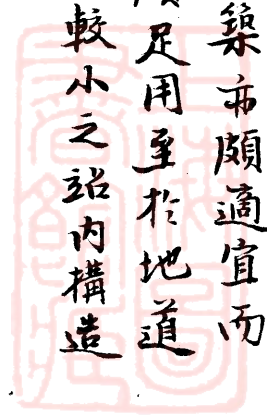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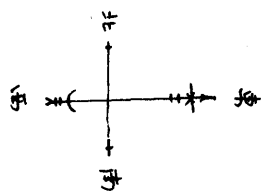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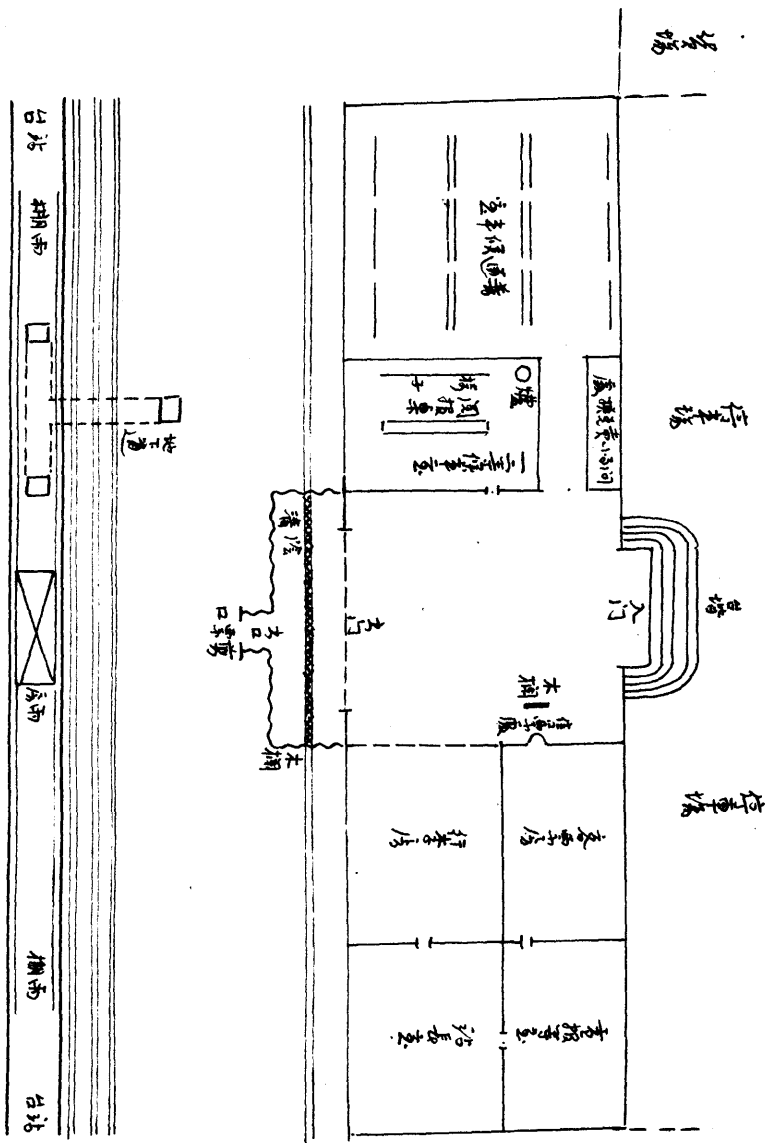
(10) 行李房

(11) 售票處

(12) 天溝

中央並進大橋即上行列車

上圖為滿鐵線上較大之站即滿鐵線上較小之站建築亦頗適宜而管理方面亦甚得法並其所築候車室之大小平均計算亦頗足用至於地道天橋皆完備房內之桌椅之整潔令人決不發生壓心今繪一較小之站內構造形式圖如下圖即為滿鐵線上之海城站



站內之設備——鐘（非常準確）客車時列表牌、客車價目表牌、行李包裹價目表牌及各種與鐵路有關之廣告及圖案圖表等牌、報紙寫字台、候車室內之氣椅及閱報桌、暖氣管及電風扇、食堂及小賣處、售票處之售票盤、客票房內之儲票櫃、儲錢箱及打日機、此機、油墨打日子機、行李房內之櫃、桌台等之設備亦皆完美。

揭示牌——站內及候車室之揭示表牌種類甚多，每牌各有號數，各有名稱，何站揭示並於臨時之揭示用紙為臨時發生事時使用。

② 站台

站台離軌道中心之距離為5呎6吋

站台寬必在7呎以上，如站台在兩軌道之中間時，其寬必在8呎以上。

站台高由軌條面至站台面之高度在1呎以下。

站台之長短按線路之運轉列車之客車之最長度相適宜為標準。

站台之天橋及地下道與站台之面必相距5呎以上。

③ 轉轍器及轉轍器之標識

轉轍器及轉轍器之標識之於軌條面上突出其在三吋以上，其高於軌條

面上九吋以下。

④ 號誌機

車場之兩站之相當距離必要遠方號誌以防護區域內之一切運轉

車場內必設出發號誌撥車道號誌及入換號誌之設備

本線內之轉轍器連動裝置完備時必與轉轍器標識相連之設備

⑤ 電氣路簽

車場內必設電氣路簽機之設備

⑥ 貨物裝卸場

貨物裝卸場面距軌道之中心距離為五呎六吋以上

貨物裝卸場之高度距軌條面上為三呎六吋然在特別貨物情形之下可隨意設法

適宜

⑦ 機關車庫及客車庫

機關車及客車庫內之並行軌道中心間之距離為一十呎以上

機關車庫及客車庫門之高度及寬在兩定最大限度之外應有六吋之餘空距離

機關車庫內軌條面下必設有二呎三吋之深灰坑

⑧ 天橋及地下道

為旅客上下車平安及方便起見必設有天橋及地下道

⑨ 貯水器

貯水器之容量必在一〇〇〇立方呎以上



給水量每分間必在 50 立方呎以上

⑩ 轉車台

機閘車轉車台之直徑在 50 呎以上

⑪ 貨車積載定規及計重台

貨物收發在停車場內必設貨物積載定規及計重台
貨車積載定規之高度為在軌條面上 10 呎以下

⑫ 號誌場

依地方之狀況可設號誌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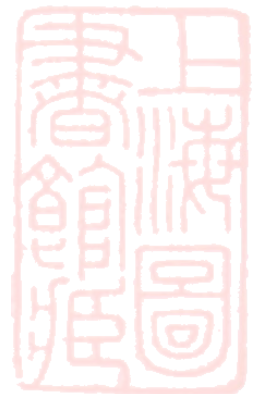
⑬ 修理工場

車輛器具可設工場以修理之

⑭ 標識及車止

路線上必有標識之設備

1. 每 $1/2$ 分之 1 哩之距離設一哩程標
 2. 每至一坡度之變更時在兩變更之坡度兩端設坡度標
 3. 本路線在與支線撥車線之接續處及車輛停止區域設警標
 4. 主要通行過道設警標
- 前 1 與 2 之兩項標識在路線之左側設立



⑮ 路線之防備

在人與馬牛常通過之道路過路本線者為保持平安起見必在路線之兩側設立柵欄或建鑿溝渠

在繁盛之橫過道必設相當之門以保護之

⑯ 天橋

天橋之造設在天橋之兩側及上廂完全製以玻璃窻戶以防風雨及機車黑燈外塗以白藍色油漆

⑰ 地下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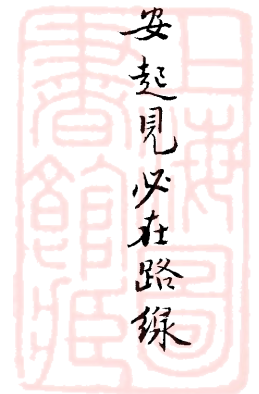
地下道完全用以石條建築周圍加以洋灰塗面道頂設置極明電燈出入口有木牌指示

⑱ 雨廂

雨廂之設於站台之上其長與站台相等柱廂皆用鋼條支造其形式不同雨廂下掛有車站之名稱木牌及前站之名稱及里數木牌雨廂下站台上設有長椅以備客人休息並設有痰盂站台上為沙與黃土之混合物造成站清潔夜間之電燈光度足使所用者之光線適合

⑲ 標識形狀

(在後面之運轉管理再詳為說明)



轉轍器之標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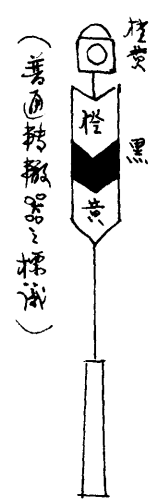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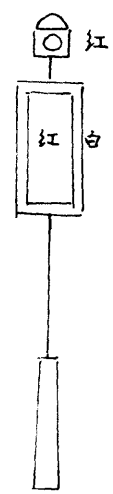
给水器標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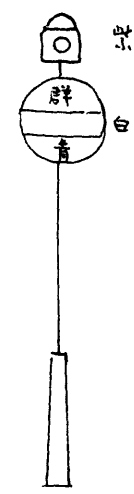
車止標識



(脱钩转辙器標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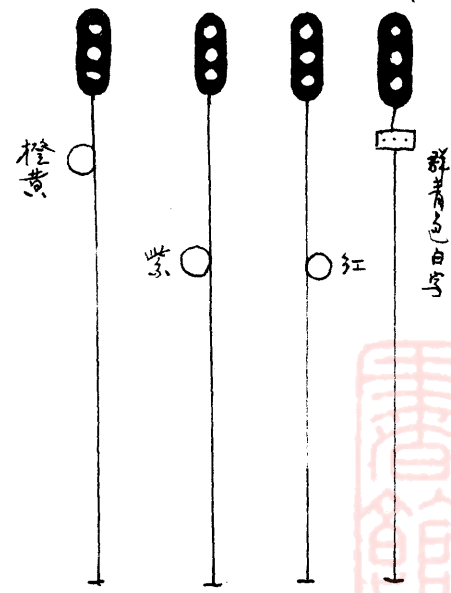


(普通转辙器之標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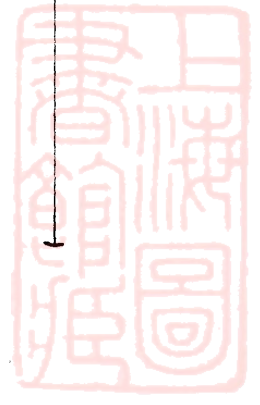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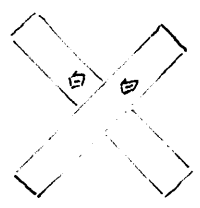


自記式號誌標識機

記号標識
绝对停
車標識
徐行許
可標識
識別標識



使用停止標
号置号法机



第二章 機械管理

第一節 車輛之種類

最近又稍增加
 本線機車有四百二十七輛
 客車有四百二十四輛
 貨車有六千六百零四輛

① 機車之種類

車輪配置	種別名稱	記號	號數
2-2-4	インスペクションロコモチーヴ	ス ヤ	1-2
	インスペクションモーターカー	モ タ	10-11
0-4-2	クレーンロコモチーヴ	ク レ	40
	ツッキングクレーン	レ キ	46-47
4-4-0	アメリカンタイプ	ア ヌ	50-53
0-6-0	シラクタホ斗ールカワカド	シ カ	70
2-6-2	ブ レ ー リ ー	ブ レ	200-221
2-6-4	ダブルエンダータンク	ダ ヲ	400-459
4-6-0	テンホ斗ーラー	テ ホ	602-615
		テ ホニ	620-624
		テ ホサ	700-704
4-6-2	パシフィック	パ シ	800-806
		パ シニ	850-856
		パ シサ	900-905
		パ シシ	920-949
		パ シス	950-999
2-8-0	ユニバーリティー	ユニ	1002-1041
		ユニニ	1048-1067
		ユニサ	1068-1107
		ユニシ	1200-1212
0-8-0	エートホ斗ールスキャー	エ ト	1300-1317
2-8-2	ミ カ ド	ミ カ	1500-1599
			1600-1699
2-10-0	デカホット	デ カ	1700-1761



③ 客車之種類

名稱

記號

貴賓車

キ七

特別車

トク

展望車

テン

寢台車 (分二三等)

ネ

一等車 (又有二等寢台行李車)

イ

二等車 (有二聯等車)

ロ

三等車 (三等獨立暖房車)

ハ

食堂車 (分二三等)

シ

手荷物車

テ

郵便車 (有行李郵便車)

ウ

職用車

シ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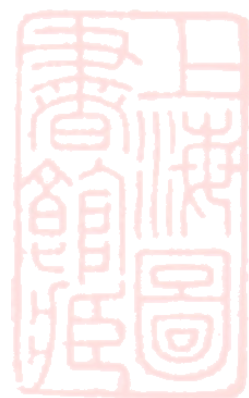
試驗車

シク

貴賓車即花車初改二等車之內部以充之嗣後頭等車之內部以充

之至明治四十四年始由英國購來貴賓車二輛

特別車較貴賓車少低一等然較頭等車華麗也



展望車即瞭望車恒掛於列車之尾以瞭望風景民國十三年沙河口工廠製造鐵骨木製展望車三輛能容頭等客三十二人椅位十二人特別房六人之大車

寢台車即卧車或睡車今有頭二三等寢台車內部製造精美安適皆沙河口工廠之出品也

食堂車即飯車今沙河口工廠之先後製出者共有五輛
手荷物車即行李車

職用車即公事車

③貨車之種類

(一)有蓋貨車

名稱

有蓋車

冷藏車

夕儿槽車

水槽車

豆油槽車

非常車

記號

七 儿 又 了 比



家畜車

硫酸槽車

石油槽車

宿營車

車掌車

檢衡車

(二)無蓋貨車

無蓋貨車

小形無蓋車

土運車

無側車

石炭車

鑛石車

灰運車

ウ

リ

ア

シク

カ

ケ

ム

エ

ツ

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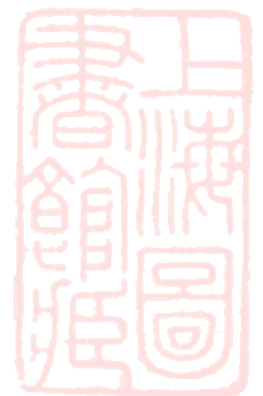
夕

セ

ア

シ

有蓋車達二千五百零八輛無蓋車最初為一千零三十輛其後屢次改良造新車一千二百五十二輛今又新造之車四百餘輛亦皆沙河工廠之成績也此外無側車最初為二百輛今又新造一百六十二輛煤車民國五年時



只有二百五十輛至十五年秋達四百一十四輛矣

車隊長車明治四十年約一百輛以後時有變更至今其數達二百三十四輛此外之其他種貨車達四百五十輛合計貨車之數達六千六百零三輛其借餘外線者四洮線三百零二輛洮昂線二百四十六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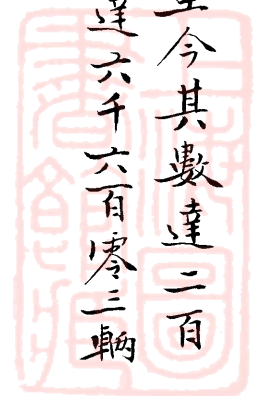
第二節 車輛之檢查

◎機車之檢查——機車檢查分三種(一)日常檢查每日將機車之全部檢查在車之一次用完時詳細檢驗一次(二)洗罐檢查洗刷機車之內部烟筒內部機車外部輪軸各部在每次用完時施行之(三)定期檢查定期檢查分甲乙兩種甲種多為新造成之機車或改修理之機車完畢時一定檢查一次在檢查試機車區內或工廠內施行再每六個月至一年必檢查一次乙種為每月檢查一次

第三種之定期檢查時有檢查報告單單上書明機車號數檢查日期檢查時之情況機械部之從前及現在之情形車輪之輪頭輪緣之各部情形單上分別甚詳檢查添出後即報告之

檢查時所有甚多之檢查器均於車輪有車輪嵌入檢查器外輪厚檢查器踏面磨耗檢查器

車輪之更換時亦有一交換報告詳述其理由於上而報告於鐵道



事務所長 運轉課長

洗刷機車分冷水洗刷及温水洗刷兩種

至於機車之入場修理亦有相當之報告表以呈報之

關於機車之

Piston, Cylinder, piston rod, guid, cross head connecting

rod, Crank pin, Crank arm, axle, bearing, boiler, nozzle 等之檢查

機車煤水車之煤水積量規定如下

機車煤水車煤積載量規定表

記	號	號 (機車) 數	煤積載量(既)
ス	ペ	1-2	510
ア	メ	50-53	5,850
イ	レ	200-223	6,100
ウ	ブ	400-459	5,640
エ	ホ	602-619	8,950
セ	ホ	620-624	8,950
テ	ホ	700-704	9,650
パ	シ	800-806	8,550
パ	シ	850-855	8,550
パ	シ	900-904	8,500
パ	シ	920-934	9,250
バ	シ	935-999	13,400
ソ	リ	1,022-1,047	10,000
ソ	リ	1,048-1,067	8,700
ソ	リ	1,068-1,107	9,650
ソ	リ	1,200-1,212	10,050
エ	ト	1,300-1,317	5,680
ミ	カ	1,500-1,599	9,600
ミ	カ	1,600-1,699	8,450
テ	カ	1,700-1,761	9,600



煤水車規定水量表

記號	號 (機車)	數	容水量(圓)
ス	ペ	1-2	3,100
P	メ	50-53	19,100
7°	レ	200-223	15,140
7"	7"	400-459	13,700
テ	ホ	602-619	19,200
テ	ホニ	620-624	19,500
テ	ホサ	700-704	18,900
パ	シ	800-806	20,000
パ	シニ	850-855	22,700
パ	シサ	900-905	23,000
パ	シシ	920-934	23,900
パ	シシ	935-999	31,000
ソ	リ	1,002-1,047	23,200
ソ	リニ	1,048-1,067	18,800
ソ	リサ	1,068-1,107	20,500
ソ	リシ	1,200-1,212	19,000
エ	ト	1,300-1,317	15,300
ミ	カ	1,500-1,599	24,100
ミ	カニ	1,600-1,699	23,800
テ	カ	1,700-1,761	23,900

② 客貨車之檢查

客貨車之檢查——客貨車之檢查分四種(一)普通檢查,在列車之起
始出發站至到達站及中間之停車站必常,檢查(a)兩車之連結處,輪動
處,氣間,暖房氣管,給水等之好壞否(b)車軸及發電機之運動部發熱否
(c)電燈光明否(d)便所內機器及洗臉室內水管及附帶之其他各部靈活否
(二)仕立檢查,在檢查車段內檢車員駐在所內檢查之(a)車輪,車軸,軸套及
彈機之壞否(b)各部之給由適當否(c)兩車之連結,輪動,氣間,暖房氣管,給



水車內之空氣溫度及電燈裝置良否 (d) 車身及車凳及其他各部有無損壞 (e) 門窗、便所器具、洗臉室內之一切器具及衣鉤及其他之一切設備完美否 其檢查之日期客車三十日 貨車四十五日 必仕立檢查一次 (三) 部分定期檢查與仕立檢查常同時舉行 (四) 定期檢查，即入工廠或在指定檢查區段內施行之關於車輪、車軸、連結裝置、彈機、車台、制動裝置、氣閘、電燈裝置及其他之重要各部詳為檢查如在必要時亦許各部分間作細密之檢查其檢查期限客車一年一次 貨車二年一次 槽車之水壓檢查四年一次

普通檢查——關於以下之各部檢查時所當注意者

- (一) 車軸發熱否、連結器之損壞及破裂否
- (二) 氣閘內之氣壓足用否有無透氣處
- (三) 輪之磨耗超過所定限制否
- (四) 暖房之氣管有漏氣否
- (五) 便所器及洗臉室之器具之水槽及水管漏水否水量排水足用否給水溫度適宜否
- (六) 車輪之輪轆及車軸磨耗毀損否
- (七) 彈機、彈力足良否
- (八) 車凳、床板、羽目板、側板、柱等毀損腐朽否
- (九) 門窗、風窗之漏雨否毀損否間閉靈活否

任立檢查——以下為各部檢查時所當注意者

- (一) 輪軸、輪轆、外輪、輪殼之磨耗及破裂否超過所定限制否
- (二) 軸徑破損否密著彈機否
- (三) 含油料及油量在軸部之適當否
- (四) 軸污濁否
- (五) 連結器之磨耗部分超過所定限制否
- (六) 彈機之彈力弛緩、破損或脫落否
- (七) 制動管之各部漏洩否
- (八) 氣閘向下時是否壓於輪上毫無間隙
- (九) 氣管內凍結否
- (十) 保溫裝置破損脫落否
- (十一) 風窗煙筒通風及流通空氣否
- (十二) 自動溫度調節器之使用良否
- (十三) 柱、側板、床板及其他各部破損腐朽雨水浸入否
- (十四) 腳登板等彎曲否
- (十五) 車內外油漆剝離、破裂否
- (十六) 各種槽車及冰車良好否



(五) 車上之字記清楚否

(六) 引戶、開戶、鎖戶、硝子窗、換氣窗、總窗、寢台及衣鈎等破損宜於使用否

(九) 窗簾及床氈破損污穢否

(十) 排水管閉塞否

部分定期檢查——以下為各部檢查時所當注意者

(一) 軸之各損傷、偏耗、磨耗超過規定限制否

(二) 空氣制動機之 *Cylinders, Piston*, 損傷、彎曲否

(三) 車之其一切部分詳查損毀破裂否

定期檢查

(一) 車輪、車軸、車身等及車身外面之號標數目等，必作精密之檢查

(二) 相對之兩輪之距離及輪之直徑之差離是否超過規定之限度

(三) 輪軸彎曲否、車輪內側平行否

(四) 軸身、軸頸之損壞否、軸之直徑磨耗超過所定限制否

(五) 彈機之彈力足否、其高度適宜否、傾斜否

(六) 車台內之各部腐蝕、磨耗、毀損、弛緩、脫落否

(七) 車台與軌條之距離合於限度否

(八) 連結裝置之輪動各部之機件變形毀損否



當否壓力計正確否

(九) 蒸氣暖房裝置及溫水暖房裝置之暖房管及 *pumps* 之給水量及配置適

(十) 制動裝置之各部之 *beam, life* 及手動制動之良壞否

(十一) 空氣壓力足用否

(十二) 車身之屋根、天井、羽毛板、側板、床板、柱等腐朽破損否

(十三) 各部塗粧修飾有無污損剝離否

第三節 車輛所用之油類

今將各種機閘車及客貨車所用之油類詳述之於下

(一) 汽筒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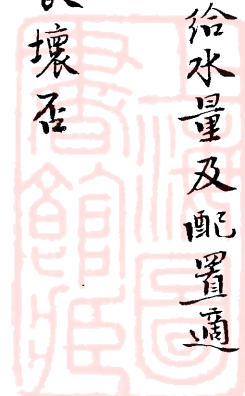
(一) 過熱蒸氣用——過熱蒸氣用於機閘車之汽筒、唧子桿、辦子桿及空氣壓縮機汽筒、內燃機閘車之氣筒等

(二) 飽和蒸氣用——飽和蒸氣用於機閘車之氣筒、唧子桿、辦子桿、空氣壓縮機汽筒、蒸氣唧筒、汽筒等

(三) 車軸油

(一) 機閘車之冷涼時候用——機閘車之車軸及其他機械部、唧筒之機械部、然偏心輪則用混合油

(二) 客貨車之嚴冬用——客貨車之車軸及其他之摩擦處



③ 制動機油

用於空氣壓縮機之汽筒及制動氣筒

④ 赤色機械油

用於內燃機之外部

⑤ "ロツトカツブ" 與 "ジヤーナールグリース"

有一號品用於客車之機二號品用於貨車之機車——用於機車動

輪車軸 窪曲柄軸脂窩

⑥ リューブリケーキンググリース

用於機車焚火機 車內電燈之發電機軸及電扇軸制動氣筒

客貨車轉子側承及轉子軸承車台中心棒及中心盤

⑦ ワセリン

用於列車電燈裝置之配電盤及蓄電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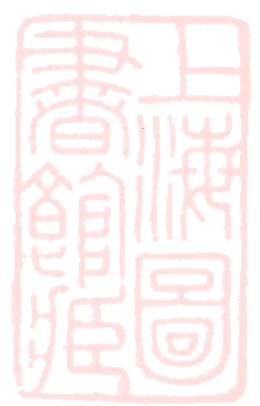
⑧ 電機油

用於發電機及電動機軸

⑨ 機械油

用於速度機及其他之精巧機械

⑩ 子種油及大豆油



用於機車車軸及燈火

① 石油

機車前之燈火及內燃機燃料

② 重油

內燃機燃料

③ 掃除油

用於機車客貨車之機械之擦除

④ 揮發油

用於制動瓣、給氣瓣、三動瓣之擦塗

機車所用之機械油之“中候油”即自四月一日至十月三十一日之期間“冬候油”即自十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期間

客貨車所用之機械油之“嚴冬用”即自四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期間

第四節 檢車區

檢查施行場所

檢查之列車

大連

各列車

旅順

各列車（中途停車之準備檢查）

南崗嶺

自此車站間發之各列車及貨車



城子 瓦房店 大石橋 營口 遼陽 蘇家屯 大官屯 撫順 奉天 鐵嶺 開原 四平街 公主嶺 長春 本溪湖 橋頭 雞冠山

各列車

各貨物列車

各列車

各列車(中途停車之準備檢查)

自此站始發之貨車

撫順線各貨物列車及自此站始發之貨車

自此站始發之各列車

各列車(客車中途停車之準備檢查)

各列車

同上

自此站始發之各列車及貨車

各列車

自此站始發之各列車及貨車

各列車

自此站始發之貨車

各列車

同上



安東

各列車

第五節 給水

給水規給水所辦理給水所屬各機閘區管理每機閘區有數所給水所以備給水之用

機閘區

給水所

大連——大連、金州、三十里堡、旅順

瓦房店——普蘭店、瓦房店、萬家嶺

大石橋——熊岳城、蓋平、大石橋、營口

遼陽——海城、鞍山、遼陽、煙台、炭坑

奉天——蘇家屯、奉天、陳相屯、撫順、孤家子

鐵嶺——新台子、鐵嶺、開原

四平街——昌圖、雙廟子、四平街、郭家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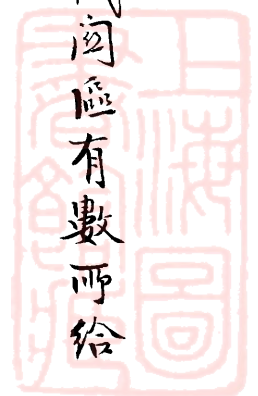
長春——公主嶺、范家屯、長春

橋頭——石橋子、本溪湖、橋頭、連山、閘

雞冠山——卓河口、劉家河、雞冠山、鳳凰城

安東——湯山城、安東

給水機之配置更換時必經鐵道事務所長認可即經所管保線區長



施行之

要求鐵道事務所給水機之更換必要時通知鐵道部長認可即

機關區長及站長在夏季必施行其定期檢查

汽罐之檢查每月一次其他之各部用適當之方法洗滌之

關於貯水槽配水池濾過池掃除及水源井之浚潔宜相當之檢查

至於修改機關區所屬之給水所附屬建物揚水機器水源井濾過

池貯水槽配水池各水管給水柱必本站區長求直接所管線區長而電氣

修改則向雷氣區長請求也

每日給水之狀況必作報告書報告之

給水所內所用電力之狀況亦作報告書每日一次

機關區長每年二次——自一月二十日正午至一月二十二日正午及自七月二十日

正午至七月二十二日正午調查其所屬之給水所之給水量而作總報告之

給水機之報告書之種類

① 給水機狀態通知書

② 給水月報

③ 給水量調查報告

④ 給水概況報告



⑤ 給水月報

⑥ 電力使用狀態調查報告

檢查

汽罐之定期檢查之火室、烟管、水管、烟室、罐胴、壓力計、安全弁、注水器、水面計、檢水活栓等之詳細檢查質料變化否使用完善否

“ウオシントン”及“ブランヂヤ”之定期檢查之唧筒之汽筒、蒸汽瓣室、瓣裝置水筒、水瓣、水瓣座之檢查

渦卷唧筒之定期檢查之翼車、動水板、車軸、軸承各瓣軸慎物等之腐蝕偏耗漏洩等之發生否

石油機閥之定期檢查吸氣瓣、排氣瓣及瓣座之狀態完全否點火裝置之機能良好否燃料油注入裝置之機能正確否各部掃除油垢及其他之附著物掃擦及注油非閉塞檢查良善否

電動機及附屬機器之定期檢查各磨耗部對於磨損程度之檢查配電配器具之破損否各種計器之指定正確否電氣之磨擦部及接觸部之完善否其他各部之一切檢查

給水柱之定期檢查每年一次七月及一月施行之給水瓣、管接手、斜槓、保溫裝置、排水孔等之檢查給水瓣之間閉靈活否給水瓣有無漏水否管



接手漏水否斜槓之破損否給水辦閉止之時之水筒中之排水時間之檢查冬季保溫用裝置良否冬季給水柱內部之凍結否排水孔內排水如何並於隨時普通檢查給水辦開閉之良否排水孔排水良否各部漏水否冬季水柱內部凍冰否及其他各種普通之檢查

給水機之報告單——給水機定期檢查報告內分汽罐、ウオシントン、唧筒及、ブラシキ、唧筒、渦卷唧筒、石油機、閘、電動機及給水柱等之報告單也

第六節 消火器

消火器之設於客車、郵便車、行李車、食堂車、寢台及獨立暖房及各種單房之特別室內設備之

消火器為大連、奉天、長春之各檢車區及沙河口工廠製造安置之消火器分“ミニマツクス”“ニュー—ミウ”兩種

①“ミニマツクス”之消火器內容液為攝氏零點下三十度凝結有效期間為十五年其內容液之材料為藥液、管入、一及藥品、ノールリング、一與清水五立以上三種材料混入注入器內部藥液管突出於外將此管噴水口閉鎖使藥液不能少許漏洩以免消火之效力失去用時即將此器之管口打開噴出矣

②“ニュー—ミウ”之消火器內容液易於凝結保管當必注意有效期間為一年內容液之所用材料為硫酸（比重一八二五）九十瓦、重碳酸曹達九十七

瓦清水五立以上三種先將九十瓦之重碳酸曹達與五立之清水溶解注入消
火器內然後九十瓦之硫酸〇二三立之水稀落之亦注入密封其口此消火器
酸及重碳酸曹達起化學作用發生炭酸瓦斯以利用之矣消火器之底部及口
部必用螺施封緊以免漏洩腐蝕損毀也用時破其器即可也

第七節 雜項

暖房內之溫度每日必注意四時期(一)午前六時(二)正午(三)午後六時(四)夜間
十二時四時期因四時間之氣候不同故車中之暖房之熱度亦當各異

機關車乘車證——機關車上之職務員可對其所屬長官請求向
鐵道部長之名目由鐵道部運輸課長及鐵道事務所長發下乘車證

其所發之乘車證只能在其所管之機關

乘車證之日期為三十日其特種職務者可至一年

乘車證上必記明其身分、姓名、區間、期間、發行之年月日及號數

機關車乘車證不許乘坐客車亦不許他人代領及持挈

期間滿時即送交回原發行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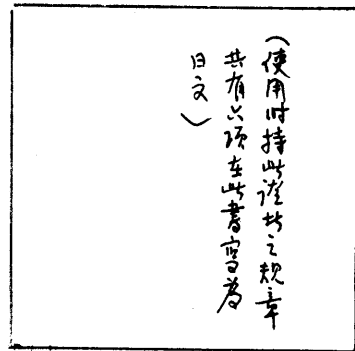
遺失時即時將遺失之車証之號數、區間、期間報告於原發行者

有資格持機關車乘車証者——機關區長、技術主任、運轉主任、運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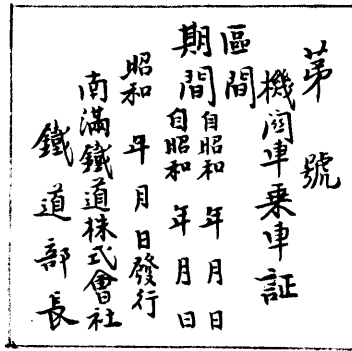
助役及工作助役等員司

機内車乘車証之樣式如下

裏面



表面



第七節 機内車之裝置

機内車之裝置如下

1. 汽鍋之設置必有兩個以上之給水器之設備
2. 量水器之設備並汽鍋之實用最低水位之表示



3. 兩個以上之安全瓣之設備

4. 火室之頂板至少有一個可鎔栓之設備

5. 驗壓器之設備並指針盤實用最高汽壓表示之

6. 汽笛至少有一個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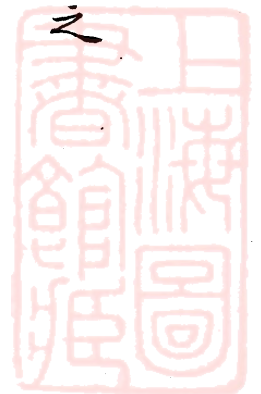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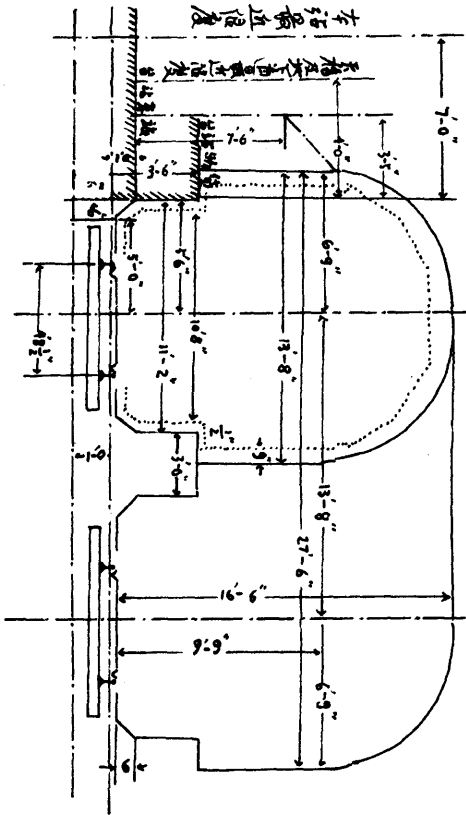
7. 前後附設排障器

8. 煙筒及灰箱火粉之放出之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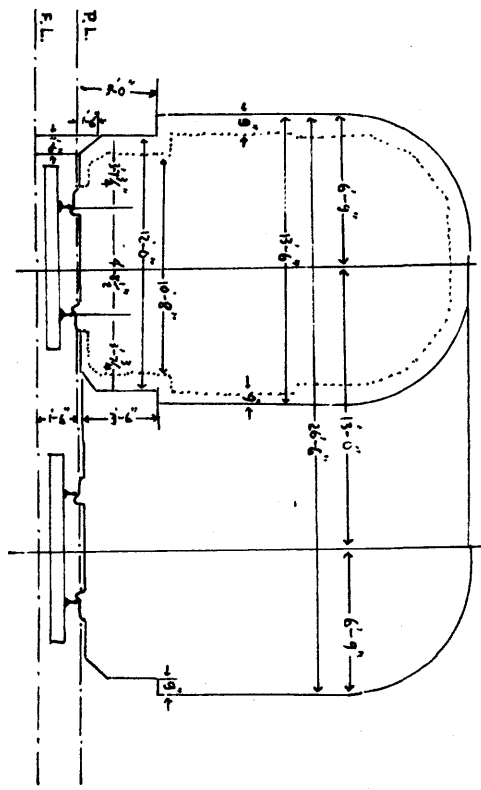
9. 制動機之裝置其煤水車之車輪必設于制動機

第八節 車輛車輪之建築尺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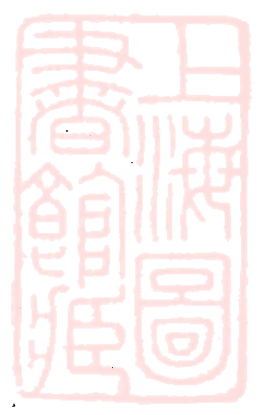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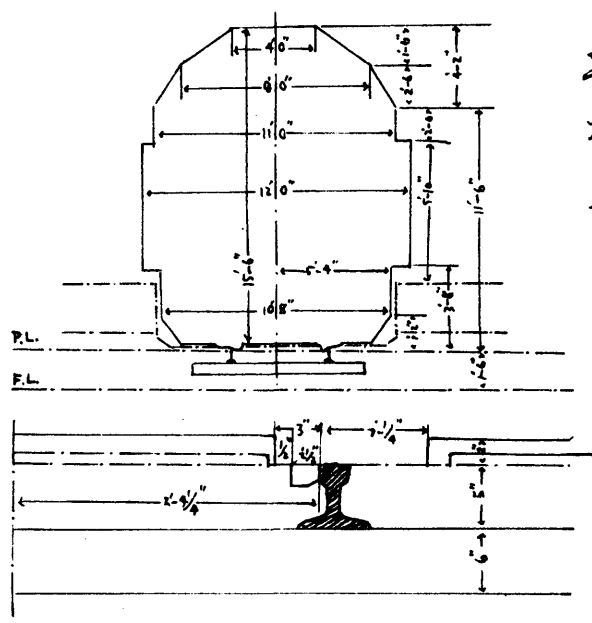
1. 停車場內建築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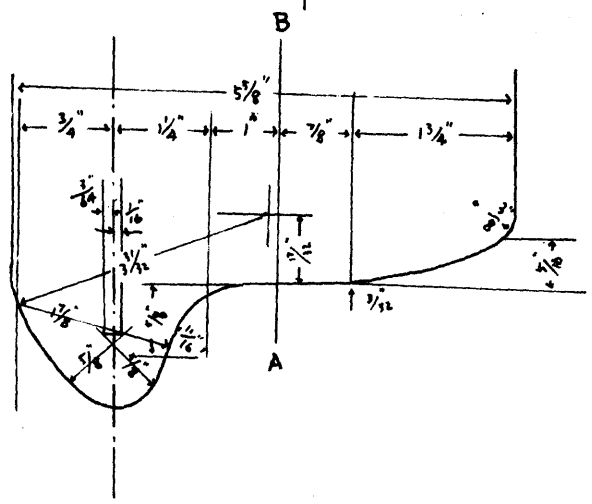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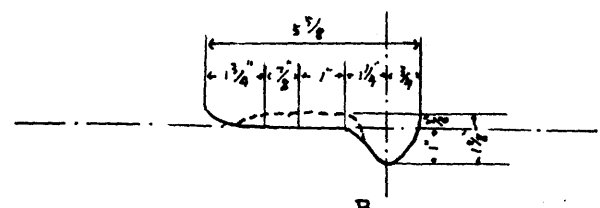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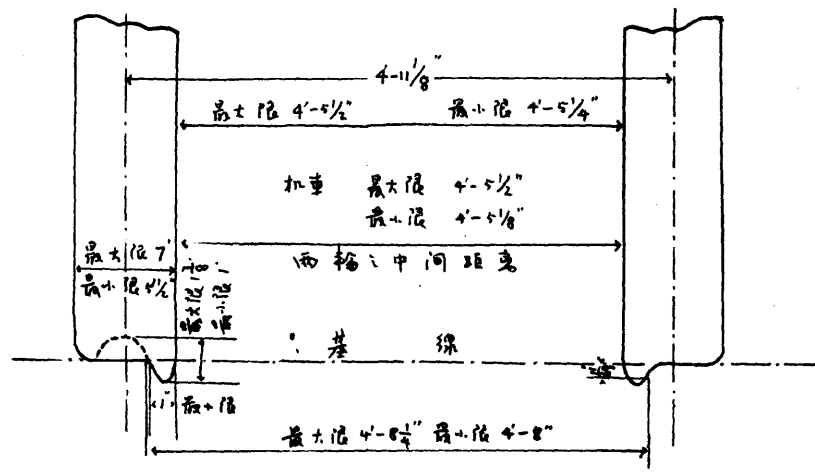
久、停車場外建築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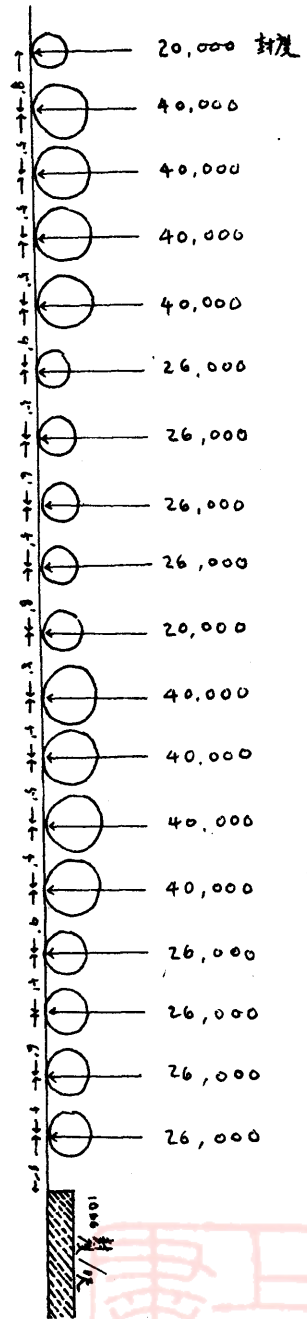


3. 車輛規定



4. 車輪構造尺寸圖





5. 列車之重量圖如上

第三章 運轉管理

第一節 概說

火車之運轉幾於年年改正之蓋客車以聯絡從容換車為主而重要城市間列之鐘點必須注意並於繁盛稍衰之城市因旅客之多少不同關於運轉方面亦因之而異貨車則以年年最多貨運之時期為標準蓋該路之貨運夏間冬繁即以農產收穫之時又煤斤需要之時皆須有極大之輸送力然夏日則銳減幾差半數且南行之貨物多而北行之貨物少此等關係故規定行車時刻當特別留意也



初歐亞直通列車自一九〇八年十月二十八日每星期有直通列車二次為聯運
間係行車時刻幾經改變時間務期縮短以便旅客往來本線之普通客車原
有之客貨混合車近日或改為專載客車且增開次數

貨車或增加輸送力或增添次數或縮減時間逐年改良以期便利近日
較之十年前其駛行力增加三分之一

配車事務初於大連遼陽公主嶺安東各車務分段分行担任其後亦
屢次變更民國九年改為大連奉天長春等分段以負完全責任

民國元年以來運轉成績逐年增加而機頭運轉所耗之煤量亦同時增加
而延長里亦增加甚巨最初使用之煤量每年一十五萬五千零九十噸其後增加至
三倍之多

東三省之氣候不佳多為乾燥而寒冷此對於行車有莫大之害係阻礙行車
其害雖淺即對於員司之服務亦頗感受困難因之設備防寒防風預備又
於夏季多雨同時又防水患

寬軌改設以來客旅逐日增加車身大設備美燈光暖房完善又加
特別快車臥車飯車及各路之聯運水路之聯絡以至造成南滿鐵道運轉
上之一大規模營業範圍也

今述本社之聯運事務於下

- (一) 本路與他路之聯運
- (二) 本路與上海之水陸聯運
- (三) 本路與北寧路聯運
- (四) 經大板商船與日本鐵道聯絡
- (五) 與中東路聯運
- (六) 與朝鮮鐵道聯絡
- (七) 由朝鮮鐵道與日本鐵道聯絡
- (八) 中日俄聯絡
- (九) 中日聯運
- (十) 本路經西北利亞與歐美聯絡
- (十一) 本路經西北利亞與世界週遊(其後因歐洲大戰及俄國內亂不得而中止今又有復興之勢)
- (十二) 本路與中國五路聯運
- (十三) 其他與水路之聯運甚多不詳備載

第二節 路線與車輛

① 路線——路線之保持路線所規定之列車速度之運轉保持之並必特別注意號誌本線每日必有一次之巡察

號誌轉轍及閉塞裝置之保持上三項必注意保持其對於號誌



轉轍及閉塞之各部檢查至少一年必有一次

路過道之保持，在車輛通過繁華之區時，必將路過道之兩側之門閉，以免發生危險。列車開行後，放開。

③ 車輛——車輛之保持，車輛必使安全運轉而保持之。新製、改造或修理之車輛，必經檢查與試車，然後方能運轉。車輛之各部，按其重要及使用之耐久否，規定其檢查之日期。

第三節 列車

① 列車之運轉之階級，述之於下

- (一) 急行旅客列車
- (二) 旅客列車
- (三) 混合列車
- (四) 救援列車
- (五) 急行貨物列車
- (六) 貨物列車
- (七) 工事列車
- (八) 試運轉列車



(十) 單行機閘車

③ 列車之開行先後之根本原則

- (一) 根據速度之大小而定先後速度大之列車在先行小則後行
- (二) 根據前站距離之遠近如速度相同即按前站之距離遠近遠者先開近者後開

(三) 根據幹支線如速度前站之距離皆相同即按幹支線而分幹線在先支線在後

③ 列車之組成

列車之組成必按機車之牽引力之大小而規定
臨時增加客車時當考慮適當之位置而連結之
貨物旅客列車連結時如貨物列車發生惡臭當與旅客之車輛有相當之距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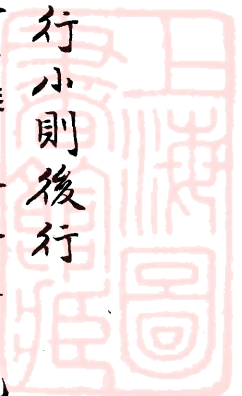
火藥類及易爆發之物與貨物及載貨或混合列車之連結當特別注意

火藥類之車當與易燃之貨物車最低當距隔四車以上之連結

火藥之類之車當在列車之中央連結

火藥車及易爆發之車當與有火機閘車客車車掌車當有五個

車之隔離



火藥車當與生畜車相隔離最低限度要半車之距離
貨物列車之連結當按貨物之先卸者而後掛於列車之上後卸者
當掛於列車之前

④ 連行

定期列車及不定期列車之停發時刻在列車時間表上規定之而
臨時列車之停發時刻則臨時規定

旅客列車混合列車及貨物列車不許早開然在前項以外之列車
在必要時可在十分鐘以內先發開行

列車誤點時必在誤點地處至停車之終點將所誤之點盡力恢復
列車之未照所定間停時間間停必即時通報於車站
臨時加車及忽改時刻必即時通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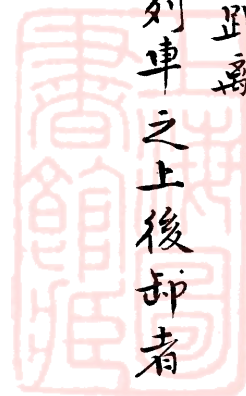
列車因事故而誤點必預先通報

機車發生障礙天氣發生阻變使列車誤點必先通報

客車運行每小時為九十五料

貨車運行每小時為六十五料

重大物品及火藥類或易爆發物之運輸列車每小時為五十料
路線曲度之半徑至六十米者每小時之速度為三十料至一百米者為四



十杆一百五米者為四十八杆三百米者為六十八杆六百米者為九十五杆

⑤ 路牌

列車必有路牌能前進間車

第四節 號誌

① 常置號誌機之種類如下

- (一) 場內號誌——即車站內之號誌表示指命列車之進入出發之可否
 - (二) 掩護號誌——即車站內之為保護列車內之運轉之平安或危險
 - (三) 出發號誌——即表示指命列車之出發可否
 - (四) 閉塞號誌——即閉塞區間列車之進入可否
 - (五) 遠方號誌——此號誌即告知列車之入站時之平安與危險及出站時之平安與危險此號誌因距離車站較遠之地方設立以備先指示通知列車早有準備
 - (六) 誘導號誌——即場內號誌或出發號誌早已表示然如欲列車之進行可用誘導號誌
 - (七) 入換號誌——入換車輛或列車所用之號誌
- 常置號誌機之表示與顏色
- (一) 場內號誌掩護號誌出發號誌閉塞號誌及入換號誌



遠方號誌之腕為魚尾式或天筭形向左方指示
 腕式手動常置號誌機之背面之燈光顏色及大小述之於下

1. 遠方號誌機

注意號誌 大白色燈
 進行號誌 小白色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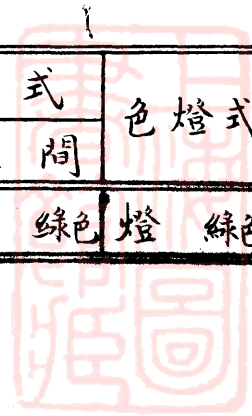
號	表 誌	腕 (洋旗) 式		色燈式
		晝 間	夜 間	
三位式	停車號誌	腕 水平	燈 紅色	燈 紅色
	注意號誌	腕 上向45度	燈 橙黃色	燈 橙黃色
	進行號誌	腕 上向垂直	燈 綠色	燈 綠色
二位式	停車號誌	腕 水平	燈 紅色	燈 紅色
	進行號誌	腕 下向45度	燈 綠色	燈 綠色

(二) 遠方號誌

號	表 誌	腕 式		色燈式
		晝 間	夜 間	
三位式	注意號誌	腕 上向45度	燈 橙黃色	燈 橙黃色
	進行號誌	腕 上向垂直	燈 綠色	燈 綠色
二位式	注意號誌	腕 水平	燈 橙黃色	燈 橙黃色
	進行號誌	腕 下向45度	燈 綠色	燈 綠色

(三) 誘導號誌

號	表 誌	腕 式		色燈式
		晝 間	夜 間	
	進行號誌	腕 下向45度	燈 綠色	燈 綠色



2. 其他之號誌機

停車號誌

大白色燈

注意號誌及進行號誌

小白色燈

入換號誌

停車號誌

白色燈

注意號誌及進行號誌

無燈

② 臨時號誌機

臨時號誌機之種類如下

(一) 停車號誌機 —— 指示列車之停止

(二) 徐行號誌機 —— 指示列車之慢行

(三) 普通速度號誌機 —— 指示列車仍照普通速度運轉

臨時號誌機表現之方式如下

(一) 停車號誌機

停車號誌

晝間 —— 白色邊之紅色長方形板

夜間 —— 紅色燈

(二) 徐行號誌機



徐行號誌

晝間——白色邊之橙黃色圓板

夜間——橙黃色燈

(三)普通速度信號機

普通速度信號

晝間——白色邊之綠色圓板

夜間——綠色燈

臨時號誌機之標板之背面及背面燈光為白色

臨時號誌機設置於路線之左側

路線有阻礙或損壞時當設徐行號誌於阻礙損壞處。米外設置之

在路線有危險時當在此危險處。米以上設置停車號誌機

如因地勢之關係亦可在。米處設停車號誌如在。處設置停車號

誌仍不安全則可在此號誌之後方再設一徐行號誌機

普通速度號誌機設於徐行號誌機之終端

③ 手號誌

手號誌之種類

(一) 停車號誌



晝間——紅色旗
在無旗時可用兩手高舉以代之
夜間——紅色燈

(二) 徐行號誌

晝間——橙黃色旗
在無旗時可用兩手漫上下移重以代之
夜間——橙黃色燈
無橙黃色燈時可用隱現之綠色燈以代之

(三) 進行號誌

晝間——綠色旗
無綠色旗時可用一手高舉以代之
夜間——綠色燈

施行手號誌多在站台之附近及站台兩側及號誌機標識附近或在特別急需之時及在列車之兩側並時常置信號機之在特別情形之下手號誌亦可代替

施行手信號時有時為係保護員有時為車隊長即視其某種情形之下也
臨時號誌機亦可用于號誌代替

(四) 燉響音信號

發雷信號之設於軌條之上如有特別事故時可在相當安設車由此經過時即被壓爆發使列車有相當之變更

(五) 標識



標識之種類

- (一) 列車標識——在列車之前後揭出表示該列車之情形
- (二) 入換機車標識——入換機車之前後揭出表示該機車之用途
- (三) 留直車標識——在幹線及主要支線有安直車輛在車輛之前後揭出表示該車輛之所在

標識

- (四) 檢查車標識——檢查或修理之車輛表示之
- (五) 自動閉塞號誌機標識——內分記號、絕對停車、徐行容許、識別等
- (六) 無號誌標識
- (七) 轉轍器標識——普通轉轍器及脫線轉轍器——裝置於轉轍器之尖端軌條及聯動該轉轍器之間通狀態之表示之
- (八) 車止標識——在幹線或支線之車止處即該路線之終點揭出表示
- (九) 給水器標識——在給水柱或給水腕之上部表示

(六) 合圖

(七) 警鐘——對於近站時及交通繁雜區要用機車上之警鐘不能用笛以免有礙於客旅之不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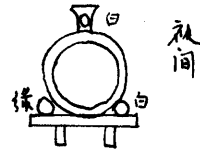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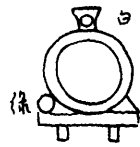
(八) 列車標識圖

列車標識
 (通常列車及臨時列車)

(車到時燈及車到常通)

面前之車到常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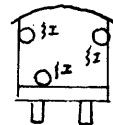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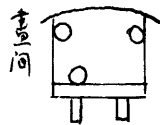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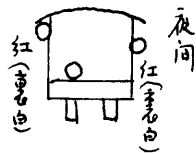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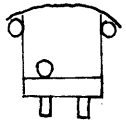
面前之車到時臨



後面

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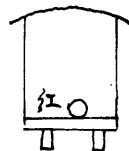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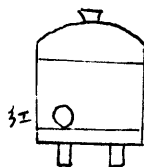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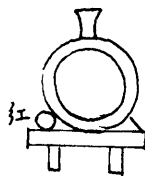
晝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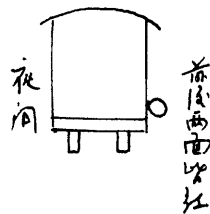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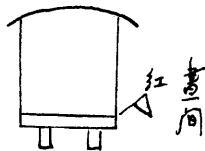
晝間

(入換機關車標識)

(留置機關標識)



(檢標車檢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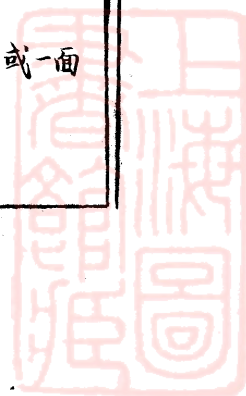


第五節 站內表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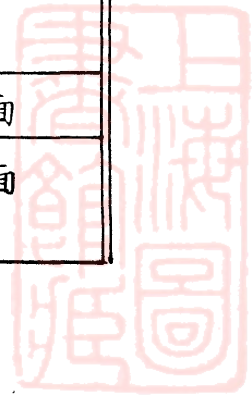
揭牌號數	名稱	揭出站	揭出位置	摘要
1	站名牌	各站	在站房內之中央地方懸掛	有兩面或一面之文字
2	站名及上下各站牌	各站	上下車處之兩端及中央懸掛或立牌	地白色字黑色兩面或一面
3	站長室牌	各站	站長室之入口處門上成直角支出懸掛	兩面
4	1 候車示牌	奉天、長春	候車室入口之門上成直角支出懸掛或平掛於入口之門上	兩面或一面
	口 " " " "	" "		
	" " " "	大連、沙河口、金州、普蘭店、瓦房店、熊岳城、大石橋、海城、湯崗子、千山、鞍山、立山、遼陽、蘇家屯、鉄嶺、開原、昌圖、四平街、公主嶺、范家屯、旅順、營口、撫順、安東、沙河鎮、五龍背、鳳凰城、雞冠山、橋頭、本溪湖		
	二 " " " "	大連、金州、普蘭店、熊岳城、大石橋、海城、千山、鞍山、遼陽、蘇家屯、奉天、鉄嶺、開原、四平街、公主嶺、長春、營口、安東		
木	" " " "	奉天、長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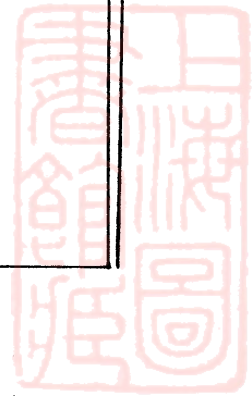
5	問事處牌	大連、奉天、長春、安東	問事處入口門上 成直角支出懸掛	兩面或一面	
6	1	售票口處牌	大連、沙河口、遼陽、奉天、鐵 嶺、開原、長春、營口、安東	售票口處上部懸 掛	一面
	口	" " " " "	"		
	八	" " " " "	前記以外之各站		
7	1	列車間行何站牌 (售票口處)	大連、沙河口、周水子、金州、普 蘭店、瓦房店、蓋平、大石橋、海 城、鞍山、遼陽、蘇家屯、奉天、 鐵嶺、開原、昌圖、四平街、公主 嶺、范家屯、長春、安東、沙河 鎮、鳳凰城、雞冠山、橋頭、 本溪湖	售票口處上部懸 掛	一面
	口	同上	大連、沙河口、金州、普蘭店、瓦房 店、蓋平、大石橋、海城、鞍山、 遼陽、蘇家屯、奉天、鐵嶺、開 原、四平街、公主嶺、長春、安 東、雞冠山、橋頭、本溪湖		
8	1	行李收受房牌	專備收發房設備站	行李房前面成直 角支出懸掛	兩面或一面
	口	行李交付房牌	同上		
	八	行李收發房牌	同上		
	二	同上	奉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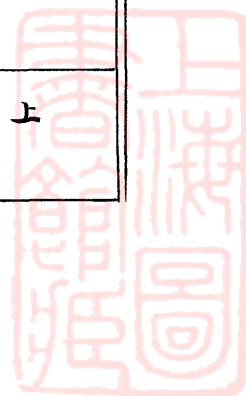
9	攜帶物件暫存處牌	收發站	行李房前面成直角支出懸掛	兩面或一面
10	1 貨物收發房牌	專備收發房設備站	同上	同上
	口 貨物收發房門牌	必要站	門旁懸掛	一面
	八 包裹貨物收發時間牌	各站	收發房前懸掛	一面
11	包裹貨物房牌	專備收發房設備站	同上	兩面或一面
12	洗臉室牌	旅客用洗臉室設備站	入口門上部成直角支出懸掛	兩面
13	便所牌	各站	同上	同上
14	聯運輪船開行日期牌	大連金州, 普蘭店瓦房店, 大石橋, 海城, 鞍山, 遼陽, 奉天, 鉄嶺, 開原, 四平街, 公主嶺, 長春, 旅順, 營口, 撫順, 安東	候車室內之適當地點懸掛	一面
15	1 稅關檢查所牌	安東	檢查所入口上部懸掛	兩面
	口 新義州稅關派出官吏詢問所牌	同上	詢問所入口上部懸掛	一面
	八 中國安東海關鐵路分卡牌	同上	同上	同上
	二 聯運登記行李稅	同上	檢查所入口上部	兩面
	木 關檢查所牌	同上	檢查所內適當地點懸掛	一面



16	遺失物品通知牌	大連, 大石橋, 鞍山, 遼陽, 奉天, 鉄嶺, 開原, 四平街, 公主嶺, 長春, 旅順, 營口, 撫順, 安東, 雞冠山, 本溪湖	候車室內適當 地点懸掛	一面
17	留言牌	大連, 大石橋, 鞍山, 遼陽, 奉天, 鉄嶺, 開原, 四平街, 長春, 旅順, 營口, 撫順, 安東	同上	同上
18	イ 郵件收發處牌	郵件收發之各站	收發處門左右 上等部懸掛	一面
	ロ 郵票售賣處牌	售賣郵票之各站		
	ハ 電報收發處牌	大連, 瓦房店, 大石橋, 湯崗子, 遼陽, 蘇家屯, 奉天, 鉄嶺, 四平街, 公主嶺, 長春, 營口, 撫順, 橋頭, 雞冠山, 安東		
	ニ 同上	(ハ)項以外之電報收發站		
	ホ 電報收發站	與(ハ)項同		
	ヘ 同上	與(ニ)項同		
	ト 電報收發限制牌	大連, 大石橋, 湯崗子, 遼陽, 奉天, 鉄嶺, 四平街, 公主嶺, 長春, 營口, 安東		
	チ 同上	瓦房店, 蘇家屯, 撫順, 橋頭, 雞冠山		
リ 同上	(ト)項及(チ)項以外之電報收發站			
又	電話收發房牌	電話收發站		



19	電話牌	站內設備電話之站	電話室內入口上部懸掛或在上部成直角之懸掛	一面或兩面
20	火車候點通知牌	大連, 大石橋, 海城, 鞍山, 遼陽, 蘇家屯, 奉天, 鉄嶺, 開原, 四平街, 公主嶺, 長春, 旅順, 營口, 撫順, 安東, 本溪湖	候車室內之適當地點懸掛	一面
21	1 過天橋注意牌	設備站	天橋上部懸掛	同上
	2 地下道注意牌	同上	地下道入口上部懸掛	兩面
22	乘換車牌	乘換站	乘下換車處之適當地點懸掛或建築立牌	一面或兩面
23	出口牌	必要站	出口附近及地下道及天橋之適當地點懸掛	同上
24	乘下車者牌	地下道及天橋設備站	有地下道及天橋之必要各站之地點懸掛	同上
25	化粧室牌	遼陽, 奉天, 開原, 長春	化粧室入門上部成直角之懸掛	同上



26	イ	本站列車發着時刻表	必要站		
	ロ	本站列車出發時刻表	同上	候車室上下車處出口之上部懸掛	一面
	ハ	本站列車到着時刻表	同上		
27		時鐘表示牌	長春	鐘之直下部懸掛	两面
28		兌換牌	候車室內之兌換處設備站	兌換處上部懸掛	一面
29		禁烟牌	必要站	貨物場之通常地點懸掛及設立	地紅色字白色 两面或一面
30	イ	送客接客注意牌	必要站	站台上之柱懸掛	一面
	ロ	同上	客車	上下車處通常地點懸掛	同上
31	イ	客車向何方向站進行牌	同上	指定之地點揭示	同上
	ロ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32		圖書注意牌	客車	洗臉室內適當地點揭示	同上
33		便所注意牌	同上	便所門上釘掛	同上
34		包車牌	同上	指定之地點揭示	同上
35		警察勤務員坐席牌	同上	同上	同上
36		車掌車便乘注意牌	車掌車	車掌車內適當之位置懸掛	同上



16 / 1)

1.5 米
 票車等三售發
 札口出等三
 Booking office
 (3rd class)
 37.3 米

14 / 1)

30.3 米
 房車候客座等二等頭
 所合待等二一
 waiting Room
 (1st & 2nd class)
 54.5 米

1 馬單名札

60.6 米
 連 大
 DAIREN
 121.2 米

16 / 1)

1.5 米
 票車售發
 口札出
 Booking office
 37.3 米

14 / 1)

30.3 米
 房車候客座等三
 所合待等三
 waiting Room
 (3rd class)
 54.5 米

2 馬單名及次馬單名札

1.10 米
 田
 虫七 楊
 牛 平 木
 哨 街 林
 12.7 km 76.5 km
 Jiu-Fing-fall
 85 米
 白色地
 黑文字

出札口掲出

7 列車行先馬單名札
(17 / 1)

1.5 米
 行 春 長
 Book Here
 for
 Chang Chun
 21.1 米

4 / 1)

30.3 米
 房車候客女
 所合待人婦
 waiting Room
 (Ladies only)
 54.5 米

3 馬單長札

30.3 米
 長 馬單
 Station master
 54.5 米

17 / 1)

1.5 米
 行急行春長
 Book Here of
 Chang Chun
 (express)
 21.1 米

5 鐵道案内所札

30.3 米
 處 事 問
 所内案道鐵
 inquiry office
 54.5 米

4 待合所札 (4 / 1)

30.3 米
 房車候座客等頭
 所合待等一
 waiting Room
 (1st class)
 54.5 米

18 / 1) 手荷物引受所札

30.3 米
 所件荷季行受收
 所受引物荷手
 Baggage
 forwarding office
 54.5 米

6 出札口札
(6 / 1)

1.5 米
 票車等二等頭售發
 口札出等二一
 Booking office
 (1st & 2nd class)
 37.3 米

14 / 1)

30.3 米
 房車候座客等頭
 所合待等二
 waiting Room
 (2nd class)
 54.5 米

12 洗面所札

洗面所
洗面所
Lauatory

(10) 貨物取扱所札

貨物取扱所
所件貨發收
freight office

15.5 米

30.3 米

(10) 荷取扱時間札

<p>但レ旅客列車出發前の御 託送及同列車到着後御 引取在時間拘取</p>	<p>小荷物取扱時間 自日出時 至日没時</p>	<p>但レ荷宜比依り在時間に 拘取取扱致場合</p>	<p>貨物取扱時間 自十六時 至十八時</p>
<p>但レ客車在客車間行前送運 及客車到着後收領者不拘 上開時限屆時可以辦理</p>	<p>辦理包裹之時間 自日出時起 至日没時止</p>	<p>但レ特別事項於上列鐘點 以外亦可辦理</p>	<p>辦理貨物之鐘點 自十六時 至十八時</p>

(8) 手小荷物引渡所札

所件貨行李行付交
所渡引物荷小手
Baggage
Delivery office

30.3 米

54.5 米

(8) 手小荷物取扱所札

所件貨行李行發收
所取扱物荷小手
Baggage office

30.3 米

54.5 米

(8) 手小荷物取扱所札

路鉄寧北
所件貨行李行發收
所取扱物荷小手
Baggage office
Peking-Liaoning Rly

30.3 米

54.5 米

携帶品一時預り所札

携帶品一時預り所
携帶品一時預り所
携帶品一時預り所
携帶品一時預り所
Cloak Room

60.6 米

18 米

13 便所札

廁

30.3 米

45.5 米

11 荷物取扱所札

物債各小大卸裝
所取扱物荷
Freight & Baggage
office

30.3 米

54.5 米

(10) 貨物取扱所札

所件貨發收
所取扱物貨
Freight office

30.3 米

54.5 米

14 連絡船出帆札

90.6 程

Sailings of Connecting Steamers from Dairen		天津行	青島 上海行	大板 神戶 門司 下關行
for Osaka, Kobe, Moji and Shimonoeki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Time Date				
S.S. maru at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for Tsingtao & Shanghai			(大連汽船)	(大板商船)
Time Date				
S.S. maru at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for Silntsin				
Time Date				
S.S. maru at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S.S. maru at				

106.0 程

(15/11) 中國東海關鐵路分卡

90.3 程又 121.1 程
 Platform office of Chinese Customs
 antung
 84.8 程又 121.1 程

(15/1) 稅關檢查所札

45.5 程
 Customs examination office
 (Hand baggage only)
 所 台 待
 waiting Room
 69.7 程

(15/1) 中繼託送手荷物稅關檢查所札

136.4 程
 Through Registered Baggage
 Customs examination Room
 197 程

(15/1) 新義州稅關派出官吏詰所札

30.3 程又 45.5 程
 Japanese Customs
 84.8 程又 121.1 程



(18ノ10) 郵便切手賣捌所札

54.5 糶

郵便切手賣捌所

15 糶

(18ノ11) 郵便取扱所札

54.5 糶

郵便取扱所

15 糶

(15ノ1) 通関手荷物收装揭示札

notice

Station porters with red bands on their arms are instructed to assist Pass-engers free of charge, in unpacking and re-packing their baggage at the Customs examination

15.5 糶

手荷物の解装荷造は赤色腕章著在譯員が無料で行手傳立致し手荷物の解装荷造時手荷物の解装は赤色腕章著在譯員が無料で行手傳立致し手荷物の解装荷造時手荷物の解装は赤色腕章著在譯員が無料で行手傳立致し手荷物の解装荷造時手荷物の解装は赤色腕章著在譯員が無料で行手傳立致し

90.9 糶

(18ノ10) 公衆電報取扱驛札

54.5 糶

公衆電報取扱驛

收發電報車站

Telegrams accepted here

18 糶

(18ノ11) 公衆電信取扱所札

54.5 糶

公衆電取扱所

收發電報處

Telegraph Station

21.1 糶

16 遺失物品揭示札

物 件 物 失 遺

品名	拾得月日	記事

60.6 糶

左の物品は當りの方は當驛に御申出下され。如違失不開各項物件者向本車站聲明

90.9 糶

(18ノ11) 公衆電報取扱驛札

54.5 糶

公衆電報取扱驛

15 糶

(18ノ12) 公衆電信取扱所札

54.5 糶

公衆電取扱所

15 糶

17 告知板

告知板

月日時分	月日時分	月日時分	月日時分
記載	記載	記載	記載

6時間過 消去

59.9 糶

此の板は御件の方等へ御傳言用此御使下され。如損御言共同件者可於此板上書之

90.9 糶

(18ノ1) 公眾電報取扱制限札

<p>一 電報取扱時間</p> <p>三月一日より 午前六時より 十月三十一日迄 午後八時迄</p> <p>十一月一日より 午前七時より 翌年二月末迄 午後八時迄</p> <p>但し時間外の取扱為</p> <p>一 取扱電報種別</p> <p>内國及日支和歐文電報 外國電報</p>	<p>一 收發電報之鐘點</p> <p>由三月一日 自上午六點起 至十月三十一日 至下午八點止</p> <p>由十一月一日 自上午七點起 至翌年二月末 至下午八點止</p> <p>若照定章納費雖在上開之 鐘點以外亦可收發</p> <p>一 收發電報之種類</p> <p>内國及日華日歐文電報 外國電報</p>
<p>Office Hours</p> <p>mar. 1st oct. 31st 6 A.M. - 8 P.M.</p> <p>nov. 1st - end of feb. 7 A.M. - 8 P.M.</p> <p>Special telegrams are accepted outside the above hours.</p>	<p>Classes of Telegrams accepted</p> <p>Domestic & Foreign Telegrams</p> <p>Written either in Japanese or in foreign languages</p>

54.5 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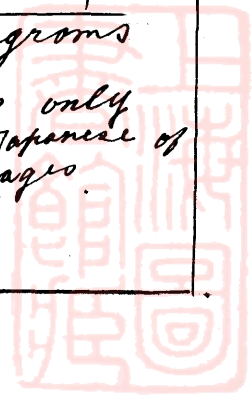
(18ノ4) 公眾電報取扱制限札

<p>一 電報取扱時間</p> <p>三月一日より 午前六時より 十月三十一日迄 午後八時迄</p> <p>十一月一日より 午前六時より 翌年二月末迄 午後八時迄</p> <p>但し時間外の取扱為</p> <p>一 取扱電報種別</p> <p>内國及日支和歐文電報</p>	<p>一 收發電報之鐘點</p> <p>由三月一日 自上午六點起 至十月三十一日 至下午八點止</p> <p>由十一月一日 自上午七點起 至翌年二月末 至下午八點止</p> <p>若照定章納費雖在上開之 鐘點以外亦可收發</p> <p>一 收發電報之種類</p> <p>内國及日華日歐文電報</p>
<p>Office Hour</p> <p>mar 1st - oct. 31st 6 A.M. - 8 P.M.</p> <p>nov. 1st - end of feb. 7 A.M. - 8 P.M.</p> <p>Special telegrams are accepted all -side the above hours.</p>	<p>Classes of telegrams accepted</p> <p>Domestic telegrams only</p> <p>Written either in Japanese or in foreign languages.</p>

54.5 糶

30.3 糶

30.3 糶



(181) 公眾電報取投限制札

<p>一收發電報之鐘點</p> <p>由三月一日 自上午六點起至下午八點止</p> <p>至十月三十一日</p> <p>由十一月一日 自上午七點起至下午八點止</p> <p>至翌年二月末日</p> <p>若照章納費雖在上開鐘點以外亦可收發</p> <p>一收發電報之種類</p> <p>內國及日華日文電報</p>	<p>一電報取投時間</p> <p>三月一日より 午前六時より午後八時迄</p> <p>十月三十一日迄</p> <p>十一月一日より 午前七時より午後八時迄</p> <p>翌年二月末日迄</p> <p>但し時間外の取投 為</p> <p>一電報取投種別</p> <p>內國及日支和文電報</p>
--	---

30.3 種

54.5 種

20 旅客列車延遲揭示札

列車延遲			
延遲候		車次	
當驛著	約	見込	由本站
時	分	分	往
行	分	分	為此特告
列	延	開	由本站
車	の	分	為此特告
法		分	本站客車
分		分	為此特告

Train Behind Time

Train	Delay	at	Delay
from	are	for	about

公眾電話取投所

54.5 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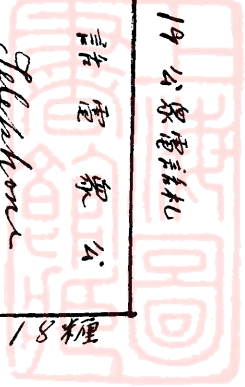
15 種

(181) 公眾電話取投所札

14 公眾電話札

30.3 種

18 種



(21) (1) 跨線橋注意札

寸法八橋出驛、實際二依り調製ノコ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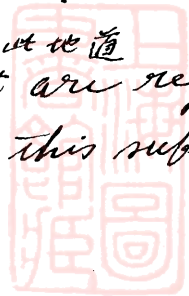
請過此橋	方面去的	或往	出站	橋渡り下	方面行は	出口入站
Passengers Bound for and for exit are requested to Cross This Bridge						

- 文例 1 御乗車の方係橋 渡下
 上車旅客 請過此橋
 Passengers to entrain are requested
 to Cross this Bridge
2.方面行は地下道 通り下
 往.....方面去的 請過此道
 Passengers Bound for
 are requested to go through the
 -is Subway Bridge
3. 出口入は地下道 通下
 出站旅客請過此橋
 Passengers for exit are requir-
 -sted to Cross This Brid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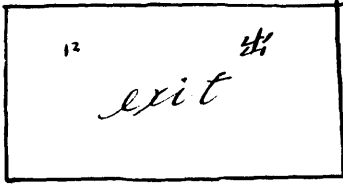
(21) (2) 地下道注意札

請過此地道	方面去的	或往	出口	地下道通	方面行は	出口入站
Passengers Bound for and for exit are requested to go Thr- ough this Subway.						

- 文例 1 御乗の方係地下道 通下
 上車旅客 請過此橋
 Passengers to entrain are re-
 -quested to go through this subway.
2.方面行は地下道 通下
 往.....方面去的 請過此地道
 Passengers Bound for
 are Requested to go through this
 Subway.
3. 出口入は地下道 通下
 出站旅客 請過此地道
 Passengers for exit are requir-
 -sted to go through this subwa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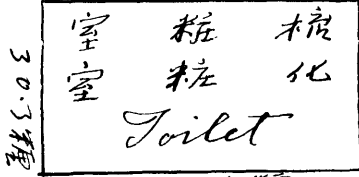


23 出口札



(寸法如22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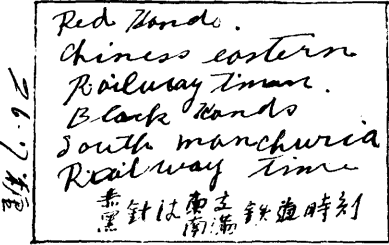
25 化粧室札



30.3 厘米

54.5 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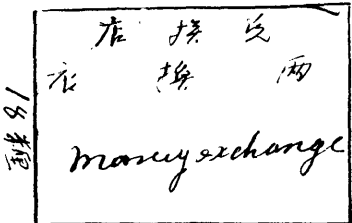
27 時差標示札



26.7 厘米

45.5 厘米

28 兩換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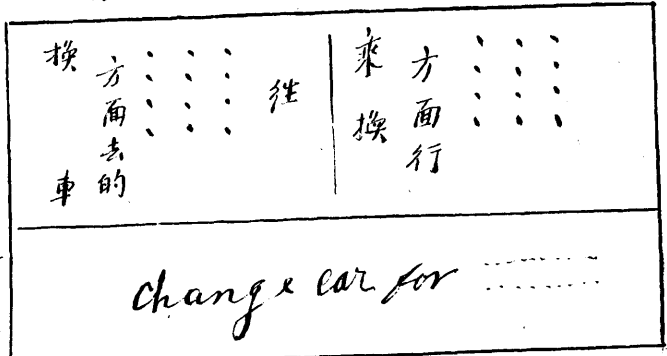


18 厘米

30.3 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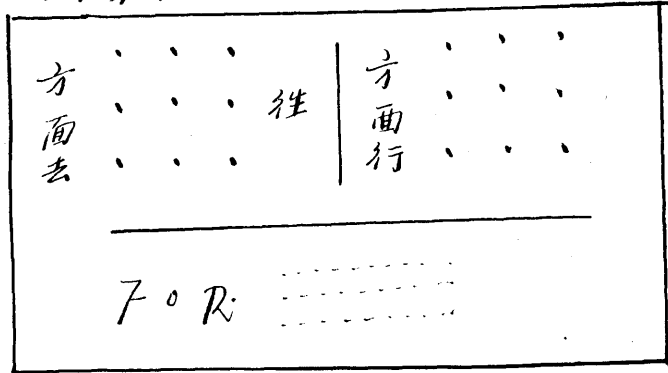
22 乘換札

寸法六掲出驛ノ實際ニ依リ調整ス



建植式トスルモノハ(馬鞍及次驛札)1例ニ依ル

24 乘降場案内札



(寸法如22圖)

126 1. 當馬驛列車發著時刻表札

表刻時著發車到驛當			
下	上	西	東
			普通車到
			到時著到
			到時發出
			先行
			要摘

(寸法如前圖)

(301) 送迎者注意札

寸法如前
26 圖

凡送迎者 勿越過地 上白線	送迎の方法 地上の白線 より前 に進
---------------------	-----------------------------

kindly please
from stepping
- on the white
- line on the
- ground.

(261) 當驛列車出發時刻表札

表刻時發出車列馬驛當									
									渡番車列
									刻時發出
									驛著
									要摘

(寸法如前)

(301) 送迎者注意札

寸法
9.0 圖

送迎者注意 勿進入車内	見送りの方法 客車内 に入り 切斷し 申す
----------------	-----------------------------------

30.3 厘米

(261) 當驛列車到着時刻表札

表刻時著到車列馬驛當									
									渡番車列
									刻時發出
									驛著
									要摘

(寸法如上圖)

29 禁煙札

(31) 客車行先馬驛名札

寸法
5.4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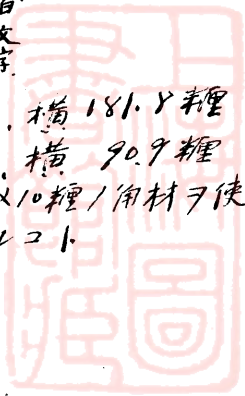
(行先) 行春長 for Chongchun (exp zero)

75.8 厘米

禁煙 No Smoking

赤色地
白文字

寸法 { 大版 121.2 厘米 横 181.8 厘米
小版 60.6 厘米 横 90.9 厘米
建植 17 支柱 6 厘米 x 10 厘米 / 角材 7 使用
地上 18 厘米 高 1.5 米



35 警乗勤務員座席札

18.0 粒
 座席員務勤乗警
 Reserved for
 Railway guard
 24.2 粒

(31) 客車行先馬署名札

14.5 粒
 行 春 長
 For Changchun
 60.6 粒

36 車掌車便乗注意札

30.7 粒
 御 注 意
 一 乗降は列車の停車後
 為さるべし
 一 車掌席と左右出窓の座席
 左客が札ぬき
 一 座席 離 け
 停止
 15.0 粒

32 圖書注意札

9.0 粒
 此列車に雑誌類が備
 付さるべし 御覧の
 旨は信仕江御申付下
 さい
 12.1 粒

33 便所注意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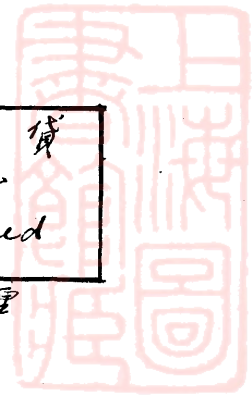
12.1 粒
 停車中の用便は成心
 御注意下さい
 車停時祈り如廁
 6.1 粒

備考

本略图中寸法ヲ明示セルモノ
 一ト雖揭示場所ノ實際ニ依
 リ按排スルコトヲ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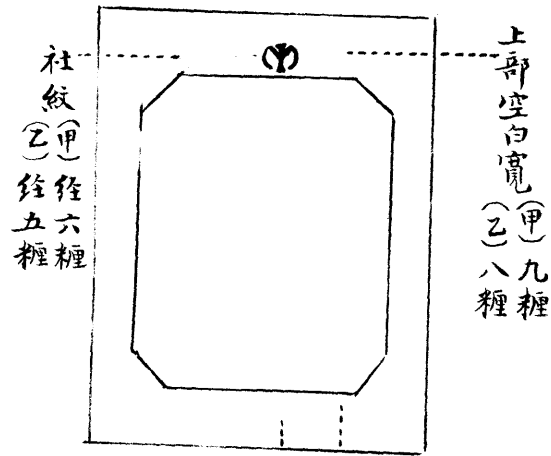
34 貸切札

18.0 粒
 切 車 包 貸
 Reserved
 42.4 粒



尺寸於下

以上牌示外仍有臨時所用之佈告紙分甲乙二種今畫其形式及大小之



線(藍)

幅(甲)

幅(乙)

左右及下部之空白

四種

三種

佈告紙之尺寸

縱

八十種

五十五種

橫

五五種

四十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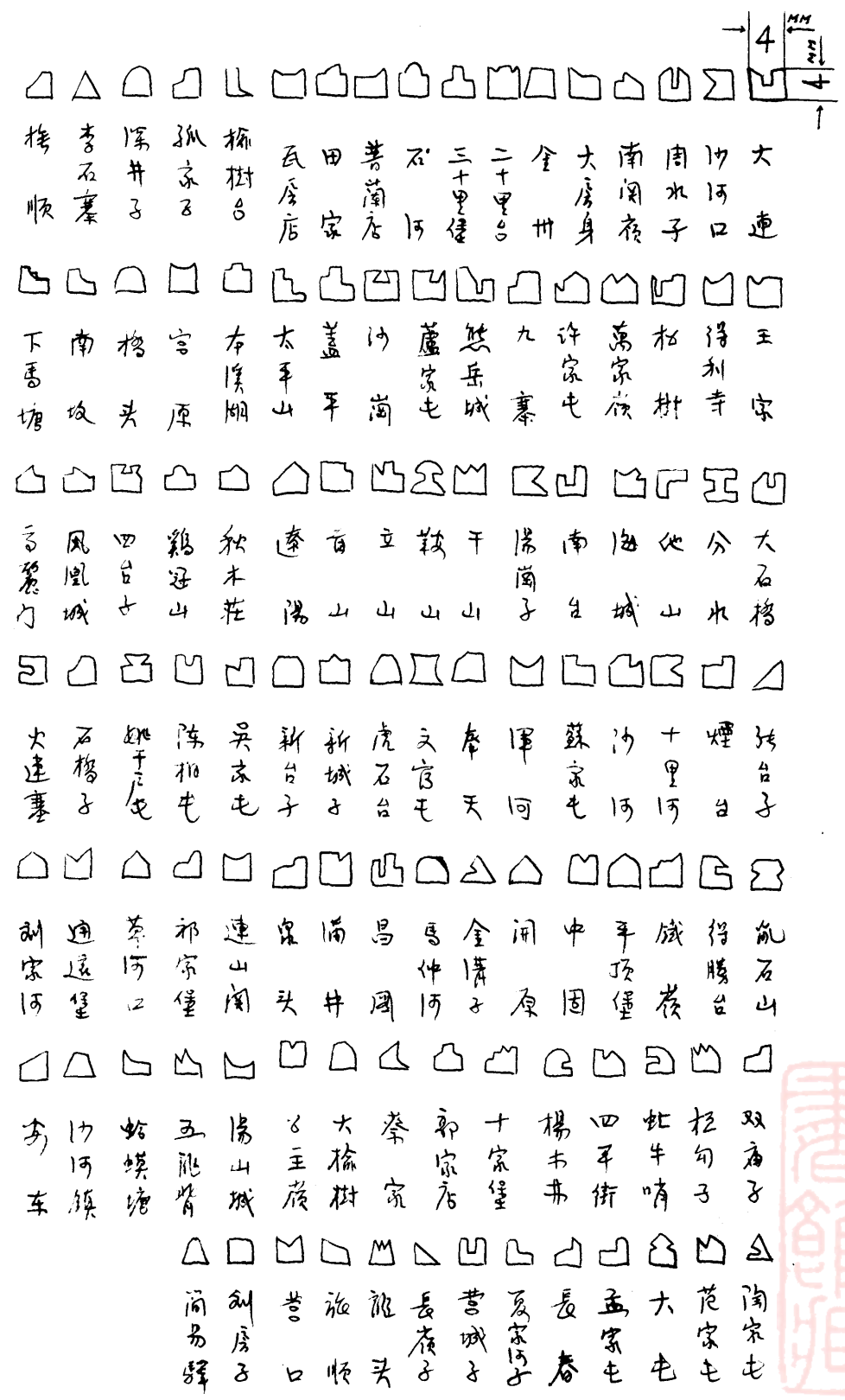
以上之各種牌示為站內停車場內候車室內及客列車內揭示掛出之揭示表牌所當注意者如下

- ① 旅客易於看見之地位懸掛
- ② 懸掛之位置及形式必能令客旅注意
- ③ 同種類之表牌當懸於一處以便易於互相參照
- ④ 如有改訂修改者當將被修改之廢表牌立即撤去
- ⑤ 污損者當另換之



第六節 各站改扎鈹形式

各站之剪票剪形式不一今將其形狀詳畫於下



第四章 倉庫管理

第一節 貨倉保管

貨倉營業為鐵路附帶事業之一而屬政府之指定明治四十一年接收貨倉於大連碼頭始從事於保管貨物之業務四十二年十月修貨倉雜屋及堆貨空場各大站亦然開短期保管發行一種證票以開貨主金融之途年之改良四十四年設倉庫營業規程大連及其他各大站計二十六站以營保管貨物之事務民國八年十二月設大豆混合保管制度十五年九月營保管貨物之站數凡二十三貨倉總數一百七十七所總面積四十三萬九千九百平方米達此外在安東縣有貯水池一所面積為九萬零一千一百九十五平方米達又堆貨空場在大連者有二十二萬八千三百四十四平方米達其他在各站所屬地內之堆貨空場其數更多於總面積之數倍今則又為增加矣

第二節 營業

營業事業之種類有五

- ① 保管外來之貨物
- ② 受委託經本路所運貨
- ③ 受託轉運本路之貨物
- ④ 出賃貨倉

⑤ 受委託以轉運貨物代貨主收價代客報關保火災及海面險其他
他國聯委託貨物之事務

以上兩保管之貨物大別可分為二種

① 分置保管

② 混合保管

① 分置保管——即貨主將貨物受寄於保管之倉庫內立訂以相當之證書給之以相當之保管費以期運轉靈便然以下之諸種貨物保管處不能照普通保管寄託判定專規

(一) 違禁保管法規之規定及秩序者

(二) 高貴品

(三) 火藥類、危險品及其他一切之有危害損毀之虞者

(四) 臭氣發生及不潔之物者

(五) 質料易於變更或減量者

(六) 料金及費用未按會社所定之充分交足者

前(二)項與(五)項之貨物雖有特別設備倉庫亦不寄保管

貨物寄託者必同時作報告寄託貨物書記名蓋章及書寫年月日、寄託者之住所、營業姓名、商號、貨物之種類品質數量及包裹之種類



及個數之號數，貨物之價格，保管場所之種別，保管之期間，及其他之特約事項完全書於寄託書內

而保管之倉庫遂實行檢查其貨物之容量、重量、個數及其他之一切檢查之後保管事項完結

保管場所之種別為屋內保管、屋外保管

保管之期間即由寄託貨物保管契約成立之日起六個月以內為保管期間，如在欲延長保管如得會社承允以可繼續延長其期間

保管如有毀損會社員賠償之責任，然在以下之情形會社不能完全負責

- (一) 天災、事變、官憲之處分、防疫、氣候、強盜及其他亦非人所可保持者
- (二) 貨物之性質自身毀損及包裹記號之完全
- (三) 火災、爆發、濕氣、浸水、鼠害、虫害，以上諸項非會社之故意為之而生者
- (四) 屋外保管之時除上項外並有雨、露、霜、雪及其他屋外保管之特有危險

貨物毀損賠償時按本地之同種類同品質之貨物於市場之價格規定賠償

② 混合保管

為交易之方便運輸之迅速起見倉庫內會社保管有多種大量之貨物如某站貨主欲運至某站之某種貨物可由此站通一電報於欲運送之站彼站即時施行其運轉售賣或保管之不必費相當之運送時間將此地之貨物運至彼地再行售賣或運轉此種辦法如甲貨主於某站保管大豆乙貨主亦於某站保管大豆此時保管倉庫遂將所有存某站之同種之保管貨物混合之後如再有貨主欲將此站之某種貨物運至他站時即可通知某站某站即由混合之貨物內投出運轉故如此辦法免得運轉遲延南滿鐵道在此保管之後各種貨物之運輸發達錚錚日上矣

(一) 大豆混合保管——主改善品質統一容量及包裝以圖交易之安全並使鐵路營展其運送及保管之能力且計劃包含全線統一之混合保管制度大正八年以來與當業者屢生糾葛至今則保管大豆之聲價然已中外共認為有益矣

(二) 豆餅混合保管——民國二年終試辦豆餅混合保管於大連四年行及向原興鐵嶺自民國十年一月分別大連產及滿洲產以便貿易是年又在營口試辦之

(三) 小麥混合保管——民國十年十月始辦小麥混合保管之法於大連
(四) 豆油混合保管——明治四十五年初於大連而試用此法以為之蓋豆油

近今銷於歐美者增加而利用之者亦不少因之製一能裝一千五百萬噸之油倉共十二具以儲之於大連碼頭

此外有木材保管民國三年始於安東站設木材保管制分水陸兩種保管陸者平常保管用之而水中保管則用貯水池以為之此池面積九萬零七百九十九米達

第三節 倉庫營業站

明治四十四年九月十日開始創辦者之各站如下

大連埠頭、遼陽、奉天、新台子、鐵嶺、開原、昌圖、雙廟子、四平街、郭家店、公主嶺、范家屯、長春、旅順、營口、撫順

明治四十五年五月十日開始創辦者之各站如下

安東

大正二年三月十日創辦者之各站如下

蓋平

大正二年十一月二十日創辦之各站

海城、千山、煙台

大正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蘇家屯

大正三年九月一日

本溪湖

大正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松樹

大正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瓦房店

大正五年九月一日

普蘭店

大正八年十月一日

新城子

大正九年五月一日

立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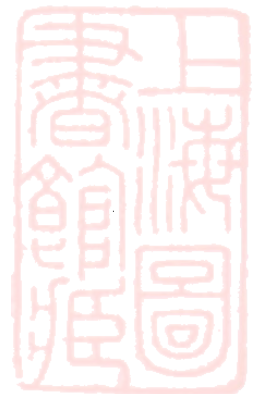
大正九年十二月一日

鞍山

昭和二年四月一日

小崗子

昭和三年十月十日



馬仲河

第四節 倉庫費率

① 分置保管

(一) 倉敷費

1. 普通率 (屋內)

等級

單位

費率

1. 級品

1日 100 匁

金 8 厘

2. 級品

同

" 6 厘

3. 級品

同

" 4 厘

4. 級品

同

" 2 厘

2. 豆油等 7 品 特定率

品名

單位

費率

豆油

1日 100 匁

屋內 金 2 厘

豆餅類 (除大豆餅外)

同

屋內 金 8 毫

穀物及種子

同

屋內 金 5 毫

麥粉

同

屋內 金 7 毫

麻袋

同

屋內 金 3 毫



金屬原料品 (2級品)

同

屋內金 4毫

同 (3級品)

同

屋內、之厘7毫

3. 大豆之餅特定率 (屋內)

期間別

單位

費金率

入庫之日—30日

1日未滿100枚者

金 2錢5厘

入庫之日—30日後

同

金 9錢

(二) 出入庫手續費

1. 普通率

100庇

金 3錢

2. 大豆之餅物定率

100枚或不足者

金 60錢

(三) 混合保管

(一) 倉敷費

品名

期間別

單位

費金率

大豆及小麥

入庫之日—30日

1日 1口

金 33錢

31日—90日

同

金 50錢

91日以後

同

金 66錢

入庫之日—30日

1日 100枚或不足者

金 2錢5厘

31日以後

同

金 9錢

豆餅



豆油

第1旬—第4旬	1旬—1口	金2元
5旬—6旬	同	金3元
8旬—10旬	同	金4元
11旬以後	同	金6元

(二) 出入庫手續費

品名	單位	費率
大豆及小麥	1口	金3圓30錢
豆餅	100枚或未満者	金60錢
豆油	1口	金6圓60錢

③ 危險品倉庫費率

(一) 倉敷費 (1日100吨)

1. 火藥類	金1錢2厘
2. 花火、爆竹	金2錢5厘
3. 石油	金2厘
4. 燐寸、揮發油、紙油布及其他之製品	金6厘
5. 強酸類及其他危險品	金8厘

(二) 出入庫手續費 (100吨)



花火、爆竹

其他危險品及火藥類

金 10 錢
金 5 錢

第五節 保火險

明治四十四年後對保管於大連碼頭所屬地內者無論貨倉內及空場堆貨者皆一律保火險不必貨主之委託而為之且保險費由會社員担此項保險已達二萬九千四百三十三萬四十九圓其中保險賠款數僅十一萬六千六百四十圓

第五章 工場管理

第一節 沙河口工場

①沿革——會社承繼野戰鐵道提理部之工場當時在大連車站所屬地內範圍甚小因之改遷於沙河口地方建築一新之工場此為明治四十一年——一九〇八年也經四年工竣

②設備——工場所屬地之面積約有六十萬坪（一坪為六六三坪約中國四畝）工場之用地為三十六萬坪場內住宅用地二十四萬坪工場建築屋七十三所約一萬九千坪俱為最新式樣之建築此為滿鐵會社最大之工場也場內有種種特色能同時收容車頭二十七輛客車三十六輛貨車一百三十輛凡修理製造各機器用具無不完備至於工場用水有獨立之自來水水道以供給之



③職工——最初工場之職工僅有日本人一千一百八十四人中國人六百七十六人合計一千八百六十人其後工業發達人數亦增至民國七年終日本人有二千二百零五人中國人有三千二百六十人合計達五千四百六十五人因工業關係民國十四年人數較少日本人一千一百六十四人中國人一千一百九十六人該工場為養成職工起見於明治四十二年附設職工見習養成所專收工場已充服務人之子弟俾得養成良工畢業者即服務於本工場其於職工之待遇甚善對於中國人之職工較日人稍差並在下等階級然其對於工場之管理甚為得法又為工場職員之生活快樂計遂於工場之隣近劃出一部分土地約二十六萬坪明治四十四年七月建社宅七百五十四戶以收容工場之服務人員近來逐漸增築民國七年九月社宅達一千二百七十八戶附設幼稚園、俱樂部、圖書館、病院、運動場、共同浴場、小學校、郵局、中等學校、職員住宅、神社、寺院、教堂、商店之種種設備至於道路、溝渠、排水溝、自來水等更為完備故沙河之職工於寒村苦場中可得一相當之生活也

④成績——工場以建造及修理機車、客貨車為主並有時兼製他鐵路之車輛及其他鐵路用零件等

機車——民國元年工場欲採英美兩國之所長以新建機車至三年造成貨車所用之強馬力機車六輛近又製極順煤礦用之電氣機

車且於本路所用之機車外又代滇越鐵路製機車三輛及代朝鮮造機車
二十輛本溪湖煤鐵公司之六輛法領印度支那鐵道定購機車三輛
客貨車——民國四年製頭等臥車並製鐵骨之敞車民國十
三年又製三等客車及棚車製造最新式之半鋼車最近幾車輛之內
容日日改良外表則一部已為鋼車矣

其他車輛——關於瓦斯、電氣、碼頭礦山所用之各種車輛亦多
歸其製造

各工場之機械——木材防腐工場、鞍山製鐵所、鈴木油房、大連油脂
工業會社、三井物產豆油部、本溪湖煤鐵公司、大連機械製作所及其他工
場或代以製造或為之設備或供之其他零件等

第二節 遼陽工場

遼陽工場為東清鐵道之遺物其設備極粗糙滿鐵會社承繼後順
次建築改善然當時稱為遼陽工作分工場至民國八年專事於機車客貨
車機械之修理始為獨立之工場焉

第六章 人事管理

會社內及路線上之員司之管理養成及待遇已於上篇組織內詳述
今將其微細之點略述於下

第一節

會社內之職員——每日上班下班有一定之時間各職員至時必至辦公時亦特別謹慎各執其職各司其司精神非常

第二節

站長——站長辦理本站一切事宜有條不紊並於每列車到時站長必親至站台觀查小站站長親自搬動號誌於客貨車間時站長與車隊長互相舉手為禮並於制服永著身上清潔精勇辦事敏捷

第三節

司事——各客貨房內之司事亦皆身著制服辦事周密而售票房內之女司事尤為溫柔典雅鐵路之事本為一種商業旅客之來當必特別恭敬歡迎並於旅行之人為旅行所苦常生厭心如旅行途中所接觸者皆招待和顏旅行之苦自能稍減旅行人不以旅行為苦則可增加其旅行次數運轉自能發達此雖細微事不可不注意焉

第四節

車守長——車守長在車上來往或剪票尤為謙恭並於特別快車剪票送回客人時同時兩手持票稍舉頭部稍低作行禮式至到每站時車守在車上呼喚到站之名稱



第五節

販賣員——車上及站上之販賣食品身穿制服頭戴綠圈帽手提筐籃或木筐特別清潔列車上者之販賣員繼續來往列車下站台上之販賣員立於站台上呼喚所賣之物聲音清朗以等客人之喚呼列車一開站台上之販賣員數人距離相等排列整齊立於列車之下車中之販賣員之呼喚聲音較低免震攪旅客

第六節

清車夫——專司掃車之人每至較大之站則掃車一次或車夫檢查車上之遺棄物多時亦可隨時打掃掃完灑之以水總而言之滿鐵車上之清潔非中國車中能夢想到也

第七節

清道夫及工人——亦皆有制服工作殷勤精神

第八節

交行——穿制服背心並戴制帽

第七章 港灣管理

第一節 大連港

① 築港

(一)地勢——大連港位於東經百二十一度三十九分十秒北緯三十八度五十五分五十二秒在遼東州大連灣之西半部水域占二十九平方哩四港內分放泊區(二六八平方哩)柳樹屯區(七二平方哩)大連區(九四平方哩)之三部氣候居東三省唯一之溫和地域一年平均溫度攝氏二十四度三冬季約二個月有大小之冰塊漂流於灣內西北烈風時常籠衣表而夏冬二季濃霧滿佈海上為出入船舶之困難所以灣口內外裝置警霧機以防止危險

(二)設備——築港最要為材料製作工場之設備為急務於一九〇八年五月實行工場之新設漸次工事完成不但為將來擴張工事之必要而且免去材料供給之不便該工場之諸般設備之外專用大小起重機勿論而修港築港必要之各種特設船有百三十隻以上對於港內外諸般之設備亦甚完美

(三)工事——東防波堤築造工事是堤由第一埠頭之北端北東之方向突出於海中延長千二百二十一尺頂上寬二十尺將二十四噸及三十四噸之方塊裝置於干潮面上十九尺於堤頭上面築造高四十八尺之石造燈塔光達八海里與北方千二百尺隔離百尺於堤上築造長七十八尺寬三十三尺之號誌台敷地此工事於一九〇八年著手一九二二年竣工

西北防波堤築造工事自東防波堤之突端隔千二百尺西北向為

俄治時代築造延長二千八百五十尺滿鐵依其既定之計劃加以增設總延長一萬二千二百十五尺寬二十尺高於干潮面上十九尺一九〇八年著手工事一九一六年大半竣工一九一七年更將北防波堤之東端三千八百六十二尺基址補足工事完成更補足西防波堤未成部分之北港口西側其港口兩側設備光達六哩之燈台一九一八年三月全工程告竣

滿鐵承繼以來大都因俄治時代之計劃逐漸進展現已完成之工
事有東防波堤築造工事及西北防波堤築造工事第一埠頭岸壁改修工事
第二埠頭岸壁之改築第三埠頭及乙埠頭第四埠頭及丙埠頭之築造工事
寺兒溝海面埋填工事（護岸總延長三千九百尺其海面埋填十萬七千坪（一
坪為六尺三坪約中國四弓）東方危險物用特設棧橋（護岸總延長千四百尺其
海面埋填約十一萬坪）小崗子海面埋填工事（護岸延長四千二百五十尺其
埋填約二十七萬坪）等大工程擊船岸壁之總延長（含寺兒溝棧橋及濱町
棧橋）一萬六千二百六十八尺水面積約九十萬坪水深干潮下面平均三十尺二萬
噸巨船亦可自由擊留現在岸壁之船舶擊留區分三十七區三千噸之汽船可
以同時擊留三十七隻有吸收年額七百萬噸以上貨物之能力比俄治時代五
百萬噸之計劃大相懸殊

滿鐵會社對於將來擴充之計劃已定自一九三三年起著手於第

四埠頭及丙埠頭之築造豫定於今年——民國二十年竣工完成後又增加五千五百人之擊留船塢

沿岸對於帆船碇泊小港埠頭及裝卸場之建設延長四千四十八尺三十石乃至千石之帆船可以擊留三百隻

對於施設此種工程之投資金額民國十五年未有五千二百五十七萬七千三百三十一圓二十九錢岸壁之總工費金一千二百八十八萬四千六百三十六圓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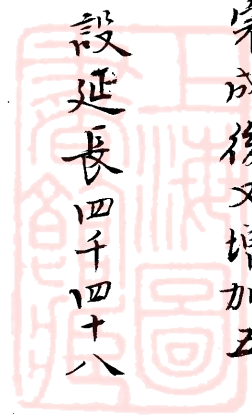
② 埠頭

(一) 陸上設備——倉庫有八十三棟占地一〇〇九二坪船舶號誌設於埠頭事務所之七層樓上其號誌兩個數十數基之大小燈塔航海船舶可免危險並有起重機及其他之港內所用之機械

(二) 海上設備——港內設備大小汽船十九隻悉備無線電通信機其他小附屬船百隻

(三) 船舶管理——在一九一〇年閩東都督府令指定大連港新港則滿鐵會社因將以前諸則改正成為自由貿易港在一九二五年汽船有三千五百九十五隻共載噸數為九百〇三萬六千九百一十噸帆船有四百九十隻

(四) 貨物管理——港內裝卸初委於一般回漕店於一九〇七年滿鐵直接經營遂大僱華工從事於此在必要時則用機械在一九二五年——民國十四年



就此業之人員有二百九十四萬四千六百六十七人其所輸送之地点如下

1. 中國方面——上海、天津、煙台、青島

2. 日本方面——東京、橫濱、大板、神戶、門司、下関、熱田

3. 歐美方面——歐洲諸國、美國

4. 南洋、奧洲方面

(五) 旅順支港——旅順支港為大連之補助港民國十四年度之抵埠船共有百四十八隻專為石炭之輸出

第二節 安東港

在一九二二年大連埠頭事務所於安東設支所開始業務至一九四四年安東支所廢去移歸安東站經營該港全部設備之主要者倉庫一千六百二十三坪餘護岸延長九千一百十尺貯水池三萬十五坪浮棧橋兩個民國十五年使用一百三十餘萬圓築造一萬九千一百尺之新堤及此地帶之雨水排泄設備此工程完成後其發展狀況更有可觀

安東港貨物之輸出入以船舶為多自安奉線之鐵橋築成船隻集聚益多而貨物運送益增也

第三節 營口港

營口港今為營口站經營大小倉庫有十棟擊船之岸壁延長四千



八百餘尺更有貯炭場二萬九千八百七十七坪野積場約一萬二千坪之外浮棧橋十四船渠一港內擊子船之能力同時可留擊子三千噸之汽船七隻

第八章 旅館管理

第一節 目的

沿線大站為便於旅客起見特設食宿之所以為供給之需同時大連旅順長春奉天星浦等處皆有旅館之設備純係歐美風味其附屬事業則為火車中之飯車及附屬洗衣房汽車部使有賓至如歸之感旅館初屬於運輸部營業課其後置旅館監督以統一事務旋廢止之并隸於運輸部營業課之下民國九年七月改設旅館事務所以司理營業會計而統一之

第二節 設施

① 大連大和旅館

當接收之際為俄人經營之達路尼旅館就其遺址而改築之然當時規模甚小翌年一九〇九年乃擴大之計劃選大廣場之中心以事建築經六年之久始克竣工全樓四層有一百一十五間工費九十餘萬元取法歐美之精粹建築之此即鐵路旅館也自民國四年起每年夏季避暑客紛至沓來且有屋頂花園以備憩遊雖尚有擴大之計劃然今未能實現

② 星個浦大和旅館



大連之大和旅館遠來之客一多則無法收容並於夏季當有多數之相當避暑之地因此遂於風光明媚之海濱星個浦別築一大和旅館焉五附設運動場海水浴場植樹庭園客室酒場球場戲場遊技場料理等設備以為客旅之夏季為一避暑之佳地

③ 旅順大和旅館

④ 奉天大和旅館

⑤ 長春大和旅館

以上諸旅館設備完善誠不愧為鐵道之旅館

第三節 附屬事業

① 飯車

鐵路快車中之飯車其後之長途客車之飯車及大連長春兩站之食堂以供旅客之用

② 洗衣房

大連及長春之大和旅館皆設洗衣房及洗濯部除備旅客洗衣外兼供火車及醫院洗濯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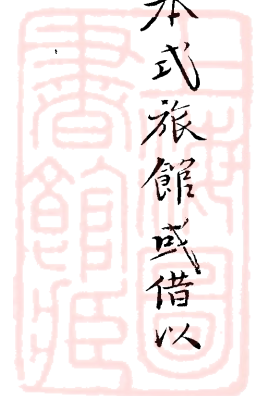
③ 汽車

共二十輛分配於各地之大和旅館

④ 助成旅館

在直營旅館外沿線大站及關係地方對於日本式旅館或借以
建築費或援助其經營今將其主要者略舉於下

- (一) 長春——名古屋旅館
- (二) 湯崗子——湯崗子溫泉株式會社
- (三) 熊岳城——溫泉旅館
- (四) 五龍背——溫泉旅館
- (五) 安東——安東旅館



推論

鐵路管理分機工車三部管理而此三部最要而最難者莫過車務機務及工務為一科學化之管而車務則否並於營業時期之最要者是否車務緊要自不必言矣

鐵路在營業時期組織必合宜管理必得法蓋此為直接進款機關亦即直接與商旅有關係部分今述其原理以茲研究

車務事繁責重全賴職責分明精神貫注並輔以一切器械及設備始能期庶事之畢舉營業之發達總務處之精義在統率於路務得其大凡車務處之要在執行於營業實居主幹為首領者不惟於所管路線內務段務洞達無遺即沿線地理風土人情物產亦必瞭然心目並於機工兩事尤必知其大要用人方面更必明察故車務之管理者須具有公正嚴明之才勒奪堅忍之氣同時內而各課外而各段妙舉長才妥為支配如臂使指脈絡貫通庶幾可矣

第十篇 南滿鐵道之運輸

第一章 運輸

第一節 旅客

① 本路

旅客必購車票方能乘車其四年未滿之小兒免費乘車四年未滿
十二年以下之小兒為大人之運價半額

旅客之客票種類大別可分三種

一、片道乘車票（一次）

至百斤者

通用二日

百〇一斤以上每增百斤者多加一日

二、往復乘車証（往返）

為片道乘車票通用期間之二倍

三、割引及其他特種乘車票

另別規定

旅客運價分三等

一等

二等

三等

客票之種類詳細區別如下



項計算

- (一) 定期乘車票
 - (二) 回数乘車票
 - (三) 特種割引旅客票
 - (四) 特種快車票
 - (五) 睡車票
 - (六) 睡車票
 - (七) 特種割引票
 - (八) 免費票
- 旅客購買上項之各種車票後即有相當之座席於列車之上
座席不足時旅客可請求優先權乘座他級車輛
旅客不得攜帶不潔及發生臭氣之物於車上
旅客不得攜帶火藥類及危險品於車上
旅客不得攜帶犬及其他動物於車上
旅客如在車上損害車中之設備及器具等必負賠償責任
其賠償之金額後列
- 旅客之運價及價金未滿料之數照一料計算未滿錢之端數亦按上



追欠、退還、車票紛失、等級變更、方面變遷、列車障礙等之情形
皆有詳細規定

旅客運送為便利客人起見另定有往復避暑溫泉等規定
軍人運輸之規定及本社社員運送之規定列於後章

(一) 追欠及退還

無票

以下之無票旅客必加罰

一、未經站上人員許可之車票而持等乘車者

二、乘車票未剪者(定期車票不在此內)

三、在票上所記載之區間里程外多乘者

四、持小孩票者

五、學生、移民之割引車票其對人以外之人持此票乘車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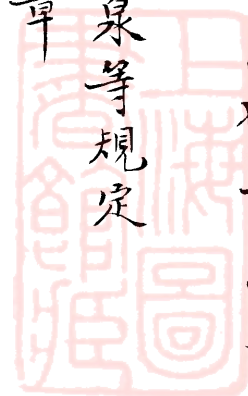
六、持下等車票乘高級車者

七、車票所指定之列車以外之列車乘坐者

八、票期已滿而在票面塗改或因他種事由取消此票之乘車資格持此票乘車者

九、拒決驗票而逃跑者

以上五、六、兩項查出時將票扣下既收之旅客運價仍然退回



如在剪票門處發現大人持小孩即刻沒收作為無效
團體旅客之車票面記載之人數超過時將此超過之人數由該團體
之始發站按普通旅客運價加罰

無車票之客人登車者由登車站處加罰

無票旅客之最高加罰金一人一次之罰金如下

一等

金十二圓

二等

金八圓

三等

金四圓

小孩之最高加罰金照前項之金額半折

旅客對於上車之時間切迫不及買票並受站員允許乘車時可至列車
上購票按旅客運價售賣並不加罰

(二) 乘車票紛失

車票紛失可先通知交付一證明書而請求之然定期乘車票及回数
乘車票紛失時不在此限

如車票紛失對於事實有所懷疑則按補票加價或罰金然在列車
所罰之金下車後至站車站查覺確屬實情並非假冒時可將罰金退回

失票人如非假冒失票可將補買之證書保存在一月內可請求路局



查驗是否實情紛失如此時路局已將所失之票拾得認為屬實時可將多買票之票價退還然必持先前之證明書並以一月為限

(三) 等級變更

由何站改換等級即照其所差之額數增加或減少
睡台之更換亦然必多加一元之手續費

列車發生障礙按車票面等級相當之車室乘坐不能時列車員司報告請按原車票等級降下車室乘換此時在路將由此站以後之路程之下級票價與原票價所差數完全退回

(四) 乘過站及方向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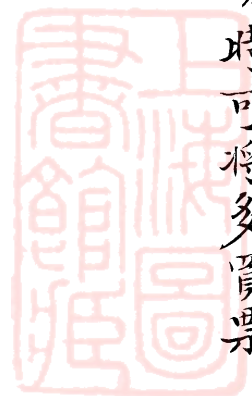
旅客受站上職員允許按車票面上之所記到站乘過或車票面上所載之區間方向變更乘此時按以下之普通旅客運價或特別快車運價加價或退還

一 乘過站時

旅客如乘車過站時必付相當之運價

二 方向變更時

變更之方向區間與原票面之區間之運價之差數增加或退還然
必經站員允許中途變更方向者不許



(五) 旅行見合

旅客所購之票在未剪或未上車以前在通用期間之內可以退票並同時將票價亦退回旅客特別快車亦如是

在剪好票後如站上剪錯票者此票價亦可退回
票已剪好如列車開行未能登上此票價退回

購票剪定時忽得病者票價退回

往復票(即來回票)如一往而不復者亦可退回票價然必按普通乘車票運價扣留後將其所餘者退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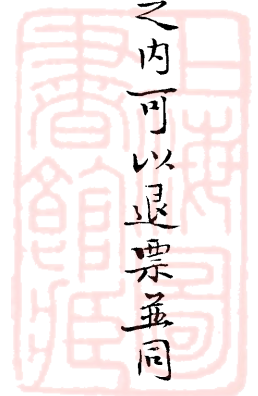
定期乘車票使用後如欲退回時即按其所以使用之期間之運價扣留後將其餘額退回並有手續費錢五十錢其使用之日期未滿一月者亦照一月計算
回數乘車票在通用期間內可以請求退還

一、使用開始前退回時照原價退回客人然有手續費五十錢

二、一部使用後退回此票時按所用之日期之運價扣留後將其餘額發還手續費五十錢

睡車睡台票退回時必在列車未開行以前退回但止退票價之半數

旅客所坐之車輛發生障礙以至照乘車票面記載之等級相當之車室乘坐不能時可請求將其運價退回其退法如下



一、旅行開始前旅客運價特別快車運價完全退還
二、旅行開始後之旅客運價及特別快車運價請求退還時扣留所乘過之路程票價外其餘額退還

定期與回數乘車票不適用之然可將其所發生障礙之日期多少加補於此定期與回數乘車票之限定日期之後滿足此日期後再作無效

(六) 列車不能運行及誤點

如下列時節旅客運送可以免費送回或退還運價

一、列車之運行不能時

二、列車運行時刻誤點並無他列車接續運輸者在兩點以上之不能開車者

兩點以上之誤點可以在中途退票

中途發生事變不能開車者旅客可以請求運回原出發站無價運回

並將先前所買之票價完全退還

如誤點仍欲坐車者聽之

前項規定免費送還之辦法如下

一、受天然不可維持之阻力使列車不能前行時可照車票面上所

記載之出發站免費送回

二、旅客仍欲登他列車前行者可於最近站登車

三、免費送回當於最近時刻運還原發站其等級按原票面上所記載之等級如該列車無此等級時可依照其等級之順次上升或下降如旅客至不能前進之站而欲退票者則將其所乘過之一段之運價扣留外其餘者退還之如欲仍回原處則全價退回

定期乘車票按所耽擱之日期多少退價
回數乘車票按頁數退價

睡車之睡台在未用以前列車發生障礙時睡台車價完全退回已用之睡台中途發生危險時則收其半額

(七) 乘車票引換証

乘車票引換証可以換車票持別快車票睡車票然必受其相當之票價引換証由發引之日起限期一月如以引換証換車票時限一日如換睡台票時限餘席

持引換証換車票時不給車票而僅以領收証以充車票之用

引換証無大關係然亦必妥為保存而領收証則關係重大如欲退票時引換証送尤必同時將領收証亦送回方能原票價完全退回
退還時必在原發票站

(九) 傳染病患者運輸之手續

患傳染病必經警廳允許後方得輸送

患傳染病之旅客必其他車隔離該車除列車人員登上外其他一

切交通遮斷

該車到站後即時用相當之消毒然後不得他用

③ 聯運

(一) 陸路聯運

1. 對鐵道者

2. 聯運之各站

當社線——金州, 普蘭店, 瓦房店, 大石橋, 海城, 鞍山, 遼陽, 奉天鐵

嶺, 開原, 四平街, 公主嶺, 長春, 旅順, 營口, 撫順

省線——東海道線——東京, 新橋, 橫濱, 國府津, 沼津, 靜岡,

豐橋, 名古屋, 岐阜, 大垣, 米原, 大津, 京都, 大阪, 三之宮, 神戶, 橫須賀

北陸線——敦賀, 福井, 金澤, 高岡, 富山

中央線——萬州橋, 飯田町, 甲府, 松本

山陰線——鳥取, 米子, 松江

關西線——奈良, 龜山, 四日市, 津, 山田

東北線——上野, 浦和, 大宮, 宇都宮, 新山, 福島, 仙台



盛岡、青森、水戸、高崎、前橋、足利、日光

盤越線 ~ 合津、芳松

奥羽線 ~ 米澤、山形、新庄、横手、秋田、弘前

羽越線 ~ 鶴岡

信越線 ~ 輕井澤、上田、長野、高田、直江津、長岡、新潟

總武線 ~ 千葉

北海道線 ~ 函館、小樽、札幌、旭川

山陽線 ~ 各站

九州線 ~ 各站

b. 乘車票之通用期間

(一) 片道乘車票

至百料 二日

百一料以上每增百料加一日

經由商船者 一箇月

(二) 往復乘車票 二箇月

(三) 割引票及其他特種乘車票 另規定

c. 日鮮滿之周遊票發賣



當社線及大阪商船會社大連支店發賣周遊票

當社上海航路

大連青島間片道

朝鮮鐵道局

京仁線往復

鐵道省線

上野日光間、龍山山田間、門司鹿兒島間、門

司別府間、鳥栖長崎間往復

朝鮮鐵道局線發賣周遊票

當社線

奉天長春間、撫順線、旅順線之往復

當社上海航路

大連青島間上海航路

鐵道省線

上野日光間、龜山山田間、門司鹿兒島間、鳥

栖長崎間往復

鐵道省線及大阪商船株式會社內地本支店發賣周遊票

當社線

奉天長春間、撫順線、旅順線之往復

當社上海航路

大連青島間片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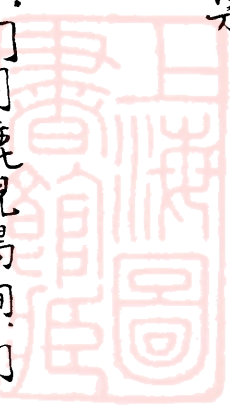
朝鮮鐵道局線

京仁線往復

周遊票之通用期間至發行之日起共二個月

d. 當社線鐵道省線間急行(特別快)睡台之發賣

急行睡台票之發賣站



當社線——大連、安山、遼陽、奉天、四平街、長春、旅順、撫順、本溪湖、省線——東京、橫濱、名古屋、京都、大阪、三之宮、神戶、下関、門司、長崎

睡台車之發售之列車（急行列車）

下関東京間 第二次列車及第八次列車

釜山奉天間 第七次列車

睡台車之發售之列車（普通列車）

釜山下関間 第二次便乘列車及第八次便乘列車

下関東京間 第二次及第八次

釜山奉天間 第一次及第五次

急行睡台車之等級

省線內 一等及二等

局線內 一等二等及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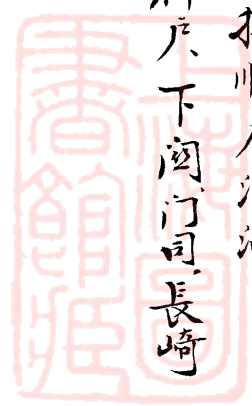
社線內 一等二等及三等

又、對朝鮮總督府鐵道局

a. 聯運乘車票之等級

一等

二等



三等

b. 乘車票種類——片道乘車票、往復乘車票、團體乘車票、包車

c. 乘車票之通用期間

片道乘車票

至百斤

二日

至一籽以上每增百斤加一日

往復乘車票

為片道乘車票之二倍

團體乘車票

片道時 別定並指定列車之限制

往復時 一箇月

包車乘車票

別定並指定列車之限制

特別快車票

二月

前項之通用期間自發賣之日起計算

d. 睡台票之發售

分一等、二等、三等

一等分上下兩段

二等分上下兩段

三等分上中下三段

e. 團體乘車票



聯運站

一、片道時

局

各站

二、往復時

社

各站

局

各站

六、乘車票之種類

一、片道

二、往復

九、團體旅客之種類

一、學生團體——公私立之學校之學生及教職員並有教職員之率領者

二、特別團體——社及局特認之勞動團體者並必有相當之負責代

表之率領

三、普通團體——前項以外之團體有代表率領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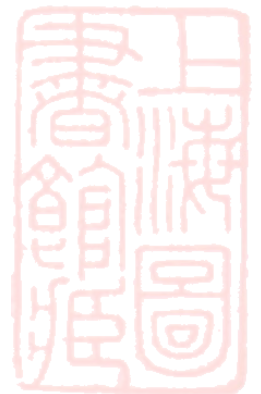
九、等級——二等及三等

二、通用期間

一、片道時——按所定之區間及所定之列車依限

二、往復時——一箇月

3. 對吉長鐵路管理局



a. 聯運站

滿洲線——大連、立山、遼陽、奉天、鐵嶺、開原、四平街、公主嶺、安東、旅

順、營口、撫順

朝鮮線——新義州、平壤、京城、釜山、元山

吉長鐵路管理局聯運站

下九台、樺皮廠、九站、吉林

4. 對四洮鐵路管理局

a. 聯運站

滿洲線——大連、遼陽、奉天、鐵嶺、開原、公主嶺、長春、安東、旅順

營口、撫順

朝鮮線——新義州、平壤、京城、釜山、元山

四洮鐵路局聯運站——八面城、三江口、鄭家屯、大旱、大林、錢家店、通遼

茂林、衙門台、太平川、開通、洮南

5. 吉四聯運

a. 聯運站

吉長線——下九台、樺皮廠、九站、吉林

四洮線——八面城、三江口、鄭家屯、大旱、大林、錢家店、通遼、茂林

衙門台、太平川、開通、洮南



6. 對金福鐵路公司

乘車票之通用期間

a. 片道乘車票

至百料

二日

百一料以上每增百料加一日

b. 往復乘車票

片道乘車票之二倍

c. 團體乘車票
包車乘車票

別定並指定列車之限制

7. 省吉運輸

聯運站

一省——東京、橫濱、名古屋、京都、大阪、三之宮、神戸、岡山、廣島、下

二吉長——吉林

乘車票之種類及等級

種類——片道

等級——一等、二等、及三等

(二) 海陸聯運

1. 對大阪商船株式會社

聯運站



a. 社線——金州、普蘭店、瓦房店、大石橋、海城、鞍山、遼陽、奉天、鐵嶺、開原、四平街、公主嶺、長春、旅順、營口、撫順

b. 商船航路——大坂、神戶、宇品、門司、下關各港

乘車票之等級 一等、二等、三等

乘車票之通用期間

a. 片道 發賣之日起共一箇月

b. 往復 二箇月

2. 對大連汽船株式會社

聯運站

a. 當社線——遼陽、奉天、鐵嶺、開原、四平街、公主嶺、長春、安東、撫順

營口、旅順

b. 大連汽船航路——青島、上海、天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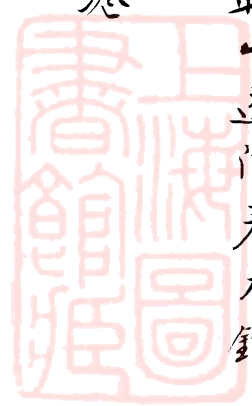
聯運乘車船票之等級 一等、二等、三等

乘車船票之通用期間

a. 片道 發賣之日起共二十日

b. 往復 九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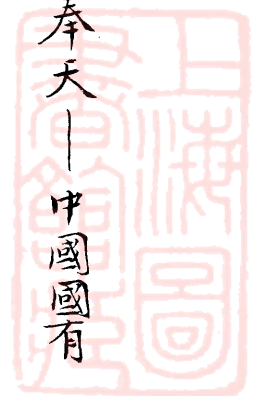
(三) 國際聯運



1. 日中聯運

聯運路徑

a. (一) 日本國有鐵道——朝鮮總督府鐵道局線——奉天——中國國有



鐵道各線

(二) 朝鮮總督府鐵道局線——奉天——中國國有鐵道各線

(三)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線——奉天——中國國有鐵道各線

長日本國有鐵道——汽船航路——上海——中國國有鐵道各線

c. 日本國有鐵道——汽船航路——青島——中國國有鐵道各線

d.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汽船航路——中國國有鐵道膠濟線

e. 大連汽船株式會社大連港——同社大連天津間航路——中國國有

鐵道各線

聯運票之種類

a. 片道

b. 往復

c. 周遊

d. 巡遊

e. 團體

經過奉天之片道乘車票

日本國有鐵道——東京、橫濱、名古屋、京都、大阪、三之宮、神戶、廣島、
下関、門司、博多、熊本、長崎

朝鮮總督府鐵道局——釜山、京城、平壤、仁川、鎮南浦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大連、旅順、遼陽、四平街、長春、安東

中國國有鐵道

北甯線——新民、錦縣、山海關、昌黎、天津、北平

平綏線——南口、張家口

平漢線——石家莊、鄭州、漢口

正太線——太原府

津浦線——濟南、徐州、浦口

膠濟線——博山、淄川、安嶺、周村、濰縣、青島

京滬線——南京、上海北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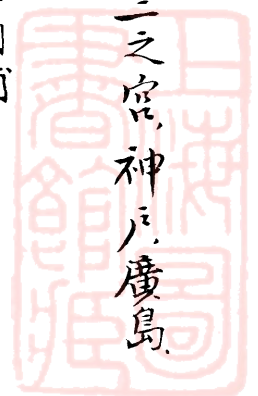
滬杭甬線——杭州

片道乘車票之等級 一等、二等、三等

通用期間

日本國有鐵道與中國國有鐵道聯運

一箇月



朝鮮總督府鐵道局與中國國有鐵道各線聯運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與中國國有鐵道北甯線聯運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與中國國有鐵道北甯線以外各線聯運

經過上海航路片道票

聯運站及港

口、撫順、本溪湖、安東
a. 當社線——遼陽、奉天、鐵嶺、開原、四平街、公主嶺、長春、旅順、營

b. 大連汽船株式會社——大連港

c. 中國國有鐵道膠濟線——高密、坊子、濰縣、青州、張店、周村、淄

川、炭礦、博山、濟南

上海航線之片道等級 一等、二等、三等

經過奉天之往復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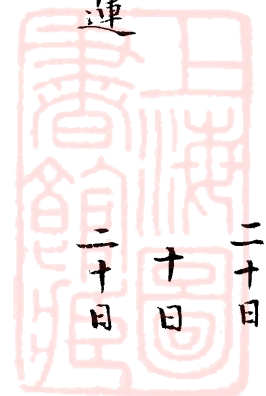
通用期間

a. 日本國有鐵道與中國國有鐵道各線間聯運 三箇月

b. 朝鮮總督府鐵道局線與中國國有鐵道各線間聯運 二箇月

c.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與中國國有鐵道北甯線聯運 一箇月

d.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與中國國有鐵道北甯線及其他各線聯運 二箇月



二十日

十日

二十日

經過上海航路往復票

通用期間

二箇月

周遊票

通用期間

視其遠近而定在其規則規定共十二路徑

第一至第四路徑

四箇月

第五至第八第十第十二各路徑

三箇月

第九至第十路徑

二箇月

巡遊票

聯運路徑

a. 經過浦口

櫻木町東京間——東京嚴島町間——嚴島町釜山間(以上日本國有

鐵道)——釜山安東間(朝鮮總督府鐵道局線)——安東奉天間(南滿洲鐵道株式

會社線)——奉天北平間——北平天津間(以上中國國有鐵道北寧線)——天津浦口間

——浦口南京埠頭間(以上中國國有鐵道津浦線)——南京埠頭上海間(中國國有鐵

道滬甯線)

b. 經過漢口



櫻木町東京間——東京嚴島町間——嚴島町釜山間(以上日本
國有鐵道)——釜山安東間(朝鮮總督府鐵道局線)——安東奉天間(南滿洲鐵道
株式會社線)——奉天北平間(中國國有鐵道北平線)——北平漢口間(中國國有鐵
道平漢線)——漢口上海間(日清汽船株式會社航路)

巡遊票等級

一等

巡遊票之運價

經過浦口者

金一七〇、〇〇〇圓

經過漢口者

金二二〇、〇〇〇圓

巡遊票之通用期間

三箇月

上野——日光間之二等巡遊票價

金六圓

特別快之睡車睡台票

發賣地點

日本國有鐵道——東京、橫濱、名古屋、京都、大阪、三之宮、神戸、
廣島、下關、門司、博多、熊本、長崎

朝鮮總督府鐵道——釜山、京城、平壤

南滿鐵道——大連、奉天、長春、安東

中國國有鐵道

之華北聯運

聯運路及聯運站

吉長線——吉林

四洮線——鄭家屯、通遼、洮南

北甯線——新民、錦縣、山海關、昌黎、天津、北平

平綏線——張家口、綏遠

平漢線——鄭州、漢口

津浦線——濟南、浦口

膠濟線——青島

北甯線——新民、錦縣、山海關、昌黎、天津、(東站及總站)北平

平綏線——南口、張家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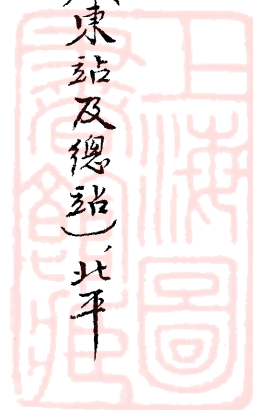
平漢線——石家莊、鄭州、漢口

津浦線——濟南、徐州、浦口

膠濟線——博山、淄川、炭礦、周村、濰縣、青島

滬杭甬線——南京、上海北站

滬杭甬線——杭州



滬甯線——上海(北站)

滬杭南線——杭州

乘車票之種類

α. 片道

β. 往復

通用期間

吉長、西泖及北甯各線聯運

片道 十五日

往復 一箇月

吉長、西泖及前項以外之各線互相聯運

片道 一箇月

往復 二箇月

3. 中國中東聯運

聯運站

中東鐵道——哈爾濱、昂昂溪、海拉爾、滿洲里、綏芬河

當社線——由長春、奉天間經過

中國國有鐵道



北甯線——錦縣、山海關、北戴河（夏期）天津、北平

平綏線——張家口、綏遠

平漢線——漢口

津浦線——濟南、浦口

膠濟線——青島

滬甯線——上海北站

滬杭甬線——杭州

通用期間

中東鐵道與北甯線聯運

片道 十五日

往復 一箇月

中東鐵道與前記以外之鐵道聯運

片道 一箇月

往復 二箇月

4、南滿中東聯運

聯運乘車票等級

乘車票之有效期間

一等、二等、三等

十五日



5. 日滿聯運

聯運運輸之種類及參加運輸之機關

片道

鐵道株式會社鐵道、中東鐵道
a. 經過朝鮮者——日本國有鐵道、朝鮮總督府鐵道、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鐵道

大阪商船株式會社航路、中東鐵道
b. 經過大連者——日本國有鐵道、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鐵道

式會社航路、烏蘇里鐵道、中東鐵道、ソグイェト“國營商船部航路
c. 經過“ウラジナストツク”——日本國有鐵道、北日本汽船株式會社航路

往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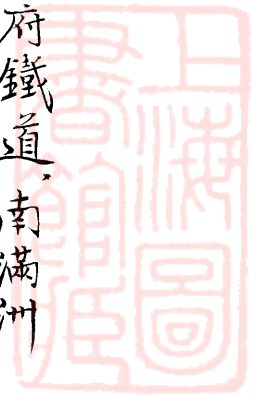
a. 經過朝鮮者——其片道經過朝鮮者相同

b. 經過大連者——其片道經過大連者相同

c. “ウラジナストシク”——其片道經過浦鹽斯德者相同

周遊——日本國有鐵道、朝鮮總督府鐵道、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鐵道、大阪商船株式會社航路、北日本汽船株式會社航路、烏蘇里鐵道、中東鐵道、ソグイェト“國營商船部航路

團體——其周遊時相同



中東鐵道——與“經過朝鮮者”相同
經過“ウラジチラストツク”者

日本國有鐵道——與“經過朝鮮者”同

北日本汽船株式會社“ソグイエト”國營商船部航路——敦賀

中東鐵道——與“經過朝鮮者”之“中東鐵道”同

周遊之路經各路局規定不同共分八路

團體運送

聯運站

日本國有鐵道——東京、橫濱、名古屋、京都、大阪、三之宮、神戶、

下関、門司、長崎

朝鮮總督府鐵道——釜山、京城、平壤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鐵道——大連、奉天、長春

大阪商船株式會社——神戶、下関、門司、大連

北日本汽船株式會社——敦賀

中東鐵道——哈爾濱

“ソグイエト”國營商船部航路——“ウラジチラストツク”



乘車票之等級

一等、二等、三等

通用期間

經過朝鮮片道票

經過大連片道票

經過ウラジチストツク片道票

經過朝鮮往復票

經過大連往復票

經過ウラジチストツク往復票

周遊票

發賣片道及往復車票之站港

經過朝鮮者

日本國有鐵道——東京、橫濱、名古屋、京都、大阪、三之宮、神戸

下関、門司、長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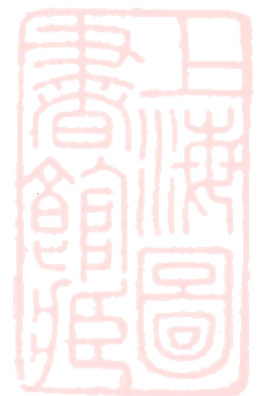
朝鮮總督府鐵道——釜山、京城、平壤

中東鐵道——双城堡、哈爾濱、安達、齊齊哈爾、海拉爾、滿洲里

經過大連者

日本國有鐵道——興、經過朝鮮者（除下関、門司）相同

大阪商船株式會社——神戸、下関、門司



團體票之種類

a. 學生團體

b. 普通團體

團體票之等級

a. 學生團體

日本國有鐵道

朝鮮總督府鐵道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鐵道

中東鐵道

烏蘇里鐵道

大阪商船株式會社航路

北日本汽船株式會社航路

b. 普通團體

日本國有鐵道

朝鮮總督府鐵道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鐵道

中東鐵道

二等及三等(下関門司間三等)

二等及三等

三等

三等

三等

三等

三等

一等、二等、三等

一等、二等、三等

一、二、三等

一、二、三等



烏蘇里鐵道

三等

大阪商船株式會社航路

一、二、三等

北日本汽船株式會社航路

一、二、三等

6. 歐亞聯運

聯運國

日本、中國、及歐洲各國

聯運運輸參加機關

一、日本國有鐵道

二、朝鮮總督府鐵道

三、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鐵道及航路

四、大阪商船株式會社航路

五、中東鐵道局

六、歐洲各國國有鐵道、國營商部航線、北鐵道會社鐵道及聯邦鐵道

聯運之等級

一等、二等及三等

(四) 華工運輸

華工運輸皆為旅客乘車票之三等割引

其運送華工之起運站列下



其到達站
大連 營口 青島 芝罘 龍口 天津
鞍山 奉天 鐵嶺 開原 四平街 公主嶺
長春 撫順 鄭家屯 衙門台



太平川
開通
洮南

其割引票之通用期間列下

由芝罘、青島、天津、或龍口——鞍山、奉天、撫順、鐵嶺、開原

共七日

同——四平街、公主嶺、長春

八日

同——鄭家屯、倚門台、太平川、開通、洮南

九日

龍口、天津——撫順、奉天、鐵嶺、開原

六日

同——四平街、公主嶺、長春

七日

第二節 行李包件

① 本路

(一) 行李運輸

旅客所攜帶之行李照以下之各條限制

1. 貴重品(貴重品之規定於後)

2. 火藥類危險品及有危害於他之物品

3. 發生臭氣及不潔或能污損他種物品之物品

4. 死體



5. 動物

6. 商品

7. 車輛類（以下亦有規定）

8. 易損品（除旅行用具在下亦有規定）

9. 嵩高品（除旅行用具在下亦有規定）

10. 超過長二米，寬及厚一米，容量一立方米而重量超過一百五十斤

者之物品（運動用具娛樂用具不在此內）

11. 包裹不全者

行李運送即為堅固之囊類，行李籠，葛籠，行囊等

行李運輸於行李上必敷手一票單，上書往所姓名及運輸到達站以

備有行李破損無法尋送之虞

旅客每人免費運輸所帶之行李重量

一等 六十斤 二等 四十斤 三等 三十斤

小兒對於免費運輸之重量為前項重量之半

行李之重量如超過前項之免費運輸時照其所超過之重量按下

面之通常包裹運價規定

移民運輸之行李亦按通常包裹運價五割然其割引運價最低



額為金十五錢

(二) 包裹

包件之運輸規定如下

1. 每件長三米幅及厚一米容積一立方米重量超過五十斤(食品銀貨限制一百斤)然車輛、轎子、死體、會社所定之大箱以運輸大類此等另有規定

2. 火藥類、危險品

3. 易損壞物品

4. 發生臭氣及不潔之物者

5. 包裹不完全者

包裹運輸照每件計算

郵件之新聞紙雜誌類特另規定

一包裹之重量容積品質運輸之距離及積換回數按下列之規定包裹
然藤椅子、車輛類、鐵棒及其他對於物品性質上不能包裹者另限制之

1. 織物類、衣類——箱、葛籠、行李、靴、板、絛、蓆包、筵包、アンペラ

包、布袋、布包

又、野菜果、寶類——箱、樽、籠、以、蓆包、筵包、アンペラ、包、布袋
肉類、瓦、馬、獸類



3. 植木、盆栽、造花
箱、籠、枱

冠婚葬送用飾物類

4. 帽子、及冬天所用
箱、枱

之其他質輕量品

5. 鮮魚、介虫類
箱、籠、樽、罐 (但龜亦止用籠)

6. 卵
箱、籠

7. 小動物
箱、籠、檻

8. 繭
箱、籠、布袋

9. 紙幣、有價證券
箱、布袋

及其他證書類

10. 金銀貨、白銅貨
箱

及其他貴金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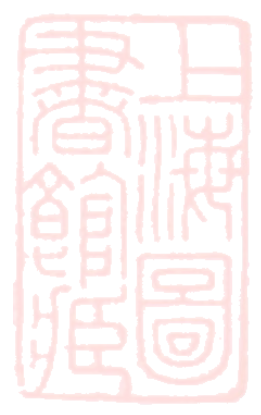
11. 較金銀類價高
箱、以、菰包、筵包、アソペウ、包、布包

貴之礦石類

12. 家具、器具、機械類
箱、枱、菰包、筵包、アソペウ、包

13. 磁石、陶器、玻璃類
箱、枱、菰包

14. 小件物、化妝品、文具類
箱、罐、枱
玩具、菓子類



15. 紙類

板緋、蒜包、Pニペウ包

16. 雜貨、乾物類

箱、樽

食料品類

17. 報紙、雜誌

布包、紙包、板緋

18. 各種液體

樽、篋、罐、壺、甕 (裝好後必布或他物擊其口)

19. 其他物品按與前項何種類相似即按何種包裝

包裹運送時寫一送貨人及受貨人之住址、姓名、之包裹條數於包裹上以免有破損無法投遞時視此之

如自體無法擊條則寫於不能破損之包裹面上

前條之包裹照下面之容器包裝之標準

一、箱

a. 長三十種其板厚為〇、六種以上六十種以內其板厚為〇、九種以上六十種超過者其板厚為一、二種以上

在木製以外之箱亦照木製同一之程度

二、桿

a. 要部幅三種以上其厚一、二種以上要部以外幅一、五種以上厚為〇、六種以上之板製造



在木製以外者亦按其上之程度

三、板挾用板

0.5 厚 0.5 以上木板其兩端及中間用橫木條釘好
在木製以外者其木製同

四、櫃

四邊為木板之格子厚一、二種以上其餘之四面為鐵柱

五、樽

容積為 0.0 三立方米以內其厚為 0.5 種以上如其容積 0.0 三
立方米超過者必用厚一、二種以上之木板作箱為此樽之外套

六、行李

藤、柳、竹、各條或其堅硬之材料所製成之

七、葛籠

用竹製造者或其木製之主要部份加添竹製之

八、大皮包

皮製或強固之材料

九、籠

竹製其編時必緊密



準如下

十. 布袋及布包

堅固布, 綿布, 或麻布

包裹之容積在 0.0 三種以內或其重量在六兩以內者其包裝之標

一. 布包

二. 油紙包, 日本紙包, 澁紙包, 或日本之強堅之和洋包

二. 易損品及高價品

易損品之規定

1. 漆器, 漆板, 額, 額緣

又, 電燈泡, 玻璃器, 陶器, 磁器

3. 薄紙, 細工物, 人造花, 婚葬所用之婚祭品

4. 動物標本製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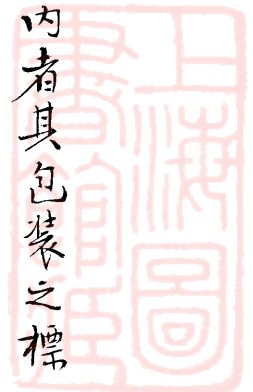
5. 人形及玩具類

6. 鐘

7. 衡, 度量之器械

8. 電氣之器具及灯上之器類

9. 醫用器械



10. 攝影機械, 幻灯機械類, 顯微鏡及望遠鏡
11. 樂器類, 留聲機及留聲機片
12. 各種模型

13. 理化學用, 觀察用, 測量用機械及其他各種機械類

14. 罐頭, 瓶罐類

15. 盆景, 盆栽類

16. 線香

17. 屏風, 衝立, 建具類, 茶棚類, 空翠筒類

18. 草帽, 禮帽

19. 裝飾品

20. 其他之易損品

萬高品之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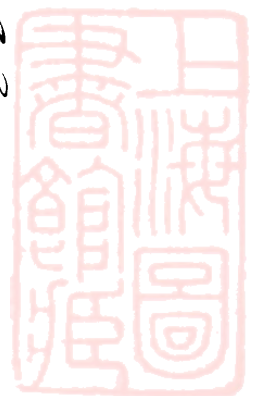
1. 團扇, 提燈

2. 椅子類, 竹藤細工製品

3. 單帽, 蓆子

4. 麥秆及薄木所製之細工製品

5. 綿類



6. 懷爐灰

7. 行李、葛籠、空箱、由中間折摺之帽子及其他物品容積在0.3立方米重量三既以內者

三、報紙雜誌

報紙雜誌按第三種郵便許可特定運輸其里程之遠近不拘

四、車輪類及棺槨

五、死體運送

六、生絲、生絲製品

其規定此項之物品如下

1. 生絲

又、絹絲

3. 絹織物

4. 絹絲或絹織物所製成之物品（衣服、履具不在其內）

七、貴重品

貴重品之規定

第一種貴重品

1. 金錢、銀錢





- 2. 金、銀、白金及其他金屬
- 3. "イリジウム"及其他之稀金屬
- 4. 金鋼石、紅玉、綠柱玉、琥珀、珍珠及其他質石等
- 5. 象牙、龜甲、珊瑚
- 6. 生絲、生絲製品之一疋價值金四十圓以上者

第二種貴重品

1. 紙幣、銀行券、軍用手票、印紙、郵票、公債證書、財政部之證券
 株券、債券、商標券及其他有價證券

- 2. 金銀、白金及其他貴金屬之製造品
- 3. "イリジウム"及其他之稀金屬製造品
- 4. 金鋼石、紅玉、綠柱玉、琥珀、珍珠及其他寶石之製品
- 5. 象牙、龜甲、珊瑚之製品
- 6. 美術品、骨董品
- 7. 上項所規之易損品及嵩高品之物品一疋之價值超過金四十

圓者

八小動物

如存包裹內發現有貴重品時則將全部照貴重品收運價

其規定有三

1. 會社所定之火箱
2. 供學術研究之小動物
3. 前項以外之小動物

九、食料品

其規定之食品——鮮魚、介虫、蒲鉾、蒸魚、鮮肉、牛乳、生果、野菜

一、旅客附隨包裹運輸

一、旅客附隨包裹運輸列下

1. 洋車、汽車、腳踏車、小兒車、轎子，限制一人一輛
2. 旅客附隨之犬及重量三十磅之小動物
3. 小販者所之商品（貴重品及容積在一立方呎或其總重量在

六十磅以外者不在此內）

4. 小販賣者之商品運搬車限每人一輛
5. 旅客自用之樂器、攝影機、測量用之器具
6. 度量衡器具及官吏攜帶檢查度量衡之器具
7. 商品樣本

以上旅客之附隨包件記載在兩姓名及到達站於硬紙牌上



之限制

二、行李及包件之領取

行李包件之領取規定在到達站或此運送區域內領取其如下列

1

1. 有貨物收據之發行貨物者

2. 車輛類、轎子、棺槨

3. 上項所規定之報紙雜誌

4. 貴重品

5. 小動物

6. 活魚

7. 死體、遺骨（日本大葬後之遺灰）

8. 食料品及盛牛乳類等之空容器

三、行李包件之保管

保管時有保管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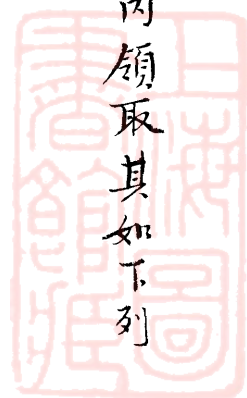
小動物之保管時不負飼養之責

四、徵收及退還

1. 行李之限制

1. 禁制品、火藥類攜帶者一經查出即刻經官憲兵之指揮於

最近始卸下



又、危險物有危害他人之物品而於最近卸下
之品種相違或物品互錯及斤量越過

以上三種查出時加罰

C、無價運送之重量相違

d、運送中止轉運或返運

運送中止轉運或返運為規定之許可

旅客受站上許可後之乘過站及轉換方向者其行李運送
亦必隨之先以引換証至站上通知如轉換方向時亦可先請求後即可照其
路徑徵收運價而運送之

旅客購票後因其無相當座席而中止其運乘者其行李之
領取規定如下

1. 旅客中止之站領取行李

2. 旅客於發送行李後而不登車者行李免費運回

3. 行李發送後而旅客不能登車然行李不請求運回者此行李

之運送運價照通常包件運價計算

五、列車運送不能運送

運送人在列車不能通行及遲延時請求將該荷物之運送中止



無價退回之規定如下

之一半運費

1. 受天然之阻力列車無法運行旅客於中途領取必收其已運送

六、旅客攜帶品一時存放

會社指定之站旅客攜帶品一時存放之限制品列下

1. 於設備上保管不適宜之長大物

2. 火藥類危險品

3. 臭味污穢品

4. 死體

5. 動物

6. 商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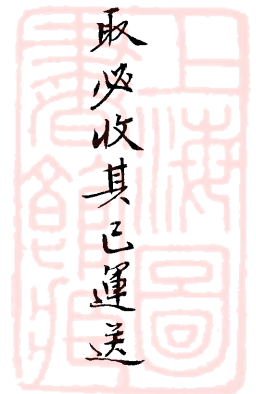
7. 自用之自行車及幼兒車以外之車輛

8. 貴重品

9. 易損品

10. 嵩高品

11. 包裹不完全保管不適宜之物品



攜帶品存放有損壞時會社負責賠償

② 聯運

(一) 陸路聯運

1. 對鐵道者

行李旅客每人所載之免費運送行李之重量如下

- 一等 六十斤(鐵道) 百五十八斤或一立方米(商船航路)
- 二等 四十斤 百三十斤或〇.八立方米
- 三等 三十斤 六十八斤或〇.六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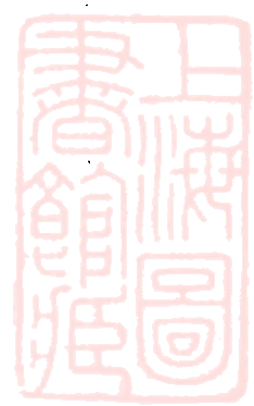
運送期間

- a. 鐵道 至四百斤 一日
- b. 省航路 稚內港大泊港間 二日
- 下関釜山間 二日
- 其他 一日
- c. 商船 至五十海哩 一日

新聞紙雜誌運輸

運輸託送者共五十八處報社及雜誌社

又、對朝鮮總督府鐵道局



運輸期間

以發送期間

當日

在運送期間

至四百料者 一日

運輸鮮魚之持約

特約者

發站

到站

丸魚合資會社

大島芳輔 釜山

各站

大正運輸組

鳴谷陸太郎 馬山

各站

金運輸組

花村俊造 群山

各站

三成運送店

金炳道 元山

各站

マルウ株式會社

段濱信夫 元山

各站

報紙雜誌運送

特別運送託送者

發站

到站

滿洲日報社

大連

京城 平壤 釜山

大連新聞社

大連

京城

奉天日報社

大連

京城

京城日報社

京城

大連 奉天 鉄嶺 開原 四平街

長春 撫順



東亞日報社

京城

大連、奉天、長春、撫順

朝鮮新聞社

京城

奉天、大連

中外日報社

京城

奉天

3. 對吉長鐵路管理局

免費運送行李重量

一等 八十斤

二等 六十斤

三等 四十斤

行李運送之禁運送者

一、火藥類

二、危險品

三、發生臭氣及不潔者

四、易破損者

五、每件重量超過百八十斤者

六、車輛類

七、貴重品（衣服不在內）

八、禁止品



九、包裹未完善者

包裹運送之禁止運送者

一、火藥品及爆發品

二、危險品

三、臭氣不潔之物

四、每件超過重量百八十所容積九百立方粉長三米者之物包

五、禁止品

六、生獸類(犬不在內)

七、車輛類(小兒車自行車不在此內)

八、死體與棺槨

九、貴重品

十、包裹不完全者

等級 分一、二、三等(行李)

其免費運送之行李重量與前之規則同

4. 對四洮鐵道管理局

聯運站

與旅客聯運同(四洮聯運)



其他規則多與吉長同

5. 吉四聯運

6. 對金福鐵路公司

聯運期間

每至四百料

一日

其餘規章多與南滿同

7. 省吉聯運

多與吉長規則同

(二) 海陸聯運

1. 對於大阪商船株式會社

下記之物品行李運送限制

一、爆發物發火類及其他危害他人者

二、車輛類

三、貴重品(絹絲、絹絲物不在其內)

四、商 品

五、臭氣不潔者

六、每件長二米幅及厚一米容積一立方米重量百五十斤超過者

七、包裹不完全者



免費運送之重量

等級

社線

商船航路

一等

二十斤

百五十斤或一立方米

二等

四十斤

百十三斤或〇.八立方米

三等

三十斤

六十八斤或〇.六立方米

小兒之免費運送為大人之半額

包件之物品運送之限制

一、爆發或發火及其他危害損害他人者

二、車輛類、轎子

三、貴重物品（倘後倘此物不在其內）

四、動物

五、活魚

六、死體

七、包裹不完全者

八、每件長三米、幅及厚一米容積〇.六立方米重量三十斤超過者

運送期間

一、社海四百軒

一日



二、商船 每五十海里 一日

又、對大連汽船株式會社

下記之行李物品運送限制

一、每件之重量超過一百五十斤

二、有防於他之物品者

三、發生臭氣及不潔者

四、貴重物品（絹織物不在其內）

五、商品

六、車輛類

七、包裹不完全者

行李運輸之免費重量

等級 當社線

大連汽船航路

青島上海航路 天津航路

一等 六〇斤 一六〇斤 一〇〇斤

二等 四〇斤 一一〇斤 |

三等 三〇斤 七〇斤 六〇斤

運送期間



超過百斤者

包件物品運送之限制

- 一、社 至四百斤 一日
- 二、大汽 至五十海里 一日
- 一、每件超過重量五十斤容積一立方米者但金銀塊每個重量

二、火藥類、危險品

三、禁制品

四、車輛類

五、動物

六、死體

七、有損害他物者

八、發主臭氣及不潔者

九、易腐敗者

十、包裹不完全者

十一、貴重品（金銀塊及絹絲之製造品不在其內）

報紙之運輸遠近不拘

三、對近海郵船株式會社



當社保其聯運貴重品之運輸

聯運站

當社線——大石橋、安山、遼陽、奉天、鉄嶺、開原、四平街、公主嶺

長春、本溪湖、旅順、營口、撫順

近海線——東京、橫濱、函館、小樽、四日市、名古屋、大阪、神戸

門司、長崎、天津

(三) 國際聯運

1. 日中聯運

行李運輸

聯運站

日本國有鐵道——東京、橫濱、名古屋、京都、大阪、三之宮、神戸、廣島、下関、門司、博多、熊本、長崎、釜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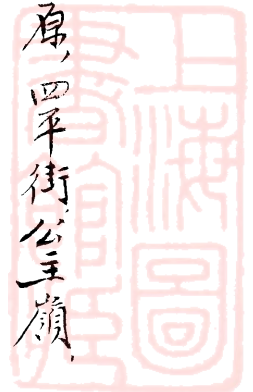
朝鮮總督府鐵道局——釜山、京城、仁川、平壤、鎮南浦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大連、遼陽、奉天、鉄嶺、開原、四平街、

公主嶺、長春、旅順、營口、撫順、本溪湖、安東

中國國有鐵道

北寧線——新民、錦縣、山海關、昌黎、天津、北平





平綏線——南口、張家口

平漢線——石家莊、鄭州、漢口

正太線——太原府

津浦線——濟南、徐州、浦口

膠濟線——高密、坊子、濰縣、青州、張店、周村、淄川、炭礦

博山、濟南

滬甯線——南京、上海

滬杭甬線——杭州

包裏運輸

聯運站

一、經過奉天之中國國有鐵道及日本國有鐵道之聯運

日本國有鐵道——東京、橫濱、名古屋、京都、大阪、三之宮、神戶

廣島、下關、門司、博多、熊本、長崎

中國國有鐵道

北甯線——新民、天津、北平

平綏線——張家口

平漢線——漢口

口, 安東

津浦線——濟南

滬甯線——南京(下關馬頭)上海(北站)

二、經過奉天之中國國有鐵道及朝鮮總督府鐵道間之聯運

朝鮮總督府鐵道局線——京城, 平壤, 仁川

中國國有鐵道局線——共第一條同

三、經過奉天之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及中國國有鐵道線間之聯運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線——大連, 遼陽, 四平街, 長春, 撫順, 營

中國國有鐵道線

北甯線——新民, 錦縣, 天津, 北平

平綏線——張家口

平漢線——漢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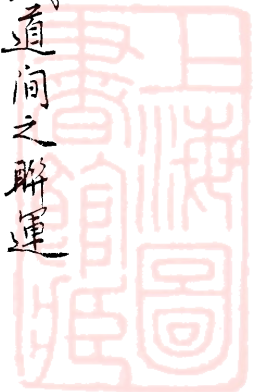
津浦線——濟南

滬甯線——南京(下關馬頭站)上海(北站)

四、經過大連青島線航路之南滿鐵道株式會社線中國國有

鐵道膠濟線間之聯運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線——遼陽, 奉天, 鐵嶺, 南原, 四平街



公主嶺、長春、撫順、營口、旅順、本溪、湖安、東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及大連汽船株式會社
中國國有鐵道膠濟線——高密、坊子、濰縣、青州、張店、周村、

沿川、茨礪、博山、濟南

包裹運送之限制

一、每件重量三十斤容積〇.一八立方米超過者

二、易損品

三、易腐敗品

四、其他之貴重品

五、危險品、爆發物

六、彈藥、鴉片及其他法律之禁制品

七、車輛

八、生動物

九、死體

貴重品之規定如下

一、寶玉石類



二、寶玉石製品

三、絹織物製品

四、龜甲、珊瑚、象牙

五、龜甲、珊瑚、象牙之製品

六、書畫、骨董品、美術品

七、貴稀金屬及理化學用器械、觀象用機械、測量用機械

八、鐘

九、絹絲、生絲、絹織物

久、華北聯運

行李之運送各等免費運送之重量

一等 八十磅

二等 六十磅

三等 四十磅

聯運站

吉長線——吉林

四洮線——鄭家屯、通遼、洮南

北甯線——新民、錦縣、山海關、昌黎、天津、北平



平绥線——張家口、綏遠

平漢線——鄭州、漢口

津浦線——濟南、浦口

膠濟線——青島

滬甯線——上海(北站)

滬杭甬線——杭州

包裹聯運站

聯運站

吉長線——吉林

四洮線——鄭家屯、通遼、洮南

北甯線——錦縣、天津、北平

平漢線——漢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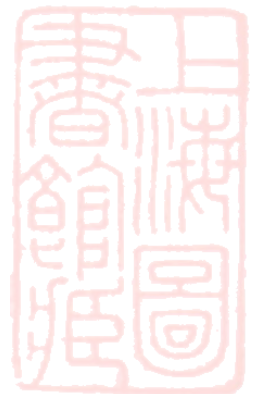
津浦線——濟南

膠濟線——青島

京滬線——上海(北站)

包裹運輸之限制

一、危險品、爆發品



二、易損品及易腐敗者

三、彈藥、阿片及其他禁制品

四、車輛類

五、死體

六、生動物

七、每件重量三十斤超過或容積六立方公尺重量則一噸者

八、下記之貴重物品及美術品——金銀塊、白金、紙幣、硬貨、重要書類、有價證券、寶石、真珠、寶石細工、刺繡類、繪畫、彫刻、鑄像等之美術品、

骨董品等

3. 中國中東聯運

行李運輸之限制

一、易燃燒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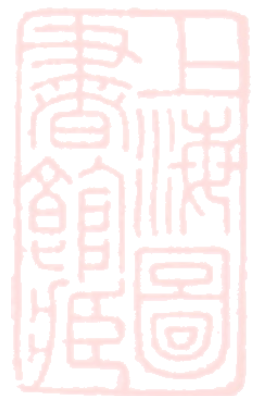
二、爆發物及危險品

三、易腐蝕者

四、液體

五、危害他物者

六、易破損者



七、禁制品

八、椅子等類及家具木器等類

九、車輛類

十、貴重品

十一、每件重量超過百磅者

十二、包造不完全者

免費運輸之重量

一、二、三等免費重量相同

大人——二十五磅

小兒——十五磅

包件運輸

聯運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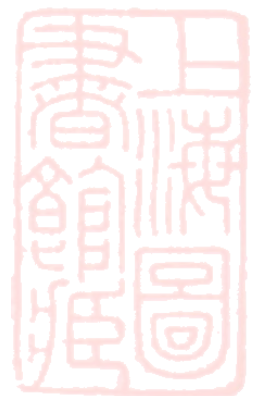
中東鐵道——哈爾濱、滿洲里、昂、溪、海拉爾、綏芬河

中國國有鐵道

北寧線——北戴河、錦縣、天津、北平

平漢線——漢口

津浦線——濟南



膠濟線——青島

京滬線——上海(北站)

包件運輸之限制

一、危險品及爆發品

二、易損及易腐品

三、禁制品

四、車輛類

五、死體

六、生動物

七、每件重量超過七十磅者或六立方呎重量未到一吨者

八、貴重品

4. 南滿中東聯運

其規定規則多與上項相同

5. 日滿聯運

下託物品車船運輸限制

一、關稅、警察及其他之法律禁止之物品

二、爆發及危險品



三、有危害車船室者

四、有危害乘客之不安者

五、攜帶品有占據旅客之座席不能上下移動置於他處者

六、動物

下記限於行李運送

一、病人所用之移動椅及小車

二、小兒車

三、商品見本

四、箱及其他之容器所裝之攜帶樂器

五、馬戲及其他演藝之器具

六、長四米內之測量器械及手工用具

七、自行車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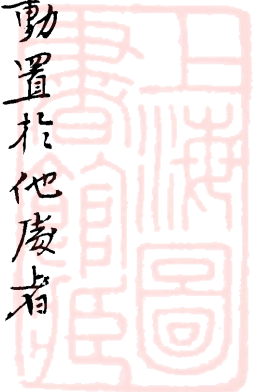
下記之運輸行李時限制

一、爆發品

二、易發火物品

三、有毒物

四、腐蝕劑



為詳述

第三節 貨物

① 本路

1. 貨物等級表

品類索引

牛油及脂

麻類

麻袋類

麻類製品

PPPP

6. 歐亞聯運

聯運站

與客運歐亞聯運站相同

其規定規則多與上項相似不過票據及運價不同而已下面再

五. 發生臭氣及不潔物

六. 金銀寶石紙幣等

七. 易損壞品



安 平

个 係

醫療機械及其他用品

石灰類

石 類

石類製品

石棉及其製品

飲料品(酒精在內)

印刷器具及用品類

印刷物

遺 骨

弓魚及介蟲

植木及切花類

團扇及扇

工工十儿引鐵器類

繪具類

演藝用具類



才(才) 折箱及曲物

編織物

カ(クワ) 貝殼及其製品

懷爐及懷爐灰

海草

海綿

貨幣

靴及行李類

皮及革

皮及革製品

瓦類

鏡及鏡台類

硝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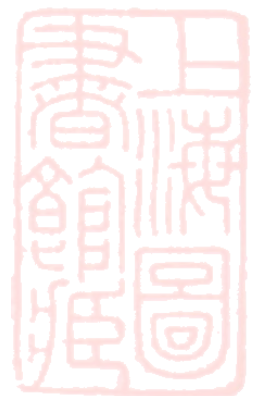
家具

樂器

傘及笠類

紙

紙製品



菓子類

果實類

蒲穗

粕類

看板類

玩具類

乾物類

カーボン

手
絹製品

機械類

教育用具類

經木及其製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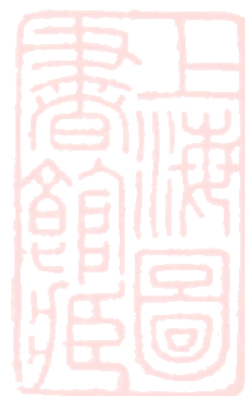
轆子

漁具

喫煙具

木之枝、根、葉、皮類

金屬原料品（塊、板、棒、型棒）



金屬製品

夕軍用品

車類

靴及靴油類

屑物類

草蓐類

草蓐製品類

夕毛及製品類

毛及羽類

毛及羽製品類

ココルク及其製品

護謨及其製品

骨董品類

粉類

娛樂具及其用品類

香類

礦石類



紙類

黑鉛及其製品

穀物及種子類

穀物殼類

小間物及化粧品類

廿
祭葬及禮拜用具類

砂糖類

酒類

三
鹽

食料品類

醬油

職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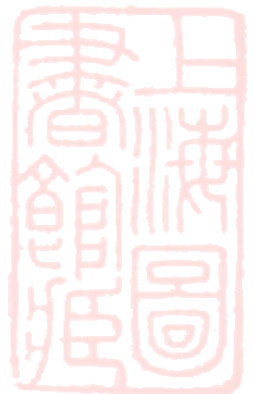
書籍及地圖類

室內裝飾具類

漆器類

獸骨及其製品

照像照像機及其用品



敷物類

刺繡物類

薪炭類

寢具類

酢

ス ストーブ及ペチカ類

筋及膀胱

簾及箆

ステツキ

寸 莎

セヤルロイド及其製品

石鹼類

石 灰

セメント及火山灰

セメント製品

染料類



ノ測量器及其用具類
夕體育具類

煙草

疊及疊表類

卯

竹

竹製品類

竹枝根葉皮類

建具類

于血

帳簿類

茶

ソ綱及繩

角牙及蹄及其之製品

漬物

テ鐵及鋼製品類

天幕及シート類



電氣用品類

卜禱及蠅取紙

度量衡器

塗料類

籐類及其製品類

動物

土工用具

燈器類

陶器類

鐘表類

土砂類

土器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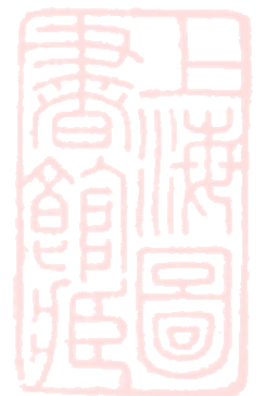
十苗

二苦鹽

膠

肉類(獸鳥類)

又布袋(麥粉用)



ノ農用機械及農具

ハ灰

箔類

馬具類

刷毛類

パテ

履物類

及物類

パルプ

ヒ肥料類

美術品類

フ舟及艇

舟具類

武器類

文房具及用品類

ハ綿瓜

ホ鉛



帚、棒、摺、雜巾及塵拂

帽子

マ 繭出殼

豆 粕

豆 油

之 磨紙及磨布類

味 噌

水 及 氷

么 麥 粉

メ 眼鏡類

綿 布

綿 絲

綿 製品

毛 木材(角材、丸太、板割類)

木 製品

ヤ 柳枝及萩

柳枝及萩製品類



藥品及藥材類

野菜類

ヲ 羅字

ノ 獵具類

レ 煉瓦

口 蠟及蠟燭類

ノ 綿

級外品

第一種 火藥類

第二種 危險品

可燃性壓縮瓦斯或液化瓦斯

不燃性壓縮瓦斯或液化瓦斯

可燃性液體

可燃性固體

酸類

酸化腐蝕劑

油紙及油布類



音別	品類	品目	索引 番號	等級	整車扱
					運價計最低重量
D	油及脂	各種	1	3	30噸
	麻類	各種	2	3	20噸
	麻袋類	各種	3	4	20噸
	麻製品	各種	4	2	
	AST Pルト	各種	5	3	25噸
	安平	各種	6	4	15噸
I (平)	絲	絹、柞蠶類製	7	1	
		麻、綿、綫絲類	8	2	20噸
		毛類製	9		
		絹、絹絲	10	3	

(別表)

貨物等級表

汚穢ナル物

特種高價品

第六種臨時之規定運送貨物

第五種死體

第四種自己之車輪運轉鐵道車輛

第三種家畜

燐寸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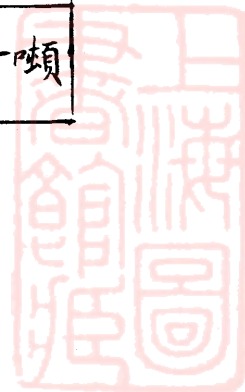


醫療機械及其用品	醫療機械及器具	11	1	
	消毒噴霧器, 醫療用品其他	12	2	
	擔架, 消毒車	13	3	
石灰類	各種	14	4	
石類	水晶, 瑪瑙類	15	1	
	蠟石, 大理石, 寒水石, 盆栽石, 山巖石類	16	3	
	其他	17	4	
石類製品	水晶, 瑪瑙類製	18	1	
	蠟石, 大理石, 寒水石, 山巖石類製	19	2	
	石臼, 粗製砥石	20	4	
	砥石其他	21	3	
石棉及其製品	原料品	22	3	
	製品	23	2	
飲料品 (精酒在內)	各種	24	3	25噸
印刷器具及用品類	各種	25	2	
印刷物	繪葉書, 精巧印刷繪畫	26	2	
	廣告用掛繪其他	27	3	
遺骨		28	1	

1.
(年)



ウ	魚及介 虫	燒煙蒸、鯉節、鰯、鹽辛、乾貝柱、 乾海參、乾鮑、魚鱈等	29	2	20噸
		鮮魚及介虫	30		
		鹽乾魚及介虫	31	3	
植木及 切花類	生花、神佛儀式用之切花及切 枝其他	32	2		
		絹、羽類製	33	1	
		紙類製	34	2	
團扇及 扇	其 他	35	3		
	工ナメ 引鉄器類	各 種	36	3	
工	繪具類	各 種	37	2	
	演藝用 具類	各 種	38	1	
	才、 (才)	折箱及 曲 物	辦當折、未製之折箱及曲物	39	3
		其 他	40	2	
編織物	絹、毛、柞蠶類製 綿、麻類製其他	41	1	20噸	
		42	2		
力 (力)	貝殼及 其製品	製 品	43	2	
		原 料 品	44	3	
	懷 炬 及 懷 炬 灰	各 種	45	2	
海 草	食用海草及布海苔 其他不食用海草	46	3	25噸	
		47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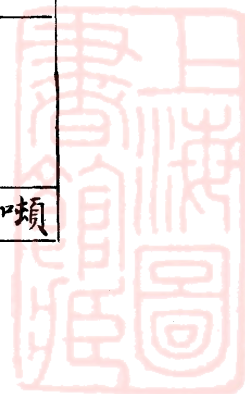


力、(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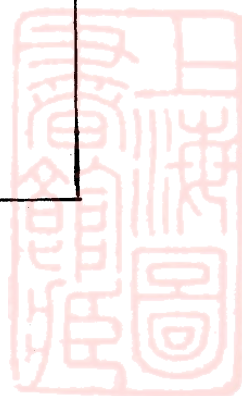
海綿	各種	48	2	
貨幣	銅貨、白銅貨、青銅貨	49	1	
靴及行李類	柳行李、竹行李、葛籠	50	3	
	背囊其他	51	2	
皮及革	製毛皮	52	1	
	製皮及革、未製毛皮	53	2	
	未製皮	54	3	15噸
皮及革製品	各種	55	2	
瓦類	土製屋根瓦	56	4	25噸
	石棉瓦、製屋根瓦、便利瓦、其他	57	3	
鏡及鏡台類	各種	58	1	
硝子	硝子器類、其他	59	2	30噸
	琢板硝子、切子板、硝子類	60		
	古鏡、板硝子	61	3	
家具	椅子、桌子、筆筒、戶棚、屏風、衝立、寢台、帽子掛、外套掛、火鉢等之室內器具	62	2	
樂器	各種	63	1	
傘及笠類	絹、毛類製	64	1	
	綿、麻、紙類製	65	2	
	其他	66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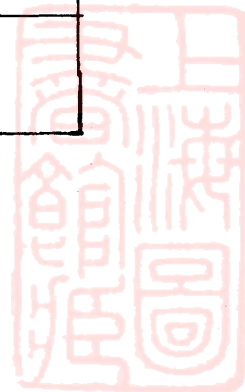
紙	複寫紙 { 限動植物油脂蠟之含有 量100分ノ5以下者	67	2	15噸
	反古紙、馬糞紙、古新聞紙	68	4	
	吸取紙、卷紙、其他	69	3	
紙製品	紙線香、封筒、紙袋類	70	3	
	紙製造花、其他	71	2	
菓子類	各種	72	2	
菓實類	杏仁、桃仁、胡桃仁	73	2	
	其他	74	3	18噸
蒲穂	パンヤ	75	2	
	蒲穂	76	4	15噸
粕類	高粱粕、包米粕、醬油粕	77	4	
	蘇子粕、麻實粕、菜種粕、其他	78	3	
看板類	各種	79	2	
玩具類	各種	80	1	
乾物類	乾野菜、乾瓢、寒天、冰豆腐、乾麵類	81	3	
	冰蒟蒻、麩類			
	乾茸、其他	82	2	
カ～ボ ン	各種	83	2	
巾 絹製品	各種	84	1	
機械類	電氣、裁縫、計算、理化學用之機械	85	1	
	蓄音機、其他精巧機			
	ウインチ、繩控机、スチームロー	86	3	
	航空機、其他	87	2	30噸



教育用具類	模型、標本	88	1		
	地球儀、其他	89	2		
徑木及其製品	各種	90	3		
輪子	各種	91	2		
漁具	各種	92	3		
喫煙具	各種	93	2		
木之枝根	植膚及棕櫚皮及其製品	94	3		
葉皮類	其他	95	4	15噸	
金屬原料品(塊板棒型棒)	水銀	96	1		
	銅	97			
	黃銅、青銅、アルミニウム、アンチモニー、錫、ニッケル、ハンダ類	98	2		
	亜鉛引鉄板、亜鉛	99	3		
	鉄、鋼、鉛、ブリキ板、古鉄	100	4		
金屬製品	亜鉛、鉛製				
	其他				
夕	軍用品	兵器(武器、兵器具材料)、被服及被服用品、陣營具及用品(蹄鉄、豆裝蹄剔毛器具器械材料等)、衛生及獸醫用品	103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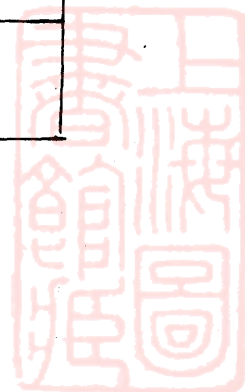
車類	自動車、自動自轉車、自轉車	104	1	20噸		
	機関車、人力車、乗用馬車、小兒車	105	2			
	其他之鐵道車輛、荷車、荷馬車	106	3			
	ツロソ一	107				
靴及靴 墨類	藁靴、ホ口製靴底	108	3			
	其他	109	2			
屑物類	絹絲屑、柞蠶絲屑、繭屑、羽屑	110	3	20噸		
	襪襪、硝子屑、綿麻毛製屑、毛屑、其他	111	4			
	木賊	112	3			
草藁類	其他	113	4			
	草藁製 品類	席、蓆、蒲製袋、依安平製袋	114		4	15噸
ケ	其他	115	3			
	毛皮製 品類	各種	116		1	
	毛及羽 類	猪鬃、羽	117		1	
		獸毛	118		2	20噸
		其他	119			
毛及羽 製品類	7エルト等之粗製品	120	3			
	其他	121	1			
工	コルク及 其製品	各種	122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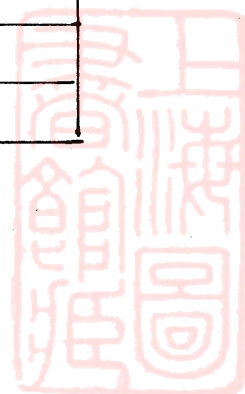
護護及 其製品	各種	123	2	
骨董品類	各種	124	1	
粉類	パン粉、片栗粉、葛粉、晒餛、白玉粉	125	2	
	磨粉、石粉、砥粉	126	4	25噸
	木粉	127		18噸
	其他	128	3	
娛樂具 及其用 品類	各種	129	1	
香類	線香、抹香類	130	2	15噸
	其他	131	1	
礦石類	雲母、硫黃	132	3	
	鑛、石膏石、滑石、其他	133	4	
靴類	各種	134	3	
鉛及其 製品	各種	135	3	
穀物及 種子類	大豆其他、豆類、米、高粱、玉蜀黍、 (包米)、小麥、裸麥、粟、黍、稗、薏米 (仁米)、菜種類	136		
	胡麻(芝麻)、麻實、綿實、大麥、燕麥、 玄粟(谷子)、蕎麥、黍類	137		25噸
	荏(蘇子)黍稗、蓖麻(大麻子)、 瓜子	138	3	20噸
	落花生	139		15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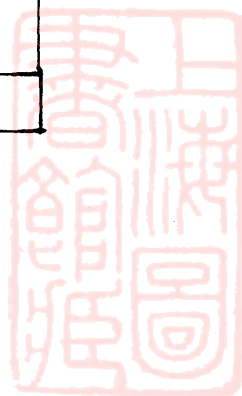
		落花生仁	140		
		其他之種子	141	3	
		瓜子仁	142	2	
	穀物類	糠、麩、其他	143	4	15噸
	小間物及化粧品類	各種	144	1	
サ	祭葬及禮拜用具類	棺槨	145	2	
		其他	146	1	
	砂糖類	各種	147	3	
	酒類	洋酒	148	1	
		其他	149	2	25噸
シ	鹽	各種	150	3	
	食料品類	ソース、胡椒、芥子等之藥味類、蒲筍、			
		燕窩、腸詰、バター、ヘット、ラード、オリーブ	151		
		油、乳、乾海苔其他			
		豆腐、豆腐漬、蒟蒻、豆乳、殘飯、	152	3	
		酒粕、煎麥類			
	醬油	各種	153	3	20噸
	職工具	各種	154	3	
	書籍及地圖類	各種	155	3	
	室內裝飾具類	綿麻製窗掛及卓子掛	156	2	
		額、花瓶、其他	157	1	



漆器類	各種	158	2	
獸骨及其製品	細工品	159	2	
	細工用原料品	160	3	
	其他	161	4	20噸
照像	機械、印畫紙、乾板、寫真	162	1	
	照像及其用品類	163	2	
敷物類	絹、毛、革類製	164	1	
	棕枒、草根類製、蔴、花蔴、粗製 支那毛氈	165	3	
	其他	166	2	
刺繡物類	各種	167	1	
薪炭類	各種	168	4	20噸
寢具類	羽子蒲團、絹、毛、毛皮類製	169	1	
	其他	170	2	
又	酢 各種	171	3	
	ストーブ 及ペ勃 類	各種	172	3
	筋及膀胱	各種	173	3
簾及篋	簾	174	2	
	篋	175	3	
	ステッキ	各種	176	2
	寸 莖	各種	177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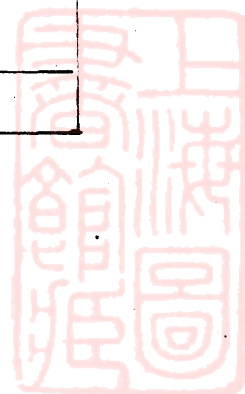
七	セロイド及其製品	原料品	178	2	
		製品	179	1	
	石鹼類	洗濯石鹼	180	3	
		其他	181	2	
	石炭及コークス類	石炭 ^{燐石ヲ含ム} 、煉炭	182	4	15噸
		コークス、コークス製煉炭	183		
	セメント及火山灰	各種	184	4	
	セメント製品	粗製品	185	4	30噸
		其他	186	3	
	染料類	藍、其他	187	2	25噸
藍之葉其他草木之枝根、葉、實等之染料使用者		188	3	15噸	
ソ	測量器及其具類	機械	189	1	
		其他	190	3	
夕	體育具類	各種	191	2	
		葉卷	192	1	
	煙草	葉、莖、屑	193	3	15噸
		其他	194	2	
	壘及壘表類	各種	195	3	
卵	各種	196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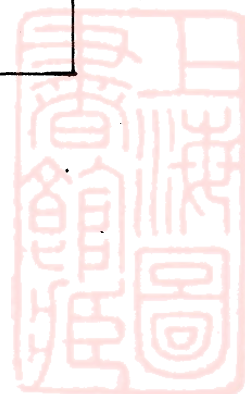
竹	割竹、籬竹等及其他	197	4	20噸	
	磨竹、筆軸、旗竿及其他	198	3		
竹製品類	天秤棒、筴、竹箬包裹用籠類	199	3		
	粗製竹櫛其他	200	2		
竹之枝根葉皮類	各種	201			
建具類	各種	202	2		
手	血	各種	203	3	
	帳簿類	アルバム	204	2	
其他		205	3		
茶	番茶、磚茶	206	3	20噸	
	其他	207	2		
ツ	綱及繩	藻製	208	4	15噸
		其他	209	3	
角及蹄及其製品	牙及製品、角製品	210	1		
	蹄製品、角	211	2		
	細工用蹄	212	3		
	其他之蹄	213	4		
漬物(野菜及梅實)	各種	214	3		



テ	鐵及鋼 製品類	金庫、縫針	215	2	30噸
		軌條及其附屬品、釘、線	216	4	
		管	217	4	
		其他	218	3	
テ	天幕及 シート類	各種	219	2	
		被覆線、ケーブル線、スパツチ、釘、 電球其他	220	2	
			アーム、碍子、碍管類	221	
ト	繻及蠅 取紙	各種	222	3	25噸
	度量衡 器	各種	223	1	
	塗料類	漆、エナメル、ワニス、ラツク、リサイト、 鉛粉、亜鉛末、防火及防水用塗料	224	2	
		ベンキ、ドライヤー、ソーライト、コール タール、タンタルス、チステンバー、瀝 光明丹、松煙、煤、胡粉、紅殻、 ビツチ、硫酸バリウム其他	225	3	
	籐類及 其製品類	原料品	226	3	
		製品	227	2	
	動物	生容器盛装之足枷	228	1	
生魚及介蟲					
死魚及介蟲在外		229	2		
土工用具	各種	230	4		



	燈器類	各種	231	2	
	陶磁器	粗製品	232	3	20噸
		其他	233	2	
	鐘表	各種	234	1	
	土砂類	各種	235	4	
	土器類	土管	236	4	20噸
		其他	237	3	
十	苗	各種	238	4	
二	苦鹽	各種	239	3	
	膠	各種	240	2	
	肉類 (獸鳥類)	鮮乾燻鹽各種	241	2	
又	布袋 (麥粉用)	各種	242	3	20噸
ノ	農用機械及農具	農用機械	243	2	
		農具	244	4	
ハ	灰	木灰、貝灰、其他	245	4	
	箱類	各種	246	2	
	馬具類	絹、毛、革類製	247	1	
		綿、麻、藤類製	248	2	
		木製、其他	249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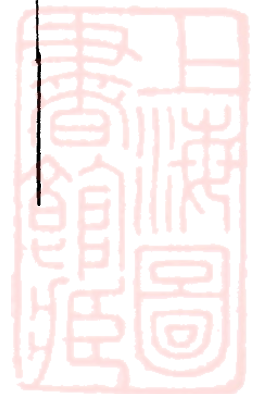
刷毛類	齒磨、頭髮、化粧用之刷毛	250	1	
	其他	251	2	
バチ	各種	252	3	
履物類	麻裏、雜木製下駄、藁、竹皮及ボ 口製草履草鞋	253	3	
	其他	254	2	
刃物類	西洋剃刀	255	1	
	鉋、斧、庖刀	256	3	
	鋏、剃刀、小刀、バリカン其他	257	2	
バルブ	各種	258	4	
ヒ 肥料類	硫酸安母尼亞	259	3	
	人造肥料	260	4	
	其他	261	4	30噸
美術品類	各種	262	1	
7 舟及艇	小蒸汽、モーターボート、レースボ ート	263	2	
	其他	264	3	
舟具類	帆	265	2	
	其他	266	3	
武器類	各種	267	2	
文房具及 用品類	各種	268	2	



へ	絲瓜	各種	269	2	
木	釘	各種	270	2	
	箒、棒、摺 雜巾及塵拂	竹箒、粗製草箒	271	4	15噸
		其他	272	3	
	帽子	徑木製帽子、粗製麥桿帽子類	273	2	
		其他	274	1	
マ	繭	柞蠶繭	275	2	
		其他	276	1	
	豆粕	各種	277	3	穀物及 種子類 3級、 粕類
	豆油	各種	278	3	20噸
	ミ	磨紙及 磨布類	磨砂	279	4
其他			280	3	
味噌		鯛味噌、金山寺味噌類	281	2	
		其他	282	3	20噸
冰及氷		各種	283	4	25噸
ム	麥粉	各種	284	3	
メ	眼鏡類	各種	285	1	
	綿布	各種	286	2	20噸
	綿絲	各種	287	2	20噸
	綿製品	各種	288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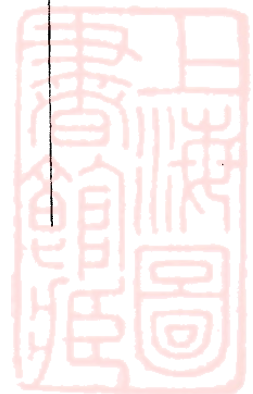
七	木材 (角材丸太板割之類)	唐木銘木類 紫檀、白檀、鉄刀木、 花楠、檳榔樹、埋木、黃楊、桑、黑 柿、栴檀、桐	289	2	
		断面平滑或塗料之唐木銘 木	△	△	20噸
		桶木及箱用板其他各種 古木材、車材或棺材	291	4	
	木製品	唐木銘木類製品及細工品	292	1	
		細工品 唐木銘木類製品 及細工品在外	293	2	
		天秤棒及其他	294	3	
ヤ	柳枝及萩	各種	295	4	15噸
	柳枝及萩 製品類	各種	296	3	
	藥品及 藥材類	赤燐 過酸化水素水 稀金屬酸化物 過マンガン酸加里 過マンガン酸曾達 硝酸銀 サリチール酸 乳酸 酒石酸	297	1	



セ

枸橼酸及其他塩類
没食子酸
佳性没食子酸
醫藥用動物
犀角、黒焼類、其他
醫藥用植物
人蔘、吐根、サフラン、セネカ
根、麥角
写真用製劑
工業藥品
工業用製劑
醫療用藥品
醫療用製劑
賣藥
オブラード
膠囊
滋養強壯劑
硫黄華
亜砒酸
亜砒酸膏達
アンモニア水
塩化バリウム
塩化石灰

297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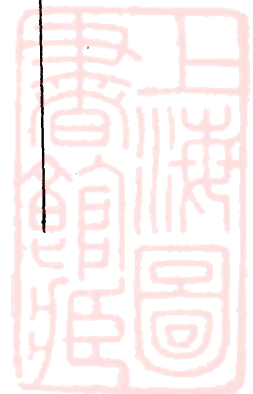


セ

鹽化物
次亜鹽素酸曹達
酸化マグネシウム
酸化物
重クローム酸加里
重クローム酸鹽類
硝酸
硝酸鹽類
白色青酸加里
白色青酸曹達
黃色青酸加里
黃色青酸曹達
炭酸鹽類
重炭酸曹達
重炭酸
硼砂
硼酸
硫化物
亜硫酸加里
亜硫酸曹達
次亜硫酸曹達
酸性亜硫酸曹達
磷酸石灰

298

又



セ

グリセリン

クレゾール

フォルマリン

石炭酸

醋酸

醋酸鉛

醋酸鹽類

タンニン劑類

殺蟲劑

殺鼠劑

除蟲粉

消毒劑

防腐劑

防臭劑

保溫劑

清罐劑

清澄劑

セメント防水及速硬劑

消火劑

研磨用製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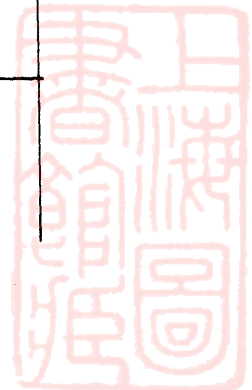
ワセリン

可首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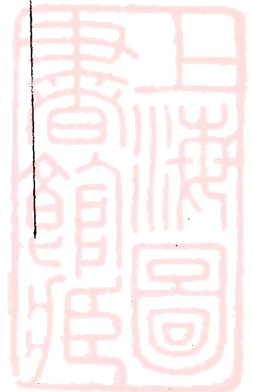
黃蓮

298

2



唐木香			
セメンシナ			
ギナ皮	299	2	23 尾
カラスビシヤク			
ヂキタリス葉			
海人草			
其他醫藥用植物			
鹽化加里			
クロール石灰 (晒粉)			
苛性加里			
苛性曹達			
硅酸曹達			
亜鉛華			
酸化アルミニウム			
密陀僧			
過酸化鉛			
硝酸石灰			
硝酸曹達			
炭酸曹達			
土城			
面城			
炭酸加里			
明礬類	300	3	



		硫化曹達 硫酸曹達 丹礬 硫酸石灰 硫酸鹽類 重硫酸曹達 ナフタリン 醋酸石灰 タニン劑類 石油乳劑 湯花			
		炭酸石灰	301	4	
	野菜類	甜菜	302	4	23吨
		其他	303	3	16吨
テ	羅字	各種	304	3	
リ	獵具類	獵銃、網、其他	305	1	
レ	煉瓦	貼煉瓦	306	3	
		其他	307	4	
ロ	蠟及蠟燭類	各種	308	3	23吨
7	綿	真綿	309	2	
		棉花、其他	310	3	14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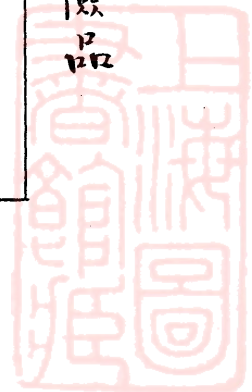


品類	品目	索引 番號	運價計 算最低 重量
甲	火藥 爆藥 火工品	311	5磅
乙	濕藥、芳香系列之硝化物、鹽素酸、硝酸、 火工品、銃用實包、銃用空包、藥莢、雷管、 信管、爆管、門管、緩燃導火線、煙火、信號 焰管、星火ヲ發スル榴彈、火煎	312	5磅

第一種 級外品
火藥類

品類	品目	索引 番號	運價計 算最低 重量
可燃性 壓縮 瓦斯 或液 化瓦 斯	アセチレン瓦斯 水素瓦斯 油瓦斯 硫化水素瓦斯 一酸化炭素瓦斯 天然瓦斯 石炭瓦斯 工業動力用瓦斯	313	

第二種 危險品



不燃性
壓縮瓦斯
或液化
瓦斯

亞酸化窒素瓦斯
亞硫酸瓦斯
アムモニア瓦斯
鹽素瓦斯
炭酸瓦斯
窒素瓦斯
フオスゲン瓦斯
酸素瓦斯
其他之瓦斯

314

石油類 久美油在外
原油 引火點攝氏50度以下
石油
揮發油 コールタール輕油

315 27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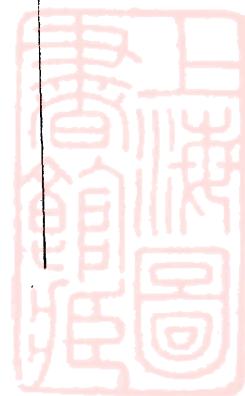
可燃性
液體

ベンゾール
トリエオール
キシロール
ターペンタイン油 (松精油)
アセトン
エチールアルコール (酒精)
メチールアルコール (木精)
エーテル
エロヂオン
醋酸アミール
醋酸エチール

316



	醋酸メチール 二硫化炭素 其他之可燃性液體 製劑類		
可燃性 固體	金屬加里 金屬曹達 曹達アマルガム 加里アマルガム 黃燐 硝化綿 製劑類	317	
酸類	鹽酸 硝酸 硫酸 電池及蓄電池用藥液 其他之製劑類	318	
酸化腐 蝕劑	鹽(素)酸加里 鹽(素)酸曹達 鹽(素)酸バリウム 過鹽(素)酸アモニウム 過鹽(素)酸加里 過鹽素酸曹達 過酸化曹達 過酸化バリウム	319	



酸化腐蝕劑	過硫酸アモニウム 過硫酸加里 過硫酸曹達 硝酸アモニウム 臭素 硝石(硝酸加里) 爆竹 玩具用普通火工品 玩弄用煙火 其他之製劑類 生石灰 カーバイト		
油紙油布類	油紙及其製品 油布及其製品 擬ウール絨及其製品 擬革紙、擬革布及其製品 動植物性纖維及其製品	320	
燐寸類	燐寸 焚附	321	14 捲



第三種 家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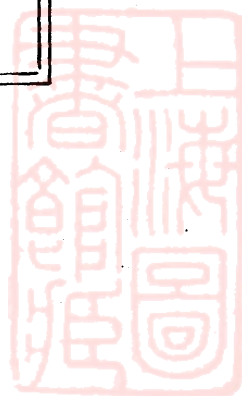
品類	品目	索引 番號
甲	駱駝、馬、騾、馱 在內	322
乙	綿羊、山羊、豚	323

第四種 自己之車輪運轉鐵道之車輛

品類	品目	索引 番號
鐵道車輛	機關車	324
	炭水車	
	貨車	
	汽動車 自動扛重車	
	電動車	

第五種 死體

品類	品目	索引 番號
特種高價品	金貨、銀貨 兌換券、銀行券、小額紙幣、軍用手票 印紙、郵票、證券類	325
	貴金屬及稀金屬	
	貴金屬及稀金屬之製品	
	寶玉石類及其製品	
污穢物	胞衣類	326
	屎 尿	
	其他之污穢物	



2. 貨票

a. 普通貨票——普通貨物運送等使之
b. 急送貨票——死體、動物、鮮魚介類、肉類、鮮野菜、生果、雞卵、
冰、生繭、火藥類、危險危及其易腐品之貨物及貨車用之覆布等運送
使用之



c. 埠頭貨票——大連埠頭到之貨物積車使用之
d. 雜穀貨票——大連埠頭到之整車穀物及種子之積車使用之
e. 石炭貨票——大官屯站往大連埠頭之整車石炭之貨車使用之
f. 混雜貨票——大連埠頭所到之混合保管之大豆委託之貨車使用之
g. 空車車票——空車使用之
3. 貨車

a. 有蓋貨車

有蓋車、家畜車、冷藏車、水槽車、石油槽車、豆油槽車、硫酸槽車、
“夕—ル”槽車、非常車、檢衡車、宿營車

b. 無蓋貨車

無蓋車、無側車、石炭車、礦石車、土運車、灰運車、

c. 車掌車

1. 有蓋車——級品及久級品、死體、生獸類、火藥類、危險品及避
免雨浸等重要貨物之運送使用之

2. 家畜車——家畜類之運送使用之

3. 冷藏車——鮮魚、鮮肉及性質上必須本貨車運送等貨物運送

使用之

4. 水槽車、石油槽車、豆油槽車、硫酸槽車、及「夕—儿」槽車各貨
物運送用此車適宜者之運送使用之

5. 非常車——本路線上之運送材料及從事員之休養用或警備
用者之運送使用之

6. 檢衡車——軌道衡之檢查用之運送使用之

7. 宿營車——工事及其他之係員宿營用之貨物運送使用之

8. 無蓋車——不怕雨浸或風蝕之貨物並其體長而濶等之貨物運

送使用之

9. 無側車——無蓋車之尺度盛過者之濶大貨物之運送使用之

10. 石炭車、礦石車、土運車、之運送石類煤類或其他之貨物運送

之

11. 灰運車——機關區內之石炭運送使用之



4. 官用貨物
12. 車掌車——列車組成用之管理列車貨運送人員所乘之使用

下列官用貨物半價運送

1. 陸海軍軍用之車馬、兵器、糧秣、被服、陣營具

2. 兵器材料、被服用品、陣營具材料、陣營具用品、衛生材料及獸醫用品、建築材料

3. 閩東廳警務局託送警務用之馬匹及警察用銃器彈藥類

4. 閩東廳遞信局託送郵件電報電話器具材料

5. 中國官憲有證照者之軍需品軍器、彈藥糧食、軍器、軍裝軍

服、馬匹

5. 社用貨物

一種二匹未滿之社用品或營車使用之外之運送貨物免費運送
社用品之運價 / 匹 / 斤金 / 錢

6. 倉庫

倉庫之貯儲貨物保管方法有一為分置保管一為混合保其保

管規定詳細列後

7. 埠頭



埠頭之設備及規定甚詳且甚完美

在埠頭停船處畫則有八旗夜間用紅燈以標示之
船到後之等功作有相當之價費金

② 聯運

1. 日本鐵道聯運內分鐵道省及島原鐵道株式會社

2. 朝鮮鐵道聯運——內分朝鮮總督府鐵道局、朝鮮鐵道株式

會社、朝鮮京南鐵道株式會社、金剛山噴氣鐵道株式會社、价川輕便鐵道株式會社

3. 滿洲鐵道聯運——內分吉長鐵道管理局、四洮鐵道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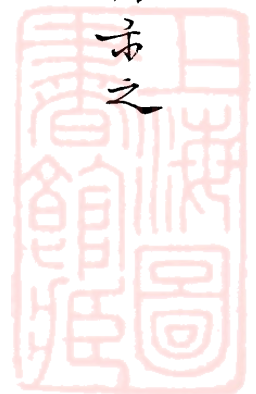
林式會社、金福鐵路公司

4. 船車聯運——大阪商船株式會社、日本郵船株式會社、近

海郵船株式會社、朝鮮郵船株式會社、大連汽船株式會社、株式會社、
澤山兄弟商會、大連東和汽船株式會社

5. 國際聯運——南滿中東聯運、日滿聯運、膠濟鐵路管

理局



第二章 運價

第一節 本路

◎ 旅客運價

(一) 普通旅客運價

普通旅客運價率分一、二、三等、四歲以下之小兒半價

一等 一杆 金四錢四厘 (即四分四厘)

二等 一杆 金二錢八厘

三等 一杆 金一錢五厘五毫

里程以一杆為起碼

運價之計算以金五錢為單位二錢五厘以下者取消計算二錢五厘以上七錢五厘以下按五錢計算七錢五厘以上按十錢計算

(二) 定期乘車票運價

定期乘車票之種類及等級如下

普通定期乘車票 分二、三等

學生定期乘車票 三等

定期乘車票之通用日期為一個月、三個月、六個月三種其運價按普通旅客運價割引 (割引即減低幾成運價之謂) 一個月以三十日計算其割引



引數目列下

普通定期乘車票之割引表

二割五分	三割五分	五割
一個月	三個月	六個月

(二割五分即二五扣)

學生定期乘車票——學校必受監督官廳之許可者無論中小學
公立私立皆可持此種乘車票之資格其割引運價如下

小孩	金七十五錢	金一元十錢	金三元
大人	金一元五十錢	金三元十錢	金六元
種別	一個月	三個月	六個月

(三)回數乘車票之運價

回數乘車票為一冊共二十五頁其通用日期三個月分二三等照普通旅客運價二割

二小孩可用一頁

(四)特種割引旅客運價



監督官廳許可之官立公立諸學校之教員、辦事員及學生旅行時可持特種割引票即照三等普通旅客運價五割

軍人及軍人眷屬參拜靖國神社大祭時及陸海軍官廳及公共團體於招魂祭舉行時給以二三等之往復特種割引按普通旅客運價五割在博覽會共進會品評會展覽會之學校及出品人關係人員參加者給以往復旅行之二三等旅客運價二割然限制大人

會社指定之孤兒院、養育院、感化院、免囚保護會等之事務員旅行時按三等旅客運價五割

移民於朝鮮及閩東州時照三等旅客運價五割

以上不許乘特別快車如欲乘時必購特別快車車票

(五) 特別快車運價(南滿鐵道稱之為急行車)

分一、二、三等其運價列下小孩半價

(第一號表)

等級	一等	二等	三等
至五百料	金三元五十錢	金一元五十錢	金七十五錢
至八百料	金三元	金二元	金一元
至千三百料	金三元七十五錢	金二元五十錢	金一元五十錢
千三百料以上	金四元五十錢	金三元	

(第二號表)

等 級 程 料	一 等	二 等	三 等
至 五 百 料	金一元五十錢	金一元	金五十錢
至 八 百 料	金二元二十五錢	金一元五十錢	金七十五錢

(六) 睡車票價

睡台分一、二、三、三等每等又分上、中、下各段未滿四歲之小兒另備無價之

一等 一夜一白

上段金五元
下段金七元

二等 一夜一白

上段金三元
下段金四元五十錢

三等 一夜一白

上段金一元
中段金一元五十錢
下段金一元八十錢

(七) 團體運價

團體旅客之種如下
學生團體——會社認可之各私立學校並必有教職員之率領



特別團體——會社認可之勞動團體並必有一相當之代表負責者
 普通團體——前項以外之團體有相當負責代表率領者
 團體票之人數必在二十人以上學生團體及特別團體有三等普通團
 體分二三等皆按旅客運價割引
 團體旅客割引運價率列下

種別	普通團體	特別團體	學生團體
人員	二十人以上	二十人以上	二十人以上
五十人以下	二割	四割	六割
五十人以上	二割五分	四割五分	六割五分
一百人以下	二割五分	四割五分	六割五分
一百人以上	二割七分	四割七分	六割七分
二百人以下	三割	五割	七割
二百人以上	三割	五割	七割

(八) 特種割引之運價

1. 入學試驗錄取者之乘車運價割引

下記各學校考試入取之學生當該校校長之證明書可換三等車

價之五割

- 大連商業學校 (甲種部)
- 大連市立商工學校
- 大連神明高等女學校
- 撫順中學校
- 長春高等女學校
- 安東高等女學校

大連高等女學校

旅順工科大學

大連彌生高等女學校

大連第一中學校

大連第二中學校

旅順第一中學校

旅順第二中學校

旅順高等女學校

滿洲醫科大學

南滿醫學堂

南滿中學校

南滿洲工業專門學校

奉天中學校

奉天高等女學校

長春商業學校

鐵道教習所

撫順高等女學校

營口商業學校

遼陽商業學校

撫順礦山學校

熊岳城農業學校

撫順工業實習所

公主嶺農業學校

營口商業實習所

遼陽商業實習所

公主嶺農業實習所

熊岳城農業實習所

大連醫院看護婦養成所

滿洲醫科大學醫院附屬看護婦養成所

鞍山中學校



2. 會社設立之小學校公學堂及日語學校寄宿家庭往復之乘車證
運價

為社員之兒童及其他之兒童寄宿於家庭而每日赴校上學者使
用其往復票之票價在十二歲以上者三等五割十二歲未滿者免費
此費由該地方之公費給付然必須備一乘車證書明填寫後提交於
該站然後交呈經理課

3. 蓋平公學堂之學生赴大石橋之往返乘車運價

蓋平公學堂之小學生有疾病赴大石橋醫治時之往復票亦照上之
割引

4. 滿洲醫科大學及南滿醫學堂學生赴大連醫院之往復乘車運價
以上各大學赴大連醫院實習時之往復乘車票由該學校之證明書
交換團體乘車票其運價按團體運價由該校給付

5. 學齡兒童之「ト」ホ「ハ」檢診時割引乘車票

沿線各地居住之學齡兒童之「ト」ホ「ハ」服病醫治時之運價三
等五割引隨帶人六三等五割引然必有一證明書填寫

6. 種痘及檢痘之乘車者之割引運價

在種痘及檢痘施行時之乘車者三等往復五割

久溫泉發行割引往復乘車票之運價

發賣溫泉票之溫泉地方有三

一 熊岳城 二 湯崗子 三 五龍背

本乘車票之等級分二 三 兩等其運價之割引如下

單獨乘車——普通運價三割引

團體乘車——普通運價五割引然必在五人以上

本乘車票之通用期間

單獨乘車——發行之日起共十日然長春至湯崗子間之溫泉割引

往復乘車票由發行之日起共六十日

團體乘車——發行之日起共七日

8. 溫泉旅館主人使用之割引往復乘車票之運價

割引率分二 三 兩等五割引

其通用之區間限制

填寫一割引乘車票請求書以換取割引票

9. 夏家河子行海水浴家割引往復乘車票之運價

所售賣夏家河子票之各站如下

大連、沈河口、周水子、金州、旅順。



其割行率如下

		等 級 發 賣 站
三 等	金 三 十 錢	從 大 連 沙 河 口 周 水 子
二 等	金 六 十 錢	從 金 州 旅 順
	金 六 十 錢	

10. 本乘車票之發賣期向每年六月一日起至九月十五日止
夏家河子海水浴割引往復回数乘車票之運價

本票大連夏家河子間十次往復乘車用之運價如下

二等 金六圓 三等 金三圓

本票之發賣期向每年六月一日起至九月十五日止

本票通用期間發賣之日起至九月十五日止

小兒用此票時本票一張同時可用小兒二名

11. 旅順行割引往復乘車票之運價

本乘車票分二三兩等於大連站發賣

本乘車票於普通運價二割發賣

通用之期間發行之首日



12. 布教師及神職旅客運價割引

請求此割引票者必有割引證明票之交付其此等之割引票為普通旅客運價之五割

13. 函東廳蠶業試驗場參觀客之乘車運價之割引

此場發行證明書持此書採取割引往復乘車票

分二 三兩等於大連普蘭店間及旅順線各站發賣

參觀期於每年五月百至六月三月及八月十日至九月三十日

割引證明書普通運價二割

14. 滿洲駐劄師團將校下士及軍屬之家族僕婢對於旅客運價割引

此等軍屬之家族及僕婢之運送運價按旅客運價五割然家族及

僕婢必有軍人隨伴也

15. 日本紅十字會救護員應召者之旅客運價割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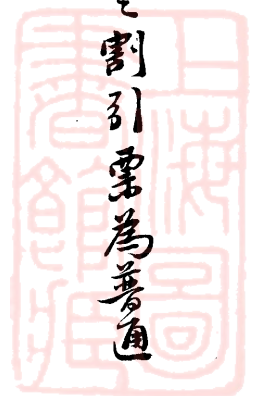
日本紅十字會滿洲支部員奉部發行旅行旅客運價割引證明書持此證明書換

取本社發給普通運價之五割

16. 朝鮮總督府鐵道局員及其家族之對於旅客運價之割引

各等普通運價五割引

17. 官用軍人用之旅客半價運送之規定



18 陸海軍及官用及軍屬等之運輸皆為半價運送然必備有證明書

軍事輸送運價

供用車輛之種類

一輛一里之運價

一二等客車

按定數 金二錢

三等客車

按定數 金一錢

等級合造客車

按定數 二等金二錢 三等金一錢

客車代用貨車

金一錢八厘

貨車貨物緩急車

金二錢

19 軍事急於運送之看守者之運價

貨車乘生每輛限制五人免費運同

20 社員同家族及僕婢對於鐵道乘車之運價割引

五割引之運價乘車然必於本社之各部長官若一割引證

21 國水子郵政局送信差之止乘車票之運價

三等定期乘車票

通期向一年

本乘車票之運價一年金六圓二十五錢



每日使用只限一人

22. 滿鐵社員消費合作社理事員及其家族之旅行時之旅費運費
合作社專務理事或支部長發行乘車票請求書換取乘車票其
運費由該社付給

23. 工專用職工人夫乘車之運費

由各鐵道事務所長及保線區長通信區長及地方事務所長發行
請求書換取乘車票

24. 鐵道守備隊勤務輸送
有一乘車證以為憑

25. 獨立守備隊之逮捕犯人免費乘車

26. 職用免費乘車乘特別快時必備急行乘車承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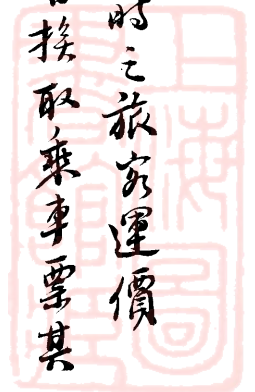
27. 烟台站及烟台炭坑間郵政局之信差無價免費乘車

28. 車掌車之便乘運費

貨物列車之車掌車之運送旅客但行李包裏名收運費按三等車
價收費

以下二項車掌車可以拒絕之

一、乘車人數眾多有妨職務員者



二、該列車後之續來客車不到三十分鐘以內者然鐵道及雷線路監事之從事員、往診之醫師、助產婦、有特別之任務者之警察官、守備隊員不在此限

以下各項有乘坐之優先權

一、前第二條之記載各種旅客者

二、社用之社員、軍人及官吏有急務者

三、有疾病受病院之命令往復者

四、所指定之列車未得上去之走途兒童

站長允許其便乘時方能便乘並有承認書一紙車掌同時接得後發電於站以告便乘之人數

29、出稼之華工輸送之貨車乘坐之三等客便乘 按三等票價發售

30、專用線貨車物列車及輕油動車便乘之運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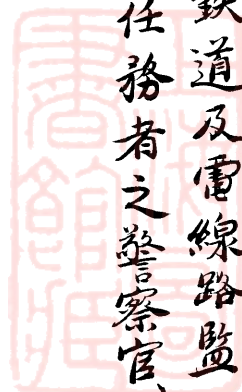
專用線便乘之區間如下

一、小野田線——周水子站及小野田會社工廠間

二、牛家屯線——營口站牛家屯間

三、烟台炭煤線——烟台站烟台炭礦間

其運價之等級只有三等運價額如下



一、金五錢 二、金五錢 三、金二十五錢
九、免費乘車

1. 職用乘車證

種類

一、職用定期乘車證

二、職用一次乘車證

職用乘車證之等級如下

一等 社員每月薪金一百五十元以上者
特別允許者

二等 社員七十元以上者
特別允許者

三等 社員七十元以下者

家族之乘車等級

按社員之等級資格乘坐然學生小學生及學齡兒童之單獨旅行時為三等
睡車車價免費然必經人事課長發行一乘車證方可

行李運送完全免費
職用定期乘車證



社員或家族必備有乘車証請求書將姓名路線段站日期等等填明
通用期間

一次一去一星期往復三星期之限制

團體員證明書

十名以上之團體職用一次乘車證發行必有各團體員之印章方可
社員及家族之發行一次乘車證之限制

社員

一、社員旅行

二、醫療之為醫院往復

三、特別許可者

家族

一、升任及調遷

二、醫療之為醫院往復

三、懲戒或社員死亡後六十日以前之赴地

四、前項以外之部長特別許可者

中國人社員之家族之發行職用一次乘車證

一、滿二年以上之在職社員之家族可請求家族證書



二、屬長特別認可者及升任或調遷時僕婢之發行一次乘車證

又、通學定期乘車證
人事課長發行此證

3、鐵道便乘證

鐵道便乘票之發行如下

一、公醫及其家族發給 二等便乘票

助產婦 看護婦 三等

二、獨立守備隊及其家族

A 尉官以上 一等

B 中士以上 二等

C 下士以下 三等

然在公務旅行時司令官之許可可作二等

D 兵 三等

家族

A 校官之家族 一等

B 尉官之家族 二等

C 中士之家族 三等



三、獨立守備隊之僕婢按其守備隊之資格降低
四、線路中間站之警官及其家族

A 警官視及其家族 一等

B 上記以外之警官及其家族 三等

五、會社橋樑之塗新工人 三等

六、本社實習 撫順炭礦實習 鐵道工廠實習者 三等

七、學習看護婦之生徒者 三等

八、鐵道教習所電信科及運輸科實習生 三等

九、人事課之實習生 三等

十、附屬地之神社神員及伶人 二等

十一、地方委員及區長 一等

十二、華工募集人及華工因傷退職者 三等

十三、其他 適宜等級

行李運送亦完全免費

四、待遇乘車證

種別

一、定期票



二、一次票

通用期間

一、待遇乘車定期票

一年以內

二、國際鐵道聯合會會員定期票

五年以內

三、一次票一個月以內然東京鐵道社員四十日特別室睡車票特別快車票亦皆免費然必有由秘書股發行之乘車證之證明書

待遇乘車證必有一“乘車記載才”之請求書記載使用者之職任姓名等級區時通用日期發行年月日及發行站

原社員之發行

退職者之請求發給待遇乘車證之規定

一、三年以上之在職社員每六月可請一次票券一回

二、五年以上者每年可請三次一次票

三、十年以上者每年可請十二次一次票

四、十五年者每三年可請二十次

五、十六年以上者每五年可請定期票一次一次每年可請十二次

然限制本人使

鐵道免費乘車証如有偽造售賣等情會社完全取締



②行李包件運價

行李包裏運價之計算時按料程然於會社所管線以內重量以磅為單位不滿者亦按一磅計算

一件行李包裏內有兩種物品混入時計算運價按其該物品中之最高率行李包裏之容積之長寬厚各邊按其最長部分計算行李包裏之運送必有要價額表示費

一行李 價每值百元者 金七錢 最低費金 金十錢

二貴重品 價每值百元者 金七錢 最低費金 金十錢

三小動物（除魚介蝦類）

價每值十元者 金三十錢 最低費金 金五十錢

四其他之行李包裏 價每值百元者 金四錢 最低費金 金十錢

一、行李……途中裝卸者另算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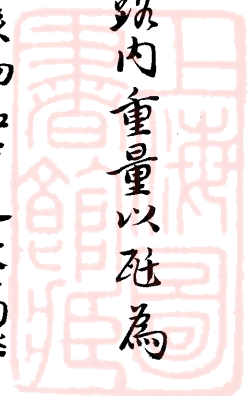
二、包裏……按其總額數之總件數平均之之計算

三、旅客所帶之行李按每個計算

一、行李運輸旅客每人可以免費運輸所帶之重量

一等六十磅 二等四十磅 三等三十磅

小兒對於免費運輸之重量為前項重量之半



行李之重量如超過前項之免費運輸時照其所超過之重量按後面之通常色裏運價規定

移民運輸之行李亦按通常色裏運價之制然其制引運價最低額為金十五錢

(二) 色裏運輸之運價

一、通常色裏之運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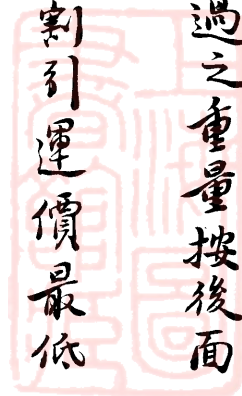
料程	重量	至一砵	至二砵	至四砵	至六砵	至九砵	至十二砵	以上每增加六砵
至八十料	一五錢	一五	二〇	二五	三〇	三五	四〇	一〇錢
三百四十料	一五	二〇	二五	三五	四〇	四五	五五	二〇
四百八十料	一五	二五	三五	四五	六〇	七五	七五	三〇
八百料	一五	二五	四〇	五五	七五	九五	四〇	四〇
以上每增加四百八十料	五	一〇	一五	二〇	二五	三〇	一〇	一〇

二、易損品出高品之運價

易損品出高高之運價之規定皆按通常色裏運價之二倍

三、新聞紙雜誌之運價

新聞紙雜誌之運價按第三種郵便之特別運輸里程之料程之



遠近不拘每一站付金一錢三厘最低運價金四錢

一、然每站每月有一十八百站以上之運輸距離遠近不拘每一站付

金八厘最低運價金八錢

二、前項以外者距離不拘遠近每一站付金一錢三厘最低運價金四錢

四、車輛類：轎子及柁柳運價

人力車 每輛一料 金四錢 最低運價金一元二十錢

汽車 同 金六錢 同 金八十錢

商運運搬車 同 金三錢 同 金八十錢

自行車山兜車 同 金二錢 同 金六十錢

轎 子（未解向者）每台一料 金五錢 同 金一元六十錢

轎 子（解向者）同 金二錢 同 金六十錢

柁 柳 每個一料 金八錢 同 金二元四十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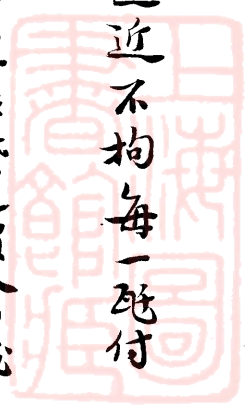
柁 柳（中國式）同 金四錢 同 金一元二十錢

汽 車（中國式以外者）、電滾車二人以上之座位每增加一座位按前項規

定加增二分之一倍物品搭載用之附屬車之運價亦同

五、死體運輸之運價

一、學術究研之犯罪者之死體



每個一籽 金十五錢 最低運價 金五圓

二、前項以外之死體

每個一籽 金二十五錢 最低運價 金八圓

六、生絲、生絲製品運價

按通常色裏之二倍

七、貴重品之運價

第一種之貴重品之運價為通常色裏運價之二倍

第二種之貴重品之運價為通常色裏運價之三倍

八、小動物運價

一、會社所定之犬箱之運輸者

至一百六十籽者 每一頭 金一圓

至每增一百籽者 同 金五十錢

二、供學術研究解剖用之小動物

與通常色裏運價同

三、前項以外之小動物

按通常色裏運價之二倍

九、食料品之運價



由旅客列車運送食料之運價依通常包裹運價五割然運輸
牛乳之牛乳空瓶免費運回

(三) 旅客附隨包裹運價

旅客附隨之包裹 自用自行車之運價里程遠近不拘每輛
付金五十錢二人以上之坐位每增加一坐位之運價增二分之一倍物品
搭載用之附屬車亦然
旅客附隨之包裹 會社所定之犬箱以運送旅客附隨之犬之
運價如下

至八十斤

每一頭

金五十錢

至一百斤

同

金一元

以上每增加百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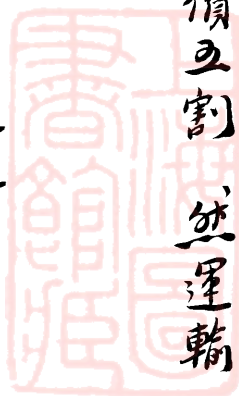
同

金五十錢

小販賣者之攜帶商品之運價如下

料程	重量	至十五斤	至二十斤	至六十斤
至四十斤		二〇錢	三五錢	五五錢
至八十斤		三〇	五〇	八〇

(四) 行李包裹之保管費



行李到站後二日內不取，每增加一日收保費金十錢。

色裏到站通知後二日內不取，每增加一日收保費金如下。

一、通常色裏、新聞紙、雜誌、食品及空容器，每個金十錢。

二、易損品、嵩高品、生絲、生絲製品、貴重品、車輛類、轎子、

轎子、小物動，每一個金二十錢。

旅客附渣色裏到站二日內不取，每增加一日之保費金列下。

一、商品樣本、小販賣之商品，每一個金十錢。

二、易損品、嵩高品、貴重品、車輛類、轎子、小動物，每一個

金二十錢。

(六) 徵收及退還運費

凡貨物之品類互錯，兩種物品混入及分量超過，如發現時運費

徵收如下。

1. 貨物品類互錯時所罰之相當運費除保費金外之餘數之二

倍加罰。

2. 兩種貨物混入時，照其兩種物品中之最高率徵收運費，并除保

費金外之餘數之二倍加罰。

3. 重量超過時，已收費之分量運費除去後，按其餘之分量徵收。



特別運輸之領取如報紙雜誌託運後於品類互錯兩種物品混入重量超過時之事實發現罰金如下

1. 品類互錯時於相當運價保首金之二倍加罰

2. 兩種物品混入時按其品高率保首金之二倍加罰

3. 重量超過時按其超過之斤量二倍加罰

B. 無價運輸之重量相違

旅客如由下級車等換入上級時之託運之行李斤數可多給之運費以經旅客請求站印時退還

C. 運送中止轉運或返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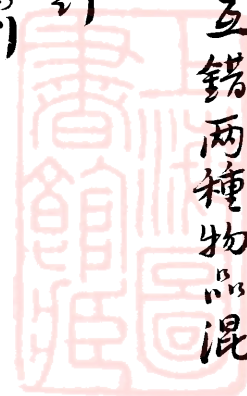
運輸人收貨物引換證已甚下下時為請求在發送時前或發送後中途中止其運輸至達別站或由起運站轉運時其運輸之運費或增或減其運費規定如下

1. 在運送前中止時其運費完全退回

2. 運送中止時即收其所運送之區間之運費其餘之運費退回

3. 到達站又轉運者收原之運送區間之運費與新起運站至新到達站間之運費合計與既收之運費比較不足時徵

收



色裏運送運色人請求返運時則必收還送運價然中途欲返送者按既收之運價與原發運站至色裏所在之站之運價及返送區向之運價合計比較對既收運價不足時徵收過剩時退還

D 列車不能前運及誤點

運色人在列車不能前運或誤點時得請求將該運之色裏或行李中止無價退回之規定如下

1. 列車受天然之障礙不能前運者或誤點時色裏之所運之一段運價扣出外其餘額退回

2. 如欲在所欲發運色裏站領取時則運價完全退回行李及旅客附隨行李之運輸返送者亦然

E. 旅客攜帶品一時存放費

旅客攜帶品一時存放費如下

1. 自行車、小兜車 每一個 金二十錢

2. 前項以外者 同 金十錢

己 官用色裏運輸運價

陸海軍之軍需品色裏運輸時有公用証券交換時運價折半

規定半價之軍需品如下

A 兵器 糧秣 被服 陣營用具

B 兵器材料 被服用品 陣營用具材料 陣營具材料 衛生材料

獸醫用品 建築材料

(八) 社用物品之運輸運價

A 社用物品在一、二吨未滿者可免費於旅客列車運輸如每件容積一立方米而重量超過六十磅者必在發運站及收領站之規定次序檢查而後運送如每件二吨以上之物品則必經鐵道部營業課之允許方可運送

社用物品免費運送必有一免費運送券提出交換之

B 獨立守備隊之往復公用書類遞送免費

C 駐紮師團各部隊鐵道警備關係公用書類免費運輸

D 站長每日所收入之客貨運進款之金囊金柜運送本社之免費運輸

(九) 特別包裹運輸運價

A 獨立守備隊偵察用偵察犬輸送時免費運送

(三) 郵便運輸之運價



郵便運輸之運價於郵政局每月月底交付運費一次
郵車依下列之路線而規定運價

○ 大連長春間 第二、三、三、四、列車一車(容積一〇〇立方呎)一哩付金二錢

大連奉天間 第一、五、一、六、列車一車(容積五〇立方呎)一哩付金四錢

奉天長春間 第一、五、一、六、列車一車(容積一〇〇立方呎)一哩付金二錢

大連金州間 第五、五、四、列車一車(容積三〇立方呎)一哩付金二錢

安東奉天間 第一、二、列車一車(容積一〇〇立方呎)一哩付金二錢

同 第五、六、列車一車(容積五〇立方呎)一哩付金四錢

同 第七、八、列車一車(容積一〇〇立方呎)一哩付金九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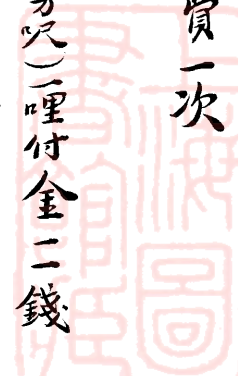
C 大連旅順間 第二、二、三、三、列車一車(容積七〇立方呎)一哩付金六錢

D 奉天撫順間 第一、三、一、七、〇、列車一車(容積四〇立方呎)一哩付金三錢二厘

○ 大石橋營口間 第一、三、二、一、三、四、一、三、六、一、三、三、一、三、九、二、四、

列車一車(容積四〇立方呎)一哩付金三錢二厘

(貨物運輸列表於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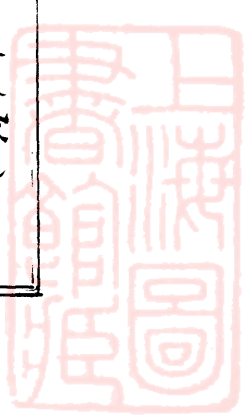


四 貨物運輸

一 普通運價率表

料 程	不滿整車 (100 吨)				整 車 (1 吨)			
	1 級品	2 級品	3 級品	4 級品	1 級品	2 級品	3 級品	4 級品
2	0.10	0.09	0.09	0.09	0.64	0.62	0.60	0.58
4	0.11	0.10	0.10	0.09	0.72	0.69	0.65	0.62
8	0.14	0.12	0.11	0.10	0.89	0.83	0.76	0.69
10	0.15	0.14	0.12	0.11	0.98	0.89	0.81	0.72
20	0.21	0.19	0.16	0.14	1.41	1.24	1.07	0.89
40	0.34	0.29	0.24	0.19	2.27	1.93	1.58	1.24
60	0.47	0.40	0.32	0.24	3.13	2.61	2.10	1.58
100	0.73	0.60	0.47	0.34	4.85	3.99	3.13	2.27
130	0.93	0.76	0.59	0.42	6.14	5.02	3.90	2.79
150	1.06	0.86	0.67	0.47	7.00	5.71	4.42	3.13
200	1.37	1.11	0.86	0.60	9.06	7.36	5.66	3.96
250	1.68	1.36	1.04	0.72	11.13	9.01	6.90	4.78
400	2.60	2.09	1.59	1.09	17.14	13.82	10.50	7.19
500	3.20	2.57	1.95	1.33	21.09	16.98	12.87	8.77
700	4.37	3.51	2.66	1.80	28.81	23.16	17.51	11.86
750	4.66	3.74	2.83	1.91	30.90	24.67	18.64	12.61

700 料以上每增加 10 料或未滿者按 750 料之運價照下記運價率增加



運價率	不滿整車 (100 吨)				整車 (1 吨)			
	1 級品	2 級品	3 級品	4 級品	1 級品	2 級品	3 級品	4 級品
6	5	3	2	38	30	23	15	

2. 級外品 第一種 火葉類

不滿整甲項火葉及爆葉在 200 吨以下與 200 吨以內工業用雷管及乙項（緩燃導火線及煙火不在此限）

至 30 吨

一料

金四錢

引 30 吨以上每 10 吨或未滿 10 吨者

一料

金一錢

乙項 緩燃導火線及煙火

至 30 吨

一料

金二錢

引 30 吨以上每 10 吨或未滿 10 吨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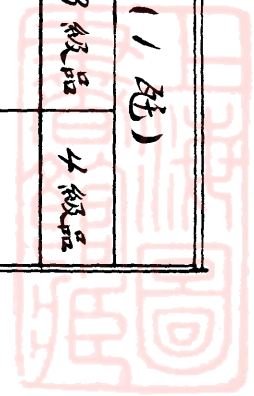
一料

金五厘

整車之甲項及乙項

一 吨 付 金十一錢

第二種 危險品



品目	運價
石油類、燐寸類、生石炭、カ、六、一、上	又級品之運價
其他	又級品之運價之十五割

第三種 家畜

不滿整車者 一口 又級品 一八〇。五分之運價

此外甲頭 又級品 五〇。五分之運價

乙頭 又級品 二〇。五分之運價

整車 一口 又級品 一〇。五分之運價

第四種 自己之車輪運輸鐵道之車輛

品目	運價
機関車 炭水車 自動拉車	三級品之運價
客車 貨車 汽動車 電動車	四級品之運價

第五種 死體

死體 一體 又級品 二五〇。五分之運價

(二) 割増運價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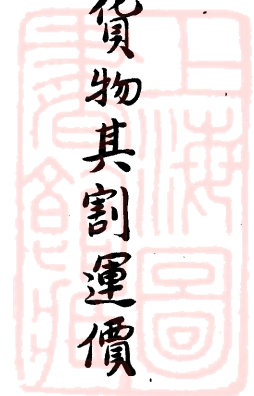
1. 澗大貨物

A 重量容積 重量每件超過一吨時之貨物其割運價
率及割增全率之基本率之計算如下

29 至 30	27	24	20	15	10	6	3	1	種 別
"	"	"	"	"	"	"	"	吨	割 增 運 價 率
9	8	7	6	5	4	3	2		割 增 全 率
"	"	"	"	"	"	"	"	割	割 增 全 率 及 一 吨 未 滿 者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8	7	6	5	3	2	1	1	40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70	50	30	10	40	20	60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圓	錢	

B 長度

長度超過10米由30吨無蓋貨車積載之貨割增運價之割
運價率計算如下



種	別	割增運價率
10米	5	割
12米	10	"
21至32米	15	"

2 貨物運輸之雜費

a 代金引換手續費

最低費金額

代金

金100圓

金每10元或不满者

金20錢

代金

金100元超過

金每增20元及不满者

金5錢

B 指圖手續費

貨物發送前時

每一次

金50錢

貨物發送後時

每一次

金1元

C 證明手續費

不满整車者

一次100元或不满者

金二錢五厘

整車

一次1元或不满者

金50錢

D 延滯費

金100元或不满者

一日

金10錢



E 貨車留置費

十小時或未滿者照貨車之重量一磅
 貨物保費

品目	保費價率	二十四小時或未滿者
普通貨物 (高價品不在內)	不滿整車 100磅或未滿者 整車 1磅或未滿者	金3錢 金20錢
高價品及級外品第一二種危險品	不滿整車 100磅或未滿者 整車 1磅或未滿者	金8錢 金50錢
級外品第三種家畜	甲 一頭 乙 一頭	金15錢 金10錢
級外品第四種由自己運轉	自重 1磅或未滿者	金50錢
級外品第五種死體	每一體	金50錢

普通貨物及粗雜品之屋外保費時照前表半額



金30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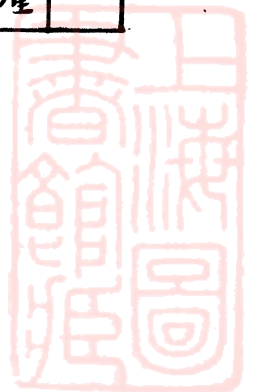
9 貨物留置費

品目	留置費率二十四小時或未滿
普通貨物(高價貨不在此限)	不滿整車 100 匁或未滿者 金一錢五厘 整車 1 匁或未滿者 金十錢
高價品及級外品 第一種危險品	不滿整車 100 匁或未滿者 金四錢 整車 1 匁或未滿者 金二十五錢
級外品第三種家畜	甲 一頭 金七錢五厘 乙 一頭 金五錢
級外品第四種自己 之車運轉	自重 一匁或未滿者 金二十五錢
級外品第五種死體	每一群 金二十五錢

註送前之置留費按前表半額

品目	留置費率 六小時或未滿者
級外品第一種大葉類	100 匁或未滿者 金十五錢

f 要價額表示費



(三)

貨物特定運價

貨物特定運價不滿整車者以一〇。砵為單位整車者以一砵為

單位

共計算之根本運價如下

不滿整車者 100 砵 金 8 錢

整 車 1 砵 金 55 錢

其 他	生 動 物	高 價 品	品 目	費 率
	表示金額起 過一〇〇元	表示金額至 一〇〇〇元	表示金額100元或未滿者	
	同	同		
	金 50 錢	金 30 錢	金 7 錢	
	金 4 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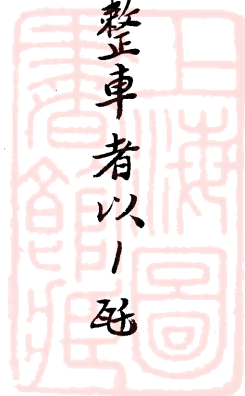


三 貨物特定運價

貨物特定運價不滿整車者以 100 磅為單位整車者以 1 磅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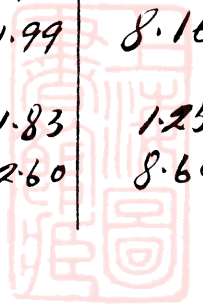
其計算之根本運價如下

不滿整車者 100 磅 金 8 錢
 整車者 1 磅 金 55 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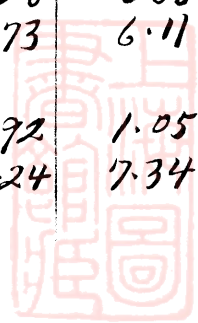


品 目	發 站	到 站	載 別	運 價 率				
				1 級品	2 級品	3 級品	4 級品	
普通貨物及級外品之類 第一種危險品中之類 “P.L. 2-1” 石灰 “P.L. 2-2” 生油 “P.L. 2-3” 煤油 “P.L. 2-4” 雜貨	連頭魯卜	分他海南湯千鞅立首遼張烟十沙蘇	不滿整車	元 1.42	元 1.15	元 0.88	元 0.62	
				元 9.67	元 7.84	元 6.00	元 4.22	
				元 1.58	元 1.28	元 0.98	元 0.68	
	同	同	同	不滿整車	元 10.85	元 8.88	元 6.68	元 4.92
					元 1.78	元 1.45	元 1.10	元 0.77
					元 12.27	元 10.08	元 7.47	元 5.35
	同	同	同	整車	元 1.42	元 1.15	元 0.88	元 0.62
					元 9.67	元 7.84	元 6.00	元 4.22
					元 1.58	元 1.28	元 0.98	元 0.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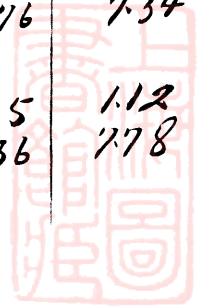
同	渾	天	石	官	河	同	不滿整車	1.85	1.50	1.15	0.80
							整車	12.78	10.53	7.76	5.57
同	天	石	官	城	子	同	不滿整車	2.03	1.63	1.25	0.87
							整車	14.08	11.63	8.48	6.15
同	新	亂	得	勝	山	同	不滿整車	2.15	1.73	1.32	0.92
							整車	15.06	12.39	9.10	6.50
同	平	中	開	頂	堡	同	不滿整車	2.28	1.85	1.40	0.97
							整車	16.37	13.35	9.94	6.98
同	金	馬	昌	溝	子	同	不滿整車	2.53	2.02	1.50	1.05
							整車	17.55	14.20	10.69	7.41
同	滿	泉	雙	廟	井	同	不滿整車	2.63	2.10	1.60	1.10
							整車	18.54	14.94	11.31	7.78
同	桓	虹	四	勾	子	同	不滿整車	2.77	2.23	1.70	1.17
							整車	19.60	15.75	11.99	8.16
同	楊	十	郭	木	林	同	不滿整車	2.97	2.40	1.83	1.25
							整車	20.65	16.58	12.60	8.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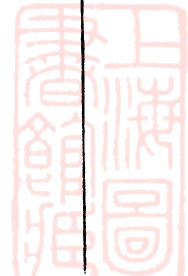
同	蔡大公	榆主	家樹嶺	同	不滿整車	3.15	2.53	1.93	1.32
同	劉陶范	房家家	子屯屯	同	整車	21.66	17.42	13.23	8.98
同	大孟長	家	屯屯春	同	同上	3.30	2.63	1.95	1.37
同	榆孤	樹家	台子	同	同上	22.74	18.27	13.84	9.45
同	深李撫	井石	子寨順	同	同上	3.42	2.63	1.95	1.37
同	吳陳姚石	家相千橋	屯屯子	同	同上	23.77	18.27	13.84	9.45
同	大本	連溪	寨湖	同	同上	1.85	1.48	1.13	0.80
同	姚陳吳蘇	千相家	屯屯屯	同	同上	12.63	10.27	7.71	5.48
安東卜					同上	1.98	1.62	1.23	0.85
					同上	13.60	11.14	8.33	5.82
					同上	2.00	1.62	1.23	0.85
					同上	13.71	11.20	8.39	5.88
					同上	2.08	1.68	1.28	0.88
					同上	14.29	11.66	8.73	6.11
					同上	1.48	1.20	0.92	1.05
					同上	10.19	8.38	6.24	7.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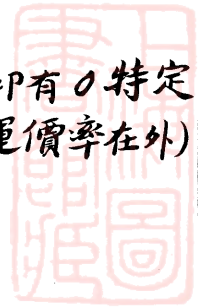
同	渾奉	河天	} 同	同	上	1.55	1.25	0.93	0.65
					上	10.69	8.83	6.24	4.50
同	文虎	官屯	} 同	同	上	1.73	1.40	1.07	0.75
	新新	石城	} 同		上	11.97	9.91	7.24	5.28
同	亂得	石山	} 同	同	上	1.85	1.50	1.15	0.80
	鐵	勝嶺	} 同		上	12.97	10.70	7.87	5.65
同	平頂	堡固	} 同	同	上	2.00	1.62	1.23	0.85
	中開	原	} 同		上	14.30	11.67	8.71	6.14
同	金馬	溝子	} 同	同	上	2.23	1.78	1.33	0.93
	昌	仲河	} 同		上	15.49	12.54	9.46	9.58
同	滿泉	井頭	} 同	同	上	2.32	1.87	1.42	0.98
	雙	廟子	} 同		上	16.48	12.49	10.08	6.96
同	桓虹	勾牛	} 同	同	上	2.48	2.00	1.52	1.05
	四	平街	} 同		上	17.55	14.12	10.76	7.34
	楊十	木家	} 同	同	上	2.67	2.17	1.65	1.12
	郭	林堡	} 同		上	18.60	14.95	11.36	7.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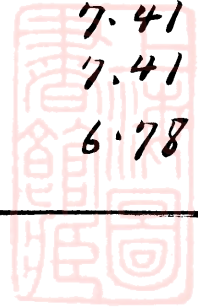
	同	蔡大公	家樹嶺 榆主	} 同	同上	2.85 19.61	2.30 15.77	1.75 11.99	1.20 8.17
	同	劉陶范	房家 屯家	} 同	同上	3.00 20.69	2.40 16.62	1.78 12.61	1.25 8.63
	同	大孟長	屯屯 家春	} 同	同上	3.12 21.90	2.48 17.43	1.85 13.22	1.28 9.04
2、 ○米、大豆、麥、高粱、 玉蜀黍、味噌、醬油、 食鹽(卓鹽及再製鹽 二限ル)、野菜、鮮魚、 鹽干魚、薪、木炭、棉 花、綿絲、綿布、豆 粕、豆油、酒精飲料、 清涼飲料、干粉、澱粉、 粘土、土器、染料、塗料、 古鐵、銑鐵製品、木材 (限々級品)、石材(限 々級品)、矽石、セ メント、火山灰、煉 瓦(除貼煉瓦)、 瓦類、壘及壘表、建具	旅順卜	周水子	同	同	同上	0.33 2.20	0.28 1.87	0.23 1.54	0.18 1.21
		沙小大連大吾	河口子連頭妻	} 相互間	不滿整車 整車	0.40 2.59	0.33 2.15	0.27 1.76	0.22 1.38



<p>3、 0 石油類</p>		<p>遼陽 奉天 鐵嶺 開原 昌圖 四平 家莊 郭屯 公家 范家 長春 撫順 本溪 湖</p>	<p>整車 同同 同同 同同 同同 同同 同同 同同 同同 同同 同同</p>	<p>7.61 9.16 11.14 11.94 12.83 14.32 15.11 15.75 16.41 17.09 9.88 10.37</p>
<p>4、 確籠、筲、桶、 篋、甕、甕</p>	<p>各 站</p>	<p>相互間</p>	<p>兩 種</p>	<p>4級品普通運價率</p>
<p>5、 米、味、醬、油、 食、鹽、野、菜、鮮、 魚、介、殼、鹽、干、魚、 介、殼、薪、木、炭、</p>	<p>各 站</p>	<p>相互間</p>	<p>兩 種</p>	<p>普通運價率本表中印有 0 特定 運價率(石油類不在此內)之 3 割減</p>
<p>6、 木材(限4級品) 砂利及砂(以外) 火山灰、石灰(生 石灰)煉瓦(除</p>	<p>各 站</p>	<p>相互間</p>	<p>兩 種</p>	<p>普通運價率本表中印有 0 特定 運價率(石油類特定運價率在外) 之又割 5 分減</p>



貝(煉瓦), 瓦類 疊及疊表類(床 緣, 縫絲) 建具					
7. 豆粕, 豆油	晉 蘭 店 瓦 房 店 松 房 樹 營 口	大連埠頭	整 車 同 同 同	2.04 2.83 3.55 6.00	
8. 黃 麻	大連埠頭	奉 天	整 車	5.57	
9. 青 麻	遼 陽 營 口	大連埠頭 小崗子 奉 天 大連埠頭 小崗子 奉 天	整 車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4.12 4.72 1.65 4.61 4.61 3.63	
10. 白楊木 (限於燐材軸木用材)	長 春	奉 天 金 州 大連埠頭 及 吾妻 安 東	同 同 同 同	4.24 7.41 7.41 6.78	



11. 貨車用之網覆 布安平支柱及 其他之會社認 為於貨物運輸 之必要品	各 站	相互間	不滿整車	免 價
12. 獨立守備隊 軍需品	各 站	相互間	兩種	免 價
13. 獨立守備隊員 引越荷物	各 站	相互間	兩種	免 價
14. 安東商品陳列館 陳列樣本品	各 站	安東	兩種	免 價
15 聖書	奉 天 大 營	天 連 口	各 站	兩種 免 價



<p>16. 陸海軍軍需品 (軍馬、兵器、糧秣、 被服、陣營具、兵 器材料、被服用品、 陣營具材料、陣營 用品、衛生材料、 獸醫用品、建築 材料二限)</p>	<p>各 站</p>	<p>相互間</p>	<p>兩 種</p>	<p>普通運價率之5割減</p>
<p>17. 支那官用軍需品 軍 器 彈 藥 糧食、軍裝 軍服、馬 匹</p>	<p>各 站 除安奉線各站 安奉線各站</p>	<p>} 相互間</p>	<p>兩 種</p>	<p>普通運價率之5割減</p>
<p>18. 關東廳警務局 託送之警務用 馬匹、警察用銃 器彈</p>	<p>各 站</p>	<p>相互間</p>	<p>兩 種</p>	<p>普通運價率之5割減</p>



<p>19. 關東廳遞信局 託送之動便電 信、電話器具及其 他材料</p>	<p>各 站 (除大連埠頭、吾 妻、小崗子、沙河口、 營口發著站)</p>	<p>相互間</p>	<p>整車</p>	<p>普通運價率之5割減</p>
---	---	------------	-----------	------------------



四、貨物特約運價

1. 撫順煤礦

a 特約者
b 品名
c 發站

D 到站

e 載別
f 運費

g 裝卸

又、撫順煤礦

a 特約者
b 品名
c 發站
D 到站
e 載別

經理課

坑木

社線各站朝鮮鐵道局、吉長、吉敦、
及瀋海線各連絡線

大官屯(撫順煤礦線卸)及煙台(煙台煤
礦線卸)

整車

社內一噸一籽付金一錢最低金額15元
貨主負擔

經理課

煉煤製造用撫順粉炭及ピツチ

大官屯(撫順煤礦線裝)

煙台(煙台煤礦線卸)

整車



f 運 價 粉炭 1 吨付金 96 錢
 卸 貨主負担
 ピッチ 1 吨付金 1 元 15 錢

3. 興業部

a 特約者 興業部販賣課長

b 發站 社線各站

c 到站 社線各站、朝鮮鐵道局、四洮、吉長、金福及瀋海線各運送站、

D 載別 整車

e 品名 石炭

f 運 價計算重量 30 吨貨車 本社線 30 吨 3 分

④ 倉庫價金

倉庫價金以吨計算時未滿者亦按 1 吨計算依吨數計算時未滿者亦按 1 吨計算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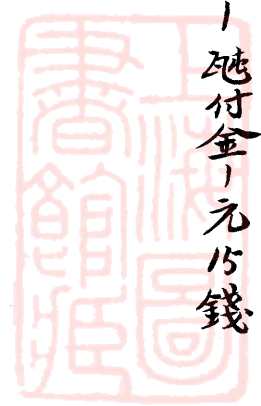
容量一立方米合重量二五。吨

吨數算時以一。吨為單位

價金率

第一 分置保管

1. 倉庫金



普通率 (屋內)

4	3	2	1	等
"	"	"	級	級
"	"	"	品	品
同	同	同	一	單
			日	位
			一	位
			〇	價
			〇	金
"	"	"	〇	率
又	4	6	8	金
"	"	"	厘	率

豆油等六品特定價

同	金	麻	麥	穀	油	豆	品
(3級品)	屬	袋	粉	物	餅	油	名
同	原	衣	同	及	類	一	單
同	料	同	同	種	(除	日	位
	品)			子	大	〇	位
	(2級品)			同	豆	〇	價
	同				圓	〇	金
	同				餅)	〇	率
屋	屋	屋	屋	屋	屋	屋	金
內	內	內	內	外	外	內	又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厘
又	4	1	2	1	5	2	率
厘	厘	厘	厘	厘	毫	厘	
少	4	3	7	8	5	2	
毫	厘	毫	毫	毫	毫	厘	

本特定率之受寄以30日為限



C 大豆餅特定率

入庫日	引以後	同	金	9	錢
入庫日	30日	一日百枚或未滿者	金	2	錢5厘
期間	別	單	位	價	金
率				率	

乙. 入出庫手續

α 普通率

100 錢

金 3 錢

β 大豆圓餅特定率

100 枚或未滿者

金 60 錢

3. 荷繚費

α 普通率

30米或未滿者 100 錢

金 1 錢5厘

β 大豆圓餅特定率 15間或未滿者 100枚或未滿者

金 30 錢

4. 留置費 普通倉庫金率之倍額

第二

1. 倉庫金

品名	日	期	單位	價	金	率
大豆及小麥	91 31 入庫日	90 30 日	同 同 一日百	金 金 金	66.50.33	錢 錢 錢



2. 入出庫手續

品名	單	位	價金	率
大豆、小麥	一口		金 3 元 30 錢	
豆餅	一〇〇枚或未滿者		金 60 錢	
豆油	一口		金 6 元 60 錢	

品名	單	位	價金	率
豆餅	入庫日 31日以後 至 30日	一百枚或未滿者	金 9 錢 5 厘	
豆油	第一旬 至 第四旬	一曆旬一口	金 2 元	
	第五旬 至 第七旬	同	金 3 元	
	第八旬 至 第十旬	同	金 4 元	
	第十二旬以後	同	金 6 元	

3. 荷線費

品名	單	位	價金	率
大豆、小麥	30米或未滿者	一口	金 1 元 65 錢	
豆餅	30米或未滿者	100枚或未滿者	金 36 錢	



第三 請求書證券之手續費

1. 貨物預之更名變更再換時 一份 金 10 錢

2. 倉裝證券之寄託者更名換書時 一份 金 20 錢

第四 證明手續費最低價金額

1. 內容及性質證明 一次 100 元 各 金 50 錢

2. 重量證明時 同 各 金 10 錢

3. 其他時 一次 各 金 5 錢

第五 指圖手續費

1. 倉庫證券所持人欲其出倉站之變更者 一次 金 2 圓

第六 各站倉庫特別價金

1. 營口站之分置保管之倉庫費

滑石及黃土礦特定率 一日 100 元 屋外 金 3.3 毫

2. 大連埠頭危險品倉庫價金率

9. 倉庫費 (一日 100 元)

火燐類 金 1 錢 2 厘

花火、爆竹 金 2 錢 5 厘

石油 金 2 厘



磷寸、揮發油、油紙、油布及其他製品

強酸類及其他危險品

b 入出庫手續費 (100 吨)

花火、爆竹、

其他危險品及火藥類

c 荷保費 (50 米或未滿者 100 吨付)

花火、爆竹、

其他之危險品及火藥類

D 留置費

倉庫費率之倍額

3、穀物囤積倉庫價金率

a 倉庫費 一日一吨

b 入出庫手續費 一吨

c 留置費 一旦一吨

4、寄託貨物於大連、小崗子、營口、安東之豆類、油類、穀物、及種子之檢查費

a 品質檢查

大豆及小麥

百

金 2 元

金 6 厘

金 8 厘

金 10 錢

金 5 厘

金 3 錢

金 1 錢 5 厘

金 2 厘

金 10 錢

金 1 錢



豆餅
豆油

B 色裝檢查

C 重量檢查

大豆及小豆

豆餅

同 口 口

金 1 元
金 1 元
金 1 元



一部 (35袋)

全部

一部 (100枚)

全部

檢量

同

同

同

金 2 元

金 10 元

金 2 元

金 8 元

⑤ 埠頭價金

甲 船舶價金率

第一著離費

1. 岸壁著離費

至五。噸	至二。噸	至一。噸	總噸數	價金	金率	(一回)
全	全	全				
15	5	3				
圓	圓	圓				

至一〇〇噸	金	30	圓
一〇〇噸以上	金	30元超過之噸每增加一〇〇噸或未滿者增金20元	

又 寺兒溝棧橋著離費

岸壁著離費之五割增加

3 曳船之按著離費時五割增加

第二 轉繫費

總噸數	價	金	率	(一圓)
至一〇〇噸	金		1	圓
至二〇〇噸	金		2	圓
至五〇〇噸	金		5	圓
至一〇〇〇噸	金		15	圓
一〇〇〇噸以上	金	15元超過噸數每增加一〇〇噸或未滿者增金10元		

曳船依轉繫時五割增加

第三 埠頭使用費

總噸數一噸二十四小時或未滿者

金一錢



第四 浮標繫留費

總噸數	價	金	率	(二回)
至一〇〇噸	金	10		圓
至五〇〇噸	金	15		圓
至五〇〇噸以上	金	20		圓

第五 給水費

給水方法	價	金	率 (一立方米)
給水栓給水時	金	54	圓
給水船給水時	金	75	圓

第六 船内人夫價

- 1 普通貨物 一噸 金 22 錢
- 2 特種貨物

品名	單	位	價	金	率
V-ル (40噸以上)	一	噸	金	44	錢



3、
濶大貨物

20	15	10	5	3	1	品 目	價 金 率 (一匁)
"	"	"	"	"	匁	從 容 積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從 重 量	
99	77	61	50	39	33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1	1	94	72	55	44		
圓	圓						
54	21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高 價 品	危 險 品 及 火 藥 類	配 體	小 船 類	騾 羊 山 羊 豚	駱 駝 牛 馬 騾
價 格 一 圓 或 未 滿 者	一	一	一	同	一
匁	匁	體	隻		頭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2	33	1	60	10	30
錢	錢	圓	錢	錢	錢



第七 船內荷纜價
1. 普通貨物

50	45	40	35	30	25
"	"	"	"	"	吨
臨時規定	金 又圓 04 錢	金 1圓 82 錢	金 1圓 60 錢	金 1圓 32 錢	金 1圓 16 錢
	金 4圓 02 錢	金 3圓 42 錢	金 2圓 80 錢	金 又圓 37 錢	金 1圓 93 錢

作 業 種 別	價	金 率 (吨)
同 一 船 艙 內 荷 纜	金	28 錢
隣 接 船 艙 間 荷 纜	金	39 錢
隣 接 離 船 艙 間 荷 纜	金	83 錢

2. 危險品及火藥類

普通貨物之五割增加

3. 潤大貨物



乙. 貨物價金率
第一陸揚價

船積價

50	45	40	35	30	25	20	15	10	5	3	1	品名	
												從容積	率 (一吨)
全臨時規定	全2圓54錢	全2圓26錢	全1圓98錢	全1圓71錢	全1圓43錢	全1圓21錢	全99錢	全77錢	全61錢	全50錢	全44錢	從容積	率 (一吨)
	全5圓02錢	全4圓30錢	全3圓58錢	全2圓98錢	全2圓43錢	全1圓93錢	全1圓54錢	全1圓16錢	全88錢	全66錢	全55錢	從重量	



1 普通貨物

1 普通率

種別	價金	率	(一吨)
岸壁揚及積時	金 61		錢
寺兜溝橋揚及積時	金 88		錢

口 特定率

品目	單位	價金	率
麻袋 穀物及種子其他麻袋物、大豆粕 鉄銑硫酸安莫尼亞、食塩 〔セメント〕獸骨、苧麻、 綿絲、豆油、麥粉、木材、鮮 肉硝子、種子油、	一吨	陸揚價 金 44 錢	船積價 金 33 錢
	同	同	同

2 特種貨物

品目	單位	價金	率
V 一ル (40 吨以上)	1 吨	金 88 錢	



3.

淵大貨物

10	5	3	1	品名	價
匙	匙	匙	匙	從容積	金
金	金	金	金	從重量	率
1圓27錢	99錢	83錢	66錢		(二匙)
金	金	金	金		
1圓87錢	1圓43錢	1圓10錢	88錢		

高價	危險品及火藥類			死	小	羊	駱駝、牛馬、騾、驢
	岸壁揚及積時	寺兒溝棧橋揚及積時	燐寸				
品	各種	其他	燐寸	體	類	豚	頭
	同	同	一	一	一	同	一
未滿者	價格金三〇〇圓或		一	體	隻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10錢	27錢	1圓32錢	66錢	2圓	3圓	30錢	1圓



第二

1. 普通貨物
 2. 危險品
 3. 火藥類
 4. 濶大貨物

一 匹
 同
 同

金 33 錢
 金 44 錢
 金 55 錢

1	品目	價	
		從容積	從重量
50	錢	金	66 錢
50	錢	金	66 錢

50	45	40	35	30	25	20	15
匹	匹	匹	匹	匹	匹	匹	匹
臨時規定	金 4 圓 02 錢	金 3 圓 58 錢	金 3 圓 14 錢	金 2 圓 76 錢	金 2 圓 31 錢	金 1 圓 93 錢	金 1 圓 60 錢
	金 8 圓 05 錢	金 6 圓 83 錢	金 5 圓 73 錢	金 4 圓 74 錢	金 3 圓 86 錢	金 3 圓 09 錢	金 2 圓 43 錢



第三 假置費

1 / 1 普通貨物
1 / 1 特種貨物

一日一砵

金 4 錢

小	品	日	單位	價金率(二日)
船				
類				
一				
隻				
金				
15				
錢				

50	45	40	35	30	25	20	15	10	5	3
砵	砵	砵	砵	砵	砵	砵	砵	砵	砵	砵
臨時規定	金 3 圓 03 錢	金 2 圓 70 錢	金 2 圓 37 錢	金 2 圓 04 錢	金 1 圓 76 錢	金 1 圓 43 錢	金 1 圓 16 錢	金 94 錢	金 77 錢	金 61 錢
	金 6 圓 06 錢	金 5 圓 13 錢	金 4 圓 30 錢	金 3 圓 58 錢	金 2 圓 92 錢	金 2 圓 31 錢	金 1 圓 82 錢	金 1 圓 43 錢	金 1 圓 10 錢	金 83 錢



第四 殘荷手數費

1. 普通貨物
2. 特種貨物

一 吨

全 22 錢

高價品	危險品及火藥類	死體	木工木料類
價格全 1000 圓 或未滿	一 吨	一 體	一 吨
全 2 錢	全 11 錢	全 10 錢	全 1 錢 7 厘

3. 濶大貨物

高價品	藥類	火及品	危險品	死體	小船類	品目
	其他大藥類	安全寶色、緩燃導火線及其他危險品	燐寸類			
價格全 1000 圓 或未滿者	同	同	一 吨	一 體	一 隻	單位價
全 10 錢	全 1 圓 32 錢	全 99 錢	全 66 錢	全 1 圓	全 1 圓	全 率



第五
第六

貨物留置費
接續價

假置費之倍額

50	45	40	35	30	25	20	15	10	5	3	1	品目	價	金率	一	噸	量
臨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從	容	積	從	重	量
時	3元	2元	2元	2元	1元	1元	1元	94	77	61	50	容	積	從	重	量	
規	03	70	37	04	76	43	16	錢	錢	錢	錢	積	從	重	量		
定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積	從	重	量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從	重	量			
	6元	5元	4元	3元	2元	2元	1元	1元	1元	83	66	重	量				
	06	13	30	58	92	31	82	43	10			量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量					



1. 普通貨物
 2. 危險品及火藥類
 3. 濶大貨物

一 砵

金 1 圓
 金 2 圓

32 錢
 20 錢

品目	價金率 (二砵)	
	從容積	從重量
1 砵	金 1 元 82 錢	金 2 元 43 錢
3 砵	金 2 元 20 錢	金 3 元 03 錢
5 砵	金 2 元 76 錢	金 3 元 57 錢
10 砵	金 3 元 47 錢	金 5 元 18 錢
15 砵	金 4 元 35 錢	金 6 元 67 錢
20 砵	金 5 元 29 錢	金 8 元 49 錢
25 砵	金 6 元 50 錢	金 10 元 64 錢
30 砵	金 7 元 50 錢	金 13 元 06 錢
35 砵	金 8 元 65 錢	金 15 元 76 錢
40 砵	金 9 元 87 錢	金 18 元 79 錢
45 砵	金 11 元 08 錢	金 22 元 16 錢
50 砵	臨時規定	



第八

1. 荷線距離30米以內時5割減低
 精撰、乾燥、改裝價

精撰		種	別	單	位	價	金	率
機	唐							
機	箕						金	6錢5厘
同	同						金	7錢5厘
同	同						金	11錢

50	45	40	35	30	25	20	15	10	5
砵	砵	砵	砵	砵	砵	砵	砵	砵	砵
臨時規定	金 6圓 06 錢	金 5圓 40 錢	金 4圓 74 錢	金 4圓 08 錢	金 3圓 47 錢	金 2圓 92 錢	金 2圓 37 錢	金 1圓 87 錢	金 1圓 49 錢
	金 12 圓 07 錢	金 10 圓 25 錢	金 8 圓 60 錢	金 7 圓 11 錢	金 6 圓 34 錢	金 4 圓 63 錢	金 3 圓 64 錢	金 2 圓 81 錢	金 2 圓 15 錢



精撰		乾燥		改裝		改裝		麻袋物		雜貨改裝		乾燥			
中	味	繩	荷	麻	二重	繩	荷	口	改裝	麻袋物	雜貨	天日	同	同	同
混合	裝時重量均一	掛	印刷	袋耳	袋使用	掛	印刷	縫直	1袋50匹超過	1袋50匹	改裝	(同敵主人)	(同機械精撰附)	(同連續二)	(同一回掛)
同	同	同	1	同	1	同	1	同	同	1	1	同	1袋付	又回以上一回	同
			筒		袋		筒			袋	筒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5厘增	1錢增	1錢5厘增	5厘增	1錢增	1錢增	3錢	2錢	3錢	4錢	3錢	6錢	5錢5厘	17錢	6錢增	15錢



第九

一 改裝時之絲釘、口、夕、社會負擔
看貫價、看貫立會費、

品	雜貨及銑鐵	穀物及種子類其、他麻袋物至一袋二。砵	同 (一袋二。砵)	麩 (麻袋入、一袋50砵)	大豆圓粕
日	1	1	同	同	1
單位	砵	袋	同	同	枚
看貫價率	金33錢	金2錢5厘	金3錢	金1錢5厘	金7厘
看貫立會費率	金17錢	金8厘	金8厘	金6厘	金3厘

第十 代辦手續費

一 通關、運送、寄託、手續

種別	普通			價金率 (一件)
	裝數	筒	筒	
價額	50	50	10	金 1 圓
價格	價格金5。0。0。圓	價格金5。0。0。圓	價格金1。0。0。0。圓	
過時	過	過	過	金 5 圓
價格	價格金1。0。0。0。圓	價格金1。0。0。0。圓	價格金1。0。0。0。圓	金5圓 超過全額金5。0。0。圓 或未滿者增金2圓



特定率	
一件之合計價格全至10圓時	金 50 錢
麻袋、豆粕、麥粉、大豆 其他之穀物	金 2 圓

2. 運送及海上保險契約締結之代辦

一件

金 1 圓

3. 代金之取立

種 別	價 金	率
取立金額金1000圓	金100圓或未滿付金50錢	
金1000圓 超過者	金5圓超過每金額金100圓或 未滿者增金25錢	

4. 免重徵專稅申請代辦

一件

金 1 圓

5. 子口半稅單申請代辦

一件

金 1 圓

6. 運照申請代辦

一件

金 1 圓

7. 陸場證明書申請代辦

一件

金 1 圓

8. 埠頭營業證明書請求代辦

一件

金 1 圓

9. 事故損害賠償金之取立代辦

一件

金 1 圓

丙 雜費金率

第一 解貸貸費



1 普通貨物

品目	價金率 (一吨)
一般貨物	金 66 錢
石炭、礦石類	金 55 錢

最低費金為30錢

又危險品及火藥類

積載吨數	價金率
1 吨	金 5圓 50 錢
1 吨超過	金 5圓 50 錢超過每1吨數或未滿者 增金 2圓 75 錢
10 吨超過	金 30圓 25 錢超過每1吨數或未滿者 增金 1圓 65 錢

第二 解滯泊費

解種別	價金率 (二十四時間或未滿者)
積載定量二。吨	金 22 錢
積載定量一。吨	金 38 圓 60 錢



第三 人夫給供費

種別	價金		率
	一時間	半日(午前或午後)	
夕リ一マン	金 50 錢	金 2 圓	一日
常僱華工	金 30 錢	金 70 錢	金 1 圓 20 錢
華工	金 20 錢	金 50 錢	金 1 圓

第四 證明作成手續費

一件 金 2 圓

第五 作業取消費

一回 金 22 圓

第六 荷役機械、道具、潜水照船使用費

種別	單位	價金		率
		第一時間	第二時間以後	
一吨或三吨電汽起重機	一基一時間或未滿者	金 5 元	金 5 元	
五吨起重機	同	金 15 元	金 6 元	
30吨或40吨起重機	同	金 30 元	金 10 元	
50吨起重機	同	金 50 元	金 20 元	
潜水照船	同	金 10 元	金 5 元	
照明燈	全夜	金 7 元		
	半夜	金 5 元		



第七

小蒸汽船賃貸費

小	手曳荷車	重量車	
		一輛	或半日 午後
同	同	一日	午前
金	金	金	金
50	1	5	3
元	元	元	元

第八
曳船費

總噸數				種別	價金率 (一時間或未滿者)
至	至	至	至		
500	300	100	30	第一時間	第二時間以後
噸	噸	噸	噸	金	金
35	25	15	5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金	金
20	15	10	3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港	港內		區間	
	總噸數 100噸 以上	總噸數 100噸 以下	被曳船種別	
外	全	全	第一時間	價金率 (一時間或未滿者)
	50元	35元	第二時間以後	
臨時規定	全	全		
	35元	20元		



第二節 聯運

① 旅客運輸

(一) 陸路聯運

1. 對鐵道省

α. 旅客運費按各運輸機關之所定額和算之四歲未滿之小孩免費運送四歲以上十二歲以下之小兒之運費按大人之運費半額至於旅客運價之割引時亦照各運輸機關之割引計算之

官立公立學校或立案之私立學校之教員學生之三等旅客運價之本社線五割局線四割省線及商船二割低減也

公務之陸海軍軍人軍屬及警察官吏及監守官等旅客運價

割引

一 陸海軍軍人軍屬

省線

一等五割

二等四割

社線及局線

各等五割

商船航路

一等二等二割

二 警察官吏及監守官

省線

一等五割(限於警察官吏)



社線及局線

二等四割 (限於警察官吏)

三等五割

一二等五割 (限於警察官吏)

三等五割

官廳職員及其家旅持該廳所發之證明書時於商船航路之運價一割五分低減

往復旅客運價為普通一次旅客運價如下列割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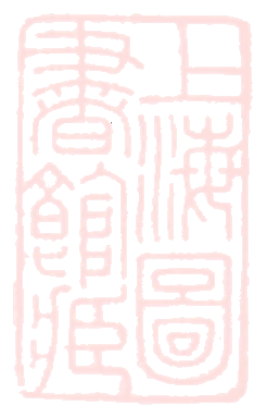
當社線局線省線

二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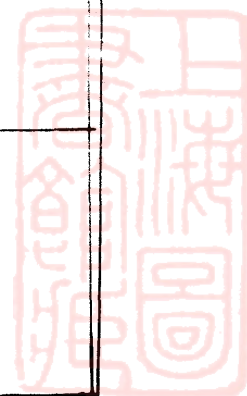
商船航路

一割

在當社線鐵道省線間團體旅客聯運之運價



種別	經由	聯運運輸區域	最低 人員	運價	團體乘車票通用日期
一次	釜山	當社線及鐵道者 之聯運區域	二十人	各自所定	三十人未滿者百斤 二日每增加百斤增 加一日三十人以上者 按本社線之團體 旅客運價運送
往復	釜山	同	十八人	鐵道及航路二十人未滿者 三割引二十人以上者五割引	二個月
同	大阪商船 會社三宮 門同大連間 航路	大連航路經 由當社線鐵 道者間之聯運 區域	同	鐵道及春航路 二十人未滿三割引 二十人以上五割引 大阪商船航路 二等 十人以上一割引 二十人以上一割引五分 三十人以上二割引 三等 十人以上一割引。 三十人以上一割引五分 五十人以上二割引 學生三等團體及教員之 三等團體十人以上二割引 三十人以上二割引五分二十人以 上三割引	同
週遊	一次釜山 大阪商船會 社三宮門 同大連間航 路	團體乘車票 發賣站	同	其上兩項之經由釜 山往返及經由大阪商 船會社往返時同	同



c. 鐵道省保團體旅客運價之割引

團體旅客種類有二

(一) 為特別團體

(二) 普通團體

運價割引率列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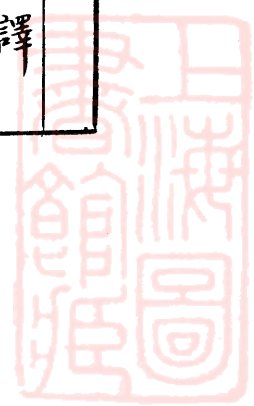
輸送 種別	期間 人員	第一期	第二期
		特別團體	普通團體
五人以上	五人以上	二割五分	一割
二十人以上	二十人以上	三割	一割五分
五十人以上	五十人以上	四割	二割
一百人以上	一百人以上	四割五分	二割五分
二百人以上	二百人以上	五割	三割
五百人以上	五百人以上	五割五分	三割五分
一千人以上	一千人以上	六割	四割

輸運期間第一期即一月一日至一月底，三月一日至三月底，五月一日至五月底及七月一日至十二月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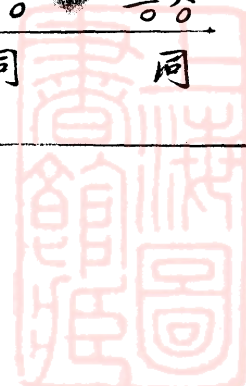
第二期即一月十一日至二月底及六月一日至六月底
d. 日鮮滿周遊旅客聯運運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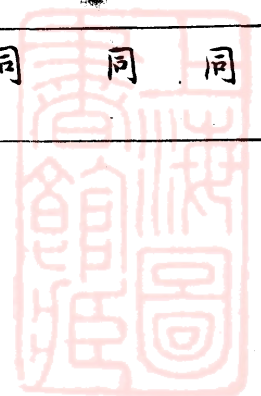
發賣站所	當社線		大連	遼陽	本溪湖	安東	奉天	四平街	長春	旅順	
	等級	運賃									
一般旅客	內	省線	一等 一六三.〇	一等 一〇六.〇	一等 一〇六.〇	一等 一六三.〇	一等 一六三.〇	一等 一六三.〇	一等 一六三.〇	一等 一六三.〇	
		大板商船	四月 四九.五〇	三月 三三.三〇	三月 三三.三〇	三月 三三.三〇	三月 三三.三〇	三月 三三.三〇	三月 三三.三〇	三月 三三.三〇	三月 三三.三〇
		當社線	二月 二六.〇	一月 一四.四〇	一月 一四.四〇	一月 一四.四〇	一月 一四.四〇	一月 一四.四〇	一月 一四.四〇	一月 一四.四〇	一月 一四.四〇
		朝鮮鐵道局線	三月 三三.四〇	二月 二二.三〇	二月 二二.三〇	二月 二二.三〇	二月 二二.三〇	二月 二二.三〇	二月 二二.三〇	二月 二二.三〇	二月 二二.三〇
學校教職員、學生及生徒	內	省線	二等 九七.〇	二等 六三.〇	二等 六三.〇	二等 九七.〇	二等 九七.〇	二等 九七.〇	二等 九七.〇	二等 九七.〇	
		大板商船	二月 二九.六〇	一月 一三.六〇	一月 一三.六〇	一月 一三.六〇	一月 一三.六〇	一月 一三.六〇	一月 一三.六〇	一月 一三.六〇	一月 一三.六〇
		當社線	九月 九.〇〇	五月 五.〇〇	五月 五.〇〇	五月 五.〇〇	五月 五.〇〇	五月 五.〇〇	五月 五.〇〇	五月 五.〇〇	五月 五.〇〇
		朝鮮鐵道局線	一月 一六.〇〇	八月 八.〇〇	八月 八.〇〇	八月 八.〇〇	八月 八.〇〇	八月 八.〇〇	八月 八.〇〇	八月 八.〇〇	八月 八.〇〇



京都	名古屋	横濱	新橋	東京	鐵道省線	平京大釜 濱城山	朝鮮鐵道 釜山	撫順	營口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四一〇 九五〇 一四五七〇	四一〇 九八〇 一五〇七〇	五三四〇 一〇五五〇 一六二四〇	五三七〇 一〇六〇〇 一六二二〇	五三七〇 一〇六〇〇 一六二二〇		五三七〇 一〇六〇〇 一六二二〇		五五〇 一〇八〇〇 一五八〇〇	五五〇 一〇八〇〇 一六三〇〇
一三〇〇 二六〇〇 四〇二〇	一三〇〇 二六〇〇 四〇二〇	一八二〇 三六五〇 五五九〇	一八二〇 三六五〇 五五九〇	同		一八二〇 三六五〇 五五九〇		同	同
一五三〇 三三三〇 四九五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八〇〇 一四四〇 二二六〇	同	同	同	同		八〇〇 一四四〇 二二六〇		九三〇 一六九〇 二五二〇	八五〇 一五四〇 三二六〇
二二八〇 二二二〇 三三四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三等 二等	三等 二等	三等 二等	三等 二等	三等 二等		三等 二等		三等 二等	三等 二等
四四〇 八〇六〇	四二〇 八三九〇	四五〇 九二〇	四六〇 九二六〇	四六〇 九二七〇		四六〇 九二七〇		四六〇 九三〇	四六〇 九三〇
一三〇〇 二六〇〇	一四七〇 二九三〇	一八三〇 三六五〇	一八六〇 三六〇〇	同		同		同	同
一三六〇 二九六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五〇〇 九〇〇	同	同	同	同		五〇〇 九〇〇		五八〇 一〇六〇	五三〇 九六〇
八八〇 一六〇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長崎	鹿兒島及西鹿兒島	熊本	博多	門下司	廣島	岡山	姫路	神戸	大阪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三九〇 一三八〇 一三五〇	一三三〇 一八九〇 一四五〇	一六三〇 一六三〇 一四四〇	一三三〇 一七〇〇 一四〇〇	一五三〇 一四八〇 一三六〇	一三九〇 一四三〇 一四八〇	一三三〇 一八九〇 一四五〇	一四〇〇 一四九〇 一四六〇	一四九〇 一四三〇 一四三〇	一四一〇 一四〇〇 一三七〇
二六四〇 二六〇〇 二四〇〇	二一七〇 二〇四〇 一〇〇〇	二二八〇 二四〇〇 七三〇	二五八〇 二九六〇 四九〇	二九八〇 二九八〇 二九〇	二四一〇 二五三〇 七七〇	二七〇〇 二〇四〇 一〇〇〇	二五五〇 二二九〇 二二五〇	二七四〇 二四〇〇 二一〇〇	二六六〇 二五〇〇 二二五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等 三 二 等
一七四〇 一七〇〇 一三五〇	一七五〇 一七五〇 一三七〇	一六九〇 一六九〇 一四七〇	一六四〇 一六四〇 一三三〇	一六四〇 一六四〇 一三三〇	一六九〇 一六九〇 一三五〇	一七五〇 一七五〇 一四七〇	一七五〇 一六九〇 一三九〇	一六六〇 一六六〇 一三九〇	一七九〇 一七九〇 一四九〇
二六八〇 二六八〇 二四〇〇	二〇四〇 二〇四〇 一〇〇〇	二四四〇 二四四〇 七三〇	二九七〇 二九七〇 四九〇	二九八〇 二九八〇 二九〇	二五三〇 二五三〇 七七〇	二〇四〇 二〇四〇 一〇〇〇	二二九〇 二二九〇 二二五〇	二二〇〇 二二〇〇 二一〇〇	二五〇〇 二五〇〇 二二五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發賣驛所		等級		運賃		省線		大板商		當社線		朝鮮鐵道局線		一般旅客	學校教職員、學生及生徒
平壤	京城	大邱	釜山	撫順	營口	旅順	長春	四平街	奉天	安東	本溪湖	遼陽	大連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四六三〇	九三三〇	一三五〇		四七三〇	九三三〇	一三六〇	四七三〇	九三三〇	一三六〇	四七三〇	九三三〇	一三六〇	四七三〇	九三三〇	一三六〇
二二〇	三三〇	三〇〇		同	同	同	二二〇	三三〇	三〇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八〇〇	四四〇	二六〇		九三〇	二五二〇	一五九〇	四九三〇	二二二〇	一五九〇	四九三〇	二二二〇	一五九〇	四九三〇	二二二〇	一五九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三六〇	七六〇	七九〇		三九〇	七六〇	七九〇	三九〇	七六〇	七九〇	三九〇	七六〇	七九〇	三九〇	七六〇	七九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五〇〇	九〇〇	九〇〇		五八〇	九三〇	九三〇	五八〇	九三〇	九三〇	五八〇	九三〇	九三〇	五八〇	九三〇	九三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2. 對朝鮮總督府鐵道局

以普通旅客運輸之運價

運價各鐵路所定之額數合算之四歲未滿之小兒半價
特別快車運價另加

等級	一等	二等	三等
至五〇杆	二.五〇	一.五〇	〇.七五
至八〇杆	三.〇〇	二.〇〇	一.〇〇
至一三〇杆	三.七五	二.五〇	一.二五
一三〇杆以上	四.五〇	三.〇〇	一.五〇

割引規定

官公立學校及教職員有證明書者即享有割引之權利

局所管之鐵道

三等

四割

社所管之鐵道

三等

五割

局及社所指定之盲啞學校之教職員及學生之割引運價

局所管之鐵道

二三等

四割

社所管之鐵道

二三等

五割

局及社所指定之孤兒院、養育院、感化院、免囚保護會等之人員



旅行時為三等旅客運費五割

朝鮮、閩東州及南滿洲各地移民時為三等旅客五割

公務之陸海軍軍人軍屬及警察官吏等為五割

睡台牀之金費如下

一等 一夜一牀

二等 同

三等 同

上段 金五元
下段 金七元

上段 金三元
下段 金四元五十錢

上段 金一元
中段 金一元五十錢
下段 金一元八十錢

女團體運輸運費

團體旅客之種類分一、學生團體二、特別團體三、普通團體等

級止有二三等

運費割引率

一、一次時

學生團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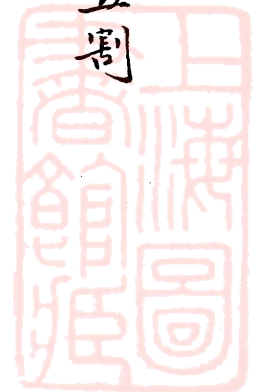
特別團體

普通團體

二十人以上

按社局所定

二、往復時



學生團體

十人以上

五割

特別團體

二十人以上
十人以上

社局而定
三割

普通團體

二十人以上
十人以上
二十人以上

五割
三割
五割

朝鮮總督府鐵道局割引率

種別人員	五十人以上	一百人以上	二百人以上	三百人以上	三百人以上
	五十人以上	一百人以上	二百人以上	三百人以上	三百人以上
學生團體	五割	五割五分	五割五分	五割七分	六割
特別團體	四割	四割五分	四割五分	四割七分	五割
普通團體	二割	二割五分	二割五分	二割七分	三割
分	女三割	三割五分	三割五分	三割七分	四割
以上	以上	以上	以上	以上	以上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割引率在甲、本路(一)客運(七)團體運價已詳

錄不再述

朝鮮鐵道局與當社兩線互相聯運發著一種免費割引証為其鐵道社員及其家屬僕婢之用



心金剛山探勝駢運割引運價

金剛山探勝車票之種類及其路徑

一、往復乘車票

第一徑路

徑鉄原——内金剛之往復

第二徑路

徑歛谷——温井里之往復

二、迴遊乘車票

第一徑路

發站——(鉄原徑由)——内金剛

——温井里——(歛谷徑由)——發站

第二徑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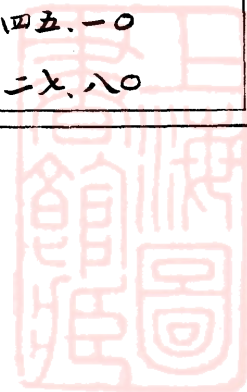
為第一路之反路

等級為一、二、三等

運價



發賣站 種類	普通旅客		學校教職員及學生				
	等級	運價	等價	運價			
奉天	往復第一徑路	一 等	元 六〇.〇〇	二 等	元 三二.九四		
		二 等	四一.六四			三 等	二〇.五〇
		三 等	二五.六〇				
奉天	往復第二徑路	一 等	六七.四四	二 等	四〇.二六		
		二 等	四九.〇八			三 等	二五.八〇
		三 等	三〇.五八				
奉天	迴遊	一 等	六三.七二	二 等	三六.六〇		
		二 等	四五.三六			三 等	二三.一〇
		三 等	二八.〇九				
大連	往復第一徑路	一 等	八五.六六	二 等	四三.二〇		
		二 等	八五.〇四			三 等	二六.一四
		三 等	三五.六四				
大連	往復第二徑路	一 等	九三.二〇	二 等	五〇.五二		
		二 等	六五.四八			三 等	三一.三四
		三 等	三九.六二				
大連	迴遊	一 等	八九.四八	二 等	四六.八六		
		二 等	六一.七六			三 等	二八.七四
		三 等	三七.一二				
長春	往復第一徑路	一 等	八一.四四	二 等	四一.四四		
		二 等	五五.二四			三 等	二五.二〇
		三 等	三三.一二				
長春	往復第二徑路	一 等	八八.八八	二 等	四八.七六		
		二 等	六二.六八			三 等	三〇.四〇
		三 等	三八.一〇				
長春	迴遊	一 等	八五.一六	二 等	四五.一〇		
		二 等	五八.九六			三 等	二七.八〇
		三 等	三五.六〇				



d. 朝鮮鐵道局保發五龍背溫泉行割引往復乘車票運價

本乘車票分二三等照普通運價三割引

e. 當社線與朝鮮總督府鐵道互相直通列車使用價金

一車一杆
 優等車
 普通車

金十一錢
 金六錢

3. 對吉長鐵路管理局

a. 運輸所收入之運價適用於換算率今將吉長之各聯運站運

價述錄於下

等級 站名	一等	二等	三等
下九台	二元四〇	一元七〇	〇元九五
樺皮廠	同	四.三〇	三.〇〇
九站	同	五.三〇	三.七〇
吉林	同	五.九〇	四.一〇

吉長線經由社線吉敦線聯運

旅客普通運價率



站名	等級	一等	二等	三等
八面城	銀元	元一、四五	元〇、九〇	元〇、五〇
三江口	同	三、二五	一、九五	一、三〇
鄭家屯	同	四、四〇	二、六五	一、八〇
大罕	同	七、〇五	四、二五	二、八五
大林	同	七、七〇	四、六五	三、一〇
錢家店	同	八、九五	五、四〇	三、六〇
通遼	同	一〇、一〇	六、一〇	四、〇五
茂林	同	七、三〇	四、四〇	二、九五
衙門台	同	八、三〇	五、〇〇	三、三五
太平川	同	一〇、〇〇	六、〇〇	四、〇〇
開通	同	一二、四五	七、五〇	五、〇〇
洮南	同	一五、六五	九、四〇	六、三〇

4. 對四洮鐵道管理局
 運輸所收入運價適用於換算率今將四洮之各聯運站運價述錄於下

一等 一軒一人 銀洋 四分六厘
 二等 同 同 三分二厘
 三等 同 同 一分八厘



5. 吉四聯運

當社線經由吉長四洮線互相間聯運之各站及其運價亦如上之聯運合算其未滿四歲之小兒免費四歲以上十二歲以下為大人票價之半額

其聯運站

吉長線——下九台、樺皮廠、九站、吉林

四洮線——

八面城、三江口、鄭家屯、大罕、大林、錢家店、通遼、茂林、倚門台、太平川、開通、洮南

6. 對金福鐵路公司

當社與金福鐵路公司之互相聯運之運價即按各線所規定之運價合計往復者為一次者之運價二倍小兒未滿四歲者免費四歲以上十二歲以下者為大人運價之半額

旅客運價之聯運亦有相當之割引其割引率為三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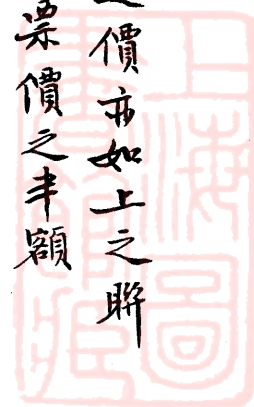
7. 省吉聯運

其運價即按各線所定之運價合算小兒四歲未滿免費四歲以上十二歲以下按大人之旅客運價半額

(二) 海陸聯運

1. 對大阪商船株式會社

旅客之聯運運價即按社及商船之各運價合併計算四年未滿



之小兒免費四歲以上十二歲以下為大人之半額其有割引時即按割引率減
 低運價計算之而往復者本社線為普通運價之二割商船航路則為一割
 公務之軍人軍屬聯運者

社線

各等普通運價五割

商船航路

各等普通運價二割

監督官廳立案之公私之學校教職員及學生

社線

二三等普通運價五割

商船航路

二三等普通運價二割

關東廳職員及其家族

商船航路

各等普通運價二割

團體旅客運送之運價

社線

普通團體

往復同	三割	五割
一次	二三等	二割
種別等級	十人以上	二十人以上
	人員	人員



女學生團體

三等

十人以上

五割

二十人以上

六割

商船航路

a. 普通團體

等級	三等	二等	一等
人數	十人以上	二十人以上	三十人以上
員	五十人以上	一割	一割五分
	一割	一割五分	二割
	一割五分	二割	一割
	二割	一割	一割五分

女學生團體 (學生三等教職員各等)

十人以上

二割

三十人以上

二割五分

五十人以上

三割

團體中之率領者一人可免費乘車

又對大連汽船株式會社

旅客運價及其割引與大阪商船之割引相同者甚多今將其不同



者錄之於下

a. 外交官及領事

大連汽船航路

各等

一割五分

在關東廳官吏

大連汽船航路

各等

一割五分

團體運輸

當社線

種別	學生團體	普通團體	種別	學生團體	普通團體
人員	五割	二割	人員	六割	二割
	六割	二割五分		六割二分	二割五分
	十人以上	二十人以上		五十人以上	

大連汽船航路

種別	學生團體	普通團體
人員	二割五分	一割
	三割	一割五分
	三割五分	二割



大連汽船航路運價

a. 普通旅客運價

大連青島上海航路

船名	等級	青島		上海	
		大連	大連	大連	大連
大連丸 奉天丸	B甲板室	銀 三三.00	銀 六〇.00		
	一等 C甲板室	同 三〇.00	同 五五.00		
	二等	同 二二.00	同 四二.00		
	三等	同 七.00	同 一五.00		
神丸	B甲板室	銀 三三.00	銀 六〇.00		
	一等 C甲板室	同 三〇.00	同 五五.00		
	二等	同 一八.00	同 三五.00		
	三等	同 七.00	同 一五.00		
長平丸	一等	銀 二五.00	銀 四五.00		
	三等	同 七.00	同 一五.00		
天津丸	一等	銀 三〇.00	銀 五五.00		
	三等	同 七.00	同 一五.00		



大連天津航路

船名	等級	大連天津	
		大連	天津
長平丸 天津丸	一三	一等	22.00
		三等	7.00
天潮丸	一三	一等	20.00
		三等	7.00
濟通丸	一三	一等	20.00
		三等	5.20

3. 對近海郵船株式會社

此為不運旅客只運送貴重品等貨物下面再為詳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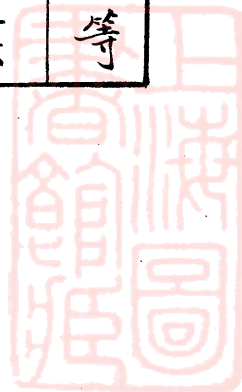
(三) 國際聯運

1. 中日聯運

由奉天(瀋陽)一次乘車至以下各處之大人旅客運價列下



區	間	單位	一	二	三
東京	奉天	金圓	九四·七一	六〇·八六	三三·三六
橫濱	同	同	九四·一七	六〇·五〇	三三·一八
名古屋	同	同	八七·六〇	五六·一二	二九·九九
京都	同	同	八四·五一	五四·〇六	二八·九六
大阪	同	同	八三·五二	五三·四〇	二八·六三
三ノ宮	同	同	八二·八六	五二·九六	二八·四一
神戶	同	同	八二·八〇	五二·九二	二八·三九
廣島	同	同	七四·四六	四七·三六	二五·六一
下關	同	同	六五·五二	四一·四〇	二二·六三
門司	同	同	六五·六二	四一·五〇	二二·七三
博多	同	同	六九·三一	四三·九六	二三·九六
熊本	同	同	七三·七二	四六·九〇	二五·四三
長崎	同	同	七五·九一	四八·三六	二六·一六
釜山	同	同	五三·三七	三四·三〇	一九·〇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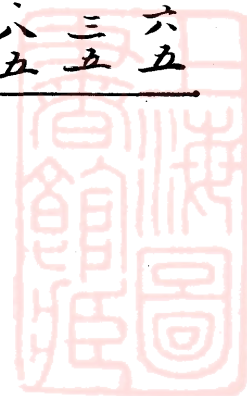
同	同	同	同	奉天	安東	長春	四平街	遼陽	旅順	大連	鎮南浦	平壤	仁川	京城
天津	昌黎	山海關	錦縣	新民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銀弗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三二、六五	二二、七五	一八、九〇	一〇、六五	二、七〇	一二、〇〇	一三、二五	八、二五	二、八〇	一九、一〇	一七、二五	二四、〇一	二二、四三	三四、九〇	三三、七七
二一、一〇	一四、五〇	一二、六〇	七、一〇	一、八〇	七、七〇	八、五〇	五、三〇	一、八〇	一二、二五	一一、一〇	一五、九四	一四、四一	二二、七八	二一、七〇
一〇、五五	七、二五	六、三〇	三、五五	〇、九〇	四、三〇	四、七五	二、九五	一、〇〇	六、八〇	六、一五	八、八八	八、〇三	一二、六八	一二、〇八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奉天
青島	濰縣	周村	淄川炭礦	博山	浦口	徐州府	濟南府	太原府	漢口	鄭州	石家莊	張家口	北平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銀井

六七八〇	五九二〇	五三六五	五五八五	五六三五	八一〇〇	六四五〇	四九二〇	六〇七〇	九四四五	七〇四五	五〇九五	四七五〇	四〇〇〇	三七九〇
四二二〇	三七七五	三五〇五	三六二〇	三六四五	五四〇〇	四三〇〇	三二八〇	四〇三〇	六二九五	四六九五	三三九五	三一六五	二六五五	二五二五
二一六〇	一九一五	一七七〇	一八三五	一八五〇	二七〇〇	二一五〇	一六四〇	二〇九〇	三一五〇	二三五〇	一七〇〇	一五八五	一三三五	一二六五



前項往復之運價

奉天—南京	銀	井	八一·三五	五四·二〇	二七·一〇
同 — 上海北站	同	同	九〇·三五	五八·七〇	二九·三五
同 — 杭州	同	同	九五·六〇	六二·二〇	三一·三〇



區	間	單位	一	等	二	等	三	等
京城—仁川	金	圓		—	二·二〇	—	一·二二	
奉天—大連	同	同		三四·九〇	二二·二〇		一二·三〇	
奉天—長春	同	同		二六·八〇	一七·一〇		九·五〇	
天津—北平	銀	圓		一二·六〇	八·四〇		四·二〇	

團體運送之運價割引

團體人員

片道

往復

二十人

一割

二割

二十一人—四十九人

一割五分

三割

五十人—九十九人

二割

四割

百人以上

二割五分

五割

團體割引運價最低額如下

一等

每人

銀一元

二等

同

銀七十五仙

三等

同

銀五十仙

久華北聯運

區間	單位 貨幣	旅客			運價			免費運送之 行李每超過五 斤之運價
		片道普通運價	往復割引運價	一等	二等	三等		
當社線 奉天—四平街	全圓	八三五	五三〇	二九五	三三六	八四八	四七二	〇、二五
同	同	三、四〇	八五五	四七五	二、四四	一、三六八	七六〇	〇、三五
吉長線 長春—吉林	銀圓	五九〇	四一〇	二三五	九四四	六五六	三七六	〇、一三
四洮線 四平街—鄭家屯	同	四四〇	二六五	一八〇	七〇四	四二四	二八八	〇、〇四
同	同	一〇、一〇	六一〇	四〇五	一六、一六	九七六	六四八	〇、一〇
同	同	一五六五	九四〇	六三〇	二五〇四	一五〇四	一〇〇八	〇、二〇



北甯線

奉天—新民銀圓

同—錦縣同

同—山海關同

同—昌黎同

同—天津同

同—北平同

平綏線

奉天—張家口同

同—綏遠城同

平漢線

奉天—鄭州同

同—漢口同

津浦線

奉天—濟南府同

同—浦口同

膠濟線

二七〇 一八〇 〇九〇 四三三 二八八 一四四 〇〇三

一〇六五 七二〇 三五五 一七〇四 一一三六 五六八 〇一二

一八九〇 二六〇 六三〇 三〇三四 二〇二六 一〇〇八 〇二〇

二二七五 一四五〇 七二五 三四八〇 三三〇〇 二一六〇 〇二五

三六五 二二〇 一〇五五 五〇六四 三三六六 一六八八 〇三三

三七九〇 二五二五 一二六五 六〇六四 四〇四〇 二〇二四 〇四〇

四七五〇 三一六五 一五八五 七六〇〇 五〇六四 二五三六 〇四九

七三三五 四七五五 二三八〇 二四二六 七六〇八 二八〇八 〇七四

七三三〇 四八八五 二四四五 二七二八 七八二六 三九二二 〇七七

九九五五 六六三五 三三三〇 一九九八 一〇六六 五三一二 一〇三

四九九五 三三三〇 一六六五 七九九二 五三二八 二六六四 〇五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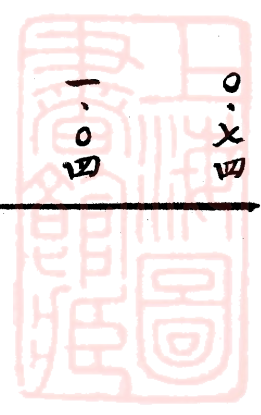
八三四〇 五五六〇 二七八〇 三三四四 八八九六 四四四八 〇八六



奉天—青島	銀圓	六六〇〇	四四〇〇	二二〇〇	一〇五六〇	七〇四〇	三五二〇	〇・七四
滬甯線								
奉天—上海北站	同	九四・五〇	五二・二〇	三〇・六〇	一五・二〇	九七・九二	四八・九六	一・〇四
滬杭甬線								
奉天—杭州	同	一〇〇・六〇	六五・二五	三三・九〇	一六〇・九六	一〇四・四〇	五二・六四	一・一四

3. 中東聯運 (小兒半價)

區間	距離	貨幣單位	旅客 (一次普通運價)			免費運送行李每超過五元之運價
			一等	二等	三等	
當社線 奉天—長春	一八九・四哩	金圓	一三四〇	八五五	四七五	〇・三五
東支鐵道 長春—哈爾濱	二三五・〇露里	金盧布	一四・四〇	八九五	五三五	〇・二六
同	四八五・〇	同	二九・二〇	一八・三〇	一〇・九五	〇・四八
同	九三五・〇	同	五六・二〇	三五・二〇	二一・一〇	〇・八六
同	一一二〇・〇	同	六六・七〇	四一・七〇	二五・〇〇	〇・九八
同	七六〇・〇	同	四五・七〇	二八・六〇	一七・一〇	〇・七二



中華民國國有鐵道

北甯線

奉天—錦縣

同—山海關

同—北戴河

同—天津

同—北平

平綏線

奉天—張家口

同—綏遠城

平漢線

奉天—漢口

津浦線

奉天—濟南線

同—浦口

膠濟線

二三七〇^新 銀圓

四二〇〇 同

四七六〇 同

七〇三〇 同

八四二〇 同

一〇二九〇 同

一四九六〇 同

二〇五〇二 同

一〇六〇〇 同

一七二七〇 同

一〇、六五

一八、九〇

二二、五〇

三一、六五

三七、九〇

四七、五〇

七一、三五

九九、五五

四九、九五

八三、四〇

七、一〇

一二、六〇

一四、三〇

二一、一〇

二五、二五

三一、六五

四七、五五

六六、三五

三三、三〇

五五、六〇

三、五五

六、三〇

七、一五

一〇、五五

一二、六五

一五、八五

二三、八〇

三三、二〇

一六、六五

二七、八〇

〇、一二

〇、二〇

〇、二四

〇、三六

〇、四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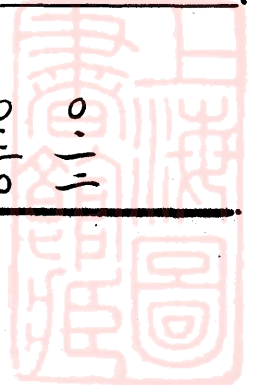
〇、五二

〇、七五

一、〇三

〇、五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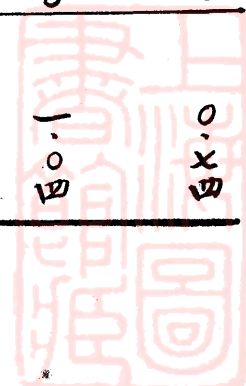
〇、八六



4. 南滿中東聯運

奉天—青島 滬甯線	一四七二〇同	六六〇〇	四四〇〇	二二〇〇	〇七四
奉天—上海北站	二〇二九〇同	九四五〇	六二二〇	三〇六〇	一〇四
滬杭甬線	二二九〇同	一〇〇六〇	六五二五	三二九〇	一一四
奉天—杭州	二二九〇同	一〇〇六〇	六五二五	三二九〇	一一四

區間	單位	旅客						免費運送行李 規定之重量二十 五磅超過每五磅 之付運價數
		一等		二等		三等		
南滿洲鐵道線	圓	大人	小兒	大人	小兒	大人	小兒	
大連—長春	同	三〇九〇	一五四五	一九〇五	九八二	一〇九〇	五四五	〇四〇
遼陽—同	同	一六三〇	八一五	一〇三五	五二七	五七五	二八七	〇三五
奉天—同	同	一三四〇	六七〇	八五五	七三七	四七五	二三七	〇三五
鐵嶺—同	同	一〇三〇	五二五	六五五	三三七	三〇五	一八二	〇二五
旅順—同	同	三二七五	一六三七	二〇八五	一〇四二	二二五五	五七七	〇四〇
營口—同	同	二二二五	一〇六七	一三六〇	六八〇	七五〇	三七五	〇四〇



東支鐵道線

安東—長春 圓

撫順—同 同

長春—深門 同

同—陶賴昭 同

同—雙城堡 同

同—哈爾濱 同

同—昂昂溪 同

同—海拉尔 同

同—滿洲里 同

同—阿什河 同

同—雙芬河 同

二五五五

一五九五

六〇九

九六一

一、二、六、六

一、五、二、二

三〇六六

五九〇一

七〇〇四

一八〇六

四七九九

一、二、七、七

七、九、七

三〇五

四、八、一

六、三、八

七、五、六

一、五、三、三

二、九、五、一

三、五、〇、二

九、〇、三

二、四、〇、〇

一、六、二、五

一〇、一、五

三、六、二

五、六、七

七、五、六

九、四、〇

一、九、三、二

三、六、九、六

四、三、七、九

一、一、三、四

三〇〇三

八、二

五、七、七

一、八、一

二、八、四

三、七、八

四、七、〇

九、六、一

一、八、四、八

二、九、〇

五、六、七

一、五、〇、二

九、〇、〇

五、六、〇

二、〇、五

三、二、六

四、四、一

五、六、二

二、五、〇

二、二、六

二、六、三、五

六、七、七

一、七、九、六

四、五、〇

二、八、〇

一、〇、三

一、六、三

二、三、一

二、八、一

五、七、五

二、〇、八

一、三、一、三

三、三、九

八、九、八

〇、四、〇

〇、三、五

〇、一、一

〇、一、八

〇、二、二

〇、二、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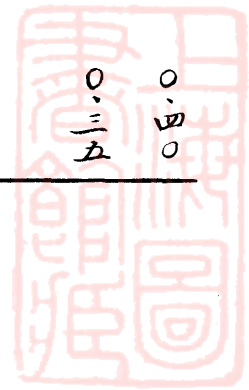
〇、五、一

〇、九、〇

一、〇、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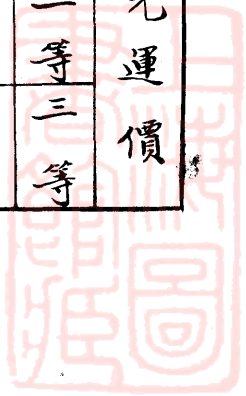
〇、三、二

〇、七、六



5. 歐亞聯運

區	間	經由地	距離	離單位	大人運價			小兒運價		
					一等	二等	三等	一等	二等	三等
上海	大連		一二九〇	金圓	六〇〇〇	四二〇〇	一五〇〇	三〇〇〇	二二〇〇	七五〇
上海	長春		一九九一	金圓	九〇九〇	六二六五	二五九〇	四五四五	三〇八二	一二九五
大連	同		〇	金圓	三〇五〇	一九六〇	一〇九〇	一五二五	九八〇	五四五
奉天	同		三〇五	金圓	一三二五	八五〇	四七五	六六二	四二五	二二七
營口	同		四八四	金圓	二〇七五	一三五五	七五〇	一〇三三	六七五	三七五
安東	同		〇	金圓	二五二五	一六二五	九〇〇	一二六二	八二二	四八五
長春	ワラヂオストック	ポグラニーチ	〇	金圓	二二四九	八〇四	四四五	六二四	四〇三	二二二
同	ハバロフスク	同	一五六五	金圓	二八四二	一九五七	一二二〇	一三一八	八七八	五四六
同	Blagoveshensk	同	二二三二	金圓	三四一九	二五三四	一六〇二	一四七〇	一〇三〇	六四一
同	Chita	滿洲里	一六四九	金圓	三九四六	三〇六一	一九五三	一六〇二	一二六二	七三九
同	Yrkutsk	同	二六九五	金圓	四三二五	二九九五	一八五六	一九八四	一三三四	八二二
同	Omuk	同	五二七〇	金圓	五二〇六	三七八六	二三八三	二二八二	一五二二	九四四
同	同	同	同	金圓	六七三六	五四二八	三四七一	二五九〇	一九三〇	一二三四



③行李包件運輸

(一)陸路聯運

1. 對鐵道者

a. 當社線、局線、省線

行李

表示額每百圓

金七錢

最低價金

金十錢

貴重品

表示額每百圓

金七錢

最低價金

金十錢

小動物

表示額每千元一百圓

金三十錢

表示額千元以上

金五十錢

其他包件

表示額每百圓

金四錢

最低價金

金十錢

女商船航路

包件及貴重品

表示額每百圓

金十五錢

其他包件

表示額每百圓

金十錢



2. 對朝鮮總督府鐵道局

其行李包件之運送即按各鐵路之程計算

至於其割引率如下

運輸銃炮、糧食、被服、陣具、工鋸、兵器具、天幕等之軍需品為

前項之包裹之運價五割

鮮魚類、牛乳類

至八十斤者 三割

二百四十斤者 三割五分

四百八十斤者 四割

八百斤者 四割五分

八百一十斤以上 五割

鮮肉、生果、野菜類 五割

移民之行李包件 五割

3. 對吉長鐵路管理局

行李免費運送之斤數如下

一等 八十磅

二等 六十磅



三等

四十斤

長春各站聯運超過免費運送行李斤數之運費一兩至六十斤為二分
六十斤以上二分五厘最低運價大洋銀二角

特種包件

犬 每頭一杆付一分最低運價大洋銀一元

小兒車 每輛一杆付二分最低運價銀洋二元

三輪自行車 每輛一杆付三分最低運價銀洋七角五分

汽車 每輛一杆付八分最低運價銀洋三元

4. 對四洮鐵路管理局

四平街各站聯運超過免費運輸行李重量之運費一兩至五十斤付二分

五十一斤以上二分五厘百零一杆以上每增百杆或未滿者付五厘最低運價銀洋一角五分

鮮魚、鮮肉、牛乳、生果、野菜、及冰一兩至五十斤付一分五厘五十一斤以上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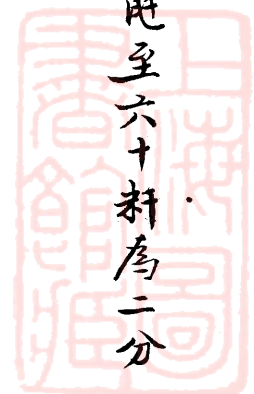
百斤者二分百零一杆以上每增百杆或未滿者付五厘最低運價銀洋一角

特種包件

犬 一頭一杆付一分 最低運價銀洋一元

小兒車 每輛一杆付二分 最低運價銀洋二元

三輪自行車 每輛一杆付三分 最低運價銀洋七角五分



汽車 每輛一軒付八分 最低運價銀洋三元

5. 對吉四聯運

行李免費運送之重量

一等 八十斤

二等 六十斤

三等 四十斤

其他之包件規定與上同

6. 對金福鐵道公司

與本社之所定之運價多同

7. 省吉聯運

各按各路所定之運價合算之其免費所帶行李之斤數亦與上各路相同

(二) 海陸聯運

1. 對大阪商船株式會社

行李免費所限制之重量

一等 百五十八斤或一立方米

二等 百十三斤或〇.八五方米

三等 六十八斤或〇.六五方米



新聞紙及雜誌之運價一疋付金一錢六厘最低金三錢
 行李包件及貴重品 每表示額百元 金十五錢
 其他之行李包件 每表示額百元 金十錢

上二項為手續費

又對大連汽船株式會社

今將其各種包件行李運價列表於下
 行李每人免費運送之重量

當社線 一等 六十斤
 二等 四十斤
 三等 三十斤

大連汽船航路

青島上海航路

一等 一六〇斤
 二等 一一〇斤

三等 七〇斤

天津航路

一等 一〇〇斤

二等 一〇〇斤
 三等 六〇斤



小兒之免費運送行李之重量為大人之半額

新聞紙雜誌之運價其距離之遠近無因按其計

當社線

一府付

金一錢六厘

最低運價 三錢

大連汽船路線

一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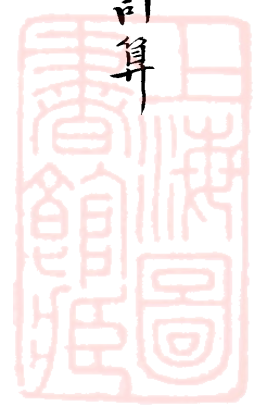
金一仙六分

最低運價 銀三仙

大連汽船航路之行李包件運價詳列於下

a. 行李運價

小鳥類	大連發送時超過一籠付金二錢其他各處發送時銀三〇仙
自動自轉車	金三圓
犬一匹付	金三圓
超過行李五所付	金一五錢
	大連一青島 大連一天津 天津一大連
	大連一上海
	青島一大連
	青島一上海
	上海一大連
	金二五錢
	銀二〇仙
	銀三〇仙
	銀三五仙
	金七圓
	銀四五圓
	銀七圓
	銀一〇圓
	金五圓
	銀五圓
	銀七圓
	銀一〇圓



長包件運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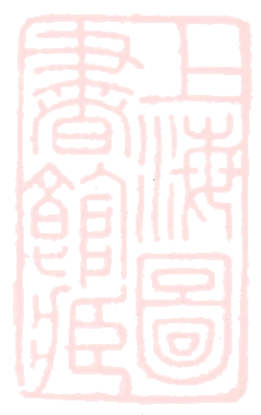
一、通常包件運價(重量不拘)

大連青島間	每件	金元	〇.六〇
青島大連間	同	銀元	同
大連上海間	同	金元	一.〇〇
上海大連間	同	銀元	同
大連天津間	同	金元	〇.六〇
天津大連間	同	銀元	同

二、貴重品運價

金塊、銀塊及銀貨運價

價 格	區 間	單 位	大連青島間		大連上海間		大連天津間	
			天津	大連	天津	大連	天津	大連
金十萬圓以下	金圓	金千圓付	三.五〇	銀圓	金千圓付	三.五〇	同	同
金十萬圓超過	同	同	二.八〇	同	同	同	同	同
金五十萬圓超過	同	同	二.四五	同	同	同	同	同
金百萬圓超過	同	同	二.一〇	同	同	同	同	同



3. 對近海郵船株式會社

本聯運運輸之發收站

當社線——大石橋、鞍山、遼陽、奉天、鐵嶺、開原、四平街、公主嶺、長春
 本溪湖、旅順、營口、撫順

崎、天津

近海線——東京、橫濱、函館、小樽、四日市、名古屋、大阪、神戶、門司、長

運價

當社線即按本社之規定

近海線

一、硬貨及兌換券

大連	橫濱	名古屋	神戶	門司	長崎	天津
金 300 圓	金 100 圓	金 200 圓	金 200 圓	金 200 圓	金 200 圓	金 300 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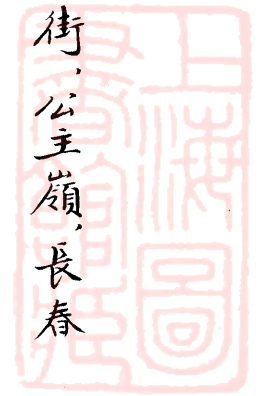
二、其他之貴重品

大連——橫濱

金 1,800 圓

——神戶

金 1,700 圓



— 門司	金一・七〇圓
— 長崎	金一・七〇圓
— 天津	金〇・五七圓

(三) 國際聯運

1. 日中聯運

聯運運輸之各路之各站

a. 日本國有鐵道 — 東京, 橫濱, 名古屋, 京都, 大阪, 三之宮, 神戶, 廣島,

下關, 門司, 博多, 熊本, 長崎, 釜山

在朝鮮總督府鐵道局 — 釜山, 京城, 仁川, 平壤, 鎮南浦

c.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 大連, 遼陽, 奉天, 鐵嶺, 開原, 四平街, 公主

嶺, 長春, 旅順, 營口, 撫順, 本溪湖, 安東

d. 中華民國國有鐵道

北甯線 — 新民, 錦縣, 山海關, 昌黎, 天津(東站及總站) 北平

平綏線 — 南口, 張家口

平漢線 — 石家莊, 鄭州, 漢口

正太線 — 太原府

津浦線 — 濟南, 徐州, 浦口



山、濟南

膠濟線——高密、坊子、濰縣、青州、張店、周村、淄川、炭礦、博

京滬線——南京、上海（北站）

滬杭甬線——杭州

行李對於旅客每人免費運輸之重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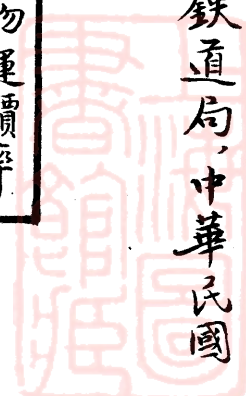
等級	各鐵道	日本郵船株式會社上海航路	日本郵船、大阪商船及原田汽船株式會社青島航路、滿洲鐵道及大連汽船株式會社上海航路	大連汽船株式會社天津航路	日清汽船株式會社上海漢口間航路
一等	八〇斤	一立方米 或一八〇斤	一七〇斤	一〇〇斤	特等 四〇立方呎或 三五〇封度
二等	六〇斤	〇.八立方米 或一一三斤	一一〇斤	—	特等 四〇立方呎或 三五〇封度
三等	四〇斤	〇.六立方米 或六八斤	七〇斤	六〇斤	官倉一等 二〇立方呎或 一五〇封度



國有鐵道聯運運輸之運價

一、經過奉天之日本國有鐵道、朝鮮鐵道總督府鐵道局、中華民國

區間	單位	手荷物運價率	區間	單位	手荷物運價率
東京—奉天	金圓	一〇〇	門司—奉天	金圓	〇・七〇
橫濱—同	同	一〇〇	博多—同	同	〇・七〇
名古屋—同	同	〇・八五	熊本—同	同	〇・七〇
京都—同	同	〇・八五	長崎—同	同	〇・七〇
大阪—同	同	〇・八五	釜山—同	同	〇・五五
三宮—同	同	〇・八五	京城—同	同	〇・四〇
神戶—同	同	〇・八五	仁川—同	同	〇・五五
廣島—同	同	〇・七〇	平壤—同	同	〇・四〇
下関—同	同	〇・七〇	鎮南浦—同	同	〇・四〇
安東—同	同	〇・三五	奉天—太原府	銀圓	〇・七三
大連—同	同	〇・三五	鄭州—同	同	〇・七四
旅順—同	同	〇・三五	漢口—同	同	〇・九七



二大連青島之航路經過滿鉄線及中國膠濟線間聯運運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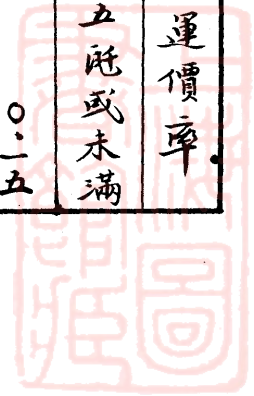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奉天	長春	四平街	遼陽
— 石家莊	— 張家口	— 南口	— 北平	— 天津	— 昌黎	— 山海關	— 錦縣	— 新民	— 同	— 同	—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銀圓	同	同	同
0.54	0.49	0.42	0.40	0.33	0.25	0.20	0.22	0.04	0.35	0.25	0.25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奉天
— 杭州	— 上海北站	— 南京	— 青島	— 濰縣	— 博山	— 淄川炭礦	— 周村	— 浦口	— 徐州	— 濟南府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1.08	0.99	0.84	0.95	0.75	0.69	0.68	0.63	0.83	0.65	0.53	0.53



之運價

三、大連天津(東站或總站)間航路經過大連港中華民國國有鐵道間聯運運輸時

區間		單位	手荷物運價率
遼陽—大連	全圓	〇.三五	
奉天—同	同	〇.三五	
鐵嶺—同	同	〇.三五	
開原—同	同	〇.四〇	
四平街—同	同	〇.四〇	
公主嶺—同	同	〇.四〇	
長春—同	同	〇.四〇	
旅順—同	同	〇.二五	
營口—同	同	〇.三五	
撫順—同	同	〇.三五	
本溪湖—同	同	〇.三五	
安東—同	同	〇.四〇	
區間		單位	手荷物運價率
大連—青島	金圓	〇.二五	
青島—大連	銀圓	〇.二五	
高密—同	同	〇.〇六	
坊子—同	同	〇.二〇	
濰縣—同	同	〇.一〇	
青州—同	同	〇.二三	
張店—同	同	〇.二六	
周村—同	同	〇.二六	
淄川炭礦—同	同	〇.二七	
博山—同	同	〇.一八	
濟南—同	同	〇.三一	



區	間	單位	手荷物運價率
大連—天津(東站或總站)	全圓	每五疋或未満	0.15
天津(東站或總站)—北平	銀圓		0.07
同	同		0.17
同	同		0.21
同	同		0.42
同	同		0.68
同	同		0.18
同	同		0.34
區	間	單位	手荷物運價率
天津(東站或總站)—浦口	銀圓	每五疋或未満	0.51
同	同		0.39
同	同		0.29
同	同		0.35
同	同		0.33
同	同		0.36
同	同		0.69
同	同		0.79

行李毀損時路局負責賠償然其不得過下列之最高額

日本國有鐵道 車票之等級不拘 金一百五十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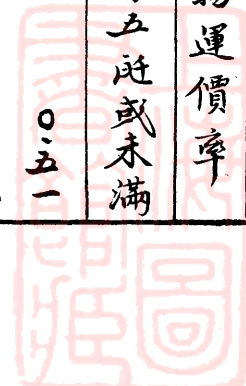
朝鮮總督府鐵道局 同 金一百五十圓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同 金一百五十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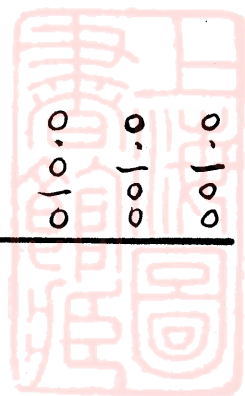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國有鐵道 同 銀一百圓

包件運輸

普通包件運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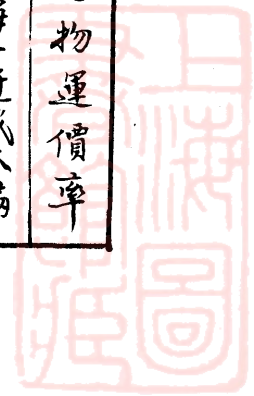


同	青島 坊子	同	同	同	同	同	奉天 張家口	安東 同	營口 同	旅順 同	長春 同	四平街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0.0二0	0.0一五	0.0二四	0.0二二	0.0四	0.0二二	0.0七二	0.0六四	0.0七〇	0.0五〇	0.0七〇	0.0七〇	0.0五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青島 濰縣	同	同	奉天 新民	青島 大連	大連 青島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0.0四一	0.0三三	0.0三三	0.0三三	0.0三三	0.0三三	0.0元	0.0二〇	0.0六〇	0.0二五	0.0一〇	0.0一〇〇	0.0一〇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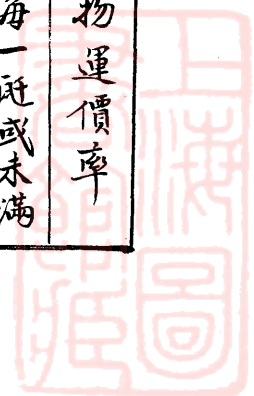
2. 華北聯運

區間		單位	小荷物運價率
當社線	長春—奉天	銀圓	0.070
	四平街—同	同	0.050
	吉長線		
	吉林—長春	銀圓	0.025
	四洮線		
	鄭家屯—四平街	同	0.025
	通遼—同	同	0.035
	洮南—同	同	0.040
區間		單位	小荷物運價率
北冀線	錦縣—奉天	銀圓	0.025
	天津—同	同	0.060
	北平—同	同	0.064
	平漢線		
	漢口—同	同	0.12
	津浦線		
	濟南府—同	同	0.074
	膠濟線		
	青島—同	同	0.090
	滬甯線		
	上海—同	同	0.114
	(北碚)		



3. 南滿中東及中國國有各路之聯運

區間	小荷物運價率	
	單位	每一疋或未滿
當社線 長春—奉天 金圓		0.070
東支鐵道 哈爾濱—長春 金盧布		0.040
昂昂溪—同		0.060
海拉尔—同		0.110
滿洲里—同		0.130
綏芬河—同		0.100
濟南府—奉天 銀圓		0.09875
膠濟線 青島—奉天 同		0.11875
區間	小荷物運價率	
單位	每一疋或未滿	
北寧線 錦縣—長春 銀圓		0.035
北戴河—同 <small>海岸</small>		0.0625
天津—奉天 同		0.08125
北平—同		0.08625
平漢線 平漢—奉天 同		0.14625
津浦線 滬甯線 上海—奉天 銀圓		0.14875



4. 南滿中東聯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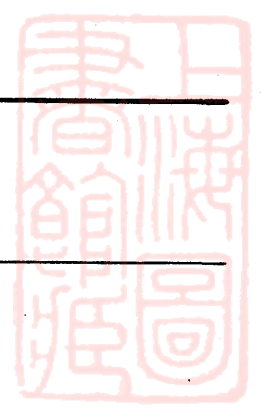
運價其上相同不過運輸之規則稍有差異在後再為詳述



區	間	經由地	單位	運價率		通過行李積換費
				十元未滿	行李價格十元未滿之費金	
上	海—長 春		金圓	0.72		
大	連—同		金圓	0.47		
奉	天—同		金圓	0.33		
營	口—同		金圓	0.47		
安	東—同		金圓	0.33		
長	春—ウラチオストク		金圓	1.04	0.05	
長	春—Hakowatch		金圓	1.55		
同	—Blagowesthenst		同	2.10		
同	—Chita		同	1.60		
同	—Yrkutsk		同	2.42		

右(自轉車等之包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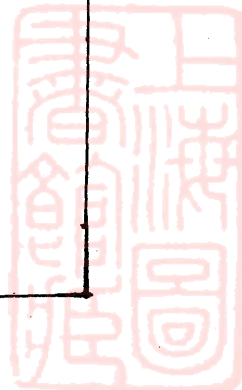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 Berlin	— Köln	— Ostende	— Liège	— Brussels	— Paris	— Calais	— Prague	— Maientbad	— Karlsbad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7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ル							
							ソ							
							一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五・八〇	六・三五	六・三二	六・五三	六・四四	六・七三	六・六六	六・九五	六・五六	六・八五	五・九九	六・三〇	六・二九		



報種 哩程	零担扱 (100斤付)					貸切扱 (1噸付)				
	1級	2級	3級	4級	5級	1級	2級	3級	4級	5級
5	0.075	0.065	0.060	0.055	0.050	0.500	0.450	0.400	0.350	0.300
7	0.090	0.075	0.070	0.065	0.060	0.650	0.550	0.500	0.450	0.400
9	0.110	0.090	0.080	0.070	0.065	0.800	0.650	0.550	0.500	0.450
19	0.195	0.155	0.135	0.115	0.105	1.500	1.200	1.050	0.900	0.800
33	0.310	0.245	0.205	0.175	0.150	2.500	2.000	1.650	1.450	1.300
49	0.430	0.335	0.275	0.230	0.195	3.550	2.800	2.300	2.000	1.750
70	0.540	0.420	0.340	0.280	0.235	4.500	3.550	2.900	2.500	2.200
100	0.700	0.540	0.430	0.350	0.290	5.900	4.600	3.700	3.220	2.800
150	0.900	0.685	0.540	0.435	0.355	7.600	5.850	4.650	4.000	3.500
250	1.270	0.955	0.750	0.595	0.480	10.800	8.200	6.450	5.500	4.800
400	1.760	1.330	1.040	0.820	0.660	15.100	11.500	9.000	7.600	6.600
600	2.360	1.780	1.390	1.090	0.880	20.500	15.500	12.100	10.200	8.800
1000	3.520	2.650	2.060	1.610	1.300	30.900	23.200	18.100	15.200	13.000
1900	6.040	4.540	3.500	2.740	2.200	53.400	39.900	31.200	26.000	22.000
2200	6.880	5.170	3.980	3.110	2.500	60.900	45.400	35.500	29.600	25.000

2200哩以上者每至30哩按下表運價率增加

	零担 (100斤付)	貸切扱 (1噸付)
1 級	0.084	0.750
2 級	0.063	0.555
3 級	0.048	0.435
4 級	0.037	0.360
5 級	0.030	0.300



鐵 道

哩程	50斤迄	75斤迄	100斤迄	以上每增加20斤
哩迄	円	円	円	
20	0.400	0.400	0.500	} 100斤運價率之 5分之1
40	0.400	0.450	0.550	
60	0.450	0.500	0.600	
80	0.500	0.550	0.650	
100	0.550	0.600	0.700	
125	0.600	0.650	0.750	
150	0.650	0.700	0.800	
175	0.700	0.750	0.850	
200	0.750	0.800	0.900	
250	0.800	0.850	1.000	
300	0.850	0.950	1.100	
350	0.900	1.050	1.200	
400	1.000	1.150	1.300	
450	1.100	1.250	1.400	
500	1.200	1.350	1.500	
500哩以上 每增加100 哩	0.100	0.150	0.200	

特別零担扱運價率



航 路

區 種別 斤 數	鐵道連絡時				航路運送時			
	50斤迄	75斤迄	100斤迄	以上每增 加20斤	50斤 迄	75斤 迄	100 斤迄	以上每增 加20斤
下関門司間	円 0.050	円 0.050	円 0.100		円 0.400	円 0.400	円 0.500	
下関釜山間	0.400	0.550	0.700		0.750	0.800	0.900	
宇野高松間	0.100	0.100	0.150	100斤運價 率之5分 之1	0.400	0.400	0.500	100斤運價 率之5分 之1
青森函館間	0.300	0.400	0.500		0.550	0.600	0.700	
雄内大泊間	0.350	0.450	0.600		0.650	0.700	0.800	



b. 級外品

第一種 火藥類

甲及乙 零担扱一級運價率之三倍

丙 至一〇斤

一〇斤超過每增一〇斤

第二種 危險品

零担扱 零担扱一級價率

貸切扱 貸切扱當該級價率

第三種 家畜

貸切扱 三級價率

第五種 死體

一箇

第六種 特種貴重品

零担扱

一五〇哩

三〇〇哩

五〇〇哩

一〇〇斤

同

同

同

一哩

〇・二五〇

二・四〇〇

四・三〇〇

六・三〇〇

八・三〇〇

同 一哩

〇・〇一〇 〇・〇二〇



以上每增三〇〇哩每一〇〇斤付二圓二〇錢增加

航路

下閩門司間

一、二、三、四、五級

零担扱

一〇〇斤

〇・〇八〇

貸切扱

一噸

〇・X〇〇

級外品

第一種

火藥類

甲及乙

一〇〇斤

〇・四〇〇

丙

一〇〇斤

〇・六〇〇

一〇斤超過每增一〇斤

〇・三〇〇

第二種

危險品

原油、石油、揮發油、燐寸類

零担扱

一〇〇斤

〇・〇八〇

貸切扱

一噸

〇・X〇〇

其他

零担扱

一〇〇斤

〇・一三〇



貸切扱

一噸

1,000

第三種

家畜

牛(除犢不在内)、馬

三頭以上

二頭以下

7,000

5,000

每三犢作牛一頭計算

豚、緬羊、山羊與犢同

下関釜山間

一級

零担扱
貸切扱

一噸

10,800

二級

零担扱
貸切扱

一噸

8,200

三級

零担扱
貸切扱

一噸

6,500

四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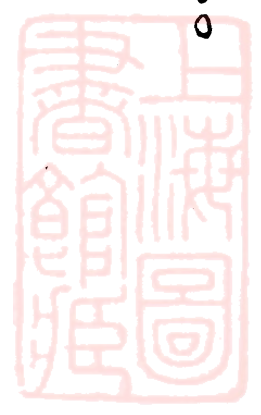
零担扱
貸切扱

一噸

5,500

一噸

0,440



五級 零担扱
貸切扱
級 外品

一〇〇斤
一噸

〇、三六〇
四、八〇〇

第二種

危險品

壓縮酸素瓦斯、可燃性液體、マグネシウム、酸類、硝石、臭素、炭
化石灰、油紙、油布類、燐寸類

零担扱
貸切扱

一〇〇斤
一噸

〇、九〇〇
一〇、八〇〇

第三種

家畜

馬

一頭

一五、〇〇〇

第六種

特重貴重品

零担扱

一〇〇斤

四、三〇〇

青森函館間

一級 零担扱
貸切扱

一〇〇斤
一噸

〇、七〇〇
八、三〇〇

二級 零担扱
貸切扱

一〇〇斤
一噸

〇、五四〇
六、三〇〇



三級
零担扱
貸切扱

四級
零担扱
貸切扱

五級
零担扱
貸切扱

級
外品

第一種

火藥類

甲及乙

丙

一〇斤超過每加一〇斤

第二種

危險品

原油、石油、揮發油、燐寸類

零担扱
貸切扱

其他

零担扱

一〇〇斤

一噸

一〇〇斤

一噸

一〇〇斤

一噸

0.430

5.000

0.350

4.300

0.290

3.800

一〇〇斤

一〇斤

2.800

4.000

一〇〇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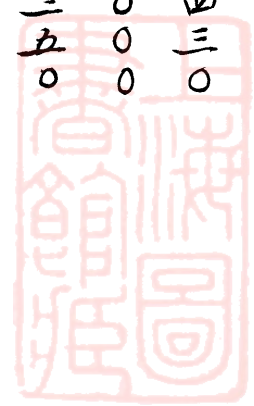
一噸

0.430

5.000

一〇〇斤

0.700



貸切扱

一噸

第三種

家畜

牛(犢不在内)、馬

三頭以上

五〇、〇〇〇

二頭以下

三六、〇〇〇

每三犢作牛一頭計算

豚、緬羊、山羊與犢同

第六種

特種貴重品

零担扱

一〇〇斤

四、三〇〇

稚内大泊間

一級

零担扱
貸切扱

一〇〇斤
一噸

〇、八〇〇
九、六〇〇

二級

零担扱
貸切扱

一〇〇斤
一噸

〇、六二〇
七、三〇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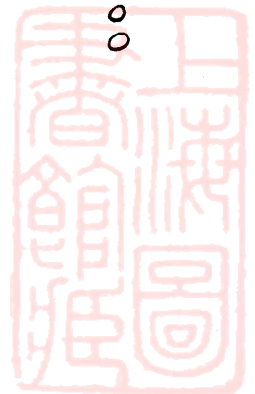
三級

零担扱
貸切扱

一〇〇斤
一噸

〇、五〇〇
五、八〇〇

八月三〇〇



四级
零担扱
貸切扱

一〇〇斤

〇、四〇〇

五级
零担扱
貸切扱

一〇〇斤

〇、三三〇

级
外品

一噸

四、三〇〇

第二种

危險品

壓縮瓦斯、可燃性液體、マグネシウム、酸類、硝石、臭素、炭化石灰、
油紙油布類、燐寸類

零担扱

一〇〇斤

〇、八〇〇

貸切扱

一噸

九、六〇〇

第三种

家畜

牛(犢不在内)、馬

一頭

一三、〇〇〇

犢、豚、緬羊、山羊

同

第六種

持種貴重品

零担扱

一〇〇斤

四、三〇〇

宇野高松間

一、二、三、四、五级



級
零担扱
貸切扱
外品

一〇〇斤

〇・一四〇

一噸

一・六〇〇

第一種
火薬類

甲及乙

一〇〇斤

〇・九〇〇

丙

一〇〇斤

一・四〇〇

一〇斤超過毎加一〇斤

第二種
危險品

原油、石油、揮發油、燐寸類

零担扱

一〇〇斤

〇・一四〇

貸切扱

一噸

一・六〇〇

其他

零担扱

一〇〇斤

〇・二〇〇

貸切扱

一噸

二・三〇〇

第三種
家畜

牛(犢不在内)、馬

三頭以上

一六・〇〇〇



二頭以下

每三犢作牛一頭計算
豚、獾、山、羊與犢同

一、五〇〇



(二) 朝鮮鐵道聯運運價
a 普通貨物運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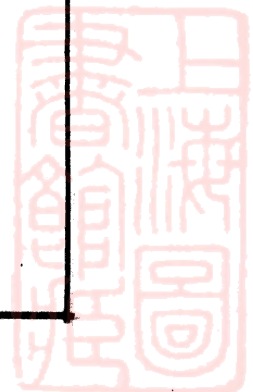
哩程	板種別 等級	零担板(100斤付)					車板(1噸付)				
		1級	2級	3級	4級	5級	1級	2級	3級	4級	5級
2	丙	0.08	0.07	0.07	0.07	0.07	0.50	0.44	0.42	0.39	0.37
4	丙	0.10	0.09	0.08	0.08	0.07	0.70	0.57	0.53	0.48	0.44
6	丙	0.12	0.10	0.09	0.09	0.08	1.10	0.83	0.75	0.65	0.57
10	丙	0.16	0.13	0.12	0.10	0.09	1.29	0.96	0.86	0.73	0.63
20	丙	0.26	0.19	0.17	0.15	0.13	2.28	1.62	1.42	1.16	0.96
40	丙	0.46	0.32	0.28	0.23	0.19	4.26	2.94	2.54	2.02	1.62
64	丙	0.69	0.48	0.42	0.34	0.27	6.64	4.53	3.89	3.06	2.42
100	丙	1.05	0.72	0.62	0.49	0.39	10.20	6.90	5.90	4.60	3.60
140	丙	1.29	0.88	0.76	0.59	0.47	11.88	8.42	7.26	5.64	4.16
165	丙	1.44	0.98	0.84	0.66	0.52	12.93	9.37	8.11	6.29	4.51
230	丙	1.79	1.21	1.04	0.81	0.64	15.39	11.57	10.05	7.80	5.33
330	丙	2.21	1.49	1.27	1.00	0.78	18.60	14.32	12.37	9.65	6.40
400	丙	2.46	1.64	1.38	1.09	0.85	20.40	15.76	13.51	10.55	7.00
500	丙	2.64	1.78	1.50	1.18	0.92	22.20	17.20	14.70	11.50	7.60
700	丙	3.00	2.02	1.70	1.34	1.04	25.20	19.60	16.70	13.10	8.60
900	丙	3.36	2.26	1.90	1.50	1.16	28.20	22.00	18.40	14.70	9.60

900哩以上每至30哩按下表增加

零担板(100斤付)

車板(1噸付)

1	級	丙	0.077	丙	0.640
2	級	丙	0.055	丙	0.490
3	級	丙	0.044	丙	0.420
4	級	丙	0.035	丙	0.330
5	級	丙	0.027	丙	0.220



b. 級外品

第一種 火藥類

甲及乙 零担扱 1 級價率之 2 倍

丙 10 斤 1 哩

10 斤 超過每至 10 斤 同

丙 丙
0.010 0.020

第二種 危險品 當該級價率

第三種 家畜 一頭 車扱 4 級 (一噸付) 價率

第四種 死體 一個 1 哩 丙 0.250

第五種 特種高價品

零担 50 哩 100 斤 丙 2.400

150 哩 同 丙 4.300

300 哩 同 丙 6.300

500 哩 同 丙 8.300

以上每加 300 哩 每 100 斤 增付 又 圓 20 錢

(三) 滿洲鐵道聯運

1 吉長鐵路管理局

又 四洮鐵路管理局



(四)

3 株式會社金福鐵路公司

以上按各鐵路局之規定計算而金福鐵路公司則按南滿鐵路之運價相同合算

船車聯運

1 大阪商船株式會社

A 南滿鐵線發聯運貨物適用之汽船運價

a 自大連至門司、下關、神戶、大阪、汽船運價

貨定特	普通貨物				品名	單位	運價率
	4	3	2	1			
絹絲、野蠶絲、 鐵物、金屑、甘草、麻、木材、 棉花、牛骨、 粘土、煉瓦、石材、鑄石、石粉、 滑石「ドロマイト」 豆粕、 大小豆、雜穀、 麩糠、蕎麥、胡麻、小麻子、大麻子、 蘇子、綿實、日向葵、寶源、合詞 料(雜穀屑) 撒拍袋入豆粕、疏安骨粉	級	級	級	級	品	同	1.00
	級	級	級	級	品	同	8.30
	級	級	級	級	品	同	6.70
	級	級	級	級	品	同	10.00
					品	同	12.20
					品	同	5.00
					品	同	3.90
					品	同	3.30
					品	同	0.17
					品	同	0.20
					品	同	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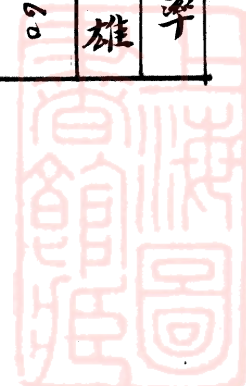
C 自大連至福州、基隆、高雄汽船運價率

品名	單位	運價率			
		福州	基隆	高雄	運價率
普通貨物	1級品	13.30	14.40	15.60	臨時規定
	2級品	11.10	12.20	13.30	
	3級品	8.90	10.00	11.10	
	4級品	6.70	7.80	8.90	
特定制貨物	豆粕	100元付	臨時規定	臨時規定	臨時規定
	大豆、雜穀、種子類、骨粉、獸骨	同	同	同	
從價運價	原價全100圓付	1.20	1.17	1.30	
最低運價	一口付	2.00	1.50	1.50	

B 滿鐵線發到連絡貨物適用汽船運價

a 大連長崎外10港相互間汽船運價

品目	單位	長崎	若津	馬山	木浦	群山	仁川	鎮南	新義州
從價運價	原價全100圓付	正 110	正 100	正 90	正 80	正 80	正 80	正 80	正 80
最低運價	一口付	1.40	1.00	0.90	0.80	0.80	0.80	0.80	0.80
雜貨乙板	1000磅或1225磅付	3.90	11.10	10.00	8.90	8.90	同到	5.00	6.10
雜貨甲板	同	7.80	10.00	8.90	7.80	同	3.90	3.90	5.60



雜貨乙扱	同							
穀物	付18 立方米							
特定貨物		長崎 三浦 若津						
(大連積二 混川適用)		鹿兒島						
豆	100石付	0.20	0.22					
大小豆		0.23	0.25					
雜穀		0.27	0.28					
麩、蕎麥								
種子、撒粕								
袋入豆粕、硫								
安骨粉								
		臨時規定						
		8.70	8.90	7.80	5.60	2.80	4.40	
		100.00	8.00	8.00	7.00	9.00	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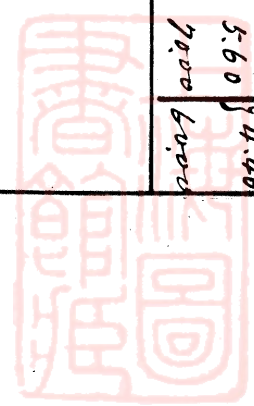
C 南滿鐵線到聯運適用汽船運價

a 自商船聯運各港至大連運價

按商船所規定

b 商船經由鐵道省滿鐵間3線連絡適用自門司、下關、神戸、大
阪至大連汽船運價

品名	單位	運價率
清酒	大樽	1.90
清酒	中樽	1.00
清酒	大樽	1.00
清酒	大樽	1.00
醬	同	0.60
酢	同	1.00
	同	0.30



D 特殊貨物割増金

1 重量品 容大品割増

重量	容積	9米以下	10米以下	11米以下	12米以下	13米以下	14米以下	15米以下	16米以下	17米以上
1.5 吨以上	1.5 吨未滿	18	15	12	10	8	6	4	3	1
2 吨以上	2 吨未滿	20	17	14	11	9	7	5	4	3
3 吨以上	3 吨未滿	22	19	16	13	10	8	6	5	4
4 吨以上	4 吨未滿	24	21	18	15	12	9	7	6	5
5 吨以上	5 吨未滿	26	23	20	17	14	11	8	7	6
6 吨以上	6 吨未滿	28	25	22	19	16	13	10	8	7
7 吨以上	7 吨未滿	30	27	24	21	18	15	12	10	8

2 長尺物割増

倍數	長
1.2	9 米以上
1.4	11 米以上
1.6	14 米以上

計算上項之割増運價時即以重量及容積相乘後再乘普通距離之運價然後再以上表所規定之長度之倍數乘之即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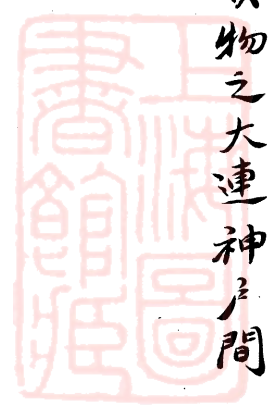


(例) 重量之噸 容積3立方米 長9米之貨物之大連神戶間
 普通貨物之級品之運價計算如下

$$8.90 \times 6 \times 1.2 = \text{¥} 64.88$$

乙 日本郵船株式會社

品名	單位	運價率			
		神戶 大坂	名古屋 四日市	橫濱	長崎
普通貨物					
1級品	1.22噸及1,000噸=付	8.00	9.50	9.50	8.00
2級品	同	6.50	7.50	7.50	6.50
3級品	同	5.50	6.50	6.50	5.50
4級品	同	4.50	5.20	5.20	4.50
特定貨物					
豆 粕	1.00噸=付	0.26	0.31	0.31	0.30
穀類及種子類					
大麻子、小麥子、蘇子、蕎麥、棉實	同	0.41	0.48	0.48	0.48
麩 子	同	0.41	0.48	0.48	0.48
其 他	同	0.38	0.45	0.45	0.45
甘草、麻	1.22噸及1噸=付	3.50	-	-	3.50
滑石、苦土(「マグネシヤ」又「燒	1.00噸及1噸=付	3.40	4.00	4.00	3.80
苦土石)、白粘土					
菱苦土礦(苦土石又「ハコジ	同	3.70	4.50	4.50	4.30
ネサイト」)					
銑 鐵	同	3.70	4.50	4.50	4.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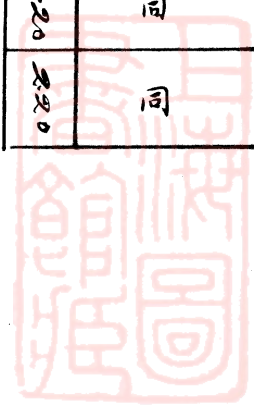
朝鮮郵船株式會社

1. 大連鹿兒島外川港相互間汽船運價

特量品 1.2立方米又、1,000噸 以上、17)	最低運價	一口二付	增率 又割	付所 又割	同	同	同
			2.70	2.20	2.20	2.20	2.20

港名	單位	雜貨		穀物		原價取		筒取運價	
		未一立方	一〇。噸付	一五。噸付	原價	圓付金	一筒付	筒取運價	
鹿兒島	立方	6.30	0.18	1.00	1.10	1.40	1.40		
三津	立方	6.30	0.18	0.95	1.10	1.40	1.40		
若津	立方	6.30	0.18	1.00	1.20	1.40	1.40		
長崎	立方	6.30	0.18	0.95	1.10	1.40	1.40		
釜山	立方	8.10	1.00	0.85	1.00	1.00	1.00		
木浦	立方	7.20	0.88	0.80	0.90	0.90	0.90		
群島	立方	6.30	0.78	0.70	0.80	0.80	0.80		
仁川	立方	5.40	0.67	0.70	0.80	0.80	0.80		
鎮南	立方	5.40	0.67	0.70	1.20	0.80	0.80		
新安	立方	4.50	0.56	0.70	0.80	0.80	0.80		
新義	立方	4.50	0.56	0.80	0.80	0.80	0.80		
清津	立方	18.20	1.50	1.25	1.50	1.50	1.50		

4 大連汽船株式會社
5 株式會社澤山兄弟商會



6 原田汽船株式會社
7 岡崎汽船株式會社

以上四項亦皆各有各社之運價容後再錄

(五) 國際聯運

1 南滿中東聯運

2 日本聯運

3 膠濟鐵路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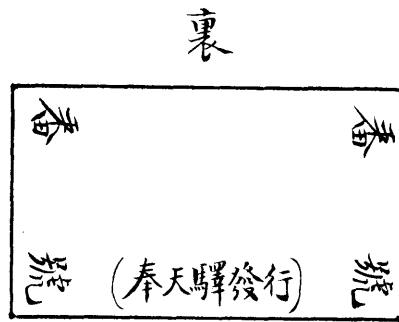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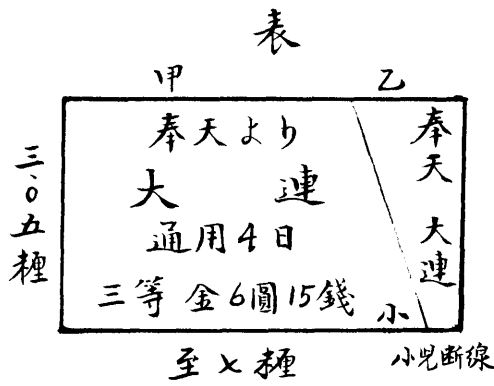


第三章 票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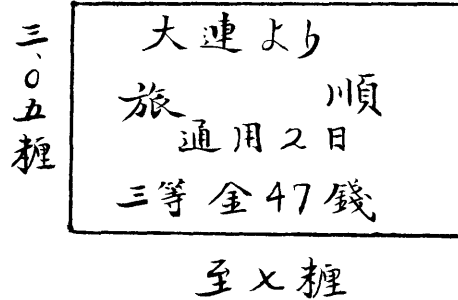
第一節 客票

① 片道乘車票（一次乘車票）

a. 大人小兒用



女. 教員學生用 (裏典上様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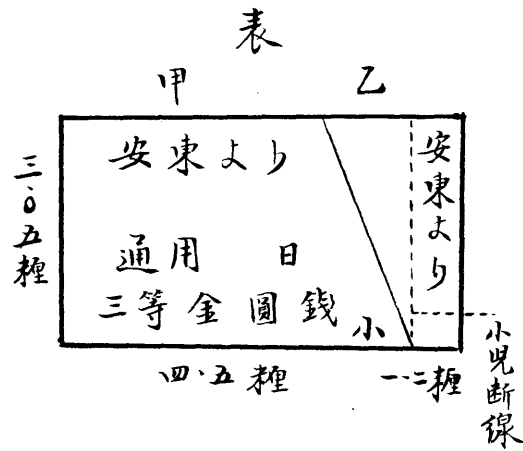
本票之日期在表面之左端打上日期
第a種如小兒用時則由票上之小兒断線切下甲片交與客人乙片
留審查係提出

② 指定補充片道乘車票
為片式與大人小兒兩種於必要時設備其樣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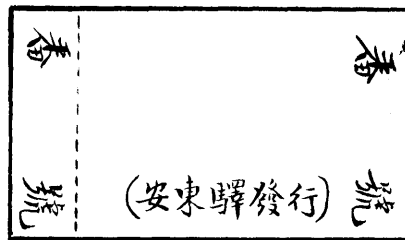


③ 補充片道乘車票

各站設備如常備乘車票一但無有時以此票補充之其樣式如下



裏



本票發行之必要事項記入大人由点線切下小兒由斜線切斷甲片
 旅客持等乙片審查係提出

④ 往復乘車票(來回乘車票)

往復乘車票第几种大人小兒用第几种教員學生用於要站

設備限於一次往復其樣式如下



表

三〇五種

旅順より 大連 通用4日 三等往復金94銭	大連より 旅順 三等 (往)
--------------------------------	-------------------------

三-三種

二-四種

女、教員、學生用 (裏面同上様同)

表

三〇五種

大連より 奉天 通用8日 三等往復金12圓30銭 小(奉天)	奉天より 大連 三等 (往)
--	-------------------------

三-三種

二-四種

女、大人、小兒用

券		券
號	(奉天驛發行)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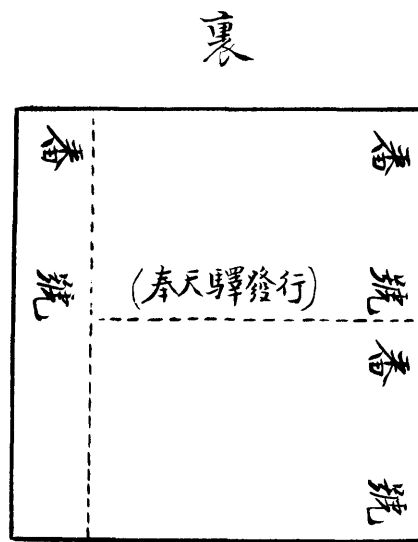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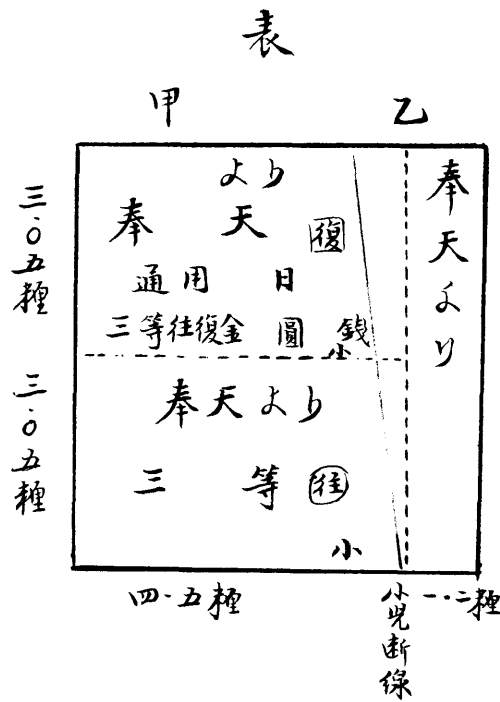
本票兩端打日期

第一種之小兒發行時由票之下面印有「處剪下後交付旅

客其斷片審查係提出

⑤ 補充往復乘車票

各站備有在往復票無有時以該票補充之其樣式如下



交旅客乙片留審查係

⑥ 定期乘車票

本票發行必要事記入大人由縱線切斷小兒由斜線切斷甲片
第一種普通用第二種學生大人用第三種學生小兒用在必要時設



備其三種之樣式同如下

表

三等定期乘車券 No.001

大連一旅 順

年	月	日迄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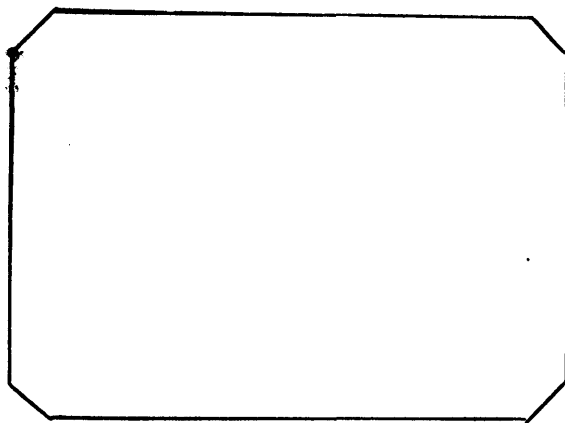
通用 簡金一圓一錢
 ----- 殿 ----- 歲

(大連驛發行)

大 櫃

八五 櫃

裏



人自署

本票發行時將必要事項記入然後交付旅客
 本票通用期間三個月以上者用最好之洋紙製造裏面署名欄本

⑦ 補充定期乘車票

本票在必要站設備定期車票無時以該票補充其樣式如下



表

乙

甲

三等 NO.007		三等定期乘車券 No.007	
年...月...日	發行	昭和...年...月...日	發行
年...月...日	有效	昭和...年...月...日	發行
年...月...日	去下	年...月...日	發行
金...圓...錢		通用...箇月	金...圓...錢
...歲		...箇月	...圓...錢
(...發行)		(...發行)	

六種

四種

八五種

裏

處記載之

- 一、本票發行時必要事項記入甲片交旅客乙片審查係提出
- 二、本票發行之學生大人用學生小兒用等發行時必在表面上部餘
- 三、本票面之乘車區間如下之書寫樣式



第一葉表

表紙

一種
一三種

一三種

一三種

三二種

三 等	大 連 — 旅 順
三 等	大 連 — 旅 順
三 等	大 連 — 旅 順
No. 1000	回數乘車券
	三 等
	大 連 — 旅 順
年 月 日	大 連 驛 發 行

一種
一三種

一三種

一三種

一三種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回數乘車券		
No. 1000		
大連—旅順		
年	月	日
三等 金19圓		
途中下車前途無效		
殿 歲		
年	月	日 大連驛發行

④ 回數乘車票

本票大人用在必要站設備其樣式如下
九種 (裏無地)

例如：大連至旅順間——「大連—旅順」
四、在票面之署名欄內自己簽名

五 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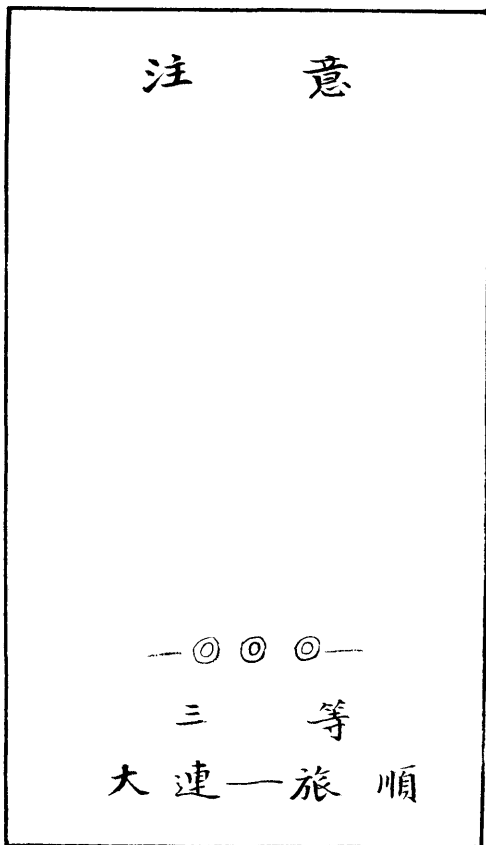


裏 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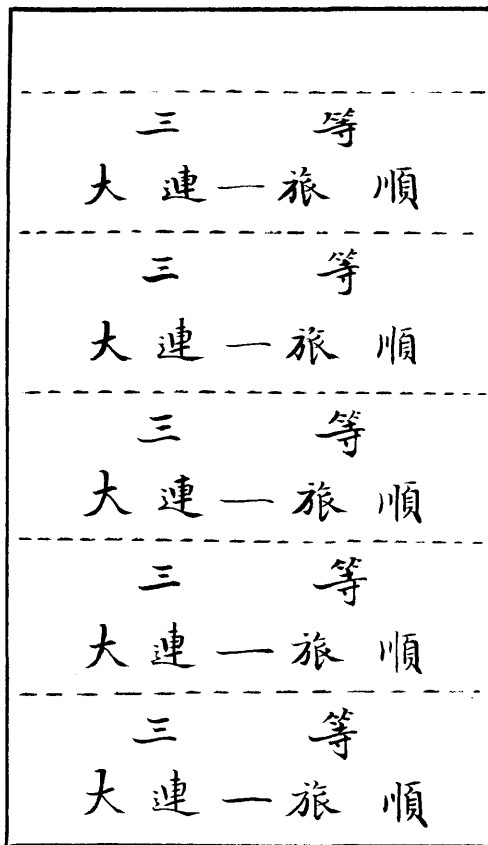
第二葉至第五葉表

注 意

七、四種



五 種



第一種 片道

上相同

一三種

乙第100號冊 第12號				甲第100號冊 第12號			
龍頭 上下				龍頭 上下			
三等 (報告用)				三等			
日	月	通用	運賃	著驛名	運賃	通用	月日
1	1	二	25	營城子	25	二	1 1
2	2	二	40	夏家河子	40	二	2 2
3	3	二	60	周水子	60	二	3 3
4	4	二	70	沙河口	70	二	4 4
5	5	二	75	大連	75	二	5 5
6	6	二	70	南關嶺	70	二	6 6
7	7	二	90	大房身	90	二	7 7
8	8	二	100	金州	100	二	8 8
9	9						9 9
10	10						10 10
20	11						11 20
30	12						12 30
割引		公務	小兒	大人	大人	小兒	公務 割引

五種

五種

⑨ 補充回数乗車票
大人用必要站設備回数乗車票無時以該票補充之其形式與

⑩ 車掌携帶用乗車票
第一種為片道第二種為往復該票在列車上設備其形式如下



如下

第二種 往復用

乙第100號冊 第12號				甲第100號冊 第12號			
渾河奉天間往復				奉天到渾河 渾河到奉天			
三等金30錢				通用4日			
(報告用)				三等金30錢			
日		月		月		日	
7	1	7	1	1	7	1	7
8	2	8	2	2	8	2	8
9	3	9	3	3	9	3	9
10	4	10	4	4	10	4	10
20	5	11	5	5	11	5	20
30	6	12	6	6	12	6	30
割引	公務	小兒	大人	大人	小兒	公務	割引

七、五種

五種

五種

本票發行時在相當欄內剪缺甲片交換於旅客乙片留審查係
 臨時發行乘車票及委託販賣乘車票另定之乘車票之顏色

①片道乘車票, 指定補充片道乘車票, 補充片道乘車票

(表)

(裏)

一等 淡黃色

黃色



二等	淡綠色	綠色
三等	淡褐色	褐色

③ 往復乘車票、補充往復乘車票

往片(表裏同)

復片(表裏同)

一等	淡黃色	黃色
二等	淡綠色	綠色
三等	淡褐色	褐色

④ 定期乘車票、補充定期乘車票

(表裏同)

二等	淡綠色
三等	淡褐色

⑤ 回數乘車票、補充回數乘車票

表紙票面

(表)	淡綠色	(裏)	淡綠色	(表)	淡綠色	(裏)	淡綠色
	白色		白色		淡褐色		白色
二等	淡褐色	二等	白色	二等	淡褐色	二等	白色
三等	淡褐色	三等	白色	三等	淡褐色	三等	白色

⑥ 車掌携帶用之乘車票



一種為至五百杆第二種為至八百杆第三種為千三百杆第四種為千三百〇一
 杆以上者大人小兒用其形式四種相同

② 急行車票 (特別快車票)

三等 淡褐色

白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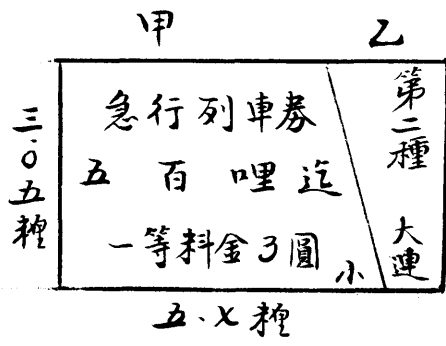
(表裏同)

(表裏同)

甲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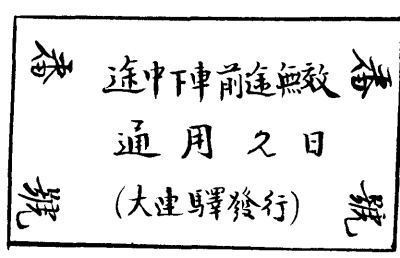
乙片

表



三〇五種

裏



票面之顏色如下

一等

淡黃色

黃色

(表)

(裏)



二等 淡綠色

三等 淡褐色

係色

褐色

③ 持種割引證

九、教員學生之割引證

第 號

學校教員、學生、生徒、對、不、運賃割引證

乘車船區間	自 至 驛
-------	-------

使用者身分	當 年
-------	-----

乘車船等級及割引率	第二割 (朝鮮鐵道局線內四割) (滿鐵線內五割)
-----------	--------------------------

年 月

日發行
所在地

學校長 氏 名 印

二種

九 種



表

裏

④ 睡台票

寢 臺 券	
下 段	
三等金 / 圓 80 錢	
----- 月 -----	----- 日 -----
----- 驛發 -----	----- 列車 -----
----- 號寢台 -----	----- 號車 -----
----- 乘車 -----	----- 車 -----
一回限り有效	

番 號	
本券は下車の際係員にお渡し下さり	
(大連驛)	
番 號	

五、七種

票面上之顏色

(表面)

一等 淡黄色
二等 淡綠色

三、〇五種

(裏面)

黄色
綠色



甲	南滿鐵通株式會社		No. 45		代表者住氏名
	團體乘車券		()		
乘車日期	列車番號	等級	種類	乘車人員	基本運賃 (一人分) 金 打切區間 金 計 內 一人無賃 寄一分 厘引 旅客運賃 圓 錢 急行料金 圓 錢 計 圓 錢
				大人	
				小孩	
				計	
承認 下車 摘要					昭和 年 月 日 驛長

一〇種

一八種

其形式如下

色 白色
 ⑮ 團體乘車票



表面

No. 04200

職用鐵道定期乘車證

等

區間

期限 4.3.31. 限

發行日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社長

(印)

裏面

注意

- I. 本證ノ使用ハ表面記載ノ本人ニ限ルコト
- II. 本證ハ鐵道係員檢査ノ際必ス提示ノコト
- III. 本證紛失ノ場合ハ直ニ其ノ事由及表面記載事項ヲ發行者ニ電報ノコト
- III. 使用期間経過シ若ハ不要ニ歸シタルトキハ發行者ニ還付ノコト
- V. 本證ニ依リ乘車スル者ハ乘車証相當級ノ車室狹隘ナルトキハ座席ヲ乗客ニ譲リ又ハ下級車ニ乗換フヘシ

① 職用免費乘車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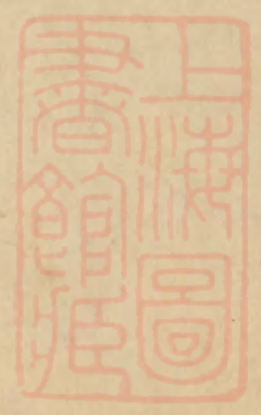
① 待遇乗車證

(裏面)

左記各項御承知ノ上本證御使用可被下候

- 一 本證ハ表面記載ノ區間期間内ニ於テ片道又ハ往復ノ用ニ相限リ申候
- 一 本證ノ使用ハ記名御本人ニ限リ他人ニ貸與又ハ讓渡ノ儀ハ御断申上候
- 一 鐵道係員檢査ノ際ハ本証御示シ可被下候
- 一 急行列車ニ御乗車又ハ寢台御使用ノ節ハ別ニ急行列車券又ハ寢台券御需被下度候
- 一 表記ノ等級ヨリ優等車ニ御乗車ノ節ハ賃金差額御支拂可被下候
- 一 本証紛失ノ場合ハ直ニ本社(御通知可被下候)
- 一 本証御使用濟ノ上ハ發行者(御返付可被下候)

(表面)



表面

一次用表面淡綠色有彩紋

第二節 行李包裹

- ① 免費運送之行李票為一小方形上書何處到達站及號數甚為簡單
- ② 行李過量票

戊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手荷物切符 501 昭和__年__月__日第__列車 著驛__ __線		丁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手荷物切符 501 昭和__年__月__日第__列車 著驛__ __線	
等級及小 人別負 筒數		荷受人氏名及配達先	
全量斤	斤		
無運制外量	斤		
運賃	錢		
配達金	錢		
記事		記事	
經由		經由	
驛		驛	

一五五種

八五種

八五種



表面

表裏

八種

乙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手荷物切符 501		丙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手荷物切符 501	
昭和 年 月 日 第 列 著驛 線		昭和 年 月 日 第 列 著驛 線	
等級及小人員	荷受人氏名及配達先	等級及小人員	荷受人氏名及配達先
箇數	斤	箇數	斤
全量	斤	全量	斤
無運制外量	斤	無運制外量	斤
運賃	錢	運賃	錢
配料	錢	配料	錢
記事		記事	
經由	驛	經由	驛

八五種

八五種

甲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手荷物切符 501	
昭和 年 月 日 第 列 著驛 線	
等級及小人員	荷受人氏名及配達先
箇數	斤
全量	斤
無運制外量	斤
運賃	錢
配料	錢
記事	
經由	驛

配達附不な御荷物は此の切符と引換に御渡し致しま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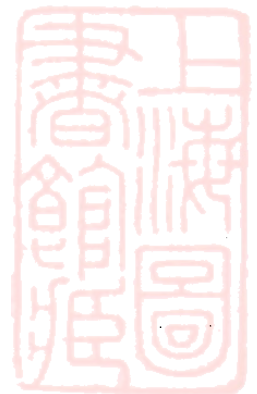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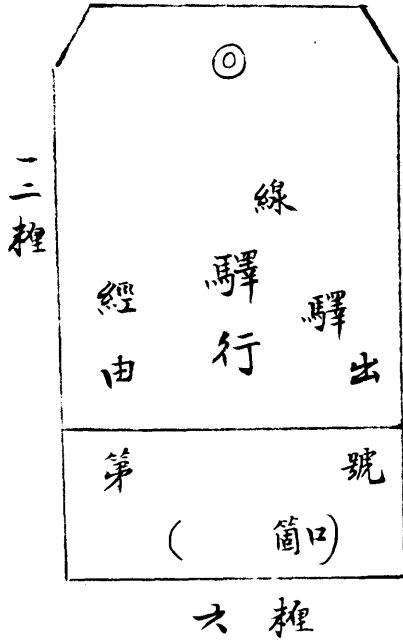
裏

○ ○	○ ○
手荷物	手荷物
	筒口
	—— 線
	—— 驛行
	—— 經由
	—— 線
	—— 驛出
月 日 第 列車到着	月 日 第 列車到着
月 日 時 配達人(不引渡)	月 日 時 配達人(不引渡)
月 日 時 配達人(不引渡)濟	月 日 時 配達人(不引渡)濟
	上欄の配達濟月日及時刻は 荷受人に於て御記入下さい

本票發行時必要事項記入甲片交旅客乙片丙片與行李附連丁片
 審查係提出成片為本站存根

③ 站各牌

各站設備上書到達站擊於行李上以免移失時易於尋覓



④ 包件票

一 本票發行時必要事項記入甲片必要事項記入交付旅客乙片丙片與行李附運丁片審查係提出戊片本站存根

其形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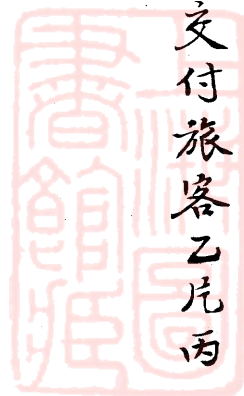
表

<p>戊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u>小荷物切符</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p> <p>昭和 年 月 日 第 一 列車 貨物引換証第 號 運送申込書第 號 著 驛 線 荷送人 住所</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品名</td> <td colspan="2">荷受人氏名及配達先</td> </tr> <tr> <td>荷造</td> <td colspan="2"></td> </tr> <tr> <td>斤量</td> <td style="width: 10%;">斤</td> <td></td> </tr> <tr> <td>運賃</td> <td>錢</td> <td></td> </tr> <tr> <td>記事</td> <td colspan="2"></td> </tr> </table>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驛</p>	品名	荷受人氏名及配達先		荷造			斤量	斤		運賃	錢		記事			<p>丁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u>小荷物切符</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p> <p>昭和 年 月 日 第 一 列車 貨物引換証第 號 運送申込書第 號 著 驛 線 荷送人 住所</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品名</td> <td colspan="2">荷受人氏名及配達先</td> </tr> <tr> <td>荷造</td> <td colspan="2"></td> </tr> <tr> <td>斤量</td> <td style="width: 10%;">斤</td> <td></td> </tr> <tr> <td>運賃</td> <td>錢</td> <td></td> </tr> <tr> <td>記事</td> <td colspan="2"></td> </tr> </table>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驛</p>	品名	荷受人氏名及配達先		荷造			斤量	斤		運賃	錢		記事		
品名	荷受人氏名及配達先																														
荷造																															
斤量	斤																														
運賃	錢																														
記事																															
品名	荷受人氏名及配達先																														
荷造																															
斤量	斤																														
運賃	錢																														
記事																															

八五種

八五種

一五五種



裏

甲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小荷物切符
1
昭和—年—月—日第—列車
荷物引換証第—號
運送申込書第—號
著驛— —線
荷送人—殿 住所—

品名		荷受人氏名及配達先
荷造		
斤量	斤	
運賃	錢	
記事		殿

驛留扱小荷物は此の切符
と引換に御渡しするのです
から此の切符を荷受人に御
送り下さい
———驛



表

一八種

○		○	
乙		丙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u>小荷物切符</u> 1		<u>小荷物切符</u> 1	
昭和 年 月 日 第 列車		昭和 年 月 日 第 列車	
貨物引換証第 號		貨物引換証第 號	
運送申込書第 號		運送申込書第 號	
著 驛 — 線		著 驛 — 線	
荷送人 — 住所		荷送人 — 住所	
品名	荷受人氏名及配直先	品名	荷受人氏名及配直先
荷造		荷造	
斤量	斤	斤量	斤
運賃	錢	運賃	錢
記事		記事	
驛		驛	

八五種

八五種



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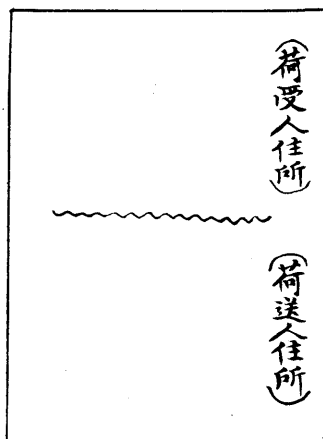
○ ○ 小 荷 物	○ ○ <u>小荷物</u> 1 ———線 ———驛行 ———經由 ———線 ———驛出
月 日 第 列車到着	月 日 第 列車到着
月 日 時 配達人=引渡人	月 日 時 配達人=引渡人
月 日 時 配達人(引渡)濟	月 日 時 配達人(引渡)濟
	上欄の配達人月日及時刻は 荷受人に於て御記入を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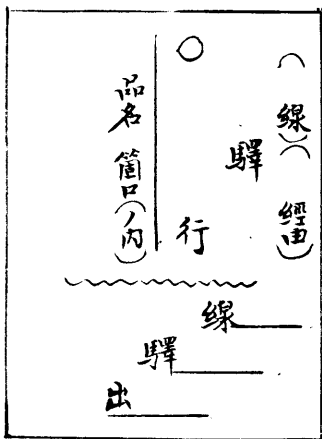
第三節 貨物

◎ 託運人之包件牌樣式如下

裏面



表面



◎ 長条印紙之樣式

30 釐

4 釐

カ 491	
驛	
施 封	年 月 日
貨 車 番 號	年 月 日
係 員 印 章	年 月 日
本封印紙ハ長ク四ツ折ノ 上貨車車扉ノ金具三一 重廻シ本結ヒノ上信目ニ認 印シ紙端ヲ剪除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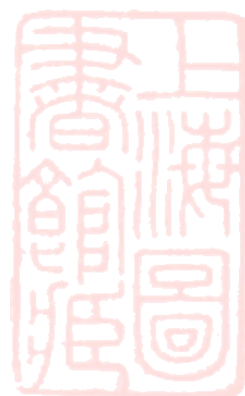


121

換算輛數 40		貨車記號番號 71	
17			
月 日		著 驛	
發 驛			
品 名		卸	
荷 受 人 53		記 事 58	

144

普通貨票 ——— 白地赤印
 急行貨票 ——— 桃紅地赤印
 埠頭貨票 ———
 雜穀貨票 ——— 白地赤印



石炭貨票——白地黒印

第四章 雜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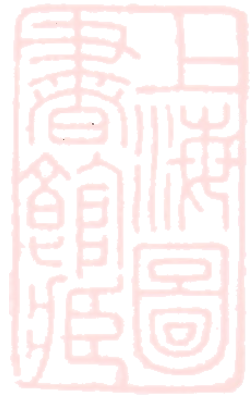
第一節 車之容量

◎客車坐客之定員

車種	記號	定員	記事
展望一等車	テイ 1	展望室 特別等 十六人	
一等車	イ 1	展望室 特別等 十六人	
一等睡台一等車	イイ 2 イイ 1	睡台設備室 特別等 三十一人 睡台設備室 特別等 三十二人	睡台十六 睡台二
一二等車	ロ 3 ロ 1 ロ 2	一等 二十四人 二等 四十七人 三等 四十四人	
食堂車	シ 2	食堂 三十八人	
一等睡台食堂車	イシ 2	食堂 三十二人	睡台十四
一等睡車	イイ 1 イイ 2 イイ 3 イイ 5 イイ 6 イイ 7	一等 五十二人 二等 十六人 三等 十八人 四等 十四人 五等 十六人 六等 十八人	睡台二十六 同 二十八 同 二十四 同 三十二 同 二十二 同 二十四 同 二十八
二等睡車	ロイ 2	二等 十六人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二等睡台行李車	ロイハ 1	二等 三十六人	同 十八



三等睡車	八	1		八十人	睡台六十四
二等車	口	1		七十二人	
二、三等車	{ 八 口八	2	{ 二 等等	三十二人	
		1	{ 三 等等	三十六人	
三等車	{ 八 八 八 八 八	1	{ (車 學 室 附)	五十二人	
		2	{ (車 學 室 附)	百二十三人	
		3	{ (車 學 室 附)	百九十六人	
		5	{ (車 學 室 附)	九十六人	
		9	{ (車 學 室 附)	八十七人	
三等獨立暖房車	八才	1		百九十二人	
三等食堂車	八シ	1	{ 三 等 堂	四十九人	
三等行李車	{ 八 八 八	テ		十六人	
		テ		十六十三人	
		テ		五十三人	



③有蓋貨車及車掌車定員

有蓋貨車及車掌車乘客時之定員如下

a. 有蓋車 七十人

女車掌車

力サ 十五人

力イ 十三人

力ニ 四十四人

力シ 三十二人

③行李郵便車郵便室之積載容量

車輕 安全積載容量

テ 21 三〇立方米

テ 22 四四

テ 23 三九

テ 24 三六

テ 25 三一

テ 26 三三

安全積載容量

三・八吨

五・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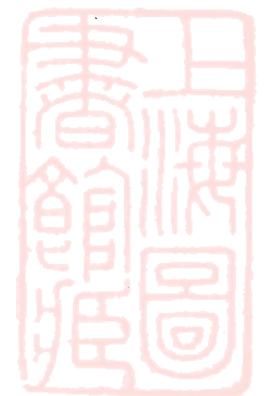
四・五

五・六

四・〇

六・六

第二節 客車之掃除手續



客車掃除分大掃除、中掃除及小掃除
客車掃除之指定

大掃除

大連檢車區

大石橋站

營口站

奉天檢車區

鉄嶺站

長春檢車區

安東站

中掃除

營口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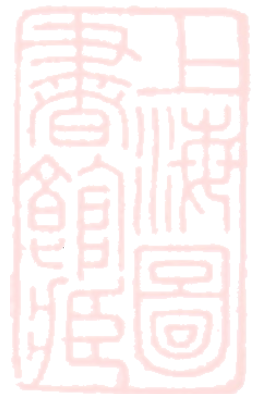
大石橋站

遼陽站

奉天檢車區

開原站

長春檢車區



安東站

小掃除

旅順站

瓦房店站

大石橋站

遼陽站

鐵嶺站

四平街站

公主嶺站

雞冠山站

橋頭站

撫順站

列車掃除 (在運行中之列車)

瓦房店站

大石橋站

遼陽站

奉天站

鐵嶺站

公主嶺站

雞冠山站

橋頭站

隨時掃除

列車運行時車上員隨時灑水掃除

第三節 包車之常備站

大連、瓦房店、大石橋、鞍山、遼陽、奉天、鐵嶺、四平街、公主嶺、長

春、旅順、營口、安東



第四節 車內之設施

一、列車到站時之呼喚

車守及站上人員呼喚之

聲音要清朗

中日兩國語言每車三次以上之呼喚

乘換站在停五分鐘以上者在車外用兩國語呼喚之

二、寢衣之設備

睡車內備有寢衣使用一次在未洗之前不能復用

三、西服褂之設備

四、團扇之設備

在六月十五日起至九月底止在一二等客車內備有團扇三十把

以供客人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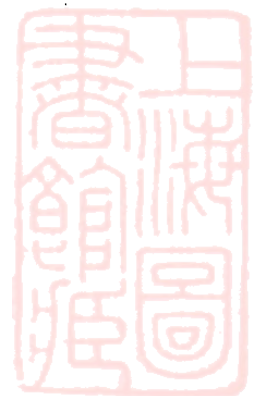
五、客車內之防臭用具設備

客車內避免臭氣起見於便所內設有藥水與水調合用撒

布隨時修理

第五節 客車之設有圖書館而供客人之看在一等列車內之

書棚圖書一等旅客免費看閱



第六節 乘務員之執務時之注意

一、服裝必整潔

二、車內來往時必謹慎行走免觸客人並必脫去外套

三、檢票時必和氣溫柔面孔對之

第七節 車內之損壞時之賠償金

有規定之詳表



推論

鐵路運輸之最要者莫過於運價故今對於稍加研究鐵路有獨占與公共之性質且其運價於國民經濟關係至鉅故就交通政策而言運價政策實為其最重要之一部分蓋運價之低昂可以左右交通故必以公平、低廉、簡明為三要件尤須與一國之其他經濟政策不相扞格有時為實行農工商業及社會政策起見雖一時犧牲鐵路之利益亦所不計於是遂有鐵路運價政策之必要民業鐵路運價之制定固不得全然委之公司即在國有鐵路制度之下其運價之制定亦當就經濟政策加以鎮密之考慮也

運價之關係於國計民生至鉅其制定之也必先就其具有關係之各方面兼顧統籌乃能折衷至當故研究運價之性質亦必就各方面分別觀察乃能窮其奧義今為研究之便略述其區別及性質如下

一、法定運價與核准運價——法定運價乃根據成本總平均數由最高鐵道行政機關制定國家允許鐵路所得徵收之數以此為最高限度任何鐵路不得超過而過之至於核准運價則根據國家之法定價格由各鐵路分別制定或其相等或較輕減可由鐵路自酌然必經最高主管機關核准為條件我國並無所謂法定運價故各路濫行加價之高而在多有即核准運價言之各路現行運價固多經呈部核准之手續然部中無

相當之組織對於路局所請亦往未加偵密之審察即與批准其與外人合辦之路如南滿中東滇越等路且免去此層核准之手續同處一國之內而此路與彼路之運價相差或竟至倍蓰此歐美各國所未有故劃一運價為今之必要者也

二、速運運價與緩運運價——以運輸之速率言之也我國則以客運行李包件、牲畜、車轎、金銀、貨幣及其他有價証券等類屬於速運運價而貨物則歸於緩運運價

三、普通運價與特別運價——以承運之條件言之也普通運價為一切運輸所當守不以物品之種類及經行之地點而有所差異故其以運輸成本總平均數為根據特別運價係依經濟上之重要及運輸之性質為其主要之根據對於多運噸數往往減至成本以下

四、里程運價與固定運價——以運價之形式言之也里程運價不管普通運價或特別運價如按照一運輸單位及每公里計算者皆是也固定運價則於指定地域內收一定之運價但運輸之成本非必與運輸里程為正比例

五、固定基本之里程運價遞減基本之里程運價以運費與里程之關係言之也前者不論里程之遠近其基本價均歸一律僅以基本價與里程數相乘即可得應收之運價後者則不以里程為比例而運貨物達一定里程以後

基本價即可遞減其遞減之原因凡運價所須用費二百里者決不能倍於百里故其長途運價之所以能遞減也且於經濟方面尤有重大之理由如有一鉄礦運輸外地一用其固定運價一用其遞減運價則其運價之於遞減者可多運至遠處此為擴充運輸之區域於地方之利益甚有關係也

六、內部運價與公共運價——以本路與外國之關係言之也內部運價即為國內之運輸經過數路而共同協定一種運價也公共運價則經由他國路線而成為國際運價也我國如欲使鐵路發展其國際運價不可不制定也

七、出口運價與通過運價——以本國與外國之關係言之也凡鼓勵本國物產對外輸出特減其運價者是為出口運價凡招徠國外運輸經由本國而特減其運價者是為通過運價兩者價格皆較原價為廉特適用此制必另訂條件嚴為限制耳我國工業方在萌芽工藝之品輸出甚少出口之貨多屬原料有無另定出口運價之必要何者方能適用出口運價應加何種限制此亦將來之一問題也

八、進口運價——進口運價者為便利外貨而設者也此在各國久已懸為厲禁顧我國工業尚在幼稚時代農業亦待改良對於我國所需要之各種機器似不妨暫為減價以資提倡

九、到達運價及出發運價——專指定地點運送旅客如我國及滿鉄之

移民運送減價即其類也

十、時季運價——以一定之時季為條件或於收穫之際運輸農產或於營業稀淡之時運輸笨重物品

十一、臨時運價——為特定之事件而設故必有一定之期限愈期即失其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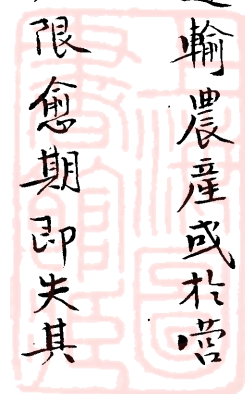
十二、競爭運價——為防止貨物改由他道運輸也一切固定運價多含此意此種運價如兩路一發生其結果許好許劣好則因競爭不至使運價規定過高者則許兩敗俱傷矣

十三、繞道運價——為欲求某口岸之發達特減價招徠以期客貨之道出其途也

十四、挽回運價——則專為抵制繞道運價而設使其仍由本路徑運無取手改道他趨

十五、定期運價——則為客運有之即預繳一定之運價得於一定時期以內在全路或一段搭乘客車我國各路現多採用此制惟持購者無多尚不甚發達

十六、特殊運價——如行李、包件、金銀、及易燃或危險物品或質輕體笨貨物以及價章未列之貨物得由鐵道最高行政機關審察情形



特別制定之

十七、順便運價——甲乙兩地貨物不能均衡時往來發生滿載而去空車而回情事殊與經濟上有莫大之影響苟能就貨少之地設法招徠以期減少空行車輛即定一種低廉運價也

運價之外對於運輸之次要者則為貨運之貨物分等了其分等根本之基礎略述於下

一、貨物價值之良劣——按照貨物良劣而定其運價良者運價高劣者運價低此為當然之理即如國家之收稅相同也有能力擔負者其多收費也

二、所運輸之成本多寡——所費運輸之成本可分為二一照其所占之面積大小一按其所用之速度多少

三、車皮之重量——運送何種貨須用何種車皮如運木料則用平車運生畜則幹豆拉車運油則用康克車運穀類則用箱車故所用之車輛不同其車重之高度亦不同其定此種貨之運價亦異也

四、危險物——貨物運送如為危險者當必考慮因許有人力不可防之大風地震火災等情以致發生他事故關於貨物之性質之不同而定其運價亦各異也

六、貨物量之多寡——貨物量多者之運輸與少者之運輸其運當規定相異因如貨物運輸量價定多一倍則所費之成本決不高一倍故定運價自可低也

七、是否有一定規則之運輸——如每天或每月之運輸有一定時則鐵路之所須一切亦一定可以無形經濟給之運價亦可減低

八、包裹之打石整齊——包裹之打法有必須者有無須者此關於裝之車輛佔之面積有關於危險方面亦有關於定運價時亦可照此觀查

九、脚夫費之有無——關於脚夫費即視其裝卸之便當否也有笨重之物必需起重機者有包裹裝卸甚為便利者故定運價亦必用此為基礎假如運一汽車整個運送可以列一等因其面積大易損壞並難裝卸如將汽車拆卸裝箱則可列於三等因其裝卸省事之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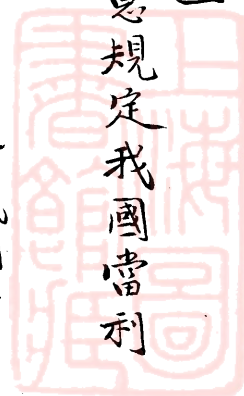
二、日本滿鐵線之運輸有大連港為之門戶輸出輸入之發展較易我國可築一較優之高港於鐵路能達處之北省沿海線上

三、日本因其滿鐵可操縱一切無與競爭其運價任意規定我國當利用其定高運價而將本國之各路減低運價

四、南滿鐵道之管理及運輸的確較我國良善然此事非難我國當盡力改革勝過滿鐵

五、滿鐵線富我國鐵路線貧以至進款無多當盡力提倡沿線之農工商業使運輸增加

以上五項一時可救濟東三省之人民亦為挽回我國利權之一部同時亦為我國——中國鐵路事業界之一大進展矣



第十一篇

結論

觀上述之南滿鐵道設施之偉大經營之苦心為我國人民視之誓奇而心痛日本的經營南滿鐵道之收得成績有二

一、滿鐵之建設今已漸進干涉我國之內政及軍事之行動

二、實行鐵路商業化今已為營業上之一大振興

南滿鐵道如此作去我東三者將不堪設想而中國同胞能坐視而無感想然在今之貧弱極點之中國決無良策抵抗不過在無法應付之時仍必免強作去以幸萬一

抵制南滿鐵道之方法最好追尋前二項之結果

一、日本以滿鐵之勢權武力侵略我國我國當以武力方法收回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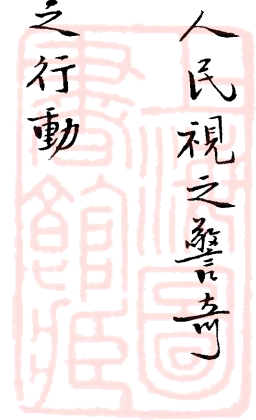
二、日本以滿鐵之經濟方法侵略我國我國當以經濟方法應付之

第一項我國果真施行將必至滅亡故可以研究者止有第二項也

日本以經濟侵略我國以滿鐵線壓迫我國可以設法解除奪其勢力毀其事業使滿鐵線上之營業一變而走運到我國鐵路線上其法不外下列之五項

一、日本不許中國建築平行線路於南滿線兩側中國可用包圍法而

聯貫之奪其營業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6 5407B



參考書目

- 滿蒙全書 (南滿鐵道株式會社編輯)
滿蒙問題 (祁晉爰)
滿蒙占滿鐵 (吾妻力松)
二十年年來之滿鐵株式會社 (吳英榮)
滿鐵紀略 (滿鐵會社)
滿蒙問題 (華啟雲)
滿蒙經濟大觀 (吾妻力松) (藤岡啟氏)
南滿鐵道株式會社二十年年來略史
地方經營梗概 (滿鐵會社)
產業設施梗概 (滿鐵會社)
商業設施梗概 (滿鐵會社)
最近滿蒙鐵路大事紀要 (劉樹藩 鄒恩元)
南滿州鐵道株式會社事業概況 (滿鐵會社)
南滿州鐵道株式會社組織概況 (滿鐵會社)



